
加拿大文学丛书(二)
〔加拿大〕玛格丽特·劳伦斯 著
秦明利 译
石头天使

责任编辑：张雅南
封面设计：金 欧

（京）新登字172号

加拿大文学丛书
·第二辑书目·

石头天使
玛格丽特·劳伦斯著

可食的女人
玛格丽特·艾特伍德著

冰河之滨
——加拿大短篇小说精选
周之南 刘丽达 张学昌等译

心灵的轨迹
——加拿大文学论文集
陶洁 翁德修 傅利等著

ISBN 7-5059-2028-6
I·1409
定价：6.80元



加拿大文学丛书（二）

石头天使

〔加拿大〕玛格丽特·劳伦斯 著
秦明利 译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京）新登字172号

石头天使

〔加拿大〕玛格丽特·劳伦斯　著
秦明利　译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出版、发行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中国文联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9.375印张　2插页　197千字
1994年6月第1版　1994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1535册
*
ISBN 7-5059-2028-6
I·1409
定价：6.80元

编者的话

继哈尔滨工业大学加拿大文学研究中心推出的《加拿大文学系列丛书》第一辑面世之后，旨在进一步向中国读者介绍加拿大文学，促进中加两国文化交流的《加拿大文学系列丛书》第二辑又与读者见面了。本丛书收入了在加拿大文学史上占有重要席位并具有国际声誉的力作《石头天使》和《可食的女人》，同时选择了一些颇具影响的加拿大短篇小说和匠心独运的加拿大文学论文编辑成集，相信它们对我国读者深入了解加拿大，认识加拿大可以起到一定的辅助作用。

在本书的编辑过程中，我们荣幸地得到了加拿大驻华使馆文化参赞查尔斯·伯顿 (Charles Burton) 博士、哈尔滨工业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外语系、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及国内外部分专家学者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编者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

哈尔滨

前　言

玛格丽特·劳伦斯（1926—1987）是加拿大战后文艺复兴时期最重要的作家之一。她的由四部长篇和一部短篇组成的“马那瓦卡系列”在加拿大文化发展史上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对年轻一代加拿大作家的艺术创作具有极为深远的影响。

《石头天使》（1964）是劳伦斯“马那瓦卡系列”的第一部长篇。在谈及它的创作过程时，劳伦斯在她的回忆录《在大地上跳舞》中写道：“令我吃惊的是那些我许多年未曾想过的表达方式、那些关于小镇、山谷、山坡的回忆又重新在我脑海中浮现。它们属于马那瓦卡而不是尼帕瓦*。不过有关对地点、房子和山坡上墓地的描写都来自我孩提时的记忆。小说是自然地倾泻出来的（在创作时），好象那位老夫人（哈格）真的在向我讲述着她的生活。我的职责就是尽可能地将它真实地记录下来”。

玛格丽特·劳伦斯所记录下来的不仅是她的系列小说《石头天使》、《上帝的玩笑》、《住在火里的人》、《屋中鸟》和《占卜者》中虚构的，同福克纳笔下的约克帕塔法县里的杰弗生镇类似的马那瓦卡镇的生活，而且也记录了加拿大几

---

* 尼帕瓦：加拿大的一个小镇，玛格丽特·劳伦斯的出生地。——译注。

代人创业的艰辛和丰富的内心世界。

她的马那瓦卡镇虽然也是"家乡的那块邮票般大小的地方"，但它们不同于"约克帕塔法世系"或《福斯特世家》一类的作品。它们并不以某个家族为中心，而是每部小说拥有各自的主人公，它们以社区作为连接整个系列的线索。它们所叙述的并不是家族的兴衰与荣辱，而是小镇的中产阶级阶层的信仰、价值观念及他们的生活。

《石头天使》中的故事完全出自某女主人公，一位年近九旬的老夫人之口。她的所见、所闻和感受使我们经历了一次加拿大第一批移民的创业生活、三十年代的经济大萧条和两次世界大战对人们的影响及她同年近六旬的儿子和儿媳的感情纠葛。小说中女主人公九十年的风风雨雨展现给我们的不仅是一个不屈不挠地与捉弄人的命运或是"上帝的玩笑"及恶劣的自然环境抗争的女性，而且也是一个痛苦地对自己内心进行深刻反省，寻找自我、试图将自己从精神的枷锁上解脱的形象。

小说的主题是多重性的。对自由的渴望和追求；为保护自己的人格尊严而终生为摆脱精神桎梏而抗争的生存精神；现代人的孤独感；时间的本质；记忆在生活中的角色和高傲等都是贯穿小说始终的主题。其中作者对高傲这一主题的叙述就匠心独运：小说主人公的名字哈格取自《旧约·创世纪》，在《创世纪》中哈格是亚伯拉罕的侍女，由于王后萨拉早期不孕，哈格为亚伯拉罕王生下了一个儿子——以实玛利。萨拉出于妒忌将他们母子逐到沙漠，饥渴使他们母子命丧沙漠。小说中虽然没有妒火中烧的萨拉，但哈格家的那种"看谁敢！"式的高傲使她身陷囹圄。她曾有这样的独白：

“高傲是我的荒原，领我去那儿的是恐惧这个魔鬼。我除了孤独还是孤独，从来也没有自由过，因为我在心中给自己戴上了枷锁，这枷锁又溢出我的身体，束缚到我所接触的一切……”她追忆过去，认为岁月无法改变，却又不情愿打碎束缚在自己身上的枷锁。无形之中她自己也变成了竖立在山坡基地上的那个双重失明的石头天使。

小说在艺术表现手法上首先丢弃了传统线性为主的线索，作者创立了两条平行而又不同的线索——时间和记忆。再加上第一人称的叙述手段，作者将过去和现在；人物的对话和人物的思绪有机地交织在一起，使人物的内心世界得以充分地展现而且也增强了作品的层次感。另外作者用“而后——”这种开放式的结尾，把主人公哈格的命运和盘托付给了读者。这种让读者参予的写作手法更增添了作品的魅力。我们不禁要想，这是否在暗示着哈格高傲的一生的终结？这是否也在暗示着在某种程度上它也是一种新的循环的开始？

本书的文化内涵十分丰富，译文中由于译者水平有限存在诸多不妥，欢迎批评指正。

译　者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于哈尔滨

·内容简介·

《石头天使》是加拿大女作家玛格丽特·劳伦斯(Margaret Laurence)的成名之作，也是她马那瓦卡系列小说的第一部。小说通过对已届耄耋之年的主人公哈格·希伯利九十年人生轨迹的叙述，以现在和过去，途述与思绪交融的手法，深刻挖掘了人物的内心世界，塑造了一个桀骜不驯、性格内向、命运坎坷的鲜明人物形象。该书是玛格丽特·劳伦斯赢得国际声誉的最重要小说之一。

一

小镇的山坡顶端曾伫立过一座石头天使，我不知道她现在是否仍然还站在那里。为了纪念我那为换取我顽强的灵魂而放弃了自己虚弱灵魂的母亲，我父亲兀傲地买来了母亲的天使。象我父亲希冀的那样，她被用来做为母亲的墓碑，同时也是父亲领地的标志。

年复一年，她站在那里盲视着小镇。她的盲目是双重的，不仅仅因为她是石头铸成的，而且也因为她没有被赋予视力的掩饰，雕刻者在她的眼球处只留下了空洞洞的眼眶。她站在小镇的山坡上，在不了解我们究竟是何许人也的情况下使我们所有人都回归天堂，这令我感到非常奇怪。然而那时我还太小，还不知道她的用途，尽管我父亲时常告诉我，她是从意大利买来的，非常昂贵，是纯白大理石制成的。我现在想来，雕刻她的石匠一定是遥远的太阳底下伯尼尼① 玩世不恭的后代，他们批量地制作这种雕像，令人起敬地精确地预见到这块荒凉土地上稚嫩的法老的需要。

她的羽翼在冬季里得到了白雪的同情，夏季里受到风卷砂砾的怜惜。她并不是马那瓦卡墓地唯一的天使，但她是这里的第一个，也是最庞大、最昂贵的一个。在我的记忆中，墓

---

① 伯尼尼（1598—1680），意大利画家、雕塑家、建筑家。——译注

地中其它天使全都是低级种类的下等天使。其中有一个撅着石头嘴的二级小天使；一个高高地擎着心型石头的天使；一个在永久的寂静中拨弄着无弦竖琴的天使；一个有着迷人秋波、手指墓志铭的天使。我至今仍然记得那个墓志铭，因为在它刚刚竖起来时我们还曾嘲笑过它：

在平静中安息
从劳顿中解脱
雷吉娜·韦斯
1886

关于可怜的雷吉娜就说这么多吧。她现在已经被马那瓦卡镇的人们遗忘了——正象我，哈格，也毫无疑问被遗忘了一样。不过我总觉得她是咎由自取，因为她是个脆弱的、心不在焉的人，象蛋糊糊一样乏味。她年复一年地用殉道者的精神服侍着心安理得的、有着狐狸般嗓音的母亲。在雷吉娜死于不明的处女病后，她那老朽的、嗓音不佳的母亲却从病榻站了起来，令她已经婚配的儿子们绝望地又活了整整十年。用不着说"上帝啊，让她的灵魂安息吧"，因为当她在地狱里恶意地大笑着时，纯洁的雷吉娜却在天堂中悲叹。

夏季里，墓地里充满了浓郁的殡仪馆栽种的芍药花的香气，深红色的花朵透出墙壁纸的粉红。自负的花朵沉闷地挂在花枝上，这对花枝来说是太沉重了，自身的份量和雨水的重压使得它们低垂下来，并且遭受着生着毛腿却逍遥自在的蚂蚁的侵袭。

当我还是个小姑娘的时候，我经常去那里散步。那时并

没有多少可以使人在散步时保持整洁的地方，小孩子的白鞋和裙子下摆不是被蓟属植物刮破，就是被搞得狼狈不堪。那时，我是多么渴望保持整洁，想象生活就是对整洁的赞美，就象从身边走过的十分考究的比芭一样。随着摇曳着的矮橡树和侵袭墓地的匍匐冰草而来的令人生厌的热风会带来黄花九轮草味。这些绚丽的野生花根须坚韧，尽管它们总是被那些充满爱心、执意使这块土地整洁、文明的亲戚们拔掉，把它们阻止在墓地的边缘，可在一、两秒钟之内，在那里散步的人们还总是会闻到那种野生植物轻微的发霉味道。这些野生植物一直生长在那里，它们生长在那些盆栽芍药和竖起的坚硬的石头天使到来之前，它们在有着高深莫测的面孔、满是油污头发的格利印第安人穿越大草原峭壁时就生存在那里了。

现在我无法抑制自己的回忆，我并不常常沉溺于此，至少不这么频繁。一些人会告诉你说，老年人总是生活在往日的时光里——那是胡说。往常平淡的日子最近却令我感到新奇。我可以把它放在花瓶里欣赏，就如同刚出土的蒲公英，我们可以不计较它们的杂乱无章而去惊叹它们的破土而出。可一想到玛文那种人，我就兴致大减。他是那种看到老太太能象驯服的兔子吃莴苣叶一般进食就感到欣慰的人；我对他真是太不公平了，可为什么要对他公平呢？如此地吹毛求疵，这是我唯一的乐趣。我还有个十年前由于百无聊赖才形成的习惯——吸烟。玛文认为在我这把年纪——九十岁吸烟是很不体面的事。他在哈格·希伯利面前总有一种压抑感，而这个在两个生有关节炎的手指中愉快地夹着燃烧的白烟卷的人，由于某种不幸恰巧是他的母亲。现在我点燃了一支烟

卷，笨拙地徘徊在我的房间里，激烈地回忆着。不是出于别的原因，只是因为我被困在房里。我必须小心谨慎，不能自言自语；否则玛文就会看多丽丝一眼而多丽丝也将会意地回敬他一眼。他们中间的一个就会说："妈妈正得意着呢！"让他们说去吧，现在我还在乎别人说什么吗？我在乎的时间够久了。

噢，我失去了我的男人们。不，我不能想这些事，被肥胖的多丽丝发现我在哭该有多么丢人！我房间的门没有锁，他们说我夜间会生病，有锁他们怎么进得来伺弄我（伺弄——好象我是一株庄稼，一种可以发财的庄稼）？所以他们可以随时进入我的房间。隐私是一种不能给予老人和孩子的权力。有时小孩子会凝视着老年人，一种目光在他们之间交流着，这是一种隐藏着阴谋、狡黠和理解的目光，因为他们在中年人——那些处在高峰时期，象人们所说的那样，其壮如牛的中年人——的眼里根本不是人。

大约在我六岁时，对，是六岁时有的那件方格围裙。淡绿和淡红色的——不是粉色，是水红色，更象是熟西瓜瓤色。是我的一位住在安大略省的婶娘做的，还镶有华丽的黑平绒花边。我漫步在海滨人行路上，象个小凤凰，神气、傲慢、轻率。杰森·卡利的黑发女儿。

上学之前，在多尔姨妈的眼里我是个讨厌的孩子。我家的大房子那时还是新的，是马那瓦卡镇的第二座砖房。尽管多尔姨妈是个雇工，但她总是有自己必须与这座房子相配的感觉。她是个寡妇，在我出生的时候她就到了我们家。她在早晨常戴一顶系带的闺房帽，当我把她的帽子打掉，使她蓬乱的卷发展现在送奶人鲁宾·珀尔兴奋的眼前时，她就象巫

婆一样对我大嚷大叫。每当这时，她就会把我送到铺子里去，我父亲就会把我放到翻过来的苹果箱上，周围是成桶的杏干和葡萄干、牛皮纸味。他边在干货柜台量着布匹，边强迫我记忆计量。

“两杯，四分之一品脱。四小杯，一品脱。两品脱，一夸脱。四夸脱，一加仑。两加仑，一配克。四配克，一浦式尔。”他站在柜台里面，笨重的身躯穿着马甲。当我忘记这些计量时，他就敦促我记住。他的口音中夹杂着苏格兰的粗喉音。他告诉我，如果精力不集中，将什么也学不会。

“你长大想成为一个笨蛋、蠢才、傻瓜吗?”

“不。”

“那么集中精力。”

我重复了金衡量、长量、干量和容积衡量后，他点了点头。

“干草根、稻草根

现在你都掌握了。”

在我全部掌握了这些计量的时候，这就是他对我说的一切。他从不轻易浪费一个词、一分钟。他白手起家，起初身无分文。他喜欢告诉麦特和丹自己是靠勒紧鞋带站起来的。这是真的，没人否认这一点。我的兄弟们象我的母亲，很体面地精神不振。孩子们很想取悦他，却极少成功。只有极不情愿与他相象的人却不屈不挠地酷似他，鹰一般的鼻子，敏锐的目光。

魔鬼能给闲人找活干。他相信布道的人。他们是皮特·努斯特和他的门徒克利德。他象数念珠和柜台里的硬币一样数叨着：自助者天助。众人拾柴火焰高。

他常把桦条做鞭子，因为这是他父亲用在他身上的刑具，尽管那是在另一个国家里。我不知道如果马那瓦卡镇不生长桦树，他会使用什么。幸运的是我们的高坡上生长的几棵桦树——它们纤细、柔弱，而且从来没有长高过，但它们可以用来打人。麦特和丹是男孩且又年长，因而挨打的次数最多。他们挨打后便用同样的办法打我，不同的是他们用枫树枝，绿色的还带着叶子。你们不要以为那些柔软的树叶打人不痛，还带着嫩叶的树枝抽人着实很痛，我象地狱里的野兽一样大嚎，既出于羞耻也由于疼痛。他们低声威胁说，如果我告密，他们将用挂在厨房里的锯齿刃面包刀切开我的喉咙，我会象他们在西蒙斯殡仪馆里看到的装在光滑的白色棺材里的哈纳·波尔家流产的婴儿一样愚蠢、苍白地死去。但当我听说麦特在学校被称做“四眼儿”——因为他戴眼镜——时；还有多尔姨妈责骂丹，因为他虽然八岁了但还尿床，我知道他们不敢对我那样，于是我告诉了父亲。他们从此再也不打我了，他们得到了应有的惩治，父亲让我亲眼目睹了他对他们的惩罚。我后悔看见这件事，事后我试图告诉他们我的心情，但他们根本不听。

他们用不着象自己是独生子一样与人说话。我有时也这样做，尽管不是常常如此。但我是唯一的女儿。父亲以店铺为荣的程度——会使你想到这爿店是地球上唯一的一个。他依在柜台上，摊开双手，开心地微笑着，你会觉得他是在欢迎整个世界。

律师的妻子麦克韦蒂夫人戴着鲜艳夺目的帽子，回敬着父亲的微笑。她是来买鸡蛋的。我记得清清楚楚她要买的是红皮鸡蛋，因为她认为红皮鸡蛋要比白皮鸡蛋更有营养。我

穿着系扣长筒靴，为了保暖不得不穿的我所憎恨的紫红和米色相间的长统袜和父亲每年都从东部为我定购的实用的海军蓝长袖衫，把头伸进装着无核葡萄干的桶中，想趁父亲繁忙之机偷出一把来。

“噢，看！那些滑稽的小东西在蹦蹦跳跳——”

它们在那里打洞的情形令我笑得前仰后合。你几乎看不到它们小巧的爪子。它们竟敢在此出没，并蔑视我父亲那浓密的胡须和他的怒火，这令我兴奋不已。

“注意你的举止，小姐！”

起初他抓住我打我的那一下同麦克韦蒂夫人离开后我所遭受的毒打相比真是九牛一毛。

“你一点也不考虑我的声誉吗？”

“我看到了！”

“你必须要站到房顶上大喊吗？”

“我不是有意——”

“事情已经做错了，说对不起也没用。伸出你的手，小姐。”

我不能让他看到我流泪。我愤怒已极。他用尺子打我的手，当我缩回手时，他又强迫我伸出来。他看见我的眼睛是干涸的便更加愤怒，似乎他如果不能使我流泪自己就失败了一样。他打呀打呀，突然，他扔掉了尺子，用胳膊搂住了我，他将我搂的非常之紧，我几乎被他粗糙衣服上浓烈的卫生球味窒息了。我感到象是被关到了笼子里，慌恐地想把他推开，可是我不敢。最后他放开了我。看上去他很迷惘，好象要解释什么，但连他自己也不知道要解释什么。

“你象我，”他说，好象把一切都说清楚了。“你有骨气，我要给你的正是这一点。”

他在一个包装箱上坐了下来，把我放在了他的膝盖上。

“你必须意识到，”他温柔、急促地说，“当我用尺子打你的时候，我也象你一样感到了疼痛。”

我以前就听他说过这话，许多次了。当我用明亮的黑眸子看着他时，我懂得了这是无耻的谎言。我确实象他，上帝知道一点没错。

我站在门口，踌躇着，准备跑。

“你准备把它们扔掉吗？”

“什么？”

“葡萄干。你准备扔吗？”

“别管闲事，小姐！”他厉声说，“不然，我——”

忍住了笑和眼泪，我转过身去，跑了。

我们中间的许多人那一年上学了。夏洛特·泰本是医生的女儿，她有着栗色的头发，而且被允许不束发，戴着绿色蝴蝶结。我则由多尔姨妈替我扎辫子。夏洛特和我是好朋友，我们经常一起上学。我常想知道如果我是洛蒂·德莱塞该是什么情形，不知道父亲到哪儿去了，甚至不知道他是谁。我们不管洛蒂叫“没有姓”——尽管男孩子们这样叫她。我们只是窃笑，知道这是什么意思，感觉到了半是害羞的激动，就象我看到泰尔福德·西蒙斯不去男厕所，而去树丛后小便一样。

泰尔福德的父亲并不是一个很受人尊敬的人。他有个殡仪馆，却没有什么钱，“他耗尽了他的钱。”我父亲说。过了一段时间我才明白这话的意思是他酗酒。麦特告诉我有一次

比利·西蒙斯喝了防腐剂，有很长一段时间我相信了，而且认为他是个食尸鬼，在大街上遇到他时总是慌忙而过。尽管他文雅，走路蹒跚，常常给泰尔福德枫树芽巧克力，让他分发给我们大家。泰尔福德卷发，有点口吃。他所能向我们吹嘘的是他见过冰冷的地下室里的尸体。他吹嘘时我们并不相信他真的进去过，直到他那次带着我们，让我们看了亨利·珀尔的妹妹——那个死婴。我们是从地下室窗户进去的，泰尔福德领着我们这一帮人，其中有洛蒂·德莱塞，轻盈的身躯，黄色的头发精细得象绣花的丝线，有些粗的是铜色的。不过她的衣服打着补钉，有的地方洗得露了肉。其他的人是——夏洛特·泰本、哈格·卡利、丹·卡利和亨利·珀尔，他并不想和我们来，但很可能怕我们说他女人气，如果他不来，大家就会唱关于他的打油诗，象我们经常唱的那样：

亨利·珀尔，
象个女孩子——

事实上他并不那样。他是个高大腼腆的孩子。他每天从农场骑马上学，他没有太多的时间同我们在一起，因为他要回家中做许多家务。

地下室里很凉，象镇里的储冰房。那里储存着冬天从河里取出的冰块，夏天放在锯末下保存。我颤栗着小声说话，害怕我们被人发现后遭到责骂，其实我根本就不喜欢死婴的面孔。夏洛特和我在后面，洛蒂却真的打开了玻璃盖，并抚摸了白天鹅绒和折叠的白缎子及满是皱纹的苍白的脸。之后

她看着我们，用激将法激我们，但没有人敢象她那样做。

“胆小的猫儿，”她说，“如果我有个婴儿，假如他死去了，我会象这样用缎子把他处理了。”

“你首先得为他找个父亲。”

是丹说的，他从不放弃任何一次机会。

“住嘴。”她说，“你住嘴，不然我要——”

泰尔福德焦急得直摆手：“喂，喂，——要是妈妈发现我们在这儿就完了——”

西蒙斯家就住在殡仪馆的坡上，比利·西蒙斯用不着担心。但泰尔福德的妈妈是个有着萎缩面孔的吝啬鬼，她有时站在校门口，给放学后的泰尔福德饼干而不给别的孩子，泰尔福德只好屈辱地在她期待的目光下干嚼饼干。我们一个接一个地出去了，在我们往出走的时候，洛蒂忸怩小声地对泰尔福德说的话令我和夏洛特笑作一团。

“别怕，泰尔福德，我为你辩护，我会告诉你妈说是丹强迫你做的。”

“我不希望你这样。”泰尔福德喘着气说，把他的短腿从窗扉中抽出。“那根本就没用，她绝不会听你的，洛蒂。”

当我们来到草坪上时，地下室的窗子关上了。每个人都安全、清白了。我们开始在云杉树的周围玩阴影游戏。这些云杉遮盖了整个院子，我们都在那里玩耍，只有洛蒂回家了。

我在学校里很聪明，父亲对此很高兴。有时我得了五分，他会给我一包纽扣糖，或一把彩色菱形糖，传递着这样甜蜜的信息——属于我的女儿，你这美人儿，爱我忠实于我。我们每天晚上都围坐在饭桌前，丹、麦特和我都要做我

们的作业。这通常需要一个小时，如果我们再没有作业可做时，父亲就会给我们出些算术题或是叮嘱我们这样的话：

“如果你们不比别人更努力工作，你们在这个世界上就不会有出息。我现在告诉你们这一点：不会有人用银盘子白送你们任何东西。一切全靠你们自己，别人帮不了你们。如果你们想出类拔萃，就得坚韧不拔，努力工作。”

我试图充耳不闻，也觉得自己做到了。然而多年以后，当我养育自己的两个男孩时，我发现自己也向他们说出了同样的话。

我常常在做作业时拖延时间，这样我就可以不去做父亲出的算术题了。我们有本《甜蜜豆读本》，我用手指沿着字移动，紧盯着小插图，似乎在希望它们能膨胀成别的什么东西，变成稀奇的东西。

这是一颗籽，籽是棕色的。

然而僵硬的黑籽在纸上总是老样子，最终多尔姨妈会从厨房中伸出头来。

“卡利先生——是哈格睡觉的时间了。”

“好吧，女儿，睡觉去吧。”

在他不高兴时，他称我“小姐”，对我慈祥时他叫我“女儿”。但他从来不叫我哈格，我的名字是为了纪念一位住在苏格兰的老处女姑奶而起的，令我父亲懊悔和失望的是她把她的钱，留给了慈善事业。

有一次，我在楼梯的立柱旁听到了他对多尔姨妈谈论我。

“那个孩子，她象条鞭子一样伶俐，如果她是个——”

他停止了他的话语，我想他是意识到了厨房里的他的儿

子们正象往常一样在听他说话。

那时我们大家就十分清楚，父亲说他是靠勒紧鞋带站起来的意思是他白手起家。不过他的出身比较高贵——他头脑够用。他父亲的画像就挂在厨房里，尖脸老绅士周围的背景是橄榄绿和黑色油彩。他的眼睛正看着自己身上那件芥末黄与蓝色蚯蚓般条条图案的佩兹利涡旋纹花呢马甲。

“他是在你们出生以前去世的，”父亲常说，“他甚至都没能知道我会在这里发财。我十七岁离开家，从那以后再也没见到他。你是以他的名字命名的，丹。丹尼尔·卡利爵士——他的头衔也随他而去，因为这不是世袭的头衔。他是个丝绸进口商，年轻时他在印度服役得很出色，但他不是个出色的商人，他几乎倾家荡产，尽管这不是他的错。他只不过是太信任别人了，他的合伙人欺骗了他——唉，这是随处可见的坏事。我可以告诉你们，当初我一点希望、一分钱也没有。但我不能抱怨，因为我现在同他当时一样成功，甚至更好些，因为我不信任合伙人，我永远也不会信任他们。卡利家是苏格兰高地人。麦特，是什么世族？”

“克兰纳尔德·麦克唐纳。”

“对。风笛曲，丹？”

“克兰纳尔德进行曲，先生。”

“对，”之后他会微笑着看我一眼说，“口号，姑娘？”

尽管我根本就不懂得口号的意思，但我喜欢它，我便大声喊叫起来，男孩子们窃笑了，直到父亲的皱眉使他们尴尬为止。

“看谁敢！”

他的故事使我感到仿佛苏格兰高地人是地球上最幸运的

人，他们白天挥舞双刃大刀，晚上跳八人舞蹈。他们还生活在城堡里，人人都尊敬他们，他们全都是绅士。他是多么懊悔离开了那里，在这块土地生下了我们。这块光秃秃向西延伸的大草原除了麦斛、一群群嘁嘁喳喳的金花鼠、长满白杨树的峭壁，其余全是简陋的窝棚、棚屋发抖的框架、多雨季节里短命的沥清纸。冬天水井封冻，血液都冷得凝固。

大约在我八岁时，新的基督教长老会教堂建了起来。父亲第一次领我去的是教堂而不是主日学校，里面没有什么装饰，只有新油漆和新木头味，那时教堂还没有彩色玻璃窗，不过前面有银烛台，每个烛台上都有块小装饰板，上面刻着父亲的名字。他和其他人一起购买了一些长凳，并装饰以棕色和米色的天鹅绒长垫，以使那几个高贵的臀部不致因橡木的坚硬和祷告的冗长而受苦受难。

“在这个伟大的日子里，”麦格尔·麦克拉奇牧师充满感情地说，“我们要特别感谢那些慷慨的、使我们的新教堂成为可能的捐助者们。”

他一个一个地点了他们的名字，就象在公布荣誉名单一样。律师卢克·麦克韦蒂；商人杰森·卡利；银行经理弗里曼·麦肯德雷克；农场主伯恩斯·麦金托什和另一个农场主雷伯·佛雷泽。

父亲低着头谦逊地坐在那里，他转过头来对我低声说：

“我和卢克·麦克韦蒂捐赠得最多，因而他先点了我们的名字。”

人们似乎在考虑他们是否应该鼓掌欢呼，也许欢呼鼓掌不应在教堂里进行。我等待着，希望能进行，因为我戴着新的系带白手套，鼓掌会把它们充分展示出来。可是接着牧师

宣布唱赞美诗，我们都用劲地唱了起来：

我朝着山坡儿，
抬起我渴望的眼睛，
噢，什么时候我才能得到拯救，
它会来自何方？
我主会给我帮助，
它来自创造了天和地的主。

多尔姨妈常告诉我们说父亲是个害怕上帝的人。我当然一刻也不曾相信过。我想象不了父亲会害怕什么人，包括上帝在内，他尤其不把自己的存在归功于全能的上帝。上帝也许创造了天和地及大多数人，但父亲是个依靠自己的力量而获成功的人，他自己就常常这样告诉我们。

他从不错过一次礼拜，也不曾忘记一次饭前祷告。当我们烦躁不安地窥视时，他自己慢条斯理地说：

有人有肉不能吃，
有人能吃没有肉，
然而我们有肉也能吃，
让我们感谢主吧。

母亲去世后他没有再婚，尽管他有时也曾提起过再娶。我认为多尔·斯通豪恩姨妈幻想他最终会娶她。可怜的灵魂，我喜欢她，尽管她常清楚地表白丹是她最喜欢的孩子。非常遗憾，她一直认为父亲没同她结婚是因为她容貌不佳。尽管她涂抹魅力无穷的榛树和柠檬汁儿，但她的菜色皮肤一直没有太大改变。她的门牙象长耳兔的门牙一样突出。她对

自己的牙齿非常敏感，说话时总是把一只手放在嘴前，一半时间她的话是藏在手指的幕后的。其实并不是她的容貌使父亲做出了不娶她的决定。麦特、丹和我都知道，父亲是不会娶他的管家婆的。

我只看见父亲单独同女人说过一次话。那是个偶然的意外巧遇，为了避开男孩子们，我常常独自一人去墓地散步、读书，去墓地边缘山脚下的苦樱桃丛后。我有一个属于自己的地方，我大约十二岁，那是一个下午。

他们往山下走去，到了河岸。沃克瓦河水在石子上湍急地流淌着。我发觉那儿有人，等我看清楚时已经来不及离开了。他的声音听上去暴躁、愤怒：

“你怎么了，那有什么区别？”

“我喜欢他，”她说：“我爱他。”

“你这样做了？”

“对，”她大喊，“我做了。”

“那你为什么还要到这里来？”

“我觉得——”那姑娘的声音又细又高，“我过去认为我喜欢你。你问我有什么区别？确实不同。”

“有什么不同？”

“他年轻。”她说。

我觉得他要揍她。也许会象对待我那样说：“伸出手来，小姐。”但不知为什么，透过树叶我看到幻灭印在了他的脸上，他并没有碰她，也没有说话，而是转过身走了。他的靴子踏折了脚下的树枝，一直走到他停放轻便马车的空地，之后我听到鞭子的响声和马匹吃惊的嘶鸣。

那女人望着他的背影，面目柔和空洞，仿佛不想在生活

中涉取任何东西。然后她开始向山上走去。

我不同情她，对他也是一样。我看不起他们——他和她一起到这儿散步；她——因为她是“没有姓”洛蒂·德莱塞的母亲。现在我想起他们的面貌，很难评价他们之间的哪一个更残酷。

她不久就死了，死于肺结核。我认为她是活该倒霉。但我没有理由这样想，我所有的只是发现了秘密又无法发现其奥秘的孩子的感觉。我认为我该是告诉他这个消息的第一个人，于是我从学校跑回家告诉了他她的死讯，但他没有流露出一点与她有过交往的痕迹，他只说了三句话：

“可怜的小姑娘，”他说，“她没有享受到更多的生活。”

接着他回忆般地自言自语道：“我可以这样说，失去她这种人对镇子并不是什么损失。”

然后他的脸上又出现了一种难以解释的吃惊表情：“肺结核？那种传染病，是吗？主以惊人的方式施行了他的意愿。”

当时这三句话对我没有任何意义，但它们震撼了我的心，我自那时就开始沉思默想——那就是我的父亲么？

男孩们放学后在店里工作。他们当然不得报酬，这对他们没有什么坏处。在那个年代人们希望孩子们工作——而现在他们却懒散游逛。消瘦的麦特戴着眼镜工作得很卖力气，既没有笑容也不抱怨，但他很笨拙——他会打翻整整一袋油灯玻璃，还会在货架上摇翻香子兰香精，父亲憎恨笨拙。麦特十六岁时想向父亲要支步枪，然后同朱尔斯·托内瑞一起去奔马山设陷阱，父亲自然是拒绝了，麦特会打掉自己的脚，还会需要安假肢的一个漂亮的便士。不管怎样他不会让自己的儿子同一个混血儿到乡村闲逛。我不知道麦特那时是

什么感觉，我一直也没能知道，我从没有太多地了解麦特。

我们常去钓木板人行道下的铜币，那是醉鬼们在星期六夜里从维多利亚女王饭店摇摇晃晃往家走时大意丢失的。麦特认真仔细地低垂着粘有粘乎乎云杉口香糖的绳子，当他粘上来一个硬币时，他既不花掉，也不与人分享，甚至你把嘴里的口香糖送给他，他也不会那样做。他把硬币放在黑色的锡盒子里，那里边还有一张那个私人银行印制的纸币——二十五分纸币，是多伦多的姨妈寄给他的。盒子里还有父亲圣诞节送给他的半加元。他把盒子的钥匙挂在脖子上，象圣·克里斯托弗勋章或十字架那样挂着。丹和我常常跳着脚取笑他。

“嗨，嗨，吝啬的麦特，

你抓不着我，

让你去喂大黄蜂……”

我从来没见过他从盒子里往出拿钱，他攒钱并不是为了买大折刀之类的东西。我曾把他想象得非常小气。直到很多、很多年以后我长大了，结婚以后住在希伯利家时才知道真相。是多尔姨妈告诉我的。

“你不知道他攒钱想做什么吗，哈格？我嘲笑过他，可他不在乎——这就是麦特的方式。他想有自己的钱，你看有多奇怪，他想用这钱到东部学法律，或者买条船到海上去做生意。都是些年轻人的狂妄想法，那一年他快十七岁了。我想直到最后他才明白他的一堆镍币、铜币根本做不了什么。你知道他最终用那钱做什么了吗？他做出了根本不象麦特能做出的事，他从老多尔蒂那儿买了只斗鸡——象个傻瓜一样花掉了所有的钱，当然，毫无疑问他是多付了钱。他的斗

鸡同朱尔斯·托内瑞的斗鸡较量了一次，当然麦特的失败了——你和丹那时都出去了。我不情愿地呆在厨房里——因为他坐在那里长久地看着那只斗鸡，时间长得足以使他反胃。鸡毛上满是血污，斗鸡古怪地喘着气。后来他折断了鸡的脖子将它掩埋了。看到这情景，我可以告诉你，我并不感到遗憾，它的肉硬得煮不烂，体质却软弱得无法战斗。”

丹尼尔完全是另外一种人，如果不去逼迫他，他连手指都懒得抬，他羸弱，而且也深知身体虚弱的益处。早饭时他常嗅一嗅，叹口气，然后把粥碗推到一边，这时多尔姨妈就会用手试试他的前额，然后把他送回床上，“你今天不必上学了，年轻人。”她接着会楼上楼下边跑边责骂，做碗肉汤，加上芥末膏。当他的这种骗术得到满足之后，他会觉得好多了，于是大嚼特嚼山莓果冻，独自享用起居室的沙发。父亲对他的这种把戏有点耐心。他总是对多尔姨妈说丹所需要的是新鲜空气和锻炼，有时父亲会强迫他起床、穿衣，让他去商店打扫库房。不用怀疑，丹第二天准会出水痘或生别的无可争议的疾病。世界肯定存在主宰，因为丹会象别人培育稀有植物一样培育疾病，至少那时我是这样想的。

我们十几岁时，父亲有时让我们举办自己的晚会。邀请客人的名单他要一一审查，勾掉不合式的人选。在我的同龄人中，夏洛特·泰本总是被邀请——这是没什么可说的。泰尔福德·西蒙斯如果被允许参加晚会，也只能是唯一的一次。还有亨利·珀尔，人虽然笨拙些——但却是正经人，只是做为农民他们没有合适的衣服可穿。父亲说如果邀请他们会使他们尴尬的。洛蒂·德莱塞从来没有被邀请过，但当她出落得象娃娃一样漂亮并且胸脯鼓胀起来的时候，有一次丹偷

偷地将她带来了。父亲为此骚乱了一阵子。丹喜欢穿着，我们每次开晚会，他都以新的装束出现。钱是从多尔姨妈那里骗来的。如果没有病，他就是你可以想象出来的最为活跃的一个人，象水虫一样在生活的水潭中繁忙地游来荡去。

那个年代的阳台一般都有着白色木花装饰。象我父亲建造的这类米色砖房的装饰是比较严肃的。曾有一度人们对日本灯笼产生了狂热，把它们挂在刷过的木花上，灯笼是用紫红色脆纸做成的，纸很薄，鳞茎状，里面用竹子做支架，耀眼的红色映出金色的龙和菊花。灯笼里的蜡烛燃亮的时间都不长。一些热情的高个子男孩会爬上廊柱。手拿火柴，为我们这些跳八步舞和波尔卡舞的人们再度点燃灯笼。上帝，我是何等沉醉于那些舞步啊，仿佛现在还能听到人们跺脚的声音和小提琴手快活的旋律。我盘在头顶的黑亮头发会飘落到肩上，男孩子们都想上前摸一摸。所有这一切仿佛都发生在不久以前。

冬天的沃克瓦河象大理石一样坚硬。我们在那里溜冰，在转弯处打转，在凸凹处趔趄，时而绕过补丁般的薄冰带，我们称这样的冰带为“橡皮冰”。马车行的多尔蒂家同时拥有马那瓦卡镇的冰窖。他会派他的儿子赶着马车到河上取冰。有时在转弯地带溜冰，你会发现前面有深色地带，就象白冰皮肤上的一块疤痕，于是你便会知道多尔蒂的马车和冰锯那天下午来过那里了。那是个大雾天，所有物体都变成了灰色，无边无际。我哥哥丹尼尔在冰上倒退溜冰，以此向姑娘显示自己的本领，结果他掉进了冰中。

取过冰的周围通常很厚，其边缘不会塌陷。麦特应我们的惊叫而来，滑到边缘救出了丹。那一天一定有零下三十

度，我们家住在镇子的另一端。非常奇怪，当时麦特和我都没想到把丹带到我们回来路上的第一家，不——我们急于做的是要在父亲晚上回家之前把丹弄回家，好让这件事只有多尔姨妈知道。丹的衣服在到家之前就冻僵了，甚至麦特把自己的衣服脱下来裹在他的身上也无济于事。我们到家时父亲已经在家里了——这是丹的坏运气。他长时间地责备了我们。多尔姨妈给丹一些威士忌和柠檬打发他上了床。第二天他象是好了，如果他身体强健，我一点也不怀疑，然而他不是这样。当他真的得了肺结核时，我还多次以为他装病呢。

丹发烧的那天夜里，多尔姨妈去看弗罗斯·德莱塞了，她是洛蒂的姨妈，是个裁缝。多尔姨妈做了件新衣服，她花了好几个小时来试衣服，原因是弗罗斯知道马那瓦卡镇所发生的一切事，而且会毫不害羞地将此传播开去。父亲那天工作到很晚，只有麦特和我在家里。

麦特懊丧地从丹的卧室里出来，似乎急于去什么地方。

“怎么了？”我根本就不想知道什么，只是不得不问一问。

“他语无伦次，”麦特说，“快去找泰本医生，哈格。”

我去了，跑过白茫茫的街道，没有在意践踏了多少冰碴，也不管脚有多么疼痛。我到了泰本家，医生不在，他去沃克瓦河南岸了。夏洛特说，这样的雪路，他恐怕要到第二天早晨才回得来。当然那时离有雪板制动机的年代还相当久远。

当我回到家时，丹的情形更糟了。麦特从楼上跑下来听我的消息。看上去他很恐惧，却在佯装镇静，仿佛想把自己的恐惧感转嫁给别人。

"我去商店找父亲。"我说。

麦特的脸变了色。

"不，你不能去。"他突然清晰地说，"他不是需要父亲。"

"你是什么意思？"

麦特的目光转向了别处。"妈妈在丹四岁时就去世了，我想他从来也不曾忘记过她。"

麦特似乎在表示某种谦意，仿佛是在告诉我他并不是责备我与母亲的死有关，事实上他的心里是这样想的，也许他确实没有这种感觉——谁能猜透人心呢？

"你知道他的衣柜里有什么吗，哈格？"麦特继续说，"一条旧格呢披肩——是她的。我记得他小时常搂着它睡觉。我还以为多年以前披肩就给扔了，谁知道它还在那里。"

他转向我，抓住了我的双手。在我的记忆中，这是我哥哥麦特唯一一次对我这样做。

"哈格，戴上披肩，抱他一会儿。"

我僵住了，抽回了双手。"我不能，噢，麦特，对不起。我不能，不能。我长的根本就不象她。"

"他不会知道的。"麦特生气地说，"他已经神志不清了。"

我想到了那个我从来没见过的温顺女人，那个据说与丹十分相象的女人，他从她那继承的是脆弱，这是我所憎恨的，但此刻我心中的部分感觉是同情，可要做得象她——我力所不能及。

"我不能，麦特，"我哭着说。我被一种他从没想到过的痛苦所震慑，我想要做他要我做的事，然而我不能，不能屈

从。

“好吧，”他说，“那就算了。”

我恢复常态以后去了丹的房间。麦特坐在丹的床上，他把披肩铺在身上，抱着丹那颗有着汗水淋淋的长发和苍白面孔的头，好象丹不是一个十八岁的男人而是一个孩子。至于当时丹是否呆在了他所需要去的地方，或者他在想些什么就不得而知了。麦特就那样在那里一动不动地坐了几个小时。当他去了厨房，我也跟进去时，我知道丹已经死了。

在麦特还没有悲伤地告诉我一切已经完结了之前，他走近我，把双手放在了我的身上——轻轻地，却是放在了我的脖子上。

“如果你告诉父亲，我掐死你。”

他太不了解我了，以为我会告诉父亲。事后我常想，假使我想告诉他——然而我怎么会呢？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不能做麦特所做的。

这件事过去很多年了。我忆起了我几乎长大时的另一件事。在马那瓦卡镇南面，距长着渐渐枯萎的芍药花的坟墓不远的地方是镇子的垃圾堆。这里有破旧的柳条箱、烟盒、撕开锡纸的茶叶箱和另外一些我们已辨认不出的散发着晦气的东西，这些东西已被季节性的防腐燃烧之火薰黑。这里还有一些破旧的刀具、马车的残骸、生锈的弹簧、裂缝的车座；还有镇子里的父亲们买来时曾是完好无损的运输工具的残骸，这些运输工具象老绅士一样破落了，在地球上连个象样的栖身之地也没有。这里还有餐桌上的残剩之物：啃过的骨头、腐烂发软的南瓜和葫芦皮、果皮、果核、残缺的李子。还有腌制食品使用的破罐子，罐子里的东西已经腐烂发酵，

为了防止中毒，它们也被不情愿地丢弃了。这里的土质含硫，杂草似乎比别的地方更茂盛，尽管如此，它们还是无法掩盖不适宜的养料所发生的臭味。

当我还是个姑娘，还没有完全成为女士时（这些词是多么奇怪地古板而亲切呀!），有一次我和别的姑娘们一起从那里走过。我们踮着脚，小心地提着裙子，象过份讲究的沙皇突然吃惊地发现痛苦的乞丐一样。

接着，我们看到了一大堆摇摇欲坠的鸡蛋，是被某个赶车人震碎后扔到这里的。那是六月里的一个热天——我现在还能感到脖子和手掌上汗淋淋的滋味。无论你多么想转移自己的视线，多么想尽快逃之夭夭，我们还是不可避免地看到了一些鸡蛋已经在阳光下孵化了。虚弱、没有食物、浑身血渍、残缺不全的鸡雏被它们周围的碎鸡蛋壳紧锢起来，它们象虫子一样试图爬出来，它们的嘴徒劳无益地在垃圾堆里半张着。看到这情景，我们这些人惊呆了，而且感到恶心。只有一个人除外。

洛蒂轻盈得就象个蛋壳，我对她浅色的头发很嫉妒，因为我本人体态强健，而且是黑发，我并不喜欢这样。自从她母亲死后，她就由她母亲的做裁缝的妹妹抚养长大，我们大多数人一般都比较忽视这毫不讲究的一对。她目不转睛地看着鸡雏，我不知道她是在强迫自己看还是出于好奇。

"我们不能眼睁睁地看着它们这样。"

"可是，洛蒂，——"是夏洛特·泰本，她的胃十分脆弱，尽管她的父亲是医生。我们又能怎么样？我不能看，不然就要呕吐了。

"哈格——"洛蒂开始说。

“即使用长达十码的杆子我也不想碰它们。”我说。

“好吧，”洛蒂生气地说，“用不着你们干。”

她拿起一棍子，捣碎了一些蛋壳，另外一些她是用她的黑皮鞋跟踏碎的。

只有这样做才能解除那些鸡雏的苦难，但这是一件我不能做的事情，为此我感到十分烦恼，这件事深深刺痛了我。那时我认为，我不能杀死那些小生灵比起我不能给丹以慰藉来更让人难堪。我不愿意认为洛蒂比我更精明，我清楚地知道她并不比我精明。我为什么不能象她那样做呢？当然不是因为我怜悯它们，解除它们的痛苦就是对它们最好的怜悯。可能是出于呕吐的缘故罢？至少那时我是这样想的。现在我的想法有了些改变，它们是有碍观瞻的，现在我不那么确信洛蒂的行为是为了鸡雏了，而且我现在对于自己当时没有加速它们的死亡也并不遗憾了。

有人在胆怯地敲我的门。多丽丝只能自欺而不能欺人。她远不是个怯懦的女人可她却始终戴着这个假面具，就象玛文整天呆呆地在电视中看到的带动画耳朵的可怕孩子一样。她谦卑地敲着我的门，这样做之后她就可以小声地对玛文发牢骚说——“这些天我都不敢大声敲门，不然你看她会说什么。”噢，殉难者秘密的快乐。

“进来。”

我说这话只不过是在走形式，因为她已经进来了。在我看来，现在一切都是人工的，丝绸和人都过时了。不是人工的就没人买得起。多丽丝癖好单调的没有生气的阴暗颜色，她把这称之为庄重。如果你认为庄重是靠穿阴暗颜色的内衣来表现的，那你就穿吧。

我穿着淡紫色的丝绸衣服，因为今天好象是星期天。对，是星期天。真正的丝绸，我的。中国蚕纺的，吃桑叶的蚕。售货的姑娘向我保证过这是真货，我没理由怀疑，因为她是个彬彬有礼的姑娘。多丽丝赌咒说这是醋酸纤维，管它这个词是什么意思。她希望我每次外出购物都上当受骗——除了我带她一起购物外。现在我的腿脚已不如以前利落了，但她的鉴赏力还不如要孵卵的母鸡。当她穿着邋遢的棕色衣服时她最象母鸡，头皮屑粘在她的双肩和后背上，就象脱下的鸡毛。她连哪个是丝绸哪个是面袋料都分不清。这女人。我买这件衣服时她是多么恼怒。说不合适，叹气并嗤之以鼻。看看这款式——老媪打扮得象个少妇。让她说去吧。我喜欢它，平日里我也要穿，我会穿的。如果我真想穿，看她能把我怎么样。

这种紫色同长在希伯利家灰色门廊旁的丁香花的浓淡一样。那是一块从来没有幸免过每年第一次犁田的土地，它有足够的时间和沃土使花丛生长。院子里瘫痪的机器就象海中死生物的骨头和骨架；马匹就地排泄造成的黄氨“池塘”更使院子污秽不堪。丁香花在没人照管的情况下生长着，初夏时挂在树枝上象紫红色的野葡萄，香甜的花味浓烈得压倒了一切，真是季节的恩赐。

多丽丝到底想干什么，干吗傻笑？

“玛文和我在喝茶，妈妈你也来喝一杯好吗？”

我闭紧了嘴唇。玛文和我。他为什么不找一个讲话标准的女人？荒唐。他自己说话就不标准，他同布拉姆讲话的腔调一样。现在我还在乎这些吗？

“现在不喝，也许我一会儿下楼，多丽丝。”

"一会儿凉了。"

"怎么再煮一壶花销会太大吗?"

"请——"听上去她疲倦了，我报复了。我的心里在诅咒自己的难以摆弄，很想抓住她的双手请求原谅，但如果我那样做她会以为我完全聋了，而不是半聋。

"咱们别再重新开始了。"她说。

我忘记了自责。"开始什么?"我的声音带着生硬的怀疑。

"昨天我给你煮了第二壶，你把它倒进了下水道。"

"我做这种事了吗?"我确实记不得了。这有可能，只是可能。因为我常为了这件或那件小事同她怄气——我能一一回忆起来吗?我记不起是做了还是根本没做。我变得惊慌失措了。

"好吧，好吧，我要下楼了。"

我匆忙地从椅子上站了起来，想把桌子上的东西整理一下，然后同她下楼。可是我的动作太猛了，我的腿关节好象是被绳索而不是被肌肉和血肉盘绕着，我的踝和脚（它们现在象树桩一样，如果想轻轻移动——你得把它们拔起来）绊到了我卧室地毯的边缘上。

我没问题——我可以自己起来——如果不是她大惊小怪地吓着了我，那个蠢蛋。她象消防车的警笛一样充满了恐惧和希望地大叫起来。

"妈妈，小心!"

"嗯?嗯?"我朝着那着火般的声音突然转过头去，象一匹动作迟缓的老马。

接着我倒了下去。肋骨下疼得最厉害，是那种近来常常

发作的疼痛，尽管我根本没向玛文和多丽丝提起过。我倒下的一击使我埋藏在多层脂肪下的肋骨象竹扇一样合了起来，疼痛钻心。片刻之间我简直喘不上气来。我喘息着，挣扎着，就象把鱼放在又软又滑的船坞板上一样。

“噢，亲爱的，噢，亲爱的，噢，亲爱的——”多丽丝的鼻子里冒出了湿漉的泡泡。

她跳过来扶我，可是扶不起来。她象产仔的母牛一样使着劲，额上青筋暴出。

“别碰我，让我——”这个嘶裂的声音是我的吗？这一连串的叫声，就象受伤的狗发出的。

紧接着令人恐惧地我发现了眼泪。这一定是我的眼泪，尽管我感觉到它们象衰弱的人的失禁小便一样是情不自禁流出来的。有一滴泪落到了我的脸上。在她面前我不应该有眼泪。我要拒绝眼泪，摒弃它们——让它们消失。我没有说话，眼泪仍在那里。

“玛！”她大叫，“玛——文！”

砰、砰。他上楼来了，对他来说，这已经很迅速了，因为他现在很沉重，胖得象个木桶，要做到迅速很不易。如果走运他现在该有六十五岁了。奇怪，毫无疑问对他来说有个与他仿佛是同龄的母亲更奇怪。他宽阔的脸上现出了吃惊的神色，如果有什么是他所憎恨的，那就是吃惊和失望。镇静对他来说是必要的，他坚如磐石般地镇静，如果是他的世界倒塌了而不是我的，他会摇头眨眼地说：“让我们来看看——这并不好。”

谁给他起的玛文这个名字？我想是布拉姆。这是希伯利家的名字，我想是的，这正是希伯利家的那种名字，那些马

伯尔们、格雷狄斯们、维农和玛文们。短胖棕色的名字，普通得象瓶装啤酒。

他双手在我的腋下又拖又提，最后我站了起来，并不是我自己站起来的，而是象一个物体一样被拉起来的。

"应该停止。"他说。

我没搞明白他是说我应该用意念停止倒下，还是说在我倒下时多丽丝应该停止扶我站起来。

"她摔倒了，"多丽丝说，"就象一排砖一样倒下了。"

"不管怎么样，"玛文夸大其辞地说，"我不想让你的心脏病发作。"

哼，这就清楚了，他指的是多丽丝应该停止扶我。她深深叹了一口气，然后看了玛文一眼，又抬了一下眼眉。他摇了摇头。他们试图向对方暗示什么？起初他们讲话就象我不在场一样，仿佛我是他们从地上提起的黄麻袋。不过现在他们突然强烈地意识到了我的听力。我觉得自己应该解释刚才发生的不幸，想用某种方式让他们明白这件事的发生是如何的偶然，而不是轻而易举就会发生的。

"我很好。"我说。"只不过有一点颤抖。是那块地毯的缘故。我告诉过你，多丽丝，你如果把那块烦人的地毯从我的房间里拿出去就不会发生这种事。那块地毯并不安全，我已经说过十几遍了。"

"好吧，我挪走它。"多丽丝说，"来吧，喝茶去，不然就凉透了。你能自己走吗？"

"当然。"我恼怒地说，"我当然能。"

"来——我帮你一把。"玛文伸出手，抓住了我的肘部。

我把他的手推开了。"我一点问题也没有。谢谢。你们

先下去，我随后就到。走吧，上帝。”

最后他们走了，临行前还怀疑地回头看看，难道我会在下楼时由于奇特的偶然折断脖子吗？

我等待着打起精神来。我的梳妆台上有瓶科隆香水。是蒂娜——他们那已经长大成人的女儿，我的孙女——在生日或是圣诞或是别的什么时间送给我的。那香水是铃兰牌的，我并不抱怨她的选择，也不认为她不会买东西，更没有希望让她知道铃兰花的颜色太白、浓香，是我们常给死人编花圈用的花。这种香水的味道并不象花名，它很使人愉快。我在手腕上抹了一点，然后就下楼了。我紧紧地抓住楼梯栏杆，完全没有问题，就象平时一样没问题。我走过房厅，起居室，来到厨房，茶已经摆到那里了。

多丽丝是个还说得过去的厨子——我可以这么说。甚至在她同玛文刚结婚时她就可以把饭做得不错了。这是由于她来自大家庭，很小的时候就得下厨做饭，别的就不用说了。我是在婚后才开始学做饭的，小的时候，我几个小时地呆在宽大、温暖，带有绿色食橱的厨房里，只是观看和进食，观看多尔姨妈娴熟地和面，把一只苹果皮削成一条长长的弯曲的带子。我常常想，一个人一生都在为别人照看房子是件多么悲伤的事。当时我从没有任何预感，而且我觉得自己——不同于多尔姨妈。我是出于友善，属于完全不同的类型。

多丽丝昨天烤制了食品，柠檬片上加棕色可可及胡桃红巧克力，很好，她把它们冷冻起来，我特别喜欢这种吃法。她还做了奶酪面包——我们现在不该骄傲吗？我确信她在上面加了奶油，不是那种为了省钱而买的代黄油。我舒适地坐了下来，饮口茶，品尝一下；品尝一下，再饮口茶。

多丽丝又倒了些茶。我们很舒适。玛文汗毛很重，穿着短袖衫，胳膊肘放在桌子上。节日、假日或是最后审判日——对玛文都是一样，象最后晚餐中的一个门徒那样把胳膊肘放在桌子上。

“再来点柠檬片吗，妈妈？”

为什么他这样殷勤？我看着他们的脸，一种探询的目光在他们之间交流着，也许是我的错觉。

“不，谢谢，玛文。”冷淡、警惕，不上圈套。

他眨了眨无血色的眼睛，脸上一团疑惑，欲言又止，他不擅辞令。我越来越开始怀疑，后悔与他们一起喝茶。是什么？是什么？我真想大声朝他的脸上把问题喊出来。然而我没有那样做，而是仿佛故意地合上手，放在我紫色丝绸衣服的肚子上，等待着。

“蒂娜不在，房子显得空旷了，”他最后说，“而且史蒂文也不常回家。”

“她已经出去一个多月了．”我尖刻地提醒他。我有些兴奋，是我提醒了他这件事。

“玛文的意思是房子太大，”多丽丝插嘴说，“房子太大，孩子们除了假日都不在家。”

“大？”为什么我会对此事如此热心？“做为房子我不认为大。”

“可你不能同新型的错层建筑相比。”多丽丝说，“一套有四间卧室的房子，在目前说来就足够大了。”

“四间卧房还算大？卡利的房子有六间，连希伯利的房子还有五间呢！”

多丽丝提了一下着棕色尼龙衣的肩，满怀希望看着玛

文。说点什么，她的眼睛在说，轮到你了。

"我们想，"玛文慢慢地边想边说，"我们不得不考虑，多丽丝和我想也许卖掉这房子是个好主意。妈妈，买套公寓，小一点，也好管理，没有楼梯的。"

我不能说话，因为肋骨下的疼痛又返了回来，象针刺的一样。肺子，是吗？也许是心脏？这种疼痛很灼热，灼热得象八月的雨或孩子们的眼泪。现在我明白了这顿饭的意义。我是头要喂胖的小牛吗？噢，如果我早明白，我就不会吃她做的该死的胡桃仁和冰点了。

"你永远也别想卖掉这房子，玛文。这是我的房子，多丽丝，我的。"

"不，"玛文小声说，"当我接管你的生意时，你给我了。"

"噢，是的。"我快速地说道。尽管事实上我已经忘记了。"但那只是为了方便，是不是？是我的，难道不是吗？"

"对，好吧，是你的。"

"等一等，"多丽丝声嘶力竭地叫道，就象一只不情愿被雄鸡交尾的母鸡一样，"等一等——"

"你这样说话，"玛文说，"别人会以为我要把你从这该死的房子里赶出去。我不是这个意思，明白吗？如果你现在还不明白这一点，妈妈，咱们谈论这事还有什么用呢？"

我明白，也不明白。我只能想着一件事——房子是我的，是我用自己挣来的钱买的。自从我离开了大草原来到了这个城市里，它便成了某种意义上的家。也许它不能算做家，只有第一个才是真正的家，但它是我的，我熟悉它。灯光下可以看到我这些年的生活物件，从希伯利老地方带来的

花瓶、尖状烧火凳、橡木椅子，还有从我父亲家里带来的瓷器橱、餐具柜。公寓根本就没有放这些东西的地方，我们不得不把它们封存起来或卖掉，我不想那样做，我不能离开它们，如果我不能以某种方式与它们有机地结合在一起，并长期地稳固地把握、拥有它们，那么我就不知道在什么地方能够找到自己了。

“也许你忘了，”多丽丝说，“我是料理这座房子的人，是我整天上上下下一百多次地爬这个楼梯，把吸尘器一周拖上来两次。我应该有一定的发言权。”

“我知道。”玛文低沉地说，“我知道你所做的一切。”

他是多么憎恨这一切，女人的斤斤计较和倒打一耙。他应该做个隐士或和尚，居住在没有人烟的地方。

也许她是对的。我甚至连装着做个帮手都不行了，我做的时间太长了，最终我已碍了她的事了。我迟缓的双脚和双手要让别人指教才能干活了。我同玛文、多丽丝生活在一起——或者说他们住在我的房子里，不管人们怎么说——已有十七年了。十七年——就象一个世纪一样沉重。我是怎样忍耐的，他们又是怎样忍耐的？

“我总是在发誓，我不会成为负担——”

说完我才发觉，太晚了。我的声音充满了自怜、自责，但还是不由自主地把话说了出去。

“不——不要那样想，我们从没那样说过，对不对？”

“玛文，只是——我只是——”

我万分羞愧地演奏着陈词滥调。可是——我不象玛文，我没有他那种保持和平的冲动。对于房子的问题我不会屈从，那是我的房子。

"我不想把房子卖掉，玛文，我不想那样。"

"好吧，"他说，"咱们忘掉这件事吧。"

"忘掉！"多丽丝的声音象织补钉，沉重、尖厉。

"求求你们。"玛文说。多丽丝和我都感到了他的绝望。"我受不了这种吵闹，以后再说吧，你们不要谈论此事了。现在我要去看电视了。"

然后他去了他的窝——恰当的形容。因为那确实是个黑暗的狐狸窝，他可以在里面看他忽明忽暗的电视，忘掉令他烦恼的事情。多丽丝和我接受了休战。

"我要去做晚祷告，妈妈，你愿意一起去吗？你已经有一段时间没去了。"

多丽丝非常信教，她说这是她的安慰。她的牧师肥胖，长着粉色的脸。如果他在沙漠中遇到衣衫褴褛的施礼者约翰，那个把蝗虫塞进干焦的嘴里以其为食、那个用可怕的眼窝使新国王燃烧的人，他就会晕倒的；不过我也可能因其而晕倒。

"今晚不去，谢谢。下周也许去。"

"我让牧师来拜访你，我是说托利先生。"

"一周以后吧。也许，我最近觉得不愿意谈话。"

"你用不着谈得太多，他是个非常好的人。我只同他谈了几分钟，他就帮了我。"

"谢谢，多丽丝。但这周不行，如果你不介意的话。"

对于我来说，最难的莫过于心计了。怎么才能让多丽丝知道那个长着梨脸的托利先生所咕哝出来的话完全是浪费时间呢？多丽丝相信人会随着年龄的增长而越发虔诚，就象到期的保险政策。我解释不了，尽管我努力去解释，可谁能

懂呢？我已年过九十，这太过份了而且不可能。因为当我照镜子的时候，在已老化了的包围我的外壳深处我看到了哈格·卡利的眼睛，那双我记忆中第一次注视过的眼睛。我从没戴过眼镜，我的视力仍然非常好。眼睛是人体变化最小的部分。约翰的眼睛是灰色的，当他看我最后一眼的时候，仍然隐藏着孩提时代的热情，仿佛相信光辉灿烂的事情突然会出现。

“让你的托利先生来拜访吧，如果你愿意的话。下周我也许会愿意谈话。”

她满意了，去了教堂。为我祈祷，也许是为了她自己，或许是为了看着癫痫的电视图像的玛文，或许只是为了祈祷。

二

我们坐在这里。那个小牧师在他的圣经面前忸怩而又充满年轻人热情地直挺着身子。我象那个埃及不再在头上插美洲花揪跳舞的人一样伤感地改变着，时值春天，气候温暖，我们坐在开满了黄色连翘花的后院里。我总是被这里的树丛过早开花所震惊，对比大草原春天里顽固不化的白雪，海岸的植物真是个奇迹。

托利先生选择了一个不佳的日子来拜访我。今天下午尽管我的肋骨并不十分疼痛，但我的腹内翻腾咆哮象隐匿着一个野兽。我今天大便不畅而且呕吐，缓泻药、无花果汁、含氧化镁的牛奶都不能解除我难以名状的折磨。我不舒适地坐在那里，浮肿，肚子鼓胀，身体下坠，我担心自己会受了风寒。

不管怎样，牧师来拜访，我至少要穿上那件被多丽丝称为真丝卫生衫的灰花衣服。这件衣服色调柔和，花的图案和颜色很协调，不会使上帝的这个小人儿不愉快。我依然很喜欢这件上衣，它随风飘动，图案花型自然地点缀着，几乎掩盖了灰色。灰色并不是老年人唯一的发色，它是那些饱受风吹、雨淋、日晒的没有粉刷的房子的颜色。希伯利家的房子从来没有粉刷过，你一定以为那时人们会用额外的钱买上几加伦颜料粉刷房子，错了。布拉母总是想刷房子——春天刷

不上，那么就收获季节刷；秋天没刷上，明年春天一定刷。

托利先生想竭尽全力。

“象你这样漫长而美满的生活——真可以说是一种赐福——”

我没有吭声。他知道什么，知道这还是知道那？我不会使他轻松的，让他胡乱说去吧。

“我猜想那时的生活一定很艰苦？”他结结巴巴地说。

“是的，是的，那时是艰苦。”不可能是别的样，任何时期都是如此。我没有这样对托利先生说。他愿意想象半个世纪会使世界变得完全两样。

“我猜想你是在农场里长大的，希伯利夫人？”

他为什么这样问？他不会在意我是出生在农场还是穷人家，天堂还是地狱。

“不，不。我不是，托利先生。我是在马那瓦卡镇长大的，我的父亲是第一个到达那里的商人。他的名字是杰森·卡利。他从未种过田，尽管他拥有四个农场。他把这些农场租赁给别人。”

“他一定是一个很富有的人。”

“是的。”我说，“物质上他很富有。”

“是的，是的。”托利先生说。为了显示他的精力，他把声音弄得象正在产卵的大马哈鱼。“富有并不能用金钱来衡量。”

“他至少有两百万。但一分钱也没有给我。”

“噢。”托利先生说。不知道对这件事该如何做出反应。我不会再告诉他更多的东西了，与他何干？我觉得如果我能小心翼翼地走回我楼上的房间，轻轻地接近镜子并猛然注视

它，我会又一次看到长着黑亮头发的哈格，看到赛马训练场边的黑鬃马驹，还有多伦多女子学校。

我曾想对麦特说，他应该去东部学习。可是我却不能对他说这个，我也曾想过对父亲说，但又怕他改变主意送麦特去而不送我，直到我的行装打好了，一切安排就序了我才说了。

“你不认为麦特应该上大学吗，爸爸？”

“他学点什么才能有助于我的商店？”父亲回答。“不管怎么说，他已年过二十——太晚了。除此之外，我这里也需要他。我从没有机会上大学，可我活的也不错。如果麦特愿意的话，他可以在这里学到他所需要学的一切。你和他不同——这里没有人能教会你做为女人应该怎样打扮，做为小姐应该有什么样的行为举止。”

这番话轻易地说服了我。当最后要和麦特说再见时，起初我先避开了他的眼睛后来我想——我为什么要这样？于是我直视了他，说再见时我平静让人感觉我是去南沃克瓦河或是去弗力霍德，晚上还会回到家来。后来在火车上想到他时我哭了，但当然，他永远也不会知道，我是不会告诉他的。

两年后我回到家，已经学会了绣花、法语、计划五道菜的菜单、如何严厉地对待仆人及最新式地梳理我的头发。我最后发现，这些几乎完全不是我要过的生活的理想成就，但当时我一点也不知道，我是个不情愿地回到他屋檐下的法老的女儿，回到了他那个地处荒野之中、令人不解地受着保护的方型砖砌宫殿，回到了他的纪念碑耸立的地方，我认为这座纪念碑本身对他来说比长眠其下的那匹母马更为亲切，因为它同种马已不再是匹配的一对儿了。

父亲上下打量着我，打量着我的绿色衣服和羽毛帽子。我希望他能挑出毛病，告诉我，我奢侈了。而不是点头称是，就象我是物品、他的物品一样点头称是。

“两年来花的每一分钱都值得，”他说，“你是我的荣誉，明天人人都会这样说。你不能在店里工作了，那儿不行了。你可以管理帐目和订货。你不会相信自从你走以后商店发展得有多快。我要招待的——只是一些来吃晚饭的朋友，没有什么复杂的。多尔是个很过得去的厨师。然而要做女主人——这超出了她的能力。”

“我想要教学，”我说，“我能够在南沃克瓦学校找到职位。”

我们俩都象大头短棒一样生硬，我们之间一点隐晦也没有。一些姑娘得利用一周的时间准备应付她们的父亲，我不，我从没想过。

“你认为我送你去东部两年整就是为了让你接管只有一间教室的学校？”他大叫。

“不管怎么说，我的女儿不能单独到那里去，你不能教学，小姐。”

“莫拉格·麦克拉奇教学，”我说，“如果牧师的女儿能，我为什么不能？”

“我一直怀疑道格尔·麦克拉奇是个傻瓜，”父亲说，“现在我知道了。”

“为什么？”我急促地说，“为什么？”

我们站在楼梯下。我父亲把手放在楼柱的起柱上，他紧紧地抓着它，就象它是我的脖子。我是多么惧怕他的手和他本人啊，然而我宁愿死，也不愿告诉他这一点。

“你认为我会让你去南沃克瓦，上帝知道和谁搭伙吗？你认为我会让你去跳那种舞，让那些农家男孩乱摸你吗？”

我坚强地站在楼梯的最后一个台阶上，穿着系好纽扣的深绿色长衣服，盯着他。

“你以为我会允许你那样做？你把我看成是什么人了？”

他紧紧抓着楼梯起柱，手掌在上面金色平滑的木头上使着劲。

“你什么也不懂。”他几乎用一种听不到的声音说，“男人有可怕的念头。”

他那时说“念头”而不是“行为”，我一点也没觉得特殊。只是现在我回忆起这件事时才感到特殊。如果他还保持他的方式，用不确切的话语制定法律，我会一直生气的，而且一切都会完结。然而他没有，他伸出手来抓住我的手握着，他的手握得很紧，瞬间我就感觉手指上的骨头疼痛了。

“留下来。”他说。

也许就是那片刻的疼痛使我留了下来，我突然象被灼烫了似的抽回了手。他没有再说什么，转过身出去了。门外麦特正在告诉车夫把写有H·卡利的黑箱子放到哪里。

我觉得我必须追上他，告诉他事情已经过去，我不是有意的。然而我没有那样做，我只是站在楼梯下，看着那幅镶嵌在棕色画框中的牛群金属雕刻画，那幅画记载着《哞哞叫的牛群在牧地慢行》的传说。

我没有出去教学，而是留在家里为父亲管理帐目，替他扮演着女主人的角色。同客人有分寸地谈话，做所有他希望我做的事情。因为我认为（有时带着积怨和绝望）我应该偿付他为我花费的金钱，不管代价会有多么高。但只有一点，

当他带回家年轻人并把他们介绍给我时，我怠慢所有这些人。

我回到马那瓦卡镇的第三年，有一次我偶然地遇到了布拉母顿·希伯利。在正常情况下我是不会同他结伴的。那天晚上，在多尔姨妈的陪同下，我被允许在学校举办一个舞会，其收益要为镇里的医院建栋楼。多尔姨妈被弗罗丝·德莱塞给唠叨走了，因此当布拉母请我跳舞时，我便同他跳了。可以这么说，希伯利家里的人舞跳得都很好，就连布拉母这样的大块头，舞步也是非常轻盈的。

我们在白垩地上跳着舞，我得意洋洋地发现他的手指甲就象排列不齐的新月形泥。我仿佛在他的笑声中听到了军人的勇猛。他棕色皮肤，长着勾型鼻子；一会儿我把他想象成满脸胡须的印第安人，从他下巴涌出的黑毛象蓟属植物一样蓬乱；一会儿我又把他想象成一个穿灰色西装的人，他的西装就象鸽子胸脯上的羽毛一样柔软。

噢，是我，对，傲慢地摇着长发的就是我。我从未真正了解年轻人们是否注意我。我知道我的心理，毫无疑问。可它每分钟都在发生着变化。一会儿，我对我所了解的、我是谁、住在哪里感到满意；一会儿，又游离于砖房、平淡的木板镇子和简陋的住房之处，把它们想象成一个姨妈送给我的那本斯拉夫童话书中插图。用八字脚的母鸡腿行走的长着眼睛着了魔的房子，沙皇的儿子们穿着褴褛的束腰长外衣装扮的农民；穿着长裙、束着腰带的灰姑娘们在池塘里充满魅力地落水，她们总是带着百合花皇冠，从来不用苋属植物或发粘物质。

布拉母顿·希伯利长我十四岁。他同他的妻子克拉拉几

年前从东部回到这里，他的家住在镇子外边的山谷里。那是片河谷地，应该是片肥沃的土地，但却没有给他带来财富。

“象宠物猪一样懒惰，”我父亲说他，“不是个勤奋的人。”

有时我能在商店里见到他，他总是在笑，上帝才知道是什么使他发笑。他得抚养两个女儿，她的妻子死于忧郁，这跟孩子们没关系。我每次在商店见到她时只不过打声招呼而已，她是一个肥胖得象大桶一样的女人，周身总是散发着发酵的酸味，好象她一辈子都在清理盛奶罐一样。她象一个被刺伤的野兽一样呼吸，她的声音象男人一样粗哑，而且常出语法错误，这种话从女子口中讲出来比从男人口里讲出来更糟，主知道为什么。

“哈格，”布拉母·希伯利说，“你的舞跳得很好，哈格。”

我们象石滚草一样旋转着，跳着维也纳华尔兹，时而被旋转的人群所掩没。突然他把我拉向他，把他坚挺的生殖器压向我的阴部。这不是无意的，绝对没有错。还没有谁敢对我这样做。我推他的肩膀，他咧嘴笑了。我克制着没说话，只是快速地转移了视线，不再直视他。但当他请我跳下一个舞时，我又同他跳了。

“我要找个时间带你看看我的地方，”他说，“我有些倒运，但运气正在回来。秋天我将会有另一批牲畜，是灰毛马，卢宾·珀尔买给我的。我的地方值得一看。找一天，看看我的地方。”

那天夜里，在我和多尔姨妈披围巾时，我偶然看到了洛蒂·德莱塞，她仍然小巧轻盈，黄发向上吹着，梳理得十分

仔细。

“我看见你同布拉母·希伯利跳舞了。”她窃笑着说。

洛蒂本人同泰尔福德·西蒙斯在一起，他现在在银行里工作。

我当时非常恼怒，现在想起来还很恼怒。我甚至都不希望她的灵魂得到安宁，尽管上帝知道这是洛蒂最不想得到的。我能想象此时她正在天国里小声怯懦地对上帝的母亲说带着长长喷火剑的米迦勒说了她的坏话。

“我为什么不可以和他跳舞?”我说。

“大家都知道他是平庸之辈，”她喘息着说，“有人看见他同一些混血姑娘在一起。”

我是多么清楚地记忆着她说过的这些话。如果她不曾说出这些话，我会做出后来我所做的一切吗?很难说。这些话现在看起来是多么愚蠢。她是个愚蠢的姑娘，那个年代里很多姑娘都非常愚蠢。我不，我可能傻气，但从不愚蠢。

那天晚上我告诉父亲，我要同布拉母·希伯利结婚。他在商店里工作到很晚，我记得，他倚在柜台上笑了。

“我在忙，没时间听你的玩笑。”

“这不是玩笑。他向我求婚了，而且我也有这个意思。”

他目瞪口呆地看了我一会儿，又去继续他手中的工作。突然他转向我问：

“他碰过你了吗?”

我太吃惊了，没能回答他。

他的脸上现出了一种我有点熟悉的表情，我记不起在什么时间曾见过这种表情，这种表情——这种目光酷似一把致命的双刃利剑。

"没有。"我羞怯地说。因为布拉母已经吻了我。

父亲看着我，仔细打量着我的脸。然后转身去货架前排列盒子和瓶子。

"你不和任何人结婚。"最后他说。就象他带回家来让我观察的那些出身富贵、温柔顺从的小伙子并不意味着什么似的。"至少不在这时结婚，你刚刚二十四岁。你永远也不能同那个家伙结婚，我可以发誓，他是平庸之辈。"

"那是洛蒂·德莱塞说的话。"

"她也一样，"我父亲回答说，"她也是平庸之辈。"

我差点笑出来，但那是他所不能容忍的，所以我就象他看着我那样也强硬地看着他。

"我已经为你工作了三年。"

"这个镇子里还没有一个正经姑娘不征得家人的同意就结婚的。"他说，"没有人那样做过。"

"我要这样做。"我说，被自己的胆大妄为所陶醉。

紧接着他没有发出任何警告就伸出了一只绳套般的手抓住了我的胳膊并抓伤了它。甚至连他自己都没想到自己会这么做。

"哈格——"他说，"你不会，哈格。"

这是他唯一一次叫我名字。直到今天我也不明白这是提出疑问呢，还是命令。我没有同他争辩，那样做无济于事。不过不管怎样，在我准备好了的时候，我还是按自己的意愿去做了。

我结婚时，连个铃声也没有。那天甚至我的哥哥也没有去教堂。前年麦特娶了麦维丝·麦克韦蒂。父亲和卢克·麦克韦蒂各出一半钱为他们建造了房子。麦维丝总爱痴笑，但

她是个好姑娘。她送我一对绣花枕套。麦特什么也没送，但多尔姨妈（她参加了我的婚礼，赐福于她，不管她别的方面怎样）告诉我他差点要送我一件结婚礼物。

“他让我把一件东西给你，哈格。也算不上是什么礼物，你知道麦特把钱攥得很紧。那东西是那条当他抱着蚱蜢般的丹时，丹始终不肯撒手的方格披肩。上帝知道他从哪儿把它抠出来的，他认为你要它或许有用。可是不到一小时他又要走了它，说是决定不送了。那也好。”

在我婚礼的前一夜，我住在夏洛特·泰本家里。我想回去同麦特谈谈，却不十分自信。我首先想到的是他送我披肩是想把它做为一种责备和嘲讽，之后他发现他毕竟有点挂念我，所以要回了披肩。可我突然又转念一想——如果他送礼物是为了表达一种柔情，之后又改变了主意，如果是那样，我是不会穿过街道回去找他谈话的。我决定等待，看他是否在第二天出现，代替父亲把新娘交给新郎，但是，当然他没有出现。

我在乎什么？那时我并没有被这件事所打扰。夏洛特的母亲举行了一个小型招待会，我象只新生的昆虫一样熠熠闪光，自由翱翔，而且也确信当父亲看到布拉母顿·希伯利发家致富、变得温柔、学会系领带和语法时他会软化、让步的。

那是春季的一天，不同于现在这个春天。白杨萌发出浓密的新叶，青蛙都回归到泥塘，象红肿了嗓子的天使合唱队一样唱着歌，棕色的河面上金花开放得象在太阳上摘下的胡须。蝌蚪在欢舞，苗条的小蛭藏在水下静候男孩们的脚丫。在带有黑篷的马车里，我坐在已是我丈夫的男人旁边。

希伯利家的房子是方型结构，二层楼。家具是劣质的二等货。厨房腥臭，因为克拉拉死后从来没有人认真清洗过这里。这些并没有给我以困扰，我在想我是女主人，我在问我会象谁一样来做这些活？我想到了山上的波兰人、法国人、沃克瓦纳河河谷的混血儿们，或是穷人家的姑娘和没结婚的老处女姨妈。忘记了一有闲暇布拉母的女儿们就得雇出去干活，直到她们很小就结了婚，找到了稳定的工作。

房子里所有发霉、乳清味的东西都是我的了。当我们进屋时，他递给我一个带有银盖的玻璃雕刻圆酒瓶。

“这是给你的，哈格。”

我不经意地接过来并把它放到了一边，之后再也没去想它。他把它拿了起来，转了个个，一瞬间，不知为什么我觉得他仿佛要象打碎这个瓶子一样打碎我的生活，然后他笑了，放下瓶子走近了我。

“来，看看你的套服下是个什么样，哈格。”

我望着他。倒不是出于恐惧而是出于完全不理解。

“在楼下——”他说，“是因为这一点使你难为情吗？还是因为是大白天？不要害怕，方圆五里之间没有人烟。”

“洛蒂·德莱塞对你的评价好象是对的，”我说。“尽管我非常憎恨自己这样说。”

“他们说我什么了？”布拉母问。他们——

我只是耸耸肩，不说出来。因为我知情达理。

“现在别在乎那个人，”他说，“我他妈根本就不在乎。哈格——你是我的妻子。”

好疼，好疼。之后，他用手抚摸了我的额头。

“你难道不知道这事就应该这样做吗？”

我没有说话，因为我不知道。当他用全力时，是那么大而壮，我不相信自己还有个可以容纳那么大东西的地方，当我发现自己有这么一个意想不到的地方时，那种感觉无异于发现自己长了两个脑袋。快感和疼痛对我来说合二而一，毫无意义。我只是想——感谢上帝，我现在知道了，至少是可能的。而且不象想象的那么残酷。我在很多时候是个实际的姑娘。

第二天我需要干活，擦洗整个房间。我计划在秋天我们有现金时雇一个姑娘。我不打算在肮脏中生活，我有生以来从未擦过地板，但是那一天我劳作得就象有人在鞭笞我一样。

"这一切都过去很久了。"我对托利先生说，为了使他和我自己都平静下来。

"确实是这样。"

他似乎是充满敬意地点着头。我看得出，我竟然可以谈话，这对他来说是个奇迹。他就象父母一样，对刚刚冒话的孩子说出的话语和人类的语言竟能从孩子的口中说出而吃惊不已。

他叹息了一声，眨了眨眼，咽了一口好象是塞在他食道上的一块痰。

"你在这儿有许多朋友吗，希伯利夫人？"

"他们多半都死了。"

我一点准备也没有，不然我不会那样说的。他又点了点头，似乎很满意。他到这儿来干什么？我不知道。我发现自己正在用手指把花衣服上的一个褶捻来捻去。

"人们需要同龄人，"他说，"一起交谈，共同回忆过

去。”

他不再说下去了，已经一口气把祈祷和安慰都说完了。仿佛上帝是一种羽毛床或带弹簧的垫子。我点头、点头、点头，很轻易地赞同着他，我现在希望的是他马上走开。他祈祷了一小段，我低下了我的头。幸运的是一根他帽子上的羽毛或上帝鸭绒垫中的羽毛飘落之后，他离开了。

然而留给我的却是一种难以捉摸的疑惑，一种忧虑。他想说什么？多丽丝要他说什么？关于房子的事？那是最最可能的。但他并没有提到这一点。我变得烦躁不安起来，象一头被圈起来的牛，不论转向何方都有铁丝网。是什么？是什么？我说不出来，我感到窒息，只能转来转去。

我向屋子里走去，经过粉刷过的栏杆，一步步地走过后厅，最后到达厨房。多丽丝站在门前，向她的牧师道颂歌般的再见。透过阴暗的房厅，我听到她正倾泻着她对他珍贵的时间、宝石般的话语的感谢，你真是太好了等等，愚蠢的傻瓜。

这时我看到了厨房桌子上展开着的报纸上的可怕的字。这报纸正是分类广告页，有人用钢笔在上面做了个标记，我俯首仔细看着，读了起来。

最佳选择

为了

母爱

你是否已经发现在母亲衰老的日子里你不能给予她所需要的特殊照顾？银线敬老院为老年市民提供娴熟的服务。

在我们这个愉快舒适的环境中，母亲将会觅到她同龄的伴侣，这里有安逸、方便的条件、合格的医护人员，而且收费合理。为什么要等到她不能动才想起这里？记住她曾给予你的**爱心和照顾**吧，现在就给予母亲应得的照顾吧。

接着是地址和电话号码。静静地我把报纸放下，把干枯的手安静地放在这冰冷的报纸上，嗓子和嘴边干燥起来。我用手指擦了一下手腕，经过这么多年的风吹日晒，皮肤显得太苍白了，就象久旱之后大风吹起呈粉末状的灰尘一样干燥；干燥得象年代久远的骨头从肉体脱落化成的尘埃。在阳光之下，骨头、肉体和大地被装在了火臼里，光杵又把它们磨成了尘土。

疼痛又来找我了，象有把刀刺在我的肋骨之下，多油的肉根本抵挡不了它，因为它进攻猛烈且来自于内部。我喘不上气来，就象被孩子残酷地用别针钉住的蚯蚓一样颤抖着。一瞬间焦虑已经离开了我，我几乎看到了鬼节里突然出现的那个阻止了孩子们的行动、使他们的嘴僵成了O型的那个鬼面具；生命能在无肺的情况下再延续片刻吗？我想起了约翰两岁时发脾气屏住呼吸时的情景，我乞求，为他祈祷，就象他是个孤儿、无情的耶酥一样。直到布拉母对我俩大发其怒，扬手打了他，才使他大叫一声喘上气来。既然他那个小身躯在没有空气的情况下可以存活，那么我这个肥身躯也能活下来。我不会倒下去，我不会的。我抓住了桌角。当我放弃努力呼吸时，它自己却上来了。收缩的心释放了我，疼痛缓解了，慢慢地、轻柔地它离开了我，我几乎希望我的血液能够随它而去，就象那把刀能看见似的。

我忘记了疼痛是缘由何故袭来的，我展平了报纸，把它叠得整整齐齐，这是我一生的习惯，不允许任何东西零乱地放在屋子里。这时我看到了那个钢笔标志，那个黑体字，母亲。

多丽丝进来了。肥胖的身躯掩藏在棕色的尼龙衣服中。她象产仔时的母猪一样喘息着、叹息着。我把报纸推向了一边，然而她还是看到了，明白我知道了一切。她会说什么？她不会不知所措的，那不是她，不是多丽丝，她的脸皮足够厚的。如果她试图说些甜言蜜语，我不会饶恕她的。

她胆怯地盯着我，脸红了，额上渗出了汗。她有一种讨厌的举止，那就是生气时呼吸嘈杂，象钢丝锯一样喘粗气。她转过身去，就象一页无聊的报纸一样一翻而过。

“天哪，托利先生呆在这里的时间比我想象的还要长，我该去做晚饭了。感谢上帝，幸亏烤肉已经进炉了。他的拜访好吗？”

“我认为他是个愚蠢的人，他应该拿个捐款盘。他的牙齿太不好了。我都没让他休息一下——也好，我不会猜。”

多丽丝开始反击了。她皱起紫红色的嘴唇，匆匆带上围裙，恶狠狠地刮着胡萝卜。

“他是个忙人，妈妈。他教民的数目——你都不会相信。他能花时间到这儿来真是太好了。”

她把眼睛眯成一条缝看着我，象狡猾的、明显地纠缠着母亲的婴儿。

“你的花衣服看上去很漂亮。”

我不会缓和的。不过我还是看了自己衣服。她说的也许对。看到自己衣服里裹着的陌生的大臀部我很吃惊，我结婚

时，腰围只有二十吋。

发胖的原因不是由于干活，甚至也不是因为食物，尽管马铃薯在希伯利家河谷低地长势良好且又卖不上好价。更不是生孩子的缘故，我的两个孩子之间相隔十年。不，直到暮年我也坚持，肥胖是缺少紧身褡造成的。布拉母知道什么？我们曾有一份订货目录——我应该订购胸衣。那上面有一幅图片——当时被认为是十分大胆的——图片上展示的是长着天鹅一样脖子的女士，只有臀部以上部位，用带子将腰肢束得恰到好处，非常苗条。目光自负而冷淡，仿佛没有意识到她们展示的是内衣里面的世界。我常常仔细翻看那图片，但从未买过。他只是讪笑或满脸怒容。

“姑娘们不买那种东西，是不是，哈格？”

当然，他的姑娘们不买。杰丝和格雷狄丝就象小母牛，长着没有提取脂肪的肥肉。我们有一点珍贵的钱——他认为最好是花在他创造财富的计划上——购买蜜蜂。白花和黄花草木樨不是随处可见吗？是的，但这里也生长别的东西——一种我们从未见过的毒花。它们在日光下隐藏起来，被生长在他的牧草中的狗尾草挡住或被生长在黄泡沫沼泽地周围的芦苇盖住。它们开放着一种牛蒡或茄属植物的花朵，其香味对蜜蜂十分有诱惑力，毫无疑问，也能致蜜蜂于死地。他该死的蜜蜂就这样生病了，其中大多数死掉了，尸体就象撒落在蜂箱里的干枯的葡萄干儿。一小部分蜜蜂活过来了，布拉母养了它们许多年，他完全知道我是多么害怕它们。他可以把毛茸茸的胳膊伸在它们之间，甚至在它们云集时它们也不蜇他。我不知道这是为什么，只知道他不害怕。

“妈妈——你没事吗？你听见我说什么了吗？”

是多丽丝的声音。我低头捻弄着我的丝绸衣服站在这里有多长时间了？我克制着，有点歉意。片刻之间我竟想不起来是什么原因使我对她充满敌意了。房子，当然，他们想卖掉房子，可我所有的东西怎么办？

“我不想让玛文卖房子，多丽丝。”

她疑惑不解地皱起眉头。此后我想了起来，有件比房子更重要的事情。报纸还放在厨房的桌子上。银线。唯一最好的。记着她赠予的爱心和照顾。

“多丽丝，我不会去那里的。那个地方。噢，你知道，你知道我的意思，我的孩子，摇头也没有用，对，我不会去。你们俩可以搬出去，去吧，马上搬出去。是的，你们这样做吧，我要呆在我的房子里，你听见了吗？嗯？”

“听我说妈妈，你不要这样。你自己怎么在这里生活？这没有什么可疑问的。现在请你到起居室去坐吧，我们现在不再提这件事了，你激动起来会摔倒的，玛文半个小时以后才能回来。”

“我一点也不激动！”是我的声音吗？沙哑而低沉地大喊？“我只想告诉你——”

“如果你摔倒了，我可扶不起来你，”她说，“我再也不能扶你了。”

我转过身走开了。希望泰然自若然而却可怕地撞在了厨房桌子上她正在用着的雕着玫瑰花的饭碗，尽管那碗是我的。她跳上来，幸运地接住了碗。同时也抓住了我的肘部，引着我回到起居室，就象我是个瞎子一样。在我低身坐向睡椅时，我气胀的监狱般的肠子里释放出一个嗝来。呻吟着，有股硫磺味。看样子我不能吝惜任何东西了。多丽丝很焦虑。

“缓泻药没起作用？”

“我没事，我没事。不要对我大惊小怪。多丽丝，发发慈悲吧。”

她回厨房去了。我单独在这房间里，我的东西分布在我的周围。玛文和多丽丝认为这都是他们的，保存和出卖他们可以随意选择，就象他们认为这房子是他们的一样。这么多年的侵占后换取了擅自占地者的权力。多丽丝是贪婪的，我知道她从孩提时代起就不曾拥有过这么多，当他们刚来到这里同我一起住时，她目视家具和古玩的眼神就象袋状脸的金花鼠见到了橡树籽。我认为玛文不是贪婪，他是个如此迟钝的灵魂，他的梦不是金银，如果他有梦的话。或者是颠倒过来——他曾经清醒过吗？他生活在一种无梦的睡眠中。他只是由于长时间的与这些东西在一起，才把它们视为己有。

然而它们是我的，我怎么可以离开它们？它们曾支持和安慰过我。壁炉上蓝色和奶色相间的玻璃圆壶是我母亲的；在它的旁边有个椭圆形的镀金相框，黑色的天鹅绒衬托着一张母亲用银板照像法拍照的照片。照片上是一个消瘦、忧虑的姑娘，非常普通的僵硬卷发。看上去她有一种不知所措的焦虑，尽管她出身高贵，不应有半点对自己是否得体的怀疑，但她还仿佛是困惑地从小相框里向外凝视着，根本不懂如何取悦别人。在我还是个孩子时，父亲把那个照片和圆壶给了我。我感觉有个谜，为什么她没有在两个男孩中任何一个出生之时死去，而偏偏地她的死留给了我。当他说“你可怜的妈妈”时，湿润的泪水就会从他浓粗的眼睑中挤出，我对他能够随意地挤出眼泪感到惊奇。我发现对死去的女性的一滴眼泪就是对徒劳的母性的一种称赞，这对镇子里的主妇来说

已经是一种得体而又无尽的感动了。如果她们真的死在了产床上，一些男性灵魂会在她们死去多年以后为她们一洒悲哀之泪，这真是绝妙的安慰。我常想那个驯服的女人究竟是什么样，想着她的柔弱和我的强健。父亲并没有将她的死归咎于我，我知道这一点，因为他曾告诉过我。也许他认为这是个公平的交易，用她的生命换取我。

壁炉上的镶有金边的镜子来自卡利家。它曾挂在楼下的前厅里。那里的空气因藏在带有蓝玫瑰图案的地毯下的卫生球的缘故而发涩，每当我经过它，都会不想被人发现地匆匆地看上一眼，心想为什么麦特和丹继承了她的轻盈，而我却人高马大，公牛般强健。

还有一张我二十岁时的照片。多丽丝曾想把它摘下来，然而玛文没让——我现在想来真是件奇怪的事。我是个端庄的姑娘。端庄，这一点毫无疑问，太遗憾了，当时我不知道。我承认我并不漂亮，不是一些女人所拥有的瓷器上的小雕像的那种容貌，她们的内衣没有折断麻雀般的骨头真是个奇迹。端庄的容貌青春更长，我可以这么说。

有时这些看上去精巧的女人也可以变得很强健。麦特的妻子麦维丝是个弱不禁风的人，她小时得过风湿病，被诊断为心脏虚弱。然而在那年冬天流感十分严重的时候，她照顾了病榻上的麦特，自己却安然无恙。她始终守在他的病榻前，我可以证明这一点。我并不常去镇里，所以不知道麦特生病，一天多尔姨妈来到农场，告诉我麦特前一天死去了。

“他是静静地死去的，”她说。“他没有象有些人那样同死神拼搏，拼搏只能使那些人更糟。麦特好象知道他没救了，麦维丝是这么说的，他没有拼命去呼吸，或者去试图弥

留。他让自己悄悄地走了。”

我当时觉得他这样比死亡本身更难以忍受，为什么他没有翻滚、诅咒？至少也应该抓住点什么。那天我和多尔姨妈谈论着麦特，就是那时多尔姨妈告诉我他小时为什么攒钱的。我常想，为什么人发现这么多事情时往往都太迟了。这是上帝在开玩笑。

我去看望了麦维丝。她穿着丧服，看上去做寡妇太年轻了。当我告诉她麦特对我来说是多么重要时，她很冷漠。起初我以为她不相信我。但不，不是我对他的爱使她难以置信。她坐在那里一遍遍地告诉我她多么地爱他，他又是多么地爱她。

“你如果有个孩子，”我说，是同情的意思，“你就有他留下的骨血了。”

麦维丝的眼睛变了，变得象蓝宝石一样清澈、坚定。

“我们没有孩子并不奇怪，”她说，“其实我特别想要孩子。”她哭了起来，接着又眼泪汪汪地干呕着说，“我不想这么说。请别告诉别人。噢，我知道你不会的——我为什么还要说出来？我已经不是我自己了。”

我找不出可以深深打动她的话，过了一会儿，她恢复了平静。

“你最好还是走吧，哈格，”她说，“我现在什么也不缺。我很高兴你能来，别以为我不高兴。”

在我离开的时候，麦维丝把一只手放在了我拿着的皮手套上。

“我从没听他说过你的刻薄话，”她说，“甚至在你父亲说的时候，麦特也不说。他没有反驳你父亲，但也不赞同

他。他只不过不对任何事情说三道四罢了。"

一年以后，她同艾尔登·凯茨结了婚。而且也居住在了农场。在那之后的几年里，她为他生了三个孩子。她养了许多罗德艾兰红鸡，拿了当地所有家禽比赛的大奖，她本人也长得象只小母鸡一样肥胖。感谢上帝，命运有时还打出几张好牌。

多尔姨妈认为父亲想在麦特死后同我言归于好。我当然不会回马那瓦卡的家，但当玛文出生时，我让多尔姨妈明白，如果父亲能来希伯利家看他的外孙，我不反对。然而他没有来，也许他觉得玛文不是他真正的外孙。几乎连我自己都有那种感觉，说实话，仅仅是我的感觉，我几乎觉得玛文不是我的儿子。

那个普通的棕色带把陶罐，边缘是浅蓝色的，那是布拉母母亲在英格兰的一个小村子里买来的，非常古老。我不记得它是放在这里的，是谁把它拿了出来？当然是蒂娜。出于某种原因，她喜欢它。我总觉得它是一个普通的牛奶壶，蒂娜说它有价值。每件摆设都合她的口味。我的孙女尽管同我很亲近，但我认为她几乎没有什么鉴赏能力，毫无疑问这是她母亲的遗传。我可以说，其实她对这个壶一点也不在乎，趣味是个解释不清的东西，过去丑陋的东西放到现在就可能是美丽的。至于我自己，我喜欢花儿，一杈或两杈长着叶子的花枝，是这个粗俗的世界里衡量美的一种尺度。我从不认为希伯利家会有什么值得称道的东西。然而蒂娜喜欢它——我将要把此物留给她。她应该拥有它，因为她是希伯利家的人。我祈求上帝让她结婚，尽管只有主才知道她能否找到一个能给予她独立的男人。

那个带银盖的圆酒瓶是布拉母给我的结婚礼物。它应该在餐具柜上，但是多丽丝总是把它放在胡桃木桌子上，那个蠢蛋，从来不往桌子里放点什么。她是个坚决反对喝酒的人，如果真的有人反对喝酒的话，那应该是我，但是我不是个墨守陈规的人。过去我并没有过多地去留意那个圆酒瓶，不过现在我不会为再多的金钱而与它分离了。在我那时候，它总是装得满满的，里面装的常常是苦樱桃酒。苦樱桃是我们周围比针樱桃更惹人喜爱的可以做加香料甜酒的东西，因为苦樱桃采摘起来十分方便，它们一串串地挂在树枝上，我可以把整个树枝摘下来，边摘边吃，它们甜得我直咂嘴巴。

那把椅腿象希腊圆柱的橡木椅子，是我家建房时，我父亲让当地的家具木工威尔登·乔纳斯做的。如果父亲知道在他心脏突发猝亡之后，这把椅子会放到希伯利家，他该有多么失望。一直掌管父亲法律事物的卢克·麦克韦蒂说我可以挑选卡利房子里面的任何物品，因为我是卡利家剩下的唯一血亲。我拿了一些家具和一两块地毯，我没有心思选择，因为那时我特别生我父亲的气，既没有对他的死表示哀悼也不想要他房子里的东西。那老头的遗嘱对他那幢砖房里的东西没做特别的规定，也许那是他在尽可能地与我和解。然而他在遗嘱中对他的金钱和产业却做了规定，一部分款项用做家族墓地的永久付款，以使他的灵魂不致从来世的雅致大厅向外张望，也不会被黄花九轮草在他坟墓上的繁衍所触怒。其余的钱被他捐给了城镇。

谁能想象出一个男人能做出这种事？当卢克·麦克韦蒂告诉我时，我几乎不能相信自己的耳朵。噢，镇子听到这个消息时的那种高兴劲儿呀，《马那瓦卡旗帜》报上发表了押

韵的赞美之词："杰森·卡利，镇子的创始人之一，伟大的慈善家，拥有公共事业心，做出了最后的壮举——"等等。一年之内，卡利纪念公园便在沃克瓦河边动工了。矮小的橡树被连根拔掉，匍匐冰草被铲平，近乎圆型的暗紫色的皱边牵牛花坛宣布了我父亲的永垂不朽。直到现在我还憎恨牵牛花。

我自己从来不在乎。我关心的是孩子们的利益。我总为玛文考虑的过多，因为他是彻头彻尾的希伯利家中之人。约翰则是个应该上大学的孩子。

然而杰森·卡利从没见到我的第二个儿子，他根本就不知道他所期待的男孩会出生在下一代。

"你没事吗，妈妈，"多丽丝的声音。"晚饭还要等几分钟，玛文刚回来。"

"你觉得史蒂文喜欢橡木椅子吗？"我问。因为我打算把它留给我的孙子。

多丽丝满脸狐疑。"嗯，我说不准。他正以现代丹麦式装修他的公寓。他所买的家具也许正好与之匹配。"

现代丹麦式？这个世界充满了谜，我没有问下去。难道她不会认为我无知？她不会吗？

"对我来说无所谓。我只是想他可能喜欢它。我想让大家明白，谁该得什么东西。人们决不会让这些东西随便落入某人手中。"

"你常说要把这个橡木椅子给玛文和我。"她伤心地说。

我——她从没弄明白过。难道她不狡猾吗？

"我从没说过这类的话。"

她耸耸肩。“你愿意怎么说都行，不过你已说了一百万次。”

“蒂娜将拥有棕色地毯，多丽丝。”

“知道，你已经告诉她多年了。”

“哼，我说了又怎么样？我愿意看到东西得到妥善的安排。不管怎么说，你们俩现在还得不到任何东西。我只是在为那一天做准备，以防不测。但那一天一时半会儿还来不到，我可以告诉你，你就不用想了。”

“除了你别人都没提过这事。”她说，“我希望你不要以这种方式在玛文面前这样讲话，这会使他心烦意乱的。”

“你不要为玛文操心。”我发现自己在抨击她的时候就象往桌子上掷扑克牌。“有个从来不会心烦意乱的男孩，甚至在他兄弟出事时也不。”

她的脸色变得陌生起来。

“男孩——”她象警察用的哨子一样尖叫道，“他六十四岁了，而且他有胃溃疡。你难道不知道胃溃疡是怎么得的吗？”

“我，我知道。我知道你说的是什么意思，你一定要找到某个人承担这份责任对吗？好吧，看我在不在乎！”

“咱们别再讨论这事了。这有什么意义？对不起，可以吗？对不起。你安静地坐在这里吧，我们快吃晚饭了。”

我已经精疲力尽了，完全高兴改变话题，我不会让她认为我非常古怪而得到满足，我会象她那样努力使气氛和谐。

“蒂娜回家吃晚饭吗？”这是一种安全的话题，我们都特别喜欢那姑娘，这也是唯一的我们可以谈得来的话题。

多丽丝的双眼圆睁了片刻，之后又掩盖了起来。

“蒂娜在几百里之外，她一个月之前去东部接受那份工作了。”

当然，当然。哦，出于羞愧，我不能看她。

“是的，是的，只是刚才我疏忽了。”

她又回到了厨房。我听见她同玛文在谈话。她根本就没打算低声说。

“她认为蒂娜还在这儿——”

我怎么还会如此精确地保持我的听力？有时我希望听力模糊不清，让所有声音在我的耳畔都减弱成嗡嗡声。但那会更糟，因为我总是会猜想他们在谈论我什么。

“我们应该向她说明，”玛文说，“这不是我喜欢做的事。”

接着令人恐惧地，他的声音由低沉坚实变得高亢而带有寻问式的。

“我应该怎样对她说，多丽丝？我怎么才能让她明白？”

多丽丝没有回答。她只是重复一种母亲式的话，“好啦，好啦，好啦，好啦。”

我的肋骨几乎包不住我怦怦跳动的心脏了。然而我不知道是什么使我如此恐惧。玛文走进了起居室。

“你今天晚上感觉怎么样，妈妈？”

“很好，很好。谢谢。”

大概谁都会做出这种客气的回答，甚至在向魔鬼屈从的那个片刻。我只要挡住他的谈话，不管他要说什么。

“我把烟忘在楼上了，玛文，你能把它给我取来吗？”

“他太疲劳了。”多丽丝出现在门口说，“我去。”

“我没问题，”玛文说，“没关系，我去吧。”

他们相互推诿着，用臂肘碰对方决定谁去。

“如果我知道这么麻烦的话，”我冷淡地说，“我就不会求你们了。”

“噢，看在上帝的份上，我们还要为这事开始争吵吗?”玛文说着，笨重地走了。

“你最近夜里咳嗽的很严重。”多丽丝指责说。“那些烟不会给你带来什么好处的。”

“在我这个年龄，我要听从命运的安排。”

她瞪了我一眼。晚饭时什么也没提。我吃得很好，我的胃口通常很好。我总是相信，如果一个人吃的好，他就不会有太大的问题。多丽丝做了一道烤牛排，她给了我中间部分，知道我喜欢生的。那块肉有点棕粉色。她的肉汁做得很好，公平地说，它虽然从不结块，但却总是令人恶心的棕色。我们用桃饼做甜食，我吃了两份。她的干面包片比我常做的油大一点，不太易剥落，但不管怎样说很有味道。

“可能的话我们想去看场电影，”多丽丝在喝咖啡时说。“我请了邻居的姑娘到我们家来，以防你需要什么，可以吗?”

我僵住了。“你认为我象孩子那样需要个保姆?”

“根本就不是那么回事。”多丽丝迅速地说。“但你要摔倒怎么办?妈妈，或者象上个月那样胆囊炎发作怎么办?吉尔一直非常好，根本不会打扰你。她可以看电视，只是呆在这里以备你需要——”

“不!”我突然大喊，眼睛里充满了热泪。“我不要，不要!”

“妈妈——等一等——听着——”玛文插话说，“蒂娜

在时一切不成问题，可现在——我不会让你独自在家的。”

“让我独自呆着，别管我的事，你要操心的事太多了。”

哦，那不是我想说的，我的嘴怎么让这话自己溜出来了？这话一定是从别处来的，带着伤人的意味。

“你昨晚的一支烟一直着着火，”玛文直截了当地说，“它从烟灰盒里掉了出来，幸运的是我发现了。”

现在我什么也不能说了。从他的脸色上我看得出来他不是在编谎。我们差点都烧死在床上了。

“自从蒂娜离开后我们已有一整个月没出去过了，”多丽丝说，“也许你没有注意到。”

事实上我是没注意到。以前他们为什么不说，为什么让它发生了，然后再来指责我？

“对不起，如果我拖累了你们，”我生气而懊悔地说，“对不起，我是个——”

“别说了，”玛文说“我们不去了。给吉尔打电话，多丽丝，告诉她别来了。”

“玛文——请不要因为我的缘故留在家里。”事实上我的意思是说他们决定的太晚了。

“没关系，”他说。“忘掉它吧，看在上帝的份上，这样谈论这件事，我受不了。”

我走回了我的房间，不知道是胜利了还是失败了。

我坐在我的椅子上——它已经破旧了，但还结实。人们现在不做这种椅子了，他们现在做的椅子腿就象牙签，椅子上也不带放垫子的弯曲部分以适应人的后背。我的椅子又大又重，垫得很好，就象我一样。扶手处的梅红色天鹅绒已经磨破了，但颜色依然十分绚丽。

我喜欢我的房间，而且近年来我越来越多地蛰居在这里。这里有我的全部照片多丽丝不在别的房间里摆放它们，我也不想让其他人——多丽丝的朋友或是托利先生呆呆地望着它们。那有一张我九岁时的照片，一个大眼睛、头发又直又长的严肃姑娘。那是长着梅红色胡须的父亲，正冷冰冰地看着照像机，使之不敢对他不公正。那是玛文上学第一天穿着水手服时的那张茫然得象水一样的脸。他憎恨那件领子上带有一个红锚的海军蓝制服，因为大多数男孩都穿工装，我很快就放弃了给他穿得象个样的努力，也让他穿上了工装。不管怎么说我们确实没有钱买贵重的衣服。布拉母的女儿们常送给我她们孩子穿小了的衣服，接受杰丝和格雷狄丝的东西是何等令我羞辱，但我还是不能拒绝，因为那些衣服还能穿相当一段时间。那是约翰的第一张照片，一个脆弱的小男孩，总是那么瘦小，他正站在装有我给他捕捉的鹧鸪的白笼子旁边。

我没有我的丈夫布拉母顿·希伯利的照片。我不曾让他去照过相。他不是那种你不让他照他却非照不可的人。我在想，他是不是很希望我能让他去照一张自己的照片，哪怕只有一次？我以前从未想过。我现在不在乎我们没有结婚照了。不论别人是怎样评论他的，他是个漂亮的男人，并不是每个人都可以蓄胡须的，而他的胡须蓄得恰到好处，他是个魁梧的男人，而且姿态非常好。在我和他一起去镇子或教堂的时候，如果他能缄口不语，我就会感到非常骄傲。

我们每个周六都要开车去马那瓦卡镇购买茶叶、面粉、糖、咖啡等等诸如此类的东西。刚结婚的时候，我常常穿上我最好的衣服，挽着布拉母的胳膊，在街上停下来与朋友们

打招呼。

"喂，我亲爱的，"那天夏洛特·泰本说，"你必须常来看我——我已经很久没有见到你了。"

"我想过去看你。"我谨慎地说。因为不知为什么我们之间发生了某些微妙的变化，也许是夏洛特和她母亲对为我举办结婚招待会后悔了，决定接受我父亲对布拉母的评价；也许是他们看到布拉母后对他印象不佳。我发现自己突然紧张起来，在一个姑娘、一个我认为自己一生中最好的朋友面前。

她对布拉母微笑着说："我要告诉你——我所听到的。我们的格利俱乐部今年要排演《弥赛亚》，我觉得太好了，你不这样看吗？尽管有些人说这野心太大了。你认为怎么样？"

布拉母象被一件冬天的棉衣裹起来一样陷入了困境。

"我不知道它是什么，"他说。"而且我也不在乎。"

夏洛特惊讶地用一只带手套的手捂住了自己圆型的嘴巴，然后窃笑着走了。栗色的头发在她的身后象旗帜一样飘动着。上午整个镇子就都会知道了。而且第一个人一定是我的父亲。

那时我非常清楚毛病发生在谁身上。可现在我却搞不准了。毕竟是她引他上的钩，当然他也不该那样说，对不对？

西蒙拉夫的女装店打油的地板闻上去有一股灰尘和亚麻子味。衣架上的服装是那种上浆的廉价衣服味。此外还有零乱地放在柜台上的帆布帮橡胶底的鞋子味。我竭尽全力劝阻布拉母不要跟我来，但他不明白我为什么会如此大惊小怪。麦克韦蒂夫人也在那里，我们彼此礼貌地点头致意着。

布拉母用手指抚摸女用内衣，我克制着不快，把眼光转向别处。

“看，哈格——这件衣服是那件的半价。有什么区别吗？你几乎分辨不出。”

“嘘——嘘——”

“你他妈怎么了？上帝，女人，你怎么这副表情？”

麦克韦蒂夫人溜了出去，象西班牙大帆船淘到了黄金。我转向布拉母。

“这儿！那儿！难道你什么也不懂吗？”

“这就是你苦恼的原因，嗯？”他说。“听着，哈格，咱们把一件事弄清楚，我用我的方式说话，而且现在也不可能改，如果你认为不可以，我也没办法了。”

“你甚至都不想试着改一改。”我说。

“我不在乎。”他说，“我他妈根本就不在乎怎么说话。这一点你得明白，你的朋友或你的父亲怎么想与我没关系。”

他毫不怀疑自己是正确的。但我要是也同样认为该是个多么幼稚的姑娘啊。我们结婚一年以后，我让布拉母独自去镇子，我则自己呆在家里。他没有反对。我让他更自由地去酒馆找他的老朋友，即使他喝醉了，他的马也可以毫不困难地找到回家的路。

我听到铺着地毯的楼梯上传来了脚步声。那脚步听起来很柔弱，使人窒息。我不喜欢这种脚步，我不信任它们。是谁？谁？我想大喊，然而我发的声音低弱，有点沙哑。一个疑团涌上我的心头。多丽丝和玛文到底出去了，把我留在了这里？他们做过这种事，对此我确信无疑。唉，他们甚至都

不告诉我一声，不然我可以把门挂上。他们离开了，象不经意的孩子一样飞了出去。我可以看到他们一对儿溜出去时格格地笑着，穿过前厅、下了台阶，走了出去。现在是别人来到了这里。多丽丝不久前给我读了报纸上报道的有关擅入女宅的骚扰事件，报上说那人有双柔软的小手——男人有这样的手多么令人恶心。如果闯入者破门而入，我甚至都不能从椅子上站起来，勒死我该是多么简单的事啊，领带轻轻一拉，就可以了。哼，他别想，不会那么容易，多丽丝今晚没给我修指甲。我会抓伤他的。

一声敲门声。"我可以进来吗，妈妈？"

玛文。我为什么会想到别处去了？我无论如何不能让他发现我的焦虑，否则他会认为我疯了，即使他不那样认为，那么摇摇晃晃地跟在他后面的多丽丝也会这样认为的。

"什么事，玛文？什么，看在上帝的份上，现在又有什么事？"

他尴尬地站在那里，摊开双手。多丽丝鬼鬼祟祟地站在他的身边，用棕色尼龙胳膊肘捅着玛文的肋骨。

"现在说吧，玛文，你许诺过。"

玛文清了一下嗓子，咽了一口口水，没有说出话来。

"别坐立不安的，玛文，看在上帝的份上，我看不了别人坐立不安，怎么回事？"

"多丽丝和我——我们在想——"他的声音越来越弱，变得象影子一样薄，消失了。接着又象机关枪一样开始说了起来，"她不能再照顾你了，妈妈。她自己身体也不好。再去搀扶你——她承受不了了，她不能再那样做了。"

"不用再提那些被打扰的深夜了——"多丽丝提醒道。

“是的，那些个夜晚，她上上下下十几次，从没睡过一夜好觉。你需要职业性的照顾，妈妈——一个能负责一切的护士。你自己也会更愉快的。”

“也会更舒适，”多丽丝说，“我们去过银线养老院，妈妈。那确实舒适惬意，一旦你习惯以后，你就会喜欢的。”

我目光呆滞，象是被催眠了一样。我的手指摆弄着衣服。

“护士——为什么我得需要个护士？”

多丽丝身子突然前倾，她的脸也不再柔和、松弛了。她急切地盯着我并打着手势，就象她颤抖的双手能够说服我似的。

“她们年轻，体力充沛，而且这也是她们的职业。她们知道怎样搀扶别人。还有其它的事情——还有床——”

“床怎么了？”我的声音很严厉。但出于某种原因，我紧捏着真丝衣服的双手颤抖着。多丽丝脸红了，看了玛文一眼。他耸了一下肩，示意她自己说下去。

“你一直尿床，”她说，“这几个月里你几乎每夜都尿，这使家里的洗衣量大增，而且我们一直买不起自动洗衣机。”

我大吃惊，察看着她的表情。

“撒谎。我从未有过这种事。你是编造出来的。我知道你的伎俩，这样说你就有理由把我送走了。”

她愁眉不展，一副哭丧相，看得出她几乎要哭出来了。

“也许我不该告诉你，”她说。“这并不是件什么好事。但我们不是在指责你，我们从没有说这是你的错，你是情不自禁的——”

“求求你！”

我的头低垂下来，好象是在回避他们的目光。但我不能走，尽管整个这所我的房子里没有我的立锥之地。为什么这些年里在我的意识里暴力只意味着对肉体的攻击？

我怎么竟会不知道床单之事呢？我怎么就没注意到呢？

"对不起，"多丽丝咕哝着。也许是想使这件事彻底不能令人忍受，也许仅仅是顺嘴说出的，她得等三十年以后才能搞清。

"妈妈，"玛文的声音低沉、坚定。"所有这一切都离题了。我们的主要用意是——在养老院你能得到应有的照顾，还会找到与你同龄的伙伴——"

他在重复那个广告。尽管这涉及到我今后的命运，但我还是忍不住想笑，他多么没有创造性！突然间广告上印刷的那些字又闪现在了我的脑海，就象海报一样。

"是的——给予母亲应得到的照顾。记住她曾经给予你的爱和照顾。"

我仰面大笑，接着又戛然而止。喘息着观察他的表情。他是真的很脆弱呢，还是我想象出来的？

"你使我十分为难。"玛文说，"我没料到你对此事是如此态度。我看过了那个地方，象多丽丝说的一样舒适惬意。这都是为了给你最好的照顾，相信我吧。"

"那里费用当然也不低，"多丽丝说，"但你自己有这笔钱，幸运的是这笔钱花在你自己身上是完全正确的。"

"养老院地处乡村，"玛文说，"周围是松树和桤树，而且花园也管理得很好。"

"我想那儿满是牵牛花。"

“什么？”

“牵牛花，我说牵牛花。”

“我们每周末去看你。”

我打起精神，鼓起力量和勇气。我想有尊严地说话，不带自责地清楚表明我的意愿。但我发现从我嘴里说出的是另外一种话。

“如果是约翰，他就不会把他的母亲委托给破烂不堪的地方。”

“破烂不堪的地方？”多丽丝说，“如果你知道去那儿要花多少钱——”

“你说的是多年以前的状况，”玛文说，“那地方不似从前了，现在它们是经常接受检查的。看在上帝的份上，它们更象旅馆，至于说约翰——”

他突然打住，开始搜肠刮肚。

“他怎么，你想说什么？”

“我不讨论此事。”玛文说。“不是时候。”

“不？好吧。他不会做你想做的这件事，你可以确信这一点。”

“你认为不能？我猜想他对父亲十分好吧？”

“至少他在那里，”我说，“至少他去了。”

“噢，上帝，是的。”玛文沉重地说，“他去了，好吧。”

“玛文——”多丽丝插嘴道。“让我们别离题万里。嗯？不提那段古老的历史就够难的了。”

的确是古老的历史。“你让我恶心、疲劳。我不去，我不去那个地方，你不会说服我的。”

“下周你同医生有个预约。”玛文说，“我们不会强迫你的，妈妈，但是如果科比医生认为你应该去——”

他们能够强迫我吗？我看看他再看看她，他们是在联合起来坚定而又不屈服地对付我。我不再确信自己的权力了。什么是权力，我拥有什么权力？我能够得到反对自己儿子的法律建议吗？我怎样能得到它？从电话簿上找到名字？我不处理这类事情已经太久了。

“如果你强迫我去那个地方，你就是签署了我的死亡证书，我希望你清楚这一点。我并不是只能再活一个月或一周，我告诉你——”

我雷鸣般的声音使他们呆若木鸡。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颤抖了，整个笨重的身体颤抖着，多余的脂肪在肋骨上上下跳动，羞辱的眼泪使我原形毕露。

“我怎么能离开我的房子、我的东西？卑鄙，你们卑鄙——噢，怎么能做出这种事？”

“镇静，镇静。”玛文说。

“噢，噢，”多丽丝说，“别再发火了。”

恢复了一点以后，我从掩在脸上的手指缝中看到我吓坏了他们。好，活该。我希望他们被吓死。

“我们现在不再说了。”玛文说，“再说吧，以后再说吧。别太失望了，妈妈。”

“我希望能解决了这个问题。”我轻声颤抖着说。

“现在几乎是该死的半夜了。”玛文说，“我明天还得工作。”

她见大势已去，便做出最好的姿态，把我的枕头弄得鼓了起来。

“睡个好觉，”她对我说。“待我们都不激动时再讨论这个问题。”

玛文离开了。她帮我穿上了睡衣。

让她扶着我的头把衣服脱掉，再解开胸衣，脱下来；让她看到我蓝色的血管臃肿的肉体，还有老年女性毛茸茸的三角区。

“晚安，”她说，“睡个好觉。”

睡个好觉。渡过了这样的一个晚上，能睡着才怪呢。我翻来覆去。现在位置合适了，可我的眼睛仍然大睁着，最后我陷入了一层深似一层的浓雾或幻想之中，陷入了一种半意识状态，我乞求着睡眠的仁慈，突然被阴暗地方大摇大摆走过的阴影吓得一激灵。**浸泡有味的床单**，那个阴影用多丽丝的声音说。

正在我恐惧入睡后可能出现的事时，睡眠想战胜我。我与之扭打，命令它离开。烦躁、辗转，为的是不向睡眠屈服。其结果是——我的脚痉挛了。我的脚趾打成结，我必须起床。可我找不到床头灯，我用手指在床边的空气中摸索着，然而我什么也没找到。我发疯了，在黑暗中挥舞着双手，就在这时，灯翻落了，象个落地冰块一样摔得粉碎。

多丽丝跑来了，她打开了走廊里的灯。我用胳膊肘支撑着自己，看到她的头发用卷发器卷着，看上去很丑陋。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没什么，看在上帝的份上，别那样尖声叫，多丽丝，你伤了我的耳鼓。你那声音象刀子一样穿透了我。那只不过是个灯。”

“你已经打碎了它。”她咕哝着。

“那就再买一个，买十个。与我无关。我付钱，我付钱——别发愁。来——我得站起来——我的脚痉挛了。扶我一把，看在上帝的份上，行吗？难道你看不出我有多么疼吗？噢——噢——这儿，这好些。”

我们站在床边的垫子上，象两个肥胖的摔跤鬼魂。在我上下扭曲着脚让肌肉舒展开的时候，我粉色的缎子睡衣抖动着。她试图用双手将我捆在床上，我抵抗着，在黑暗中东倒西歪地靠着她。

“哎呀，这是怎么回事呀？”她叹着气说。

“你回到你的床上去吧，看在老天的份上。我去卫生间。”

“我带你去。”

“你不能这样做。走开，现在就走，让我自己去吧。”

她怒气冲冲地走了，并小心翼翼地打开了楼上所有的灯，就象我不知道自己房里的卫生间在哪儿似的。

回来后我没有马上上床，我让屋顶的灯开着，在我的梳妆台前坐了下来。梳妆台是黑桃木的，当然并不结实，但表层饰板很厚，不象现在做的胶合板家具。我找到了科隆香水，在手腕和脖子上抹了一点。我点燃了一支烟，当然我必须小心恰当地将烟头熄灭。

我斜眼看了一眼镜子，看到了一张喷着烟雾的脸，血管使这张脸变成了紫色，就象有人用擦不掉的铅笔在脸上涂抹过一样，我的皮肤就象人们想象中的住在海底从未见过太阳的生物一样呈银白色。眼睛下面的阴影就象两个柔和黑色的花瓣卡在那里，本应该是黑色的头发现在已是黄白色，就象在潮湿的地下室中储藏了很久的缎子一样。

喂，哈格·希伯利，你是个悦目的人，这没问题。

我还记得同布拉母的一次争吵。有时他在搞一个不娴熟的表演——用手指擤鼻涕。他用拇指和食指捏住鼻梁，身子前倾，重重一擤，鼻涕就象蛇的唾液一样冒着泡掉在匍匐冰草上。他在工作服上擦手指，我每周洗衣服时都会发现，他擦手的地方总是在臀部之上的同一个部位。我不止一次清楚地表示了我的反感，但他的这种习惯还是持续了多年，我的话从未改变过他。他只是说："戒掉不休的责骂，哈格——唠叨的女人是最令我作呕的。"话中不含粗鲁的成份他就不会把两句话连接一起说。他知道这样可以激怒我，于是他就一直这样做下去。

而且——王牌在盒里——我们后来发现，我们结婚就是为了那些我们彼此不能忍受的行为举止。他忍受不了我的举止和语言，我忍受不了他对此的嘲笑。然而这一次他与往常不同，他只是耸耸肩，擦着他粘着粘液的手龇牙咧嘴地说：

"你知道吗，哈格？马那瓦卡镇有些男人总是把他们的妻子叫做'妈妈'，我永远也不会这么做。"

这是真的，他从未做过，一次也没有。我曾是他的哈格，如果他还活着，我仍是他的哈格。而且我认为他是唯一的一个把我视为哈格——而不是女儿、姐妹、母亲、甚至妻子——的人。

他留在我身上的痕迹是爱。这句台词是从哪来的我现在说不出来了。也许是由于我感到受到了伤害而不愿记起。自从我们结婚以后他在我的身上留有痕迹很多年，然而我从未想过它是爱。我幻想爱情一定包括象熏衣草香袋一样美妙的

语言，而不是象他在火车般吱嘎乱响的又高又白的床架上所做的事情。床上覆盖着他第一个妻子缝制的羊毛被，上面带有唐菖蒲花图案，毫无疑问这是克拉拉心目中最优雅的图案。房间的一角放着我的黑皮旅行箱，上面绢秀地印着白色的我以前的名字：H·卡利小姐。另外一角放着一个脸盆架，这是个摇摇晃晃的金属架，上面放着瓷盆，下面有个又白又厚的瓷罐。卧室里没有地毯，后来布拉母在一次拍卖中买了一块破旧的亚麻油地毯。自那以后，卧室的地面光亮起来了，米色的地毡绘制的偏偏是鹦鹉图案，每次你穿行其上，都会踩上那些僵硬的、水稻绿色的假羽毛和龇着牙的尖嘴。不管我怎样擦洗，楼上还是有灰尘的味道。冬天寒冷刺骨，夏季炎热如地狱。卧室的窗外长着一棵枫树，阳光撒在树上时，树叶金绿。清晨，麻雀聚集在那里，以财神[①]般的铜音喋喋不休地彼此责骂争吵，我喜欢这些声音，常常被它们逗得大笑，我喜欢它们的尖刻和激烈。

他留在我身上的痕迹是他自己。现在我早已经忘记了为什么它使我感到羞耻。那时人们的思维同现在不一样。也许有人不这样，我不知道，我从没同别人说过这种事。

我们结婚时间不长我就感到我的血液和器官上升到了与他和谐的程度。他从不知道，我也从未让他知道。我从不大声叫喊，而且确信所有的颤抖都是内在的。他很单纯，我猜想，他或许了解一切。他怎么能不知道呢？难道我没有象渡过了一冬的掉以轻心、被迫服从的枫树一样显露出自己的活力？他从未希望过这类事情，因此他也从未留意。我对自己

---

① 基督教《圣经》中所说的贪欲之神。

能保持自己的骄傲而感到自豪，在某种程度上就象保住处女膜一样。

现在没有可以交谈的人了，太晚了，已是深夜了。我小心地熄灭了烟，多丽丝在房间的每个角落都安放了烟灰缸。我站了起来，熄了灯，摸索着床被。

我的床象冬天一样冰冷。我孩子般地躺在雪上。孩子们展开双臂，将雪划向身体两侧，待他们站起来时，雪地上会出现一个展翅的天使轮廓。冰雪般的白色覆盖了我，在我身上飘过，我可以在里面入睡，象一个身陷暴雪中的人一样冻僵。

三

科比医生候诊室的墙壁当然没有什么装饰，墙壁四周是没有生气的灰颜色。他只有两幅画。尽管它们很大，但两幅仍然不能算多。一幅是湖水和细白杨，蓝色和绿色浑然一体，因此天空、湖水和树叶都好象是彼此的一部分。它使我记起了家乡一带春天时的情景，所有一切都象用水清洗过一样的新鲜，新嫩的枝叶在河冰还没有消失时就开始萌发了。

我站起来走近前去观看只有画家才知道画的是什么的另一幅画，它是那种属于古怪之列的，是蒂娜声称喜欢的那种，整个画面都是谁都看不懂的红黑三角和粘乎乎的色块。

我去希伯利家的时候，他家连一幅画都没有。我也没能搞到许多，但在后来的一些年里，我还是设法在墙壁上挂上了一些，尤其是为了约翰，他十分敏感。我认为孩子生长在墙壁上没有镶镜框画的房子里是件坏事。我想起了一幅叫做《伍尔夫将军之死》的金属镌版画。另一幅是我从东部买来的霍尔曼·亨特的彩色复制品，起初我着实羡慕画上的骑士和女士那种神魂颠倒的崇拜，直到有一天我看出那一对忸怩的神态表现的原来是情欲时，我才象它背叛了我一样愤怒地将画摘下来，连同镀金的画框一起扔进了泥坑。我还保存着

罗沙·本赫的《马市场》。约翰从小就喜欢它，因而至今这幅显贵的永远侧着身高视阔步的马仍挂在我的房里。布拉母从未留意过那幅画。

“你从来就毫不在意活马，哈格。”他说，“可它们一旦被放到纸上不再拉粪在你看来就成了最好的东西，嗯？好吧，我让你养你那些该死的纸马，我马上就把墙壁上的东西全摘掉。”

我现在忍俊不禁。尽管那时我怒火冲天。他说的对，我从未关心过马，我惧怕它们，它们看上去如此高大、强健，能够主宰自己——我从未想过自己能驾驭它们。布拉母对马极度热心。我们婚后没几年，马那瓦卡周围农场的麦子都获得了丰收，甚至连我们家的也是如此。红费符在沃克瓦河谷长势喜人。布拉母计划把每一分钱都投入到购马上，想少种些田转而养马。

“你是昏了头，”我告诉他。“现在是往麦子上投资的大好时机，连傻子都能看出这一点。”

“让别人那样做去吧，”他轻松地说，“我有足够的钱买我想要买的东西。我不是对干活的马感兴趣，我想的是坐骑。前天我看到了亨利·珀尔的灰色公马，而且我也问了亨利——他不太想卖，但我想他也许会改变主意的。我首先想买的是那匹马。”

“我记得你曾告诉过我你的家总有一天会令人刮目相看的。”

“会的。”他说，“但那不只仅有一种方式，你知道些什么？”

“我完全知道会是什么样。一旦你有了马，你就无法同

它们之间的任何一匹分得开了。而且我们这里也将象挤满了马的牧场一样了。你一分钱也不会恩赐在我们身上。不过，那是你的钱，我不能阻止你。”

那些日子里，我仍然相信他能做得很好，这倒不是由于这件事本身，因为我和洛蒂不同，我从不想用家具和摆设做展览给别人看。我只不过是想让马那瓦卡镇里喜欢或不喜欢他的人能因他的成功而尊重他。

“我得维持生活，”他愠怒地说，“而且象我想要的那样生活。”

这句话使我发了疯。“你想怎样生活？看在上帝的份上，象这样生活，一生都这样？房子也不粉刷，除了前屋那块亚麻油地毡外，连一件该死的东西都没有。”

我不知道我为什么会选择这一点与他吵，他总是呆在厨房里，不管怎样，前屋除了多尔姨妈有时在那外，我的魂从来没在那儿呆过，因此它实际上等于不存在。

“好吧，好吧，”他愤怒地说，“你可以用钱去买该死的地毯。这——遂了你的心愿了吧？”

“我一个子儿也不会碰的。”我反驳道。我被他的愤怒和他对我的话的理解刺痛了，因为地毯并不是我所真正关心的。“去吧，买你的马去吧，把这个省的马都买回来，关我何事。”

“我一件该死的东西也不买，”他说，“操他妈的钱。”

“你没有理由这样说话。”

“我喜欢怎样说就怎样说。如果与你无关，你可以——”

争吵，争吵，那天夜里，争吵最后以布拉母沉重地压在我身上而结束。他一边用手抚摸我的前额，一边进入我的身

体，而且用他常在这种场合用的低声说："哈格，请——。"我想说"哎、哎，好吧。"但是我没说。我说："什么事？"但他没有回答。

最终他还是从亨利·珀尔那儿买了那匹灰种马和几匹母马。然而这种投机没什么起色。春季里我们有些小马驹，但到出售时，布拉母从未买上过好价，他不是善于讨价还价那块料。当我提及这件事时，布拉母只是耸耸肩说如果你想真正养马就根本用不着讨价还价，他宁愿把那些马驹卖给那些虽然出低价但却可以很好地照料它们的人。这引起了我的怨恨，因为他明知道这话是在责备我。对我来说，这番话只不过是他根本没有生意头脑的一种借口。

他总是骑着那匹种马，而从来不骑别的马。他称它为"士兵"，多么不赋想象力的名字。他将它修饰得十分仔细，令你感到那简直是一匹赛马场上的获奖者。

我现在回忆的这段时间是我怀玛文两个月的时候。我一直感觉象害病一样，那是冬季，没有一点令人高兴的事。有天晚上尽管我疲惫不堪，但我还是试图将衣服熨完。这时布拉母进来说"士兵"不在马厩。诚实地说我没怎么留神过马厩。他一遍遍地念叨着他不应该把马厩的门敞开，而且他想他只是离开一会儿。他认为黑母马系得很牢，因为它有好走动的习惯，他总是仔细看管它。然而当他回来时，它却跑了出去。那匹母马一定是太愚蠢了，在零下四十度的天气里四处乱走，那匹种马一定是跟它走了。"士兵"从来不被拴着，也不放在锁着门的马厩里，因为布拉母母亲眼见过马被大火烧死的情景，上帝知道他并不是忧心忡忡的人，可对这个问题他却一直耿耿于怀。他尽可能快地挤着奶，正当他快要匆忙

结束时，传来了马蹄踏雪的声音。他以为"士兵"把那匹母马带了回来。然而母马自己回来，却不见"士兵"的踪影。

"你不能在这种天气里去找它，"我说，"又开始下雪了，也起风了，并且天快黑了。"

然而布拉母摘下了防风灯，点燃之后出去了。他出去的时间如此之长，我急得都快发了疯。既为他着急，也为自己担心。我在想，如果他把我一个人留在这里，我该怎么办？雪下大了，雪片象肥皂泡一样，被风刮得发了狂，雪堆积到窗前，是玻璃窗的一半高，满世界都是无法辨认的白色。越来越黑的天加上漫天飞舞的大雪令人伸手不见五指，即便是你再熟悉，你都会迷失方向的。在我还是个小姑娘时，我曾很喜欢镇子里的暴风雪，即使被围困，也有堡垒般的安全感。然而在乡下却是另外一回事，几乎没有灯光做路标，漫延数里的肋形沙丘般的大雪看上去永无尽头。在这里，我与任何援助都隔绝了，失去了所有联系，因为我们有时连高速公路都接近不了，无法去镇里拯救我们的不朽灵魂，不管它是出自何种需要。

大风更加疯狂了，最后连钟声和炉子里嘶嘶燃着的这些令人心安的家庭声音也完全被吞没了，我只能听到房外大风尖厉的嗥叫声和在风暴中哐哐作响的窗框声，就在我绝望地放弃了他能回来的幻想时，布拉母带着一阵裹着雪的夜风突然开门进来了，他的脸和双手都冻僵了，他脱下衣服和靴子坐了下来，小心地搓着手，以把冻伤趋走。

"你找到它了吗？"我问。

"没有。"他粗暴地回答。

看到布拉母驼下的双肩和他脸上的表情，我毫不犹豫地感到我应该走到他的跟前跟他说点什么。

“别在意，也许它自己会象那匹母马那样自己回来的。”

“它不会回来了。”布拉母说，“这暴风雪要下一夜，如果我再走得远一点，恐怕连我也永远回不来了。”

他用手掌遮住眼睛，一动也不动。

“我想你认为我是个傻子，嗯？”他最后说。

“不，我没那样想。”我笨拙地说，“很遗憾，布拉母，我知道你喜欢它。”

布拉母抬起头那么吃惊地看着我，至今回忆起来，那眼神还令人十分痛楚。

“到此为止吧。”他说。

那天夜里我们上床后，他把身子转向我，我觉得自己充满了柔情，会完全地向他敞开。然而他改变了主意，轻轻地拍了拍我的肩。

“你睡觉吧。”他说。

当然，他认为这是他那天夜里能给我的最大恩赐。

春天冰雪消融以前，布拉母找到了“士兵”。那匹马的一只腿被铁丝网的围栏绊住了，那天夜里它没能活多久就被严寒夺去了生命。布拉母在牧场里埋葬了它。我确信他会在那个地方放块石头当做墓碑的。然而当那年晚夏牧草和莠草又都生长起来的时节，我好奇地提起那块石头，问他石头是怎样搬到那里的时候，布拉母却认真地看着我说它一直就在那里。那个冬夜过去以后，我们几乎同从前一样，事情没有任何改变，我清楚地知道这一点。尽管有时一个人会希望事情能朝另一个方向发展。

“来，坐下，妈妈。”这是多丽丝的声音。她正向我嘶嘶地说话。我现在看到我正站在医生的候诊室里，呆呆地凝望着一幅春季河流画。我咕哝出声了吗？我无论如何也不知道。这个房子里充满了好奇的眼睛，我很紧张地又缩回到了椅子里。

“我只不过想看一看。他只有两幅画——真想不到。以他的身份他应该花得起更多的钱把房子布置得更好一些，对不对？”

“嘘——”多丽丝很尴尬。我不知道我的声音是否比意识到的要大。“这是他喜欢的方式，妈妈。那两幅画都很昂贵，你可以打赌。现在人们已不再挂许多画了。”

她认为自己知道了一切应该知道的事情，那个女人。

“我说许多了吗？我说了吗？我只不过说两幅并不多，仅此而已。”

“好了，好了。”她轻声说，“人们在听，妈妈。”

人们总是在听，我想一个人最好不要去在乎这些。然而我并不责怪多丽丝，我也曾对布拉母说过这种话。轻声点，轻声点，难道你不知道别人在听吗？

道格尔·麦克拉奇牧师因心脏病突然死去了，马那瓦卡基督教堂得有个新牧师。那个年轻人的第一次布道既长又投入，他主要是想用《圣经》的教义去证明世俗的快乐是短暂的，而天国的快乐是以人们的辛劳、节俭、坚强和节制做保障的。坐在我身边的布拉母烦躁不安，大汗淋漓，他用至少可以传到前三排和后三排的嘶哑低声说道：

“那个圣洁的杂种为什么还不收起他的圈套？”

教堂前面的唱诗班楼厢和管风琴的上方用蓝色和金色的字写着：上帝就在他神圣的殿堂——让我们大家在他的面前都保持肃静。我不知道主那天是否在场，但我父亲那天的确独自坐在家庭的那排椅子上。他一直没有回头。当然，在布拉母脱口说出他的不耐烦时，我看到父亲的肩使劲耸了一下。这同我没有一点关系，他的肩在向教区里的全体人这样道歉着。自那以后我再也没去过教堂。我宁可在不久的将来受到诅咒，也不愿再去领教被人偷看和怜悯的痛苦经历。

然而现在当时间象扇子一样折叠起来的时候，我不知道自己是不是不该活下去？如果他真的在意了怎么办？我们将面临着什么？这个问题不该同我有关系。然而可怕的是我无法把紧迫的问题从自己心中驱赶掉，——多丽丝对我的感觉是不是同我对教堂里的布拉母的感觉一样？我的心承受不了这种想法。

我要安静。我发誓，不再开口讲话。有礼貌地点头，永远地有话只对自己说。然而尽管我发了誓，但我知道这是枉然的。对我来说这根本不可能，我不能把嘴巴闭上，历来也没能闭上过。

最后叫到了我。多丽丝也进来了，她同科比医生说话，把我凉在一边儿。

“她的肠子一点也没好。她没有再害胆囊炎。前天晚上她又吐了。她常常摔倒——”

等等，等等。她就没完没了了吗？我片刻前的逆来顺受已烟消云散。她如此的瞎扯，已经剥夺了我的同情心。她为什么不让我来告诉他？不管怎么说，这些症状是谁的？

科比医生是个中年人，他头发中灰色的暗示如此微妙地

明显，就象理发师有意为他做出的一样。他的眼睛是带有男子气的海军蓝色，配以一副尖刻而市侩的相貌。在我们来这里之前，多丽丝说这样温暖的天气不仅会叫我出汗而且也会损坏我的紫色真丝衣服。尽管她那样说，我还是穿上了它，我很高兴我这样做了，至少它可以让我看上去很得体，我从不相信大自然注定会让女人成为邋遢的人。

科比医生转向我，假笑了一下，就象他每天早晨都孜孜不倦地练习的那样。

“嗯，你好吗，年轻的女士？”

噢，此刻我真希望我今天能穿那件最旧的、在家里穿的胳膊下已撕坏的衣服，而且不梳头。我渴望我有胆量召唤出一句布拉母的话掷给他。

我没有这样做，而是给了他一个呆滞而又象猫眼一样坚硬的一瞥，什么也没说。他的脸红了，我没有缓和。就象一只瞪着眼睛的老乌鸦，栖息在围栏上，随时准备呱呱叫着去惊吓那些没有准备的小鸡。噢，我在心里大笑着。

接着检查台转了过来，他让我脱衣服，并递过来一件僵硬的白长外衣，然后走出了房间。片刻之间所有一切都要被人知道，被人查看，被人触摸；拥有这么一点隐私还有什么用呢？

“我告诉过你这件衣服很傻。”多丽丝咕哝着，“多么难脱。”

最后我穿完了，被裹在了白色的帆布里，象个闲荡的小帐篷。

“我不在乎我的这些东西，我的确是个风景，是不是？”

然而幽默只不过是对我羞耻的一层薄薄的掩盖，希波克

拉底①文雅的后裔回来了，带着他安慰性的话说。

"很好，很好。这很好，希伯利夫人，现在你上检查台就行。来，让护士帮帮你的忙。对，正好。现在，深呼吸——"

最终检查结束了。多丽丝和护士装着没看见他冰冷亲密的触摸。我象个便秘的母牛，憎恨得直作呕。

"我认为我们得做几个X光检查。"他对多丽丝说。"我给你预约一下，周四开始可以吗？"

"行，行，当然。哪种X光。科比医生？"

"我认为做三个最稳妥。肾，当然应该有。还有胆囊和胃。我希望她能把钡咽下去。"

"钡？钡？那是什么？"我的声音象喷发的沸水泡。

科比医生笑着说："只不过是你在做某个特别的X光检查时需要喝的东西，它很象冰淇淋。"

说谎的家伙。我知道，它肯定象毒药一样。

回家的路上，公共汽车上挤满了人。一个穿白绿条相间衣服、妩媚得象瑞士新鲜莙荙菜花的十几的姑娘站起来把她的座位让给了我。她多么好啊。我几乎没有点头致谢，惟恐被她看到我不体面的眼泪。这又是一件奇怪的事，我可以在死去的男人们面前保持不哭，却要为如此繁琐的小事而流泪，真是无法解释。

我僵硬地坐在那里，既不向右也不向左观望，就象廉价商店里出售的巴黎石膏像一样。

"我们想在晚饭后驾车兜风，"多丽丝说，"你去吗？"

---

① 希波克拉底(公元前460—360？)，古希腊的名医，世称医学之父。

"去哪儿?"

"噢，只是去乡村。"

我点了点头。但我的心思没在这上。我真正在想的是没有解决的问题。能把精力集中在主要问题上该是多么艰难啊，有些事情总是来打搅我，我从来没有片刻拥有自己，这始终是我的麻烦事。难道上帝真的是唯一的而且一直看着我们？我看到他包裹在纯洁的光芒里，一件白色的夹克衫，象氧化锌软膏一样的白色微笑，以其喜好地玻璃制的假眼集中在这里或那里。不管怎样——他有许多头，而且所有的头都在相互争论，象一个口角委员会。然而我却不能集中精力，因为我在想，钡到底是什么，它是什么味，它是否会使我呕吐。

"那么你也一起去?"多丽丝在说。

"嗯？去哪?"

"兜风。我说我们晚饭后想去兜风。"

"好，好，当然我去。你为什么唠唠叨叨的？我说过我去的。"

"不，你从没说过。我只不过是想确认一下。玛文最恨在最后一分钟改变计划了。"

"噢，看在上帝的份上，没有人改变计划。你在说什么?"

她向窗外望去，小声地自言自语，以为我听不见。

"也许晚饭时就忘了，我们不能再改变计划了。"

晚饭后，他们象装行李一样把我塞上了车，我们就出发了。我独自坐在后排座上，被一个松软的枕头固定在那里，

安全得象板条箱里的鸡蛋。不管怎么说出去兜风我很愉快。玛文工作后常常是精疲力尽。晚上天气很好，凉爽而且月光皎洁。山脉的轮廓十分清楚，近处的山尖陡峭，蓝得就象眼睛或槛鸟的羽毛。远处的群山褪成模糊的紫色，就象是山的鬼魂。

如果多丽丝的声音不象喘不上来气的老鼠，一切都会非常可爱、非常恬静。可是她总是解释那些景色，也许她确信我是个瞎子。

“哎呀，难道这一切看上去不是绿色的吗?”她说，就象对田野不是紫色、桤木不是蓝色感到十分惊奇似的。玛文没说什么，我也没有。谁能对这类问题做出贴切的回答？

“庄稼长的很好，不是吗?”她继续说。她一辈子都住在城市里，她根本分辨不出什么是燕麦什么是苦苣菜。“噢，看沿沟生长的黑莓。今年会有成吨的黑莓。它们成熟时我们应该出来，玛文，摘些回去做果酱。”

“黑莓籽会粘在你的盘子底。”我禁不住说出口。她已有了假牙，而我出于某种奇迹仍然拥有自己的牙齿，“它们最适合酿酒，黑莓。”

“它们应该用到适合它们的地方去。”多丽丝嗤之以鼻。她总是说“用”酒或“用”烟，并夹杂着一种轻微的、令人讨厌的声音，就象它们是纸手帕或卫生纸。

不过很快她又回到她那愉快的评论中去了。“噢，看——那些小黑牛，难道它们不甜蜜吗?”

如果她曾经拖住它们的半个头，帮助它们从母亲的身体里生出来，她可能会有许多词来称呼它们，不过“甜蜜”几乎可以肯定不在那些词汇之列。我确实对任何笨拙地、无意

地挣扎到这个世界上来的任何生命都有感情；我不屑一顾的是虽然她对它们一无所知，却喜欢它们，为什么呢？她同我一样也曾生过两个孩子。

“住口。多丽丝。行吗？”玛文说。她象条比目鱼那样目瞪口呆地看着他。

“玛文，不准粗鲁。”很奇怪，我发现自己站到了她的一边。不过她不会为此而感谢我的。

我们都静了下来。接着我发现了那扇黑铁门。我没搞清为什么玛文转个弯就驶入了那扇大门。精心制作的铁字很奇特而且是花体的，它们映入了我的眼帘。

银 线

我把包围我的枕头推向一边，我的手抓住了车座的后部，我的心跳得太快了，就象一只狂暴的鸟。我试图使它镇静下来，我必须，我必须这样，不然它就会在骨头笼子里损坏自己。它蹒跚着，乱跳着，疯狂地冲出来。

“玛文——我们去哪里？我们在哪儿？”

“没什么，”他说，“我们只是——”

我把手伸向车门，笨拙地摸索着把手，试图打开车门。

“我不到这儿来。我不——你听见了吗？我想出去，现在，马上。让我出去！”

“妈妈！”多丽丝抓住我的手，把我的手从锃亮的、赋有召唤意义的金属上拉开，“你到底想做什么？你会摔出去，杀死你自己的。”

“你管的事太多了，我要回家去——”

我几乎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我被恐惧战胜了。那种戴上乙醚面罩的感觉，那种理智向四肢大喊“打那东西”时的感觉，然而四肢已经被嗜眠症所接触，捆绑了，失去了。

他们会强迫我吗？如果我争吵、发怒，他们就会让强壮的护士监禁我吗？把我捆在马具上，他们能吗？把我当成疯女人对待？我非常害怕这个地方，我甚至都不去看它，我不敢。它有四壁、窗户、房门、壁橱，象住房一样吗？或是只有四壁？它是陵墓——那种通过某种照料，使我的肉体和我的枕头埃及人般地木乃伊化了，然后不朽地活着的陵墓？一定是出了什么错。

“卑鄙，你们太卑鄙了，”我听到自己在可耻地退缩。“我甚至什么东西也没带——。”

“噢，看在上帝的份上，”玛文以一种被戳穿的抱歉口气说，“你不会以为我们带你来这儿是想把你留在这里，对吗？我们只是想让你看一眼这个地方，妈妈，就这些。我们应该说明这一点。我告诉过你，多丽丝，我们最好应该事先解释。”

“对，”多丽丝回避着，“都是我的错。我只是想如果我们告诉了她，她甚至不会同意来此看一眼的。你知道她是不会来的。”

“这儿的女主管说我们可以来这儿喝杯茶。”玛文在他的肩上朝我的方向说。“四周环顾一下，你会知道的。看一下这个地方，你就会有自己的感觉。她说有很多象你一样的人，他们在没亲眼见到这儿之前都有些紧张——。”

他的声音是如此诚恳，以至我完全安静下来了。现在我又在想我的房子了。根据租赁权他认为房子归他所有了吗？房子能够真正属于他了吗？他一次次地粉刷房子，这是事实。

他修理了炉子，造了个后门廊，天知道还干了什么。他已经背着我用他付出的时间、劳动和现金把房子买下来了吗？不可能。我不会同意他这样做的。然而怀疑仍旧存在。

女主管是个略胖的女人。我想她已经接近六十岁了。她穿了套蓝色的工装，带着一副职业性的慈祥面孔。她有一种威慑力，然而我发现她的下巴上有一撮小黑毛，所以毫无疑问，她也有自己的难处——被人抛弃了，也许是很长时间以前的事了，她被害怕她吞噬了他的胆小的男人抛弃了。就这样，我在脑子里怠慢了这个生灵以后，在她抓住我的胳膊象引导一个醉汉或长卷毛狗一样引我走之前，我已经开始对她有点友好的倾向了。

我们迅速地走过一条铺有亚麻油地毡的走廊，绕过一角，在她打开一个门就象要展示波斯君主的宝藏一样时，我们在那里逗留了一会儿。

"这是我们主要的休息室，"她愉快地说，"非常舒适，你不这样认为吗？今天傍晚天气晴朗，因此这里的人不算多。不过你应该看看这里冬天的情景。我们的老人们喜欢聚集在这里。我们有时在火炉旁边烤蜀葵。"

我要烤了她，这块伪造的假币。我不会看什么东西，一件也不看。在这种事先安排好的对这个金字塔的参观过程中，我是个瞎子，是个聋子。在这里——我闭上了我的眼睛。然而尽管我尽了努力，叛徒们还是迫使我的眼睛睁开了一条缝。我看到在壁炉的周围，在一些大沙发里，零散地坐着一些既弱小而又衰老的女人，她们都穿着白上衣，象要打籽的蒲公英一样虚弱。

我们继续缓慢地向前走。"这儿是我们的餐厅，"女主管

说，"宽敞，对吗？光线充足，通风良好。大窗户可以透进午后的阳光。你们看天色已这样晚了这里依然如此明亮。夏天光亮可以延续到九点。桌子完全是橡木的。"

"真的吗，真是太可爱了。"多丽丝说，"确实是，你不这样认为吗，妈妈？"

"我从不去留意兵营。"我回答。

说完我感到了羞愧，我一向为自己的举止而感到骄傲，怎么今天竟咆哮起来了？

"包着铅皮的窗格很漂亮。"我说。以此表达勉强的歉意。

"是的，难道不漂亮吗？"女主管抓住了这句话。"这是最近才安装的。我们曾经有一些带图案的窗户，不过老年人觉得窗户带不带图案无所谓，你知道吗？他们喜欢更传统一些的东西，所以我们就装上了这种窗户。"

她转向多丽丝，这是让步的一种表示，"我可以说，它们十分昂贵。"

现在我对刚才的赞扬之词感到后悔了，这使她把我放在了与其他人，与那些毫无生机的老母羊同样的地位上，不是吗？

"我们有双人和单人两种房间。"在我们爬那些没有地毯的楼梯时女主管说，"当然那些单人房间要贵一些。"

"当然。"多丽丝恭敬地赞同道。

那些小单人牢房象是没住过人，有着一种杂酚油味。一张铁床，一个衣柜。床单是那些邮寄销售店出售的廉价家纺制品。

我们下楼了。女主管和多丽丝喋喋不休地说些使对方放

心的话。此间玛文一句话也没说，现在他开口了。

“如果可以的话，我想到你的办公室和你说几句话。”

“没问题。希伯利夫人——我是说老希伯利夫人——愿意在我们说话的时候到阳台上喝点茶吗？我确信她愿意接触一下我们这儿的老年人。”

“噢，谢谢，那太好了，不是吗，妈妈？”多丽丝颤抖着说。

他们都希冀地看着我，好象我会极度高兴地同陌生人——只因为他们恰好是老年人——谈话似的。我现在疲劳了，争辩有什么用？我点头再点头，什么事都同意。象两只母鸡和一只小鸡一样，她们把我忙乱地安置在一把椅子上，给我的手里塞进了一杯茶，茶味象毒芹一样，即使它不是这种滋味，我也会有这种感觉的。多丽丝是对的，我不讲理。谁能和我单独呆在一起呢？难道他们想把我送到这里来。我懊悔地把热茶强行倒进自己的喉咙，把茶喝得一点不剩。我什么也没得到，茶只是使我打嗝。

这是个多荫的阳台，玻璃上也设置了遮篷。此时恰是傍晚，阳台上有一种象在仲夏时节大草原上的房子都拉上窗帘来遮挡阳光时的水族馆般的那种阴湿的感觉。

一个年轻、高胸的护士急速拉开了门，没有见到我就点了点头，然后穿过大厅，出去下了楼。单独地呆在这个陌生的地方，那护士不看人的眼神和正在褪去的白日的热浪——使我忆起了玛文出生时我在医院里的情景。

马那瓦卡镇的医院那时刚刚竣工，泰本医生急于将它展给别人。瓷漆的四壁、白色的铁床、还有乙醚和来苏儿致人于死地的味道。

我宁愿在家里象猫一样在角落里生我的孩子，事后将我自己舔干净。没有人会问我雄猫到哪儿去了。我根本也没去想什么后事，我确信那就是我生命的终结了。

布拉母驾着马车带我去了镇里。我想他也许会在圣公会教堂处转弯改走小路的。噢，没有，他驾着那辆轻便马车走了从西蒙拉夫女装店到蒙特利尔银行的主街。而且朝着那个由多尔蒂马厩雇佣的混血儿查理·宾挥舞着缰绳，那人还坐在维多利亚女王旅馆挂满灰尘的天竺葵水泥花盆旁的台阶上。

“你敢打赌是个儿子吗，查理?”

穿街而过的、轻盈得象块花边手绢、已经同银行的泰尔福·西蒙斯结了婚的洛蒂·德莱塞左右打量着我们，但当然没打招呼。

我们到了医院以后，我告诉布拉母离开。

“你不会害怕吧？哈格，是吗?”他说。仿佛他刚刚想到我也许会害怕。

我只是摇了摇头。我说不出话，也不想以任何形式与他沟通。我能够说什么呢？说我不想要孩子？说我觉得自己将会死掉，希望会死掉或祈祷我不死？说孩子是他的而不是我的？说我只是想从他的肉体中吸取秘密的快乐，而不愿在大白天领着他的孩子在马那瓦卡穿街而过？

“我当然希望他是个男孩。”他说。

我无论如何也看不出他为什么会在乎是男孩还是女孩。除了可以帮助他种地以外。然而不管怎样，他干活只是凭一时兴起，要个男孩就会有了个不用花钱的雇工。

“你为什么希望他是个男孩?”我问。

布拉母看着我，好象不明白我为什么要问这个问题。

“那样那个地方就会永远属于我了。”他说。

我那时才发现他想要建立自己的王朝的劲头绝不亚于我的父亲。在那个我们应该把手放在一起——布拉母和我——彼此祝愿对方好运的片刻，首先浮现在我心头的是——他真厚脸皮。

如果那天玛文不是活着生下来了，我不知道自己现在会在哪里？也许早就去了那些故去的老人的家了，我希望那样。

羞怯地侧着身子向我走来的是一个穿着件粉色棉衣的瘦小之人。她衣服上印有木犀花并带有上顿饭的痕迹。她找我有什么事，这个老而又老的尸身？我应该同她说话吗？我们从未见过面，她会认为我轻率的。

她飘飘悠悠地走过走廊，用黄得象鸢脚一样的爪子拍拍头发，把一缕头发塞进戴着的尼龙网里，然后她开始自信地说话。

“桑拉克森夫人不用再下楼来吃晚饭了接连两次了，我看到那个金发护士端进去了她晚饭的盘子。她从来不吃鸡蛋糊，不象我们。她有个杯形蛋糕，你比得了吗？”

“也许她感觉不好。”我说。

“她！”这个老粉色的粉扑大叫道，“她总是感觉不好，她这样说。其实她就是想，在床上吃饭，就是这么回事。她会活过我们这里的大多数人的，你等着瞧吧。”

这是在我的记忆中最不想见到的事情了，然而这正是这种地方人们可能遇到的。我转过脸去，但她却没有停下来。

"上次她得到了冰淇淋，而我们却是吉露牌柠檬果冻。不仅这样——你知道那种冰淇淋薄脆饼，那种做蛋卷冰淇淋的、每层中间都带冰的薄东西，哼，她得了两份。两份，听着。我亲眼看见的。"

真是，多么平庸的女人啊。难道除了胃以外她什么也不想？令人作呕。我怎样能使她走开呢？

我省去了这个麻烦。另外一个人走来了，这个贪婪的肚子惊惶地逃走了。临行前她小声咕哝了一个警告：

"是斯太纳夫人。她一旦谈起那些照片可就没完没了。"

新来的人走到我的身旁，仔细地打量着我，但不无客气。她是个大块头女人，肯定曾经一度很漂亮过。我对她产生了瞬间的好感。尽管我并不想喜欢这里的什么人。我待人的态度总是鲜明的，或者是喜欢或者是不喜欢。我不能把握的是那些生活在我身边的人，或许是我常见他们的缘故吧。对陌生人的判断还是比较容易的。

"我看见你同台尔韦特夫人谈话了，"她说，"这次她抢先了我一步。我可以这样问吗？"

"她总是那样，是吗？"

"时时、天天如此。呃，那是她的方式。谁管呢？她曾经照顾她年迈的母亲，而现在她自己老了，所以——让她说去吧。也许这会对她有好处的，谁知道呢？你是新来的？"

"不，不，我不呆在这里。我儿子和儿媳带我看看这个地方。但我以后不会呆在这里的。"

斯太纳夫人叹了一口气，坐在了我的身旁。"这话我也说过，完全一样。"

她看着我的表情。"别误解我，"她匆忙补充道，"没有太多

的人劝我'妈妈，你得到那里去'，然而本和埃特丝不能留我在他们的公寓中住了——它太小了。你会误以为走进了放笤帚的储藏室。我以前同丽塔和她丈夫住在一起，在他们只有莫亚的时候还好，但当那个小姑娘出生的时候，哪还有地方？莫亚、还有林娜用同样的黑眼睛看着外祖父——我的后夫吐痰的形象，她们同样聪明，她们是你所见到的最聪明的小孩子。你看林娜，她是个玩具娃娃，是不是？她的头发是自然弯曲的。"

她把照片伸过来，我看着照片，两个非常普通的孩子在玩跷跷板。

"所以我告诉丽塔，'好吧，事情本该如此——还会怎样呢？在上帝的眼前吐痰。就是因为他没有给你一百万美元去建造一幢有四十个卧室的大厦？'那天他们带我来这里时，丽塔哭了，那只是一场极普通的暴雨。'妈妈，'她说。'我不能就这样让你走。'我不得不象安慰孩子一样使她安静下来。连埃丝特都哭了。不过我承认她是装的，'格丽瑟琳在电影中就是这样做的，埃丝特。'——我差点就这样对她说，可我讨那个嫌干什么呢？她觉得她欠本点什么东西，她应该哭，上帝知道为什么。那个埃丝特是个真正有魅力的姑娘，但是非常难对付，不象我的女儿丽塔，就这样——我在这里呆了两年了。丽塔隔周就带我到城里去，给我做头发。'妈妈，'她说，'我知道你的头发是你最不能忽视的地方。'"

"你真幸运有个女儿，"我说。半闭上了我的眼睛，靠在椅子上。

"这可就大不一样了，"她赞同道。"你有——？"

"两个儿子。"之后我意识到自己的话不太确切，"我是说

两个，一个已经死了——在上次大战中。”

被包围在这湿冷的阴暗中，我在想自己为什么会说出这些话。特别是那一切好象不是真的。

斯太纳夫人仅仅叹息了一声以表她的同情——这在一个健谈的人来说是十分得体的。

“一种耻辱，”她最后说，“太耻辱了。”

“是的。”我同意这一点。

“嗯，这里并不坏，”她说，“当然是在该说的都说尽了、该做的都做完的时候。”

“你——”我犹豫道，“你已经习惯这种地方了吗？”

她笑了，一种苦涩的笑。我听得出来，而且也立即明白了。

“你已经习惯生活了吗？”她说，“你能回答我吗？所有的一切都迅雷不及掩耳。你有了第一次月经，你感到惊愕——现在我可以生孩子了——有这种事！当孩子生出来的时候，你在想——这是我的吗？是从我的身子里出来的吗？谁能相信！当你不能再有孩子的时候，多么令人震惊啊——它结束了——这么快吗？”

我凝视着她，心想，多么奇怪，她知道得这么多。

“你是对的。我从来没有习惯过任何一种神圣的事情。”

“呃，你和我会处得很好的，”斯太纳夫人说，“我希望能在这里见到你。”

这时我才发现自己是如何被引导和诱惑的。她并不是有意的，我不责怪她。我只知道我必须离开这个地方。立刻，一点也不耽误。

“你不会在这里见到我的，”我脱口而出。“噢，我并不

是无礼。你不会看到我来这里住的。”

她东方式地耸耸肩。“你要到哪儿去？你得有个去处啊。”

就在这时，一个意念第一次打动了我，我必须找个去处，一个栖身之地。

我站起来，发疯般地要离开。“再见，再见。我得走了。”

“再见。”斯太纳夫人平静地说，“我会再看到你的。”

屏门在我身后砰的一声关上了。下楼梯。希望我的脚不要让我摔下来，我双手抓住扶手，试探着往下走，谨慎地迈着每一步，就象跋涉在冰冷的海洋里。

黑暗已经降临。我意识到自己不知要往何方而去。就象有人在牵着我，片刻间我很高兴地信步走去。

阴影中隐现出一幢小度夏别墅。我象只四处觅食的猫一样有着视觉天赋，而且我发现天也并没有完全黑下来。那幢房子好象是木头的，粗糙地劈成的木板，房顶盖得参差不齐，好象是雪松木板。这儿象是某种避难所。我可以看见屋里面可供我休息的木凳。当我要走进去时，我听见里面有一点动静，一种近乎叹气的轻微颤抖。我仔细一看，原来是有个男人坐在那里。他没有看见我，因为他低着头。他的手中有个雕刻过的棍子或手杖，他翻来覆去地摆弄着它，目光紧紧盯着地上被他的棍子弄出的小坑。一圈一圈，他在慢慢地转动着棍子，总是在同一个地方把棍子钻进去。

有男人在这个地方，那么也能有女人。那个男人的肩膀很宽，他的头发蓬松。尽管看不清他的脸，但我可以看到他的胡须，噢——

我太熟悉他了，以至于僵直了自己的身体，不能说话，也喘不过气来。他怎么能到这里来？这是何等神秘！是我来到了他曾去过的地方吗？这是个奇怪的地方，确实，虽在阴影中却很明亮，树象双臂一样在黑暗的掩护下把我们聚拢到一起。如果我轻轻地、不至于使他吃惊地同他说话，他会有一种我几乎不敢希望的认出我的面孔转向我吗？

他抬起了头，我看清了他的脸，象瓷茶杯一样脆弱、苍白。皮肤薄薄地横贯在那张我并不熟悉的面孔上，他的胡须已经脱落了。

我只不过是在某个院子里的度夏别墅里看见了这个男人，不管他是谁。愚蠢，愚蠢。感谢上帝我没有说话。铃声响了，并不是我记忆中的那种柔和的教堂铁钟声，而是刺耳的震颤，一种尖利的命令的陈述。

"军事管制。"那个老人叨咕着，用一种低沉生锈的、长久不用的声音说，"是走的时候了。"

在他走开时，我听到了多丽丝的叫声。

"妈妈，你在哪儿？"

她的声音听上去很惊恐。白痴——她以为我做什么了，飞走了？这是孩子们常伴着《犯人之歌》的曲子唱的词：

如果我有天使的翅膀，
抑或是乌鸦的翅膀，
我就会飞到特·伊顿①的屋顶，
去唾弃下面的人群。

---

① 北美一家商店。

“我在这儿，我在这儿，别喊。”

她跑着来了。“上帝，你吓坏了我们。我们不知道——为什么，怎么了？你没哭，是吧？”

“当然没有。没什么。我现在想回家了。如果你不介意。我只想回家。”

“噢，当然，”她说。就象在陈述预先定下来的结论，“我们正要回家呢，来吧。”

她领着我上了车。我们沿着高速公路驱车回家，回到了玛文和多丽丝的房子里。

四

拍这些X光片，似乎花费了我们一天又一天的时间。每一次我们都在医院楼下等啊等啊。那里是医院的大肠，没有窗户，屋顶的灯管总是亮着。我们坐在生硬的直背椅上，时而有一个穿着蓝色罩衣、行色匆匆的女人推着小车走过来塞给我们手中一杯温咖啡。多丽丝翻看着杂志，她快速地翻着，舔一下手指，翻过一页——舔、翻、舔、翻。她一刻也不能安静地坐在那里。那个女人，就象只跳蚤。我觉得自己一直是镇静地坐在那不舒服的椅子上，直到多丽丝微微皱着眉头对我说：

"努力坐得安静些，妈妈，你越是烦躁，时间就越显得长。快轮到你了。"

"今天做哪个，多丽丝？今天做哪个X光？"

"我告诉过你，胃，今天是胃。"

"哦，对。不过也无所谓。今天是胃，昨天是肝，前天是肾。谁能想象一个人会有这么多重要的器官？让那些医生观察我的内脏，我觉得好象不太舒服。"

"下一个，希伯利夫人。希伯利夫人在吗？"我们站起来，应声而去。

"你呆在这里，多丽丝。我自己去。我自己可以处理得很好。"

"不，我想，我最好——"

幸运的是护士出来催促我们了。她抓住我的胳膊，象车一样驱驶着我，并客气地示意多丽丝等在外面。多丽丝看上去既失望又解脱，重又拣起了她的杂志。

这是什么样的地牢，这是怎么回事？他们象以前一样把我放在了床上，不过这次灯光没有了，而且我在倒下去，在黑暗中倒下去，只有在梦里才会发生这种事。

"你们在做什么？怎么回事？"

"放松，希伯利夫人。我们只是使你向前倾斜，直到你几乎成站立姿态。"

"不，我不明白。我一点也不明白，那你们为什么不叫我站着，如果站立是你们所需要的？"

一阵轻声的窃笑，来自一个奶油般声音的护士。现在我的烦恼几乎灭绝了我的理智。难道她不是个无礼的痞子？应该让她尝一尝象碟盘一样翻过去是什么滋味。到那时你就不会听到窃笑了，她会尖叫得使这个地方倒塌，她就是那种人。

机械装置停了下来，我根本就没有倒下去。护士在我手中放了什么东西——是一个杯子和一支吸管。

"你尽量地喝下去，直到你感到不舒服为止。"一个男人貌似轻松的声音。

"这是什么？这是什么东西？"

"钡。"一个看不见的医生道。

"喝进去，希伯利夫人——我们必须借助这种东西来拍X光片。"

钡——有人跟我说过这东西，我确信。可都说了些什么

来着？我呷了一口，又浓又粘，象白垩。我往嘴里倒着，想起了别的医生说过的话，我强迫这东西咽进了嗓子。要是有人说说话就好了，这些在我周围的藏在黑暗中的人，他们是人类吗？

“我的医生——泰本医生——不，不，我是说另外一个人。我现在的医生——他说这种东西的味道就象牛奶冰淇淋。”

我本以为说这话是件愉快的事，希望他们会说话、解释、说些什么。可是我把它搞糟了，因为我的声音里包含着抱怨，支支吾吾，最后颤抖地消失了。

“是吗？”那个X光人用一种厌烦的、抽象的声音说。接着又抛出一句不耐烦的话：“请再多喝一点。”

它走进了我的脑子里，给我以一种类似地狱深渊的感觉。它不是夜的黑暗，因为夜的黑暗可以令眼睛适应；这是另外一种正在扩展的黑暗——一种绝对的黑暗。不是黑颜色的黑暗，黑颜色的黑暗是可视的。这是一种光明的缺乏，就象真正意义的地狱。

红色、绿色的光点出现后又消失了，它们不能足以照亮黑暗，片刻间它们只是使我眼花缭乱，却没有照明任何东西。这里有声音存在，这就意味着我的身旁有人。但我只感觉到了声音，只有声带，只是没有身体的嘴在诊室的黑暗空气中咕哝着、策划着。空气冰冷，仿佛静止了。我感觉我被储存在这里的时间太长了，当我被释放、抛到风和阳光中去时，也许我就会完全解体。象在年轻的图腾卡门墓中发现的花一样，在风从被损坏的门中吹进时化为乌有。

我又呷了一口，强迫自己将其吞进。一次又一次直到我

感到干呕为止。

“我不能——我不能——”

“那么别喝了，也许现在已经够了。”

“我要吐了，噢——”

“努力把它压下去，”那个X光说。声音非常镇静。“如果你不想再喝一次的话。你不会愿意那样做，是不是？”

我停止了流泪，阻塞的嗓子被愤怒冲破了。

“你愿意吗？”我回敬道。

“不，不。我不愿意。”

“那你为什么问我愿意不愿意，看在上帝的份上？”

从无限的黑暗中，突然降临了一声叹息。

“我们只是尽可能做好，希伯利夫人。”那个医生说。

我发现这一切都是真实的，他是人类。毫无疑问有些过火。我很难对付，可是这该指责谁呢？

“我只是希望我的胃或其它什么器官都好好呆着，”我说，更象是在自言自语。“我看不出它出了毛病会有什么关系，它进行消化工作已经快一个世纪了。也许它是疲劳了——谁会对此感到惊奇呢？”

“我知道。”他说，“人有时会有那样的感觉。”

他缓和得如此突然，以至于取得了与他意图完全相反的效果。我甚至连忍耐也被剥夺了，只能不做声地靠在那里，等待着他们到我身上来做任何事情。

我就这样等待着，等待着情形变好或变坏。许多许多次了，我应该习惯于此了。我在希伯利家等待了多少年——我已经数不过来了，我甚至都不知道自己在等什么除了我觉得

一定会有什么事情发生以外——这也并不是一切。干活占有了我的时间，我就象运货马车的马，总是想，没有任何一个人能够说我的房屋不清洁。我常常擦洗炉子，直到把它擦得象新打油的皮鞋一样发亮；我每天都擦厨房的地板许多次，擦掉地板上任何季节给它留下的泥土、雪水或是灰尘。在我的房子里，没有一个烟薰的灯罩，没有一个不曾洗净的盘子、带油污的煎锅。孩子们的胳膊上没有水位线。当玛文长到能往厨房的箱子里填木头的时候，我训练他拣起他进来的路上的从他抱着的木头上掉下来的木屑。他是个严肃、动作迟缓的孩子，把做家务活看成是非常自然的事情。每当他做完活以后，他总是还在厨房转悠，我走到哪儿，他就跟到哪儿，碍手碍脚，使我紧张。

“我干完了活。”他会说。他从来不是个健谈的人，甚至在小时候也不是。

“我已经看到你干完了，我有眼睛。现在出去吧，玛文，看在上帝的份上。在我踩着你之前，去看看你爸爸是否需要什么帮助吧。”

“我把木箱装得太满了吗？”

“不，不——可以了。很好，走吧，玛文——我要告诉你多少次？”

“你从没看一眼。”他会说，“我是从新柴垛抱来的它们。”

“好吧，我看——这可以了吧？现在，请；玛文——我还得做晚饭。看在主的份上。说那些块木头，别说它们。”

他长得稍大一点的时候，他不再绊脚了。因为他同布拉母在外面花的时间更多一些。他上学后，除了夏天和在厨房

里做作业的时间外，我几乎很少见到他。这时我做缝补，布拉母为了改换他的脑筋，正在读尹顿①的商品目录。玛文在夜幕降临的时候还会说："我干完活了。"然后就站在房的门槛上，直到我告诉他进屋来，把门关上以防夜风或夏季的苍蝇飞进来。

这一带的绝大多数农民都夜以继日地拚命干活，布拉母却不然。嗯，他干活还行，一旦干起来，就象发了疯一样，午饭时进屋带来一身汗味和太阳味。但当他记起沃克瓦纳河和科波河岸那舒适的草时，他就会离开他手中的活计，象辛伯尔·西蒙那样在也许有六吋深的河水中钓鲸鱼。

收割的季节里，他通常和打谷场上的那些人一样干活。那些人大多数是从山上来的混血儿或流浪者。他为什么会在乎他们对他的看法？我无法想象，但他在乎。在十年的时间里，他变了，常有的爽朗大笑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一幅寒酸相。在打谷场的那帮人面前，他常吹嘘他的家和他的家庭发展计划。听他的言谈，你会想到在下一年到来之前，巨大的红色谷仓会异军突起，就象耶稣会奇迹般地从坟墓中出现一样；工具房会象地里的毛茛属植物一样开花；围栏会抖动肩膀，按着本来的面目抻直。地窖会象伞菌科的菌一样出现。那些长着鹰型面孔的人们听着，咧着嘴低声地以他们的方式缓慢地笑着。他们会说："当然，当然。"然后向一边那座逐年往下沉一点的灰色谷仓望去。那边还有个用铁丝围住的鸡房，象没有弹力的女式灯笼裤一样塌着腰；那个倾斜着房顶的房子就象孩子们搭的比萨斜塔一样。那个该死的房子

① 伊顿：北美的一家连锁商店。

最令我讨厌了，它看上去总是那么傻气。

厨房很大。那个旧式火炉就象熔炉一样大。桌子上铺着的是一块蓝白格相间图案的油布，但是先是克拉拉，后是我把图案擦掉了。桌子旁边是洗脸池——他们都在一盆水里洗脸，从来也没想到要把水换掉，每当我端饭时，看到那灰色的肥皂泡沫，我的食欲就会烟消云散。我把盘子递给他们，在自己吃饭之前服侍他们，看着他们狼吞虎咽地把炸土豆条、苹果饼吞噬下去。他们从来也没想一想我的感觉是什么。哈格卡利侍候的是一群畜生和一群永远也不富有的加利亚人。当我听布拉母叨咕他的陈芝麻、烂谷子时，那是最使我反胃的时候，这倒不是由于他所说的话，而是由于他把自己当成了笑柄。

厨房里从来没有过上水，尽管从雨水桶上接进来一个并不难；也没有下水设备，你感觉他总会安上其中一个的，但是没有。秋收之后一连几周我连他的影都摸不着，他到沼泽地打鸭子去了或是同查理·滨躲到路上的什么小棚子里去喝酒了。他们会大喊大叫地回来，在深夜里唱着歌。

“哦，我亲爱的耐丽·格雷，他们把你带走了——”

他们朝着谷仓的方向去了，知道我不会欢迎他们。我常常想，谁会在镇子里见到他？他都做些什么？我想象不出来他所留恋忘返的那些事的细节。有时我听到一些，有些事真的象我想象的那么坏。

“皇家骑警给爸爸一个警告。”有一次玛文告诉我。

“为什么？到底为什么？”

玛文那时有八、九岁吧，带着一种紧张不安的笑，把消息一点点透露给我。

“他说如果爸爸再做一次，他就把爸爸送进监狱。”

“做什么，看在上帝的份上？”

“放松他自己——这是皇家骑警的话——在卡利商店的台阶上。”

那天夜里我是怎样用天底下最难听的话痛骂了布拉母啊。

“该死，”他自卫地解释。“那已是深夜，哈格，而且一个人也没有。”

“在我父亲商店的台阶上——多么偶然呢！谁看到了？”

“我怎么能知道谁看到了？我决不是做着给人看的。别谈这事了，哈格，行不行？事情已经发生了，完结了。对不起，这够不够？”

“你以为这就解决问题了？只说声对不起。好吧，这不够。”

“该死，女人。你要我做什么？让我跪下吗？”

“我只是想让你改变你的行为举止。”

“好吧，也许我也喜欢你能改变一些。”

“我不使自己丢脸。”

“不，看在上帝的份上，你令人尊敬——我承认。”

一共二十四年的时间就象被我们争吵的洪水冲走的沙洲一样消失了。

然而夜里当他把毛绒绒的肚子和布满了黑毛的下身转向我时，我会静静地躺在那里等待着。他会象一条鳗鱼一样在黑色的池塘里滑动、漫游。有时我们白天没有争吵，他就会说他对不起，对不起打扰了我。就好象这件事对他来说是一种折磨，他与别人不同，就象他的语言与受过教育的人不同

一样。

布拉母。听着——

我听到咔嚓一声，我立刻站在了光亮之中。我感觉自己一定是赤身裸体暴露无疑。这是什么？这是在哪里？

“我们做完了X光。”医生告诉我。“你可以走了。”

我现在记起来了，是我的胃被人凝视了，而不是我的心或灵魂。这个医生是个很温和的人，不是象我想象的那样。多丽丝站在门前，在护士下达指示时，她殷切地点着头。

“今天夜里给她吃点轻泻剂。钡容易使人便秘。”

“我们什么时候能知道那个——？”

“我们会把透视结果送给科比医生。他会通知你们的。”

“呃，谢谢。”多丽丝发自肺腑地致谢着。毫无疑问她是在祈祷让我内脏的照片参杂不治之症的证据，最好带有传染性。科比医生会说——务必去养老院，不能耽搁。

然而当医生的报告到来时，他们都显得十分神秘，几乎是偷偷摸摸，看我时都耷拉着眼皮。甚至连玛文这个平时说话一贯不绕弯子的人也变得吞吞吐吐了。

“他说你需要职业性的照顾，妈妈。他说现在养老院是你的最佳去处。”

“现在？以后呢？他说过以后我会回家吗？”

“没有，他没有。确切地说——”

“他到底说什么了，玛文？我有什么病？是什么病？你们在对我隐瞒什么？”

他从冰箱里拿出一瓶啤酒。把倒啤酒的动作拖延了很长时间，他就是这样一个凭借迟缓动作思考问题的人，玛文，

他从不象约翰那样会为这样的片刻制造些借口。最后，他有主意了，而且明显地自以为很精彩。

“呃，精确地说没什么病。从器官组织的角度来说，”他说道，对这个打动人的词汇很是满意。“科比医生认为有适当的照顾会对你更好些。”

“玛文——我有什么病？”

“没什么，我想。”他咕哝着，“你老了，仅此而已。”

“我折腾半天不是让医生告诉这个。有别的事——我知道。”

我确信我的话。因而非常焦急和紧张。某种东西在威胁着我，某种真相被隐藏了。就象在孩提时代我相信有某种生物住在我房间里不用的壁橱里一样，那里从没有去过，门总是关着的。我常躺在床上勾勒着它的容貌，一条软泥缠绕的蟒蛇长着一个模拟人头，一双珠宝眼睛，带着沾沾自喜的笑意。最后我知道我得打开那扇门，而且这么做了，我看见了母亲的一堆带白钮扣的鞋子和一只被一些又小又疯狂的蜘蛛作为巢穴的削凿的夜壶。了解了其中的奥秘很快乐但同时也令人失望。我不知道现在我是否应该去打开那扇门，应该同时也不应该，也许它的证实会比人想象的更为可怕。

与此同时，多丽丝感到她应全力以赴支持玛文。

“就是象玛文说的那样——医生说你会更好些——”

“呃，别说了，”玛文突然说。“如果你不愿到那里去，妈妈，你可以不去。”

“好哇，说得好哇！”多丽丝愤怒了，“谁来洗衣服，我想知道？你，我觉得应该是你？”

“我不知道我到底该做什么，”玛文说，“我被双方的火

力给封锁了。”

多丽丝和我被称为“双方火力”真是荒谬，我禁不住要笑出来。多丽丝被触怒了，她怒目而视。接着她似乎想到出于某种模糊的原因她不得不对我好些，于是抹掉了脸上的这种表情，换之以一副木然的神态。

“我们需要有个主意，我确信这一点。”她说。

主意对多丽丝来说要来自于她的牧师。所以我又一次发现自己穿上了带丁香图案的丝绸衣服与托利先生一起在草地上交谈了。

真是奇迹这次他单刀直入，不过他没有正视我。他仰望着天空，仿佛是在观鸟，也许他是在希望天使能丢弃下来一个羽毛激励他一下。

“有时候，你知道，希伯利夫人，当我们接受了生活中某些不可改变的东西时，我们会发现它们并不象我们想象的那么坏。”

“你说这话很容易。”

“噢，是的，确实。”他平滑的脸变成了粉色，象母亲节的石竹。“但想一想你的儿媳，无论从哪个方面来说她都不如以前那样强壮了。她很高兴照顾了你一段时间——”

这完全是谎言。很高兴。的确。如果她一直很高兴，她会发疯的。多丽丝并不太聪明，可也不是白痴。这句话就在我的嘴边。但当我说出来时，却变成了别的话。

“我怎么能离开我的房子呢？我不想离开我的房子和我所有的一切东西。”

“当然这很难，我意识到了这一点。”托利先生说。尽管在我看来他根本没意识到任何一件该死的东西。“你乞求上

帝的帮助了吗？祈祷有时可以奇迹般地起到平静内心的作用。”

他的声音是那么充满期望，我几乎要许诺试上一试了。然而那个谎言听上去并不珍贵，只能说是廉价。

“祈祷对我从没有太大的作用，托利先生，我所祈祷的事从未以任何形式出现过。”

“也许你没有祈祷正确的事情。”

“呃，谁知道？如果上帝是个猜字谜，或是一个密码，在我看来，他几乎不值得去打扰。”

“我是说我们应该祈祷力量，”他说，“而不是去祈祷希望。”

“噢，好。我年轻时也曾为此祈祷过，但从没觉得它起过什么作用。我也从来不是那种太相信教堂的人。托利先生，我唐突地告诉你，当麻烦降临时，我也象所有人一样飞快地祈祷，相信也好，不相信也好，万一能起点作用也行，但我从中什么也没得到过。”

我也许使上帝的这个年轻家伙惊骇了。我疲倦了，太疲倦了，不能再这样谈下去了。我靠到椅子上，望着云彩，玩着我孩提时代常玩的游戏，想象着云彩创造出来的形状。那巨大松弛的鬼怪、那只奔跑着的猎狗，一车象星星一样的硕大无比的花儿。在我观看时，那花儿好象是在水上，花瓣分离，飘走了。

如果天国确实是真的，象《启示录》中所说的那样可以丈量，方圆有多少多少腕尺①，黄金铺路，珍珠和黄玉做

① 腕尺：约合18—22英寸。

门，象个巨大的宇宙珠宝箱，这会多么地华而不实。派特矛斯的圣约翰可以保留镶金的王国，或与托利先生分享，终生用手抚摸钻石，兴奋地告诉对方它们价值连城，这与我无关。

“难道你不相信吗？”托利先生客气、殷勤地问道，“上帝是无限仁慈的。”

“相信什么？”跟上他的思路对我来说有些困难。他重复着，对需要重复这句话感到有些尴尬。

“上帝是无限仁慈的——你相信，对不对？”

我不假思索地说出一句话。

“我想知道他有什么仁慈之处？”

我们相距很远彼此看着对方。托利先生和我。

“是什么原因使你说出这种话？”他问。

窥探，窥探——他想在我身上得到什么？我疲惫不堪了，我不能再搪塞他了。

“我曾有个儿子，”我说，“我失去了他。”

“你并不是孤身一人。”托利先生说。

“这就是你出错的地方。”我回答。

僵局。客气是唯一的出路。如果没有那些巧妙的词汇来解脱我们，那我们该怎么办？

“呃，让我们预祝事情最终能得到妥善解决。”托利先生漫无目的地说着并站了起来“你会清楚地看到自己的出路的——”

“是的，是的，谢谢你的善意。”

多丽丝在他走后出来了。“你和他谈得好吗？”

“是的，当然，非常好。我想就呆在这里，在太阳底下，如果可以的话，一直呆到吃晚饭时。”

"好吧，等玛文回来时我们再谈。"

又要重新开始，难道他们就不能让此事放上一、两天吗？此事越来越影响我们每一个人，我们不能放下它，就象人们一直要去挠被蚊子叮咬的痂一样。他们不会放弃的。如果他们放弃了，会发生什么事呢？我不知道我是否真的要在这里呆下去。房子，是的，如果他们不住在里面该有多好啊！可是我自己又不能管理它，一切都太复杂了。用电的厨房、电话，那么多要记住的细节——哪一天送牛奶和送面包的人会来？哪一天是收垃圾日？我希望有个简单的地方，在那里我可以避免这一切混乱。但这个地方究竟在哪儿呢？

我不是有意要在托利面前提起约翰的，他使我陷入困境。我要把这些说给玛文——这些年来他几乎从未提及过约翰。

约翰出生时，我根本没有丝毫恐惧，我知道这次我不会死。布拉母修理沼泽地旁的一个围栏去了，这类慈悲之举并不是能经常降临到我们头上的。我拖着身子自己赶着马车去了镇子。这是初秋时节，橡树叶夹杂着棕色，枫树的绿叶中搀杂着迷人的半透明的黄色，浆果树丛变成了胭脂红色，满是灰尘、带着花粉的菊花沿着带有深深车辙的路两旁象钱币一样闪闪发光。我多么希望这条路能再长一些，没人来打扰，该是多么安静和轻松啊。

"啊，好。你是个沉着的人。但如果——"女护士长说，"如果孩子生在路上怎么办？"

象勇敢的圣母一样镇静，我沉着的笑了笑，没有在意她是认为我是害羞还是愚蠢。我宁愿在路旁生四十个孩子，也

不愿以布拉母的方式招摇过市到这个新来的古板的老年处女这儿来。

这是一次很轻松的生产，还不到六个小时，事后也无须缝针。她们把他洗完称过之后，把他抱到了我这儿，很奇怪我对他毫无抵触，立即就喜欢上他了。他看上去很机灵，眼睛大大地睁着。我忍不住笑了，这么小的家伙竟会如此精神，他黑头发，那么正常地一扎，黑色头发象我，我想。那一刻完全忘记了布拉母也是黑发。

在差不多一岁的时候，他可以满地跑了。我们那一带附近没有与他年龄相仿的孩子可以同他玩。布拉母的女儿时而会把她们的孩子带来，但约翰从未理睬过他们。他们是一群汪汪乱叫的小狗，眼皮臃肿目光无神，他们的裤子总是挂在肚皮之下，鼻子从来也不擦。

约翰不象玛文那么健壮，但他也并不羸弱。有时我会想他也许会得什么病死去，有这个想法并不是由于他身上有什么虚弱之处——这只是因为我太关心他了，甚至不能相信这个世界会收留他，他是个小个子孩子，身体瘦小，但很结实，他到哪去都跑。走路对他来说太慢了。

我用葵花籽、枫树籽和用榛树枝编成的帽子教他数数游戏。他上学前能够流利地数到一百，而且能熟练地掌握字母。

“遗憾，”我常对他说，“太遗憾了，你的外祖父没能见到你，你是他理想中的孩子。没关系。或许你不会象他那么有钱，但你具备他那种自强的精神。他从苏格兰来这里时，还是个男孩，连个豆子都没有。他曾在安大略省的一个商店里工作，攒够了钱就来这里自己开了一家店。他乘艉明轮船到

西部，上了货装在牛车上，从温尼佩格一直拉到马那瓦卡。他是个小气的人，这是事实，然而他获得了成功。一个人如果能比别人努力工作他就能获得成功——这是他常说的话——如果他一无是处，那他就不能指责别人，只能责备自己。”

约翰正往一个杯子里数籽，没有太在意我的话，至少看上去是这样。玛文来到了厨房。站在房门的过道上，他已是一个粗壮高大的十六岁孩子，他在听我的话。

“我们在这儿为你工作的还不够努力吗？”他说。

“嗯，你父亲今天早晨装了一车木头出去了。毫无疑问，他整天都会同查理·宾呆一起，也许是在啤酒馆。”

“我不只是说他。”

“哦，你干活，当然了。”

“当然，”玛文说，“当然。”

“当然，你今天早晨干活了，玛文。”约翰挖苦说，“我知道为什么，你回家时，直接到外边干活了。五点，我房间里有那个老闹钟。那时我醒着，已经看见你。”

我常憎恨他们争吵，这使我头痛。玛文的年龄要长约翰许多，我憎恨他找约翰的碴儿。约翰也并不是无可指责的，我承认。但那时我太疲惫，不愿去为他们断官司。

“看到了。”我告诉约翰，“不是已经看见。”

约翰六岁时，我把卡利家带有苏格兰花纹的家徽给了约翰。它由地道的纯银制成。由于放置多年的缘故它已经变黑了，我替他把它擦得雪亮。

“你外祖父临死时得到了它。那是你的外曾祖父——丹尼尔·卡利爵士的。他的称号也随他消失了——那不是男爵

称号。当我还是个小姑娘时，我们家的厨房里曾挂着他的一幅油画。我常想那幅油画现在怎么样了？他长着连鬓胡须，穿着佩兹利涡旋纹花马甲。你保存好这个徽章，听见了吗？不准拿着它玩。卡利家族是麦克唐纳氏族的一个分支。克兰纳尔德·麦克唐纳族，你可以看到家徽上的纹饰——带三个塔尖的城堡和一只拿着剑的胳膊。他们的格言是：看谁敢。他们是苏格兰高地人，你的外祖父就出生在苏格兰高地。我曾听他讲过在他还是个孩子时，他家是如何从那儿搬到格拉斯哥的。他常在仲夏的清晨里倾听带来黎明的风笛，我常常希望我也能听到那美妙的风笛声。”

约翰只是把家徽放进了衣兜。也许我应该等他再长大些时给他。

我曾听他问过布拉母是在哪儿出生的。布拉母正在洗澡。答案透过他灰色的胡子和灰条纹毛巾传出来显得很含混。

“在马棚里。我认为你已经知道了。我和耶酥一样。呃，哈格？”

“你觉得你的想法很有趣？”

“当然，”他说，“太有趣了。”

布拉母和玛文总是相处得很好。但他和约翰完全是两种人。他常对那个孩子不耐烦，甚至在他向孩子表示善意的时候也似乎带着棱角。有一次我带约翰去了放蜂箱的地方，布拉母把整个蜂房拿了出来，用刀子割下一块蜡一般的蜂蜜，连同屠刀一起填进了约翰的嘴里，那孩子不得不接受了，他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面色苍白，听任他的父亲用在其它季节捅进猪心的铁刀为他提供蜂蜜。我愣愣地站在那里，不敢说话，好象他们是夜游者，被惊动了就会倒下去似的。尖刀

慢慢地从嘴中拔出来了，就象从肉中拔出来的一样。当我向布拉母大喊大叫的时候，他转过身来，手里拿着仍然滴着血一样的蜂蜜的刀子，胡子和嘴象小丑一样龇着。

约翰每天都问许许多多问题。他应该把向布拉母提问的精力用在吹凉一碗粥上去，因为布拉母一年到头除了伊顿和哈狄逊商店的广告外什么也不读。在某种程度上，我还读些什么。感谢多尔姨妈，在我父亲去世后她回多伦多同她的妹妹一起生活后常寄给我一些杂志。《学习》就是其中之一，全是关于音乐方面的。她弹钢琴，尽管我不弹，但我总是喜欢那些穿着罗纱的女士在音乐厅里的弹奏，照片证实她们在其它地方也弹奏过。我翻遍了我的黑箱子，拿出了我在学校里用过的书，重新仔细地读它们。但它们没有太大的帮助。他太小了，听不懂诗，而且那些东西多数都是为女士写的。我把勃朗宁的诗集都扔了，因为在我离开学校时，更喜欢的是勃朗宁夫人的那些《来自葡萄牙的十四行诗》。我在箱子里发现了它。书页里有的地方用紫色钢笔注释着——“注意激情”或“女人的逃脱”等，这是由那个有着与我同样教名的傻瓜写上去的。

我自己没有钱，但我发现了一个得到金钱的办法。尽管我不愿承认，事实上它是由布拉母的女儿杰丝传授给我的。她有一双带有难看铜扣的鞋子，当我问她钱从何来时，她说：“从鸡蛋中来，还有什么？你干吗不这样做？”农家女人如果想从她丈夫那抠出点钱，那么只能养鸡，除我以外别人都知道这个办法。我嗤之以鼻，让她相信我是不会那样做的，因为她是个邋遢的人。那个杰丝——她从不认为她是我儿子同父异母的姐姐？但我又能从哪儿弄到现金呢？只能如此这般

效仿起来。布拉母从没说过什么，我也不知道他是否知道我的做法。我认为我有权拥有这点钱，因为是我喂的鸡。那些脏乱的东西——我是何等憎恨它们扇动的翅膀和刺耳的叫声。起初我都不能去触摸它们坚硬的羽毛，然而后来我摸了，而且甚至在必要的时候可以拧它们的脖子。它们从来也没停止过使我作呕，无论是活的还是死的。当我不得不摘鸡毛、清洗小鸡或烹调它们时，我从不去吃一口，我宁愿吃老鼠肉。

我买了一部带有大黑羊角的电唱机，它装有一个需你不停摇动的手柄并配有一张唱片——《万福玛丽亚》。贝多芬的第五交响曲那儿也有，但是太贵了。我从没有在布拉母和玛文都在家的晚上放过唱片，我只在白天放。

约翰并不太喜欢音乐。那孩子有时十分野，他那些赌咒的话有时会把你吓坏，我知道他是从哪儿学来的。他上学后，老师有时会送来一张便条（通过邮寄，不相信约翰会自己带回家），告诉我他又一次去打仗时被抓住。我责骂他，但我不知道会起多大作用。不过那些教师也是在要求一些根本做不到的事情——他们认为可以制止男孩子打仗。在我看来约翰好象并不是打仗次数最多的孩子，打仗之事并不象他的交友之道那样使我焦虑。他有一种可以聚集最野的孩子的诀窍。当我问他为什么不同亨利·珀尔的孩子或至少有他们一半体面的孩子在一起时，他只是耸耸肩，默不作声。

有一次我到栈桥附近采集野果时，看到他正同托瑞内的孩子们在一起玩，他们是法裔混血儿。朱丽丝的儿子，朱丽丝一度曾是麦特的女朋友，我一点也不信任他们中的任何一个。他们群居在某地的一个小棚子里——据约翰说他们的房

子还下得去脚，对此我表示怀疑。他们全都是带有奇特口音且粗声大笑的孩子。栈桥是沃克瓦河上的铁路桥，距镇子大约有一公里。孩子们在相互比试谁敢走过桥。桥梁间有很大的空隙，他们摇摇欲坠地沿着窄窄的钢轨行走，就象走在钢丝绳上一样。我不应朝他大喊，否则他会掉下去的；即使掉不下去，他或许也会掉到桥梁缝隙中把腿折断。

他差点由于我的叫喊而失去平衡。我被我的所为吓坏了，只能远远地站在树丛中仰望着他。后来他恢复了平衡，我倒吸了一口凉气。那三个托尼的孩子窃笑起来。

"天哪！"他大叫道，"看你，啊？我完全可以第一个过去。"

"下来，"我说，"马上下来。"

"我没问题。"他闷闷不乐地说。"看在上帝的份上，我没事。"

"下来，你听见了吗？"

托瑞内的孩子们已经到达了对岸，他们在路堤上懒散地躺着，向河里扔着石子，乜斜着眼睛望着他。我知道过分了，但又不能改口。

"如果火车来了怎么办？"我问。

"六点十五分才能有火车来，"他说，"还有一个小时呢。"

"可是，"我说，"不过——"

"该死！"约翰说，"好吧，好吧。"

他走了回来，没有再看一眼桥对岸那些孩子躲躲闪闪的眼光，也没有再看我。他从我的眼前走过去了，脸上带着愤怒的表情，但我想这也是松了一口气的表现。他是否又去过那里，他从没说过；他是否又同托瑞内的孩子们混在一起，

我也没见看到过。

战争来临时——那当然应该是第一次世界大战——玛文十七岁就当了兵。我想他报名时一定隐瞒了年龄。我没有阻止他，因为我觉得那毕竟是一种义务，而且亨利·珀尔的大儿子、杰丝的沃伦和格雷狄斯的儿子都参了军。想到布拉母是那么多地依靠玛文的帮助来维持生计，我以为他一定会吵闹的，然而他没有。

“他也应该离开。”布拉母说。

没有一句关于责任、国家之类的话语，这类话不会从他的口中说出。只是他也应该离开。

当玛文来道别时，我突然发现他是何等地年轻。仍然笨拙，仍然是那种农村孩子被太阳晒黑的脖子。我不知道该对他说些什么，我想乞求他自己照顾自己，各方面都多加注意，就象人们常警告孩子要躲避雪堆、薄冰或马蹄子一样，以为这些脆弱的话可能起到某种预防灾难的魔力作用。我想一下子抱住他，恳求他，不顾一切地挽留他。但我不想使我们两个人都尴尬，也不想让他以为我失去了理智。在我迟疑之际，他先开了口。

“我想我会有很长一段时间见不到你了，”他说，“你这里会很好么？”

“很好？”我从迟疑之中解脱了出来，变得实际了，“当然我们会很好。玛文——为什么我们不能？好啦，你要多加小心，一定要写信。你最好该走了，否则要赶不上镇里的火车了。”

“妈妈？——”

“什么？”说完这话我意识到我是在焦急地等待着听他

要说的话，等待着他把他的意思说给我。

但他不是个思维敏捷的人。玛文。话语没有听从他的吩咐，时间从我们的眼前溜走了。他转过身去，把手放在了门拉手上。

“呃，再见，”他说，“我会再见到你的。”

他从法国寄来过明信片，但上面的文字很少。他在韦米山脉打过仗，并一直在那里呆到战争结束。然而他再也没有回到马那瓦卡。战争结束以后，他去了西海岸，在那里当了伐木工，我想以后他又做了码头装卸工之类的工作。他每月给家里写一封信，但措词总是东拼西凑。

布拉母和玛文曾在一起生活很多年。也许你会认为玛文离开以后布拉母会对约翰倍加照应的，但是他没有。约翰那时只有七岁，他还太小不能干任何活计，布拉母讨厌这一点，因为玛文曾给他提供过很多帮助。冬天有时气温在零下四十度时，布拉母会用轻便雪橇送约翰上学，雪橇上装有篷靠，相对来说还算暖和。否则约翰骑他的名叫皮布罗克的马上学就会把脸冻僵。约翰常说天不冷，还不到需要雪橇的程度，布拉母对此十分生气，因为他不想失去到镇子里呆上一天的机会。到镇子里他会呆在多尔蒂洞穴般的充满粪味的马房里，同查理·宾交谈轶事或谈论别的什么。

布拉母常穿一件麦特的寡妇送给我的、经我改制的大衣，我根本没能把它改好。我哥哥麦特是个瘦弱而圆肩的人，大衣穿在布拉母的宽肩上，衣襟总是往外抻，双襟从来没有合上过。大衣兜常因装着乱七八糟的东西而鼓鼓囊囊——他修理指甲的指甲刀、用黄油布包着的布。德汉母烟叶和烟斗、几段绳子、一包粘糊糊的搀杂着汗毛的胡椒面，当然，他兜

里从来没装过一块手帕。圣诞节的时候我曾给他一抽屉手帕——我常想他也许应该把这些手帕带进坟墓，象一个年代久远的国王一样。这样他在天国里就不会再用手指擤鼻涕了。他戴着一顶厚厚的毛帽子，他把帽耳放下时，你会分不清哪是帽子的绒毛哪是他的胡须。他象大灰海象一样喷着鼻息，冷天气常使他骂娘。他送约翰上学，彼此并不说话，甚至都不介意如何打发时光。

有一次他们夜里才回到家。布拉母在马厩里忙活着，约翰结结巴巴地似乎在犹豫该不该告诉我，最终他说了出来。

“听着，你想知道一件有意思的事吗？你知道孩子们叫他什么？布拉波尔·希伯利。他们就是这样称呼他的名字的。”

我的目光落在他的身上，在想——已不止一次了——他要忍受的一切。

“难道那好听吗？”约翰说。

紧接着他哭了起来，当我试图拥抱他时，他推开了我，噔噔地上了楼上自己的房间，把门反锁上了。

玛文在家时是由他去卖鸡蛋的。鸡蛋一般是送到马那瓦卡奶品商店，有时也卖给镇子里的人家，因为这样我们可以多挣一点钱。玛文走了以后，布拉母曾卖过一段，不过这样一来我一分钱也偷赚不着了。我发现我自己得把卖鸡蛋这桩活接过来。一个星期六，约翰和我上了车去卖鸡蛋，布拉母则去了杂货店买我们的日用品。那是一月份的一个晚上，天气很冷，我很疲倦，只是急于把十几个小篮子的鸡蛋卖出去好回家睡觉，也没留意这是谁的家，就敲响了后门。

一个与约翰年龄相仿的女孩打开了门。她被人毫不含糊

地打扮得漂漂亮亮，黄色的、精心卷起来的头发上戴着一个蓝色的蝴蝶结，白色的双绉裙上束着一条浅蓝色的腰带。一股暖流从她身后的厨房中涌出，我看到了壁橱和画着报春花、镶着绿边的电冰箱。她看看我，又看看约翰，然后又看看我手里的篮子，莫名其妙地咯咯笑了起来。

“你好，约翰。”她说，然后转过身去大声叫道——“妈妈，鸡蛋女人来了！”

鸡蛋女人。我没有看约翰，约翰也没有看我。我感觉我们二人都被前面厨房里的灯晃得什么也看不见，就象不知所措的飞蛾一样。

女孩子的妈妈出现了，她是洛蒂。

我不记得她给了我多少钱，我们谁也没说话。我只记得她的眼睛，记得她眼睛里黄色的光泽和她柔和地看着篮子的目光，那目光就好象不打破里面脆弱的相互偎依的圆东西对她来说很重要，就好象它们对她来说是一种非常珍贵的东西一样。接着我们离开了那里。

“泰尔福德·西蒙斯现在干什么呢？”我不得不问。

“银行行长。”约翰说，他的声音就象我们正穿行其中的黑夜一样寒冷，“我觉得谁都知道。”

“他曾是个普通男孩。”——我真不想说一句话，可话却溜了出来——“也不聪明，但只是靠运气而不是凭良好的管理才谋了那个职位的，这是我的评价。”

接着发生了一件事，令我至今难忘。

“难道你不能住嘴吗？”约翰叫道，“难道你不能住嘴吗？”

镇子里最近修建了一个公厕，我没进去过，从来也没想过要进去方便。但这一次我告诉约翰我要在那儿下车。这个

公厕只有一个房间，墙上是护墙板，里边有六七把椅子，尽头是两个便池。那里一个人也没有。我进去了，找到了我要去找的镜子。我去镜子前站了好久好久，心想，一个人怎么会在瞬间发生这么大的变化，而自己却浑然不觉？

我穿的是一件玛文留下的男人的黑大衣，这大衣约翰穿着太大，布拉母穿着又太小，看看它还可以穿一段时间，我就拣来穿了。这大衣穿在我身上也显得很紧，因为我自从生了约翰以后不仅臀部增加了重量，而且腹部也一直没有平坦下来。我的脖子上围着一条手工编织的围巾，毛绒绒的，是海洋蓝色，那是布拉母的女儿格雷狄丝在一个圣诞节送给我的。为了保暖我的头顶戴着苏格兰式的宽顶无沿帽；我的头发又灰又直，我总是自己剪理头发。至于面孔——那副棕色的、象皮革一样的脸已不象我的，唯有那双眼睛还是我的，它们圆圆地瞪着，仿佛要穿透那个说谎的镜子，去找寻那久远的、更真实些的自我形象。

我走到了主街人行道星期六的人流中，靴子在坚硬的积雪上吱吱作响。路上的雪橇行列中有几辆汽车，司机坐在高高的座位上骄傲地按着喇叭，使其发出如同孩子们在晚会上用纸喇叭吹出的无礼的“嘟——嘟”声。

卡利百货店。牌匾仍是那个牌匾，因为买下这个商品的人认为更名会有损买卖。上帝才知道从我生活在店里面到现在有多长时间了。我来到这里，心中只有买些象样衣服改变一下自己的念头，全然不顾自己根本没有这笔钱这个事实。我觉得他们也许会因为我父亲是这个店的创建者而肯于让我赊账，尽管我从来没在任何地方赊过账。

父亲节这一天，所有的杂货都拿到前台来卖。周围是一桶

桶脱水干皱的苹果和李子干儿、小桶的葡萄干儿和粗糙的红糖、车轮般大小的橘色劣等干酪；玻璃橱里是脉状面饼、巧克力奶油蛋糕、面包；开着盖的木箱里装着的则是普通饼干、石头片般坚硬的姜汁饼干，还有曾被我们称之为“拍死的苍蝇”的葡萄干儿饼干。后面便是论码出售的织物和衣架上没精打采的妇女和儿童成衣。

经理足够客气地接待了我。他听着我的话，时而点点头，时而清清嗓子，只是没有看我。我结结巴巴地背了一半已经预备好的话时，我意识到自己的声音完全是乞求而不是我预想的那种冷淡的请求。要不是我的话被他打断了，即使我意识到了自己的语气问题我也会继续把话说完的。

那个年轻人找了个借口慌慌张张地走开了。我在柜台旁边等待着回音。我站在那里，几乎被成堆的布匹完全遮挡了，这时我从人们蜜蜂般的嗡嗡的说话声中听到了布拉母的声音。

“我从没免费要过任何东西，你没权对我这样说话。看在上帝的份上，我要的只是不新鲜的炸面饼圈，我会付钱的，只是不能付你所要的新鲜炸面饼圈的价。”

接着传来了售货员对经理低声说话的声音。

“他实际是想要柠檬精，库伯先生，警官已经不让我们再卖了，如果我们知道买者是——你还记得吗？查理·宾在外面等着呢——我看到他了。他们能从印第安人那里得到三倍于此的价钱，它还可以做酒。”

经理尴尬含糊地说，“好吧，好吧——看在上帝的份上给他些炸面饼圈和一瓶柠檬精。我们不能连一瓶也不卖，对不对？但不能再多了，否则我们就要进监狱了。啊，主啊，我

真希望我们压根儿就没这玩意儿。”

他不知该怎么向我解释，我也没找他的麻烦，因为对我来说什么都无所谓了。我终于知道了自己该做什么，这对我来说是一种解脱。我离开柜台，走过商店中心的货架，穿着扣紧的套鞋的我，脚步缓慢然而坚定，高昂着头目不斜视。当我走近布拉母身旁时，发现他是那么苍老，他大张着嘴望着我，我现在能记住的只是他牙齿上棕色的牙渍。

我们一起走出商店，下了台阶，走过满脸皱纹的查理·宾，他目瞪口呆，瑟瑟发抖。那是我和布拉母最后一次走在一起。

每一次冒险和开创性的行为都是艰难的，除非它成为一种必不可少的需要。其后便会有一种用不着大惊小怪的途径。我拥有我母亲的蛋白石耳坠、纯银的烛台、一件十二头的配有大浅盘和汤盘的利玛基斯餐具，紫罗兰图案并镶有金边。我从没有用这些餐具的机会，即使在圣诞节，我也觉得用在布拉母和他的女儿们、她们默不作声的丈夫及流着鼻涕的孩子们身上是一种浪费。

有人觉得在出卖家珍时会有一种屈辱感，仿佛是在做一件耻辱事，我不这样看。洛蒂那天穿得太过分了，这不用我说，那天她穿的是玫瑰奶油色的薄绸衣服。不过对此我是有所准备的，那天我穿的是那件为我父亲葬礼而买的黑色真丝衣服。不过我没去参加他的葬礼，因为他遗嘱的内容对我打击太大了。尽管穿这衣服，看上去我仍没有洛蒂时髦。那天下午她坐在她那充满了座垫、带花边的桌布、淡红色长毛绒沙发和摆满小摆设的壁橱的房间里，不过这些对我来说已经无所谓，我想的只是她能以如此合理的价格得到卡利家的东

西真是她的运气。我们象两个老朋友那样坐在一起喝茶，她的茶杯是那种用半块钱就能买一件的骨头般的陶瓷制品。

我们喝完茶以后，她讨好地笑了。

“你为什么要卖掉它们呢，哈格？你不是要去旅游或做别的事情吧，是吗？”

我温和地否认了，然后我带走了泰尔福德·西蒙斯的血汗钱。

“妈妈——过来。”

随着一只颤抖的手放在了我的肩上，我吃了一惊，躲开了。

“呃？呃？怎么回事？”

“到时间了，”多丽丝强作轻松地说，“走吧。”

“天哪，不是该起床的时间吧，对吗？”

“起床！”她哀鸣般地说，“是晚饭时间了，不是早晨。”

“当然，”我马上回敬她，“我十分清楚，只是——”

“你一定是睡着了。”她说，“睡眠对你有好处。”

“我没有，我一直醒着。”

“同托利先生谈过话一定使你放松了，这很好。我知道谈话会有这种效果的。”

“同哪个先生？”

“噢，主啊。无所谓，来吧，玛文在等着哪！肉包会凉得象石头了。”

我们吃过饭以后，多丽丝说她要到街角商店去买姜麦酒。

“我也去。”我突然觉得自己需要伸伸腿脚、呼吸点新鲜

空气。

“呃——”她有点狐疑，“如果你觉得能去——”

“我当然能。为什么我就不能？”

“噢，好吧。我还以为你会呆在家里同玛文谈话哪。”

她把夏季的大衣拿给我——是一件宽大、凉爽的罗缎大衣，能抵挡晚上的凉风，我穿上感到很舒服、漂亮，连多丽丝都喜欢这件衣服。她毫无必要地挽着我的胳膊，我们走出去了。我很长时间没有出去散步了，今天晚上我感到生气勃勃，我坚定地迈着脚步，嗅着空气，空气中有种干草香水的清新甜蜜味，因为这条街上的每一家都修葺了自己的草坪。

街角商店里一个小姑娘正在付买面包的钱，她还是个孩子，正仔细地数着手中的钱，我被她的手吸引住了。

“呃，我不会的。你看到她了吗，多丽丝？她涂了黑指甲油，黑色中带有金色的点点。真的，我问你——她的妈妈会怎么想，允许她这样做吗？”

那个孩子转过身恶意地看着我，从她的脸上可以看出她的年龄要比我想象的大得多。

“噢，妈妈——”多丽丝附耳低语道，“你不能小点声吗？求求你，就这一次——”

怎么了，我不能面对多丽丝，那个黑手指姑娘和任何别的人。噢，我不再说话，永远不对任何一个活着的人说话，直到我咽下最后一口气，我要管住我的舌头。

然而我不能——这就是麻烦所在。

唯恐摔倒的我挽着多丽丝的胳膊磕磕绊绊地回到了家。玛文在起居室里象动物园里的熊一样来回踱着，他的脸上有一种被强迫处理他宁可放置在一边的事时的那种艰难的表

情，他犹豫着，仿佛我们离开时他一直在排练，而现在又完全忘记了要说什么话。直到最后，他突然对我说：

“养老院那边一切都安排好了，我给你预定了时间，从今天算起一周以后你去那里。”

五

"你真的不需要一片镇静剂吗？"多丽丝问。

我在柔软的被单和枕头中摇了摇头，"不，谢谢。我能睡着。"

这是谎言，我连眼皮都不会眨一下的。睡觉是我最不愿意做的事，我需要思考。如果他们认为我会屈从，不做任何反抗，那么他们就大错特错了。过去我曾掌握过自己的命运，如果需要我现在还会这么做的。在我的嘴巴被堵住之前，我会说话的，不信你就走着瞧。

主意在真正需要时是会出现的，现在我就有了一个。我想我记起了一个安静的地方，离这儿并不太远。难道我们不是曾到过那里野餐吗？是不是在今年？如果我能想起那个地方的名字就好了。要去买票，那个地名是必须的，也是最基本的。

叫什么点。对不对？叫什么？词汇在我的脑海里象一群黑苍蝇嗡嗡地嘲笑着我，想起来了，它叫阴影点，因正午时分山峰将阴影投向大海而得名。

玛文掌管我的钱，帐户现在用的是他的名字。我已经忘记了，我连一分钱也没有。我又一次被羁绊住了，不过这只是片刻之间的事，今夜我的思维是多么敏捷，好主意接踵而来。老年养老金支票，我确信自己今天在桌子上看到了那个

信封。通常是我在上面签字，玛文将它存入银行。天晓得它并不是个什么大数目，但是足够了。要是它还放在那里就好了。我敢起来去看一看吗？踮着脚走下楼去？那样我很可能会滚下楼梯，折断脖子，就象沼泽中受惊的鸭子，而且会惊动玛文和多丽丝。不，这不行。我要等待。早晨到来时，我一定要显得若无其事，决不能泄露出去。这个念头使我激动不已，在我需要睡觉时，却偏偏睡不着了。

我在整理我和约翰的东西，十分平静地把它们放进刻有H·卡利小姐的黑箱子里。约翰那时只有十二岁，他在一旁观望着。

“你打算告诉他吗？”

“我会告诉他的，”我说，“他一进来我就告诉他。”

“也许我们最好还是与他不辞而别。”约翰说。

“我不是要溜走。别担心，我没必要那么做。”

“很滑稽。”约翰说，“我们要离开了。”

“是为了你，”我喊道，“为了你，你不知道吗？”

“嗯，当然，我想是吧。”他回答。

我告诉他帮帮我的忙，不能只是站在那里。

“那个家徽哪儿去了，约翰？它没在你放衣服的抽屉里。”

“我怎么知道？”他阴沉地说。“一定是在什么些地方。”

“什么些地方？”我告诉他，“什么些地方不是话。”

我左找右找还是没有找到。

“我们要到西海岸同玛文住在一起吗？”约翰问。

“不，我们要自己找个地方。我要找份工作，我可以到

别人家做帮工。”

说着我大笑起来，他皱着眉头看着我。

“象多尔姨妈一样。”我说，“这件事看上去很特别。但你永远也不会知道你的生活中将会发生什么。呃，其实我不会象她那样的，她是孤身一人，我会在房子里有个男人的。”

“谁？”他问道。接着声音又抬高了一些“谁？”

我把一只胳膊放在他的肩上。“你。我知道你会帮忙的。我们会有办法的。”

他用布拉母把粘着蜂蜜的刀放到他嘴里时的那种眼神看着我，面部表情象静止的水一样，那对明亮、充满生机、戒备的眼睛被我的目光笼罩了起来。

他从来没有离开过马那瓦卡，因此他对离开这里的想法感到紧张一点也不奇怪。我确信一旦我们上了火车，他会好的。

厨房的火炉旁有把温沙椅子，椅子横档的一半已经掉了下来，一只椅腿倾斜着。在我告诉他我要离开时，他正在椅子上来回摇晃着，并没有显得吃惊，甚至没有要我留下来或对此事有些关心的任何迹象。

“你准备什么时候走？”最后他问道。

“明天早晨。”

“要是我，”布拉母说，“我就煮几个鸡蛋带着。听说火车上的饭菜很贵。”

“我不会带鸡蛋上火车的，”我说，“不然他们会认为我是搭乘车的。”

“那会是一种永久性的耻辱，对不对？”他说。

“食品就是你要说的全部话吗？看在上帝的份上！”我大

喊。

布拉母看着我。"我没什么可说的，哈格。是你在说话，呃？如果你有话的话。"

我们走了。

冬天是适合出走的时间。一个铜铃般的声音在清冷的空气中喊道："全体上车了！"火车抖动了一下，象沉睡的龙一样抖动着自己，然后开始移动了。起初很慢，继尔快了起来，在锃亮的铁轨上飞驰起来。越过了拥挤在车站附近的破旧不堪的房子、铁路建筑物和刷着干血油的水塔，我们便离开了马那瓦卡。在我们数着时间时，我突然吃惊地发现这个镇子是这么渺小，在如此短暂的时间内我们就离开了它。

火车进入了白色的马那瓦卡山谷，经过了垃圾场和山坡上的墓地。向外望去，我仍然能看到山坡顶端那尊大理石天使，在那里盲目地守护着白色的园子、旷野和深埋在地下的死者。

轰隆隆，轰隆隆，火车的轮子铿锵着。象许多不常坐车的人一样，我们靠在满是灰尘的长毛绒椅背上，透过冬季振动的车窗向外望去。农田被大雪覆盖着；散热的枫树和白杨树干都变成了黑色，树杈结霜以后就象挂着羽毛一样。沼泽地都已封冻，积雪在隔雪栏杆外堆得很高，在阳光下的阴影中呈现着蓝色，远处的一切都是那么苍白、荒凉。我们到了一个小站，一群孩子在光滑的站台上欢跃着，他们的围巾都围到了鼻子上，他们红色的拉绒手套象被刷上了粉色的水泡。狗吠呼出的热气在冰冷干燥的空气中变成了白色，清晰可见。

"你想知道吗？"约翰小心翼翼地看着我，"我把家徽留下

了。”

“留下了！”

他在我的脸上也许可以看出，这件事的发生对我来说是何等糟糕。

“确切地说并不是丢了。”他模棱两可地说。然后他一口气说了出来，把我气得发疯。“我用它跟别人换了把刀。”

过去我会为此而大哭的，可是一想起那些餐具，我只是想，对他来说也许刀更有用途。

昨夜我一定是睡着了，尽管我确信我不会，但现在已经是早晨了。我记得我要做点事情，但我想不起来是什么了。告诉玛文我不反对卖房子了？一定是这件事。这时冷酷的记忆涌上来了，这件事远远超出打发掉房子，他们是想打发掉我。

接着我想起了我的计划。我舒适地躺在那里，饶有兴致地咀嚼着这个计划，不过想法要比实际简单得多。我起身想穿衣服，却发现今天我的手指十分笨拙。今晨我心烦意乱，嘴里有那种可怕的胆汁味，肋骨又气人不安地疼痛起来了，也许吃片阿斯匹林会好的。

多丽丝帮助我穿上了衣服。在她为我做早饭时，我去了那个房间。支票仍然在那个棕色的信封里，我迅速地将它拿了过来。尽管它是我的，但我仍然觉得象小偷一样紧张。我把它塞进了衣服前襟，希望那张折皱的纸不会作响。真运气——今天是她去商店的日子。

“我不会有事的。”我说，“你自己去吧。”

“真的吗？”

那个笨蛋，她是怎么想的，我会真的没事？她自己也会没事？她也许会想到自己会在商店里心脏病突然发作，就象被打下来的鹧鸪一样死在西瓜和水芹之中。我今天很快活，象麻雀一样易惊。

“当然，当然，我不会有事。我会安静地坐在这里的。”

银行窗口里的姑娘看上去太年轻了，简直无法掌管这么多现金。她的指间一天要流过多少元一张的钞票？我不由得这样想，如果她盘问我怎么办？问我为什么今天不是玛文把支票带来？我十分焦虑，能感觉到汗水已把我腋下的衣服浸透了。我不习惯站这么长时间。我前面的女人占用的时间太长了，她似乎有十几项交易要做，她交上去各种各样的单子，粉色的、白色的、绿色的支票还有些小蓝本，她永远也不会结束，永远。我的腿开始疼痛——是静脉。我憎恨弹力袜因而一般不穿，但我今天应该穿上它们。要是我摔倒了怎么办？有人会把我用车推回家，多丽丝会十分烦躁的。我不会倒下，我不能倒下。那个卑鄙的女人为什么还不快一点？银行里的那个姑娘在磨蹭什么？如果她盘问我怎么办？

突然轮到我了。我一定不能显出不安，要镇静、自信。这样正常吗？我知道她会怀疑地看着我，我已经预备好了回敬她的目光。那个轻佻的女子——她知道什么了？

她没有抬头，接过支票，数完了现钞，吭也没吭一声就递给了我。多么文明的姑娘啊！真的，我承认，她是最懂礼貌的姑娘。我真想谢谢她，告诉她我感激她的文明。可那样她肯定认为我很古怪。我现在必须小心、镇静。我拿起钱走开了，仿佛这事对我已是司空见惯。甚至我都没有回过头去

看看那目光是否在跟踪我。这事我做得很好，我早知道我会圆满地处理好这件事的。

现在是最艰难的时刻了。不过只要我的腿能够坚持就什么都无所谓了。临行前我在多丽丝的药箱中拿了片二九〇二吃了，所以现在我肋骨下象章门一样柔软的糟糕地方还不太疼。公共汽车就在银行门口，我和多丽丝去看医生时来过这里，我确信这就是我们去市中心上车的地方。一定是。真的是吗？

感谢上帝那儿有条长椅。我沉重地坐在那里，全力试图使自己安定下来。让我看看——我是否做好了一切准备。钱在我的钱包里，我打开钱包看看，钱的确在里边。我穿了件室内用的衣服，一件带有怪异的黑三角图案的棉哔叽服。毫无疑问这是一件好衣服，如果穿别的，多丽丝会生疑的，况且它也适合我要去的地方。我穿上了我那双特殊的鞋，尽管它们令人憎恨地带有舌头，但它们能给我以足够的帮助。为了防寒，我穿上了羊毛衫。羊毛衫的袖口处有块补丁，但或许没人会留意的。我的帽子是最好的，是一顶发亮的黑草帽，上面带有一束湖水蓝天鹅绒天车菊。一切都很好，我已经拥有了我需要的一切。只要公共汽车一来，我就去问司机我在哪儿能坐上出城的汽车，去——去哪儿？

讨厌，那个地名又消失了。他问我去哪里，我会象哑巴一样站在那里说不出一个字。我该怎么办？我的头脑锁住了，别着急，哈格，别着急。地名会记起来的，别着急。好啦，好啦，噢——阴影点，感谢上帝。公共汽车来了。

司机帮助我上了车，他是个很好的年轻人。我问了那个至关重要的问题。

“我在市中心总站让你下车，”他说，“你可以在那儿搭乘去阴影点的汽车。你一个人吗，女士。”

“是的，是的，我自己。”

“呃——”他有点怀疑吗？“那么好吧。”

不过他没有发动汽车。他看着我，甚至在我坐在了就近的座位上以后还紧盯着我。怎么回事？他会让我回去吗？别人也在看着我吗？

“请交车费，女士。”他平静地说。

我感到羞辱、慌张。我打开钱包，伸手去拿钱。最后把钱包塞到了他手里。

“对，对。对不起，你可以在这里找到钱。”

他一边打着口哨，一边拿出了一张纸币，接着又找回一些零钱。

“好了，给你钱包。”

我大理石般地僵坐在那里。对窗外的景色视而不见，内心却思潮翻腾。这趟车似乎是永无止境，建筑物和车辆都匆匆而过。汽车每停一次每开一次，我都会象木棍一样一激灵。

“终点站。”司机拉着长音说。“好啦，女士，你到站了。你到那边去，一直往前走，那有个售票窗口，你到那儿去买票。”

在终点站，许多人在大喊、奔跑，数着自己的提包。人人都知道自己要到哪里去，似乎唯独有我不知道。阴影点，无论如何我不能忘记它。司机说的那个窗口在哪儿？

“打扰一下——”我是向一个姑娘说话，根本就不敢再接近男人，“你能告诉我售票窗口在哪儿吗？”

她非常年轻，头发盘在头上——她为什么把头发放在那里？看上去就象玛丽·安东耐特的长发一样盘在一个模子或铁丝架上，她的脸很象我的蒂娜——晒得黝黑的皮肤，无可挑剔，如此单纯、脆弱。也许这个年龄的姑娘都是这样的。我也曾象她那么年轻过，难道她知道这一点不会恐惧吗？她的脸上有一种年轻人特有的傲慢，也许她是不愿被人打扰，或许还会溜走的。

“当然，”她说，“就在那里。看——那个方向。这边——来，我带你去。”

她扶着我的胳膊，当我试图感谢她时，她不好意思地耸了耸肩。她不知道她终有一天也会需要人帮忙的。或许她知道只是没有予以承认。她走了，天知道她会遇到什么，会有什么样的结局。

现在车票已在我的手中了，付过了钱，我上了一辆公共汽车。是有人扶我上去的，我不知道那是谁。我十分疲劳，一路上花费的时间比我想象的要长得多，我终于坐下休息了。

呜！随着这爆炸式的声音，汽车轮胎转动了。出了什么事？原来是汽车沿着一条公路向前行驶，我们上路了，我打了一小会瞌睡，又过了一段时间，我们到了阴影点。

汽车把我卸在了路边，我站在那里目送着远去的汽车。我到达了这里。令人吃惊的是这里看上去很平常。不过——我在这里，而且是我自己来的，这是关键。唯一的麻烦是我还能记住那些路吗？那些通往我的目的地的路在哪儿？天空布满了蓝色的条纹，就象浴盆中被蓝色块搅动过的水。我完全是依靠自己的力量来到这里的。

路边加油站旁还有个小商店与之毗连，多么幸运我发现了它。我当然得有些给养。我推开沙门，门铃疲倦地响了一声，但是没有人出现。我仔细地挑选着我要买的东西：一盒苏打饼干，是那种加盐的——多丽丝总是买我不喜欢的那种不加盐的苏打饼干；一小听果酱，青李子的，我最喜欢的；几大块奶油巧克力，非常有营养，噢——这还有一包那种小包装的瑞士奶酪，三角形的，用锡纸包装着，我非常喜欢。多丽丝几乎从来不买这种奶酪，认为它们是种奢侈品。我可要慰劳一下我自己，就这一次。好啦，这些东西足够了，我不能买得太多，不然我就拿不动了。

一个长着暗褐色头发戴着眼镜的女人从后门的某个房间里没精打采地走了出来站在柜台后面等待着我。她的身体姿态很可悲，应该有人告诉她挺直肩膀，不过不是我，我必须小心从事，她已经开始用半怀疑似的眼光看着我了，仿佛我是个逃犯或孩子，一个不应该单独出来的人。

“就要这么多东西吗？”她问道。

“对。让我再看看——对，我想就这么多了。你这儿有没有牛皮纸的购货兜，那种带手柄的——你知道我说的是哪种吗？”

她伸手指了指，我看见就在前面的柜台上有一叠这种兜子。

“兜子五分一个，”她说，“不买别的了吗？这些一共是三元五十九分。”

这点东西花这么多钱？

从她皱起的眉头上我发现了一件糟糕的事情，我把上面那句话说出了口。

“巧克力是二十五分一块的，”她冷冰冰地说。“你要那种十分一块的吗？”

“不，不。”我不能敏捷地把话说出来，“没什么问题，我只是想说——现在什么东西都贵，是不是？”

“是贵。”她粗暴地说，“但不是我们这种小店赚了，而是那些中间人赚了。他们坐在那里除了捞钱以后，什么他妈的也不做。”

“哦，对，你说得对。”

事实上，我根本就不知道她在说什么。我憎恨自己上气不接下气地应付。但我别无选择，我不能自制，嘴里溢出了感激之言。

“没关系。”她不耐烦地说。我们分手了。纱门在我的后面嘭地关上了，接着又吱地一声打开了，然后是钉哨的铃声。

“你把你兜忘了。”她抱怨地说，“给你。”

我终于离开了那里沿路向前走去。食品包开始沉重起来。完全是由于近海的缘故，这里有一种令人压抑的不舒服的温暖感觉。马那瓦卡夏季炎热，但它是那种干热，更健康些。

一个标志牌上的箭头指着：通往阴影点。标志牌做得同地名很贴切，这个滑稽的双关语令我高兴。我的脚步轻松了，迈出的步子还不错。不会太远了。我怎么才能找到那些台阶呢？我需要问问别人，只说我是出来散步的，我会装得象那么回事。我宁可去做任何难艰事情也不愿再去看她从商店回来的脸色，一想起这件事我就要哈哈大笑。不过我的脚在砾石路上弄得很疼。随着一阵车辆颠簸的声音和一股尘埃，

一辆卡车停在了我的身边。

"想搭车吗，女士?"

太幸运了。我很感激地接受了。

"到哪儿去?"他问。

"到——到阴影点。我儿子和我——我们在那儿租了个夏季别墅。"

"噢，你真幸运遇上了我。那儿离这儿足有三里路。我要在旧鱼罐头厂路转弯，我让你在那儿下车好吗?"

"嗯，那就可以了，谢谢。"

就是那个地方。他没提及之前，我都忘了它的样子。不过我现在想起了玛文那天的解释。多丽丝说这仍有鱼的臭味，玛文说那只不过是她的想象而已，它不会有味的，玛文说，因为它已经三十年没用了，它是在大萧条时期破产的。

"你到了。"那个司机说，"再见。"

卡车又颠簸着开走了。我站在一直延伸到坡下海边的树木中间。这片森林多么寂静，只有它自己的声音，没有人类任何的喧嚣。一只鸟尖叫了一声，森林由于这单一的叫声而加深了寂静。树叶颤抖着，它们相互接触，发出串串不规则的声响。一个树枝锉磨到另一个树枝上，就象小船撞磨码头一样。巨大的树叶象绿色玻璃一样熠熠发光，阳光使它们更加耀眼夺目。黄褐色的树干仿佛镀了金一般，雷松枝形成的精美网眼就象朝天敞开的扇扇小门。太阳和阴影会合在此，使得森林斑驳、变幻，忽明忽暗。

台阶的起点几乎被蕨类植物所掩没。幼嫩、脆弱的绿鱼针被我磕磕绊绊的脚轻而易举地踏断。事实上这并不是一个正规的台阶，台阶只是在山坡上挖的槽，然后在上面铺上木

板。这里曾有过用木杆做的扶手，但一半已经腐烂。我小心翼翼地往下走，多少感觉有点头晕。蕨类植物在某些台阶上过分茂盛地生长着，在我经过时，草莓树枝把它尖小的针刺入我的胳膊，缎升麻也色情狂一般地擦着我。森林地上的落叶和杉树针中生长着我们常称之为伯利恒之星的针尖大的小花朵，透过阴凉的地带，我可以看到太阳光象海星一样扫过潮湿的、带有麝香味的土地。

我并不疲倦，也不感到沉重，甚至可以唱歌。我象麦格·玛瑞丽丝，那是济慈①诗中的人物。尽管我已有四十多年没读这首诗了，但我仍能记住其中一部分。如果这要不算是良好记忆力的证据，那我就不知道它是什么了。

老麦格她是个吉卜赛，
生活在草原上；
她的床是棕色的草地，
她的房子在户外。
她的苹果是黑黝黝的黑莓，
她的葡萄干儿是金雀花的豆荚，
她的酒是白色野玫瑰的露珠，
她的书是教堂的墓地。

我在这里看到了一些黑莓树丛，它们已经结出了黑莓，但不是黑黝黝的，我认为它们还得需要一个月的时间才能从祖母绿变成黑色。至于说她的酒，那玫瑰一定是大品种的，

---

① 约翰·济慈（1795—1866），英国诗人。

你决不可能用生长在这一点那一点的野花上的露水来止渴。

我突然意识到一个问题，我的愉快情绪仿佛被石头击中了：我没有带水。我没有任何可以止渴的东西，一口也没有，甚至连一个可以吸吮的橘子也没有。噢，我都想什么了？我怎么可以忽视这个问题呢？我该怎么办？我几乎已经走到了台阶的底部，台阶总共能有几百级，我不能面对再爬上去这个现实。我立即感到了疲劳，连一步也迈不动了。

我继续向下走，一级，一级。当灰色的旧房子出现在我的周围的时候，我到了。我甚至都没有去看它们，是我的精疲力尽告诉的我我到了。我象块洗碗布一样没精打采，甚至都感觉不到自己的脚和肋骨有什么特别的疼痛——唯一的感觉是身体的每个部分都在悸动。

一扇门半开着，我推门走了进去，把食品兜放在了满是灰尘的地毯上，除了意识到精疲力尽以后，什么都感觉不到，就这样我低下身躺在灰尘中一下就睡着了。

我被饿醒了。起初我在想多丽丝什么时候能把茶沏好，她是否已经烤了糕点。因为我仿佛记得她说要做一种加香料的蛋糕。而后我在地上看见了我夏季戴的帽子，那朵矢车菊粘满了灰尘。是什么力量趋使我到这儿来的？我病倒了怎么办？

有时人们不得不把眼前的日子打发过去，我将暂时不去设想今后。我会在这里呆得很舒服的，而且会出色地处理好一切。当我进食以后，我感觉恢复了精神，但是很渴。这里没有水——一点儿也没有。这是怎么发生的？我愿意用我的一切去换取一杯茶。我似乎听到了多丽丝在大笑——活该，谁让你将水倒进水池了。噢，我从来没有这样做过——你怎么可以这样说呢？那不是我。你卑鄙，多丽丝。你怎么卑鄙

到如此程度的呢？

她不在这里。我在想什么？我环顾四周，这儿也许有口井。现在我坚信这里一定有口井，要是能找到就好了，没有井这儿怎么能算是个城堡呢？

我想这座房子里一定曾经住过一个经理或房主。窗户已经破碎，我向外望去，发现离这儿不远的海边还有一座更大的建筑物，经海水和雨水的冲刷浸泡，它的房板已经松动了。那里一定是那个鱼罐头厂。船风雨无阻地来到这里，送来已经称好的翻滚着的、由于粘液而发着光的生灵和从大海中捞起的带有笛子一样壳的大蛤蜊。

我把头伸出窗外，这时我发现这个房子也是灰色的，于是我在困惑中找到了信心，我有一种这儿就是我的家的感觉。玛文绝对不会赞同这种颜色的。玛文对颜色敏感得发狂，那是由他的职业性质决定的，他是个出售房子涂料的商人。他宣称自己是活着的人中最了解涂料的人，也许他是的，如果那有什么意义的话。他有时把油漆倒在样谱上，记载那些新出现的颜色——巴黎黄、巴黎绿或节日玫瑰色。但这是我的房子，不是他的，刷什么颜色完全是我自己的事。

现在说说房间。起居室里空空荡荡，只有如同剪下的猫毛或脱掉的羽毛一样的灰团随着微风坠落到墙角。室内有个壁炉，炉栅已塌，碎砖犹存。凸窗上或许挂过带穗的天鹅绒窗帘。里面镶着一个木头工作台，是个象可以揭开的箱盖一样的东西，你可以在里面放置家中的影集和垫子之类的物品。我揭开盖子往里一看，里面有杆旧铜秤，是用来称信件和胡椒的。铜秤砣丢了，所以一提秤杆它就翘了起来。这里没有可以称的东西，也没有我想要的东西。

厨房和贮藏室都有人住过，好象是那些流浪汉。这使我吃了一惊，我不是知道这个地方的唯一的一个人。当然不是。他们会再到这里来吗？我怎么办？也许他们不会伤害别人的，而只是寻求一个住所而已。我不会象给家门上锁一样锁上这个城堡的。噢，这只不过是我的一个玩笑，我不会当真，我会面对现实的。然而这只不过是种搪塞，因为我已感到了紧张。

那张木桌是黑色的，而且由于溅上了油脂而散发着酸味。桌上被不止一把刀砍过，刻上了名字。桌上的罐子上面写着：都塞特·朗根伯利酒。桌上还有一个放鱼和炸土豆条的纸盘——那食物装在了谁的嘴里？这个人现在在哪儿？这是发生在很久以前还是发生在昨天的事？水池里满是锈迹和污迹，水龙头已经失踪。地上有一个老友牌烟盒，里面只有三个烟头。此处只有这么些东西，别的什么也没有。厅里的楼梯扶手是被熏过呈着黑色的橡木，支柱是雕刻的。我慢慢地向楼上走去，一次上一个台阶，然后再迈上另一个台阶。上楼以后我感到更加有保护、更安全些了。室内满是掉下来的灰团，是空的——不，并不完全是这样，在其中的一间卧室里，有一张四腿铜床，令人难以置信的是床垫还在。我十分兴奋，轻轻地拍了它一下。我的房间已经准备好了。床垫已经发霉，这是事实，而且由于没人打扫而满是灰尘，不过它在这里，而且是我的。从卧室的窗子向外望去可以见到逐渐变暗的森林和大海，谁能想到我还拥有如此景致优美的房间呢？我振作了起来，笨重地下楼取回了我的食品兜和帽子。

搬到了一个新的地方——真是令人振奋。过了好一会儿你会发觉你什么东西也没带——断绝了以前的一切，也许是

麻木不仁你将重新开始，而且不会再出什么错。

那个奥特利的房子象个庞大的马厩。他自己生活在书房里，手中拿着展开的用小牛皮装钉的色诺劳①的《远征记》，充满激情地谈论着他对古典作品的热爱和侦探小说的失误之处。他几乎从不涉足客厅但他坚持客厅里一切都要为那些从不登门的客人们准备好。我没什么可抱怨的，他对我很好，我对他很好，但我们之间没有任何其它意思，在我看来他太老了。我为他安排好了一切，十点钟给他端上牛奶，听着他咕噜咕噜地喝下去；同他下棋，笑他回忆起的那些往事。他曾干过航运，他说他们曾把东方的妻子运到这儿来，当政府不允许他们带女人来时，他们就开大价钱，把妇女象虾一样装在罐子里放在船的底部。移民官员发现可疑之处就会把船底全部打开，把所有妇女沉入海底。他使我确信，那些妇女是完全知道她们要冒的风险的；而最气愤的是那些丈夫们，他们是陪了夫人又破财，但谁又能怎么样呢？奥特利先生讲到这里便会微笑着耸耸肩，等待着我的大笑。我不得不笑，谁能不呢？他在遗嘱中不管给我留下了什么，都是我挣来的，我可以告诉全世界。

约翰和我接管了花园。草坪就象绿色的汽球，这是一位日本老园艺工精心管理的结果。花园里生长着奇特的树木——紫叶的李子树和带有墨绿色胳膊的又细又瘦的猴树。在这栋石头房子的楼上有我们两个房间，对我来说有房间本身就已经是个奇迹了。我做的是普通的饭菜，这没关系，因为

---

① 色诺劳（公元前434?—355?），希腊将军、历史学家。

奥特利先生的食谱一直是与治疗胃溃疡有关的。

我把前几个月的工资完全用在了购买衣服上。一件飞燕草那种蓝色的外套、帽子、手套和鞋子等。我把约翰穿的那条用玛文的大肥裤子改做的裤子给扔了。约翰上学了，考虑到他换了学校，这对孩子来说很不容易，所以我想让他出色一些。遗憾的是他不能把学校的朋友带回家。不过他常给我讲他们的事，我非常惊讶，这么小的孩子竟能如此之快地找到朋友。这孩子，如果他愿意的话，他有把鸟从树上吸引下来的能力。尽管从他的话中我可以确信他的朋友肯定都是些好孩子，但我还是急于见到他们。我几乎认为我非常熟悉他们，因为我知道他们的名字、相貌和背景。大卫·卡农金发，比约翰个头小一些但擅长踢足球，他的父亲是个医生；詹姆斯·瑞利瘦高个，很幽默，他的父亲从事丧葬业——瑞利及布莱特殡仪馆——我在市中心看到过这个牌匾，它是炫目的纯蓝色。

有天已过了晚饭时间，约翰还没有回家；我想我最好能打个电话询问一下。我很高兴能找个借口介绍一下自己。我想出了一段剧中台词一样的对话。

“我是约翰的母亲。”我说，“我非常高兴我们的孩子是朋友。”

“噢，是的。”她会这样说，“从你儿子那里我听到了许多关于你的事，我知道你们是从大草原来的。我在温尼配格有个表妹——我不知道你是否曾遇见过她——也许你应该在某个下午来我家喝茶。”

我拨响了电话。

“是的，我是卡农夫人。”一个年轻的声音说，“对，是

卡农医生的妻子。你说你是谁？约翰·希伯利，你怎么会认为他在这里？”

尴尬至极，我开始解释。那个声音发出了受惊的嗲嗲笑声，接着逐渐变得严厉起来。

“你一定是疯了。我们没有叫大卫的儿子！”

我一直没有告诉约翰，我不能那样做。他继续编织着他的蜘蛛网。我从来没能鼓起勇气说些什么，反而试图让他明白我是相信他的。

“富人并不是生来就都有钱的，许多人都是象你外祖父那样勒紧鞋带依靠自己发家的。你也会的，我知道。你会做得很好的，不信你就等着瞧吧。你继承了外祖父的精明。我们终有一天会拥有比这儿更好的房子的。”

有时他会变得非常可爱。同我一起计划，修改、改进我的计划，告诉我它会是个什么样。有时他却只是听，十分安静地一言不发，片刻地停止焦虑，就象他小时候我给他哼唱催眠曲催他入睡一样。

那时我们生活得还算充实。在一个摆满了上好的桃木、青龙木的房子里过着井然有序的生活。屋子里有那些得到偷渡的妻子的人敬献给奥特利先生的深蓝色的中国地毯；走廊的桌子上，摆放着一个精制的大瓷钵，绿色的外表，印着深红色的汉字。带柚木底座的景泰蓝花瓶和景泰蓝碗在这幢房子里随处可见。奥特利先生从未问及过我什么，我也没问过他。我们彼此友好地生活着，中间保持着一定的、得体的距离。他知道我出生在一个良好的家庭，我觉得告诉他一点我的背景，诸如我父亲是谁之类的情况对他来说是公平的。我告诉他我的丈夫死了，这是唯一的我提到布拉母的时候。我

认为我能找到这份工作很幸运，而且奥特利先生认为他也很幸运，因为我有效率，能迅速地把活干完而且不打扰任何一个来到这里的商人。

约翰上中学以后，他交上了朋友。我知道这些朋友是真的，因为我有时能看见他们。他们在一辆旧汽车里叫他，在门外按喇叭，约翰会应声飞奔而去。我认为他们太庸俗，并怀疑他们酗酒。当我这样说时，他会微笑着用一只胳膊搂着我说他们是一流的男子汉，我用不着担心。他的个头和潇洒外表似乎使他获取了某种漫不经心的自信，他是个漂亮的男孩子，面部轮廓分明，满头又直又黑的头发。

他从来没有把我介绍过给他任何一个女朋友。过了很长一段时间我才知道为什么。有个夏天的夜晚，我听见花园里有动静以为是小偷，便走下楼，没有开灯，悄悄地走到那个大阳台上。他们两个人在树林里，我并不想偷看，但短时间我没有移动半步。

“我想带你进屋，”约翰说，“但我舅舅会不高兴的，他不信任姑娘。”

“我想进里面去看一看。”那个充满渴望的小声音在他后面叹着气说，“从外表看这个地方很豪华，我想里边也一定装满了贵重的东西。嗳？你的舅舅真的会急眼吗？”

“是的，他是那种被人称为隐士的人。”

“你母亲呢？她也会介意吗？”

“噢，她从不做违背他的意愿的事情，”他随随便便地说，“这是家庭传统，当众吵嘴是不提倡的。”

“哎呀，真有意思。”她咯咯地笑了。

他也笑了。在他们躺下时我可以听到他们窸窣的衣服声

和接吻时急切的喘息声，我象一个气愤的、笨重的影子一样跑回了我的房间。

我从未窥探过他的房间，他甚至自己整理床铺。有时夜里我会听到他令人窒息的风暴般的喘息声，我会心潮起伏地躺在那里一会儿，但第二天早晨我便会忘了。

我不愿去想关于他男性方面的事情。我想这是因为它会使我想起白天被我严密封锁起来的事情。那些说不清楚的不眠之夜，最后我不得不借助于镇静药来抹掉布拉母令人忧郁的巨大男性形象。白日里我从未想起过布拉母，但夜里有时我会在半梦半醒的状态中转向他，发现他不在我身旁时，我会感到一种尖刻的空虚，仿佛黑夜笼罩了我的心。为此，有时我在梦里会回到他的身边，但早晨一到我又恢复了常态，穿上我带白色花边的黑制服，走下楼去，平静谨慎地服侍奥特利先生吃早饭，从递给他早报的镇静的双手上，他根本无法看出梦中我曾远离过这里。

我们在那里渡过了一段平静的生活，那是一段充满期待和打上烙印的时期，然而我们的期待在不知不觉中变成了与我们的愿望完全相反的东西了。

同是一个哈格，现在在另一个建筑物里，又在期待了。我想试着象人们常做的那样做做晚祈祷，想象着或许它的诀窍会在这里降临于我。但我知道它象以前一样不起任何作用，既不能改变我生活中发生的事情，也不能使我期待的事情发生。我不能说我喜欢它、接受它或去相信它是最好的，我甚至为它受到过诅咒，我永远也不会那样的。所以我只是坐在床上，向窗外远眺，直至黑暗降临，树木和大海被黑夜吞噬殆尽。

六

天在下雨。黑暗中我头昏眼花地醒了过来。片刻之间我在想多丽丝是否已经进来把我的窗户关上了，接着我从睡眠中摸索着彻底清醒过来了，意识到了自己的处境。窗子上有个断裂的窗格，雨水从那里潲了进来。幸运的是这是一场柔和的雨，不象我们大草原常有的那种暴风雨，那种雨带来的闪电就象愤怒的爪子一样会把上帝的大氅撕破。

然而这种平静的雨会使人误解，因为它令人不快地有一种连绵性，长久地聆听这种雨声会令人心情烦闷。我感到我在打颤，这并不奇怪，因为我只穿了件薄羊毛衫。我冷了，躺在这散发着霉气凸凹不平的床上我感到特别寒冷。我的脚仍然穿着鞋，痉挛地弯曲着。我应该起床，站起来活动一下我的肌肉。可是我不敢，要是我摔倒了怎么办？谁扶我起来？无论如何我不情愿离开我的床，它象一种堡垒，只有蛰居在此我才安全。

大雨滂沱。我根本听不到有人上楼的声音。我要静静地躺在这里，试图小声喘息以使它不致压倒外面的任何声音。我所能听到的只有雨声和房顶上空的雪松被风吹得喳喳作响的声音。肋下的疼痛在扩散，是旧病复发还是烦恼所致？

如果布拉母在这儿，他就会迅速解决那些不速之客的。他会用他老牛般的声音吆喝他们，责骂、诅咒他们，令他们

离开，然而他不在这儿。

这里的黑暗浓重令人压抑，使人窒息。我没有光亮。人需要光亮——这是必然。我在想自己是真的在这里还是在想象中来到了这里。

这是什么声音？噢，它停止了。还会有这种响声吗？这是什么声？雨不会停止的——我知道这一点。我不应该到这个偏僻的地方来，现在我已经记不起自己为什么到这里来了。

如果我叫出声来，谁会听到？除非有个人在这幢房子里，然而没有人在这里。某个打鱼人经过这里能听到些回声，但他也许会以为这是他的幻觉，或许会以为这是一个被水淹着的人透过堵着她嘴巴的褐海藻，在被海藻纠缠着的很深的发绿的岩石那儿发出的哀鸣。现在我设想自己就在海里，头顶紫色带刺的海星头冠，脖子上缠着连着海草的贝壳项链，等在那里直至自己肉体的累赘完全漂走，我自由了，变成了骷髅，可以随着海潮和鱼儿四处漂流。

这个念头一闪即逝，我几乎吓得要死。愚蠢的老婆子，哈格，多余的东西，笨蛋壶里的鹦鹉螺，你是不是这样？住嘴。

我要吸支烟。我必须小心别把这地方弄着了火，在雨中被烧死会成为一个笑料。吸着烟，我觉得好些了。我忆起了那首诗的半部分——我还能记起另半部分吗？我回忆着，可它却回避着我，之后我想起了那几行诗。

我希望我能有个大氅，这里很冷。我的房间今晚太冷了。就象常不点着壁炉的多丽丝，她是个多么吝啬的女人啊！为了省上半元钱，她总是很晚才把屋子弄暖，而在此之

前我们在床上几乎冻僵了。我无法使这种讨厌的颤抖停止，不过我不会叫她的，她也不听我的抱怨，会把毯子一个个地摞在我的身上，直到我滴汗为止，然后转过身去对他说，她想让我在盛夏点燃壁炉——你想想！她以为我听不到她的旁白，可是我听到了，她任何时候也骗不了我，我知道她的用心。

但这只是我的一面之辞。我真的不知道她的真正用意是什么。她不会是为了钱，——我没有那么多钱，上帝知道。也许是为了我的房子；或许只是想把我打发走，好在夜里睡个安稳觉。想到这里，我感到很不舒服，非常恶心，就象吞了点燃的煤油一样。我不该在夜里吸烟，它给我的消化系统带来了极大的损害。玛文给我的那个袋式烟灰缸哪儿去了？现在想来真是奇怪，玛文非常嫌恶我吸烟，可他却送了我这么个礼物。

玛文在哪儿？我没有听到他们任何一个人在楼下活动的声音，难道他们这么早就上床了吗？

他们都走了，把我留下了。我从没离开过他们，恰恰相反，我敢发誓。

约翰到了上大学的年龄却没能马上去读书，因为我没有攒够钱。奥特利先生在办公室给他找了份工作，他在那儿一干就是几年。其实他做的算不上是什么工作，我一直告诉他那不过是暂时性的。我估计我们二人一年之内是可以攒足钱的。为了尽快攒足钱，在奥特利先生的建议下，我进行了投资。在那个年代，每个人都进行某种投资，尽管那是些注定要完蛋的事情。

我一点都不曾了解过市场——它是个什么东西，它为什么会马上解体。然而它确实解体了。有钱人象亚瑟的寡妇一样大哭大嚎，我被告知我的那份带有潇洒签名的股份还没有那张纸本身值钱，这件事就这样完结了。

我没有痛苦太久，那无济于事。我首先想到的就是约翰应该去申请奖学金。我把我的想法告诉了他，他只是摇了摇头，我很生气。

“别犯傻了，约翰。求求你，试一试并没有什么害处，对不对？”

一种难以名状的愤怒使他的眼睛变得异常阴暗。“你似乎没有意识到，得奖学金的机会并不那么多。要我去指望它，我是不会得到的。”

“你为什么得不到？”

“我离开学校已经四年了，妈妈，看在上帝的份上，太迟了。而且我也没那个脑袋。”

“如果你能努力工作，而不是去花费大量时间同你称之为朋友的那些人闲逛，你会有的。在我看来，他们都没有什么进取心。”

“我没有向你要钱，这还不会使你停止唠叨吗？”

“你没权对我这样无礼，约翰。”

“好吧，好吧，对不起，我不是有意的。”

最后他同意继续工作，我们一起攒钱，在可能的情况下尽快让他上大学。可是紧接着他工作的那个办公室裁员，他被削减了下来。他找不到另外一份工作，因为那里的工作很快就象母鸡的牙齿一样稀少了。沿海一带是个非常糟糕的地方，男人们带着家人潮水般地涌向那里，我觉得他们可能是

认为在这个气候温和和应季水果据说便宜的地方破产要比别的地方好的多。

一年之中他做了两份临时工作。先是在一家饮料厂给樱桃汁装瓶，被裁员以后又推车到公园里卖过一段玉米花，然而冬季来临以后，根本没有惠顾。

"我要走了。"有天约翰突然说，"我要回去。"

"回去？回哪儿去？"

"马那瓦卡。"约翰说，"希伯利家。至少我可以在那里工作。"

"你不能走！"我喊道，"据我所知，他也许死了。那个地方也许早落入他人之手了。"

"他没有死。"约翰说。

"你怎么知道？"

"我给他写过信。他把回信寄给了玛文。玛文有时给他写信——难道你不知道吗？"

"不，他从来没同我提过这事。"

这并不奇怪，真的。因为约翰和我很少见到玛文。几年前他到布莱特莫油漆店去工作，并娶了多丽丝，现在他们已经有了一个一岁多的儿子。玛文常要我到他那儿去住，但我没去。因为我同他在一起感到不自在，而且我也不能容忍那个愚蠢的多丽丝。不管怎样，一想到他一直与布拉母有联系而不曾告诉我就使我恼怒。

"玛文至少应该告诉我。"

"我想他是认为你不会感兴趣的。"约翰说。

"他说什么了？"我问，"他给你写的那封信？"

约翰笑了。"你几乎无法辨认他写的是什么，他的字体

就象麻雀留在雪上的脚印。”

“他现在怎么样了？”

“你为什么会关心这事？”约翰说。

我非常恼怒，极力想知道他的情况。

“我问你，你的父亲他现在怎么样了？”

约翰耸了耸肩。“我想他还可以。他写得不多。去年冬天有个混血姑娘给他做饭，但春天她就离开了，而且再也没有回来。”

“给他做饭，”我酸溜溜地说，“我敢打赌，她——”

“我想这不算什么，”约翰说。“他喜欢她。她的心眼儿挺好的，信上他是这么说的。”

“要忍受他，她只能这样。”我控制不了自己的尖刻，“他以前对你从不感兴趣，现在倒让你回去了，这是在报复我。”

约翰的声音仿佛非常遥远，我几乎听不到他的话。

“他从未说过让我回去。他只是说如果我想回去，我可以这么做。”

“你已经忘记了他那副尊容。”我说，“你呆不下去的，一到那儿你就知道了。”

“说不准。”他说，“也许我会过得很好，也好那正是我该去的地方。”

接着他令我费解地大笑起来。

我当然没有同他一起去火车站。想偷乘火车的人是不会在他们爬上已开动的火车时让他们的母亲向他们挥手告别的。我憎恨他象个流浪汉一样地离开，然而我没有钱给他买票，而且当我建议向奥特利先生借钱时，约翰大闹了一场．我只好作罢了。

我送他到奥特利先生的锻铁门旁，他要走了，对我的话和我的手都很冷漠。我很想摸摸他那黝黑的、显得不耐烦的脸庞，但我没敢。在跟他说了那些毫无意义而又司空见惯的话——照顾好你自己，常写信——后，我又加上了一点别的。

“你可以让我知道他到底怎么样了吗？”我说。

我不是那种顽固地认为婚姻是命中注定的人，除非象我平时所想的那样，婚姻的意思就是把这个或那个不可能结合的人撮合在一起，观察他们是如何争吵的以及以后又会发生什么事。不然就象我这样。上帝为什么会介意谁与谁结合，谁与谁分离呢？不过当一个男人同一个女人住在同一间房子里，睡在一张床上，在一起吃饭，生儿育女时，你就不能按照自己的意愿将他们分开。

约翰的信很少，内容也少。两年过去了，奥特利先生变得瘦弱且进食很少；我却变得矮胖，在上楼回我的房间时总是气喘吁吁的。一切都很平淡。后来约翰来了一封十分简洁的信：

“父亲有病了，我看他是活不长了。”

我去了，解释不了为什么。以前是这样，现在仍旧如此。我去了，就是这样，不知什么原因。

我选择的时间再糟不过了。此前我曾在报纸上看到过大旱的消息，但并没怎么在意，也没去想象它是个什么样子。报纸上的文字并没有什么太惊人的力量，你只会摇摇头，说声太遗憾了，然后翻向另一版，去看另一条印在纸上的、看不见摸不着的灾难。

我很快就发现，希伯利家的农场终于同别人家的一样了。无论人们付出了多少劳动，是勤奋还是懒惰，其结果都

是一样的。象亨利·珀尔、艾尔登·凯茨这些一生都在象牛马一样劳作的人看到自己农场的惨状一定会受到沉重打击的，因为他们一直是受福于天，兴旺发达的。

大草原寂寥无语，呈波纹状的沙土横贯田野。一些方型的房子毫无生气地蹲在那里，有些窗户象用绷带缠上眼睛一样被用木板钉上了；铁丝网东倒西歪没人去理睬。蓟属植物倒是十分茂盛，农民们割下它们去喂了他们枯瘦的老牛。乌鸦仍然不停地叫着，它们不是站在嗡嗡作响的电话线上，就是在洗衣板式的路上蹦蹦跳跳。不过这里的一切确实都变了样。

大风漫卷灰尘，砂砾使空气变成了深灰色。约翰到火车站接我，他的那辆老式汽车没有使用发动机而是用了一匹马。他看出了我的惊讶。

“汽油很贵。我们留给那辆卡车以备不时之需。”

希伯利家的农具生了锈，架子朝着太阳，就象是年代久远的、长期裸露而逐渐停止了呼吸的躯体。我的丁香树叶被太阳烤成了黄色，只要一碰树枝，它们就会纷纷扬扬落下来。房子一直是灰色的，同以前没什么两样，但前廊变了样，刚刚修建这座房子时，它是用新木搭成的，多年来一直有些倾斜。现在风霜使其更加扭曲，赋予了它一副洞穴般的面孔，就象没有指头的爪子。

我们的马拉汽车驶进了院子，扬起了粉末般的灰尘。我的万寿菊当然也完全损失掉了，我曾在屋后种植这种花，剪下后用以装饰房间，也可用来打籽。现在只有一些瘦小枯萎橘黄色的东西还残存于令人窒息的杂草、干枯的羊脚及蓟属植物之间。葵花过去总是生长在马厩旁接受着春天融化雪水

的滋润，然而今年没有任何水源——它们棕黄的枝干空空洞洞，沉重地低垂着头，就象空空的蜂窝一般。这是由于花瓣凋谢，结籽之前芯儿已变干的缘故。在那块我曾种植过小萝卜、胡萝卜和莴苣的土地上，现在只繁衍了一些蚱蜢，它们在干燥的空气中蹦跳着，打着旋儿。

“他如今真的放弃了这个地方，”我说，“见此情景我很伤心。”

“你又会怎么样？”约翰说，“雇用个造雨者？找来牧师祈祷祈祷或者让印第安人下山跳跳舞祈求云彩的到来？”

“我认为这个地方不该如此糟糕。这给他什么都不干留下了借口。”

“不管怎么说，这就是他所能做的一切了。”

“他怎么样了？”我问，尖刻地看着约翰。

他耸了耸肩。“你一直问我这事，你想让我说什么——他很好？我告诉过你，他病了。”

我知道他病了。现在在我脑海里浮现出来的布拉母顿·希伯利甚至不是我离开他时的那副样子，而是和我结婚时的那个人，黑色的胡子、瘦削的脸庞和那种满不在乎的耸肩动作。我整理了一下衣服，我没有变瘦，相反我的胸部和臀部发胖了。我穿的是一件纯棉绿色衣服，前胸配有珍珠纽扣，这是我去年秋天买的。

屋子里的恶臭味来自没洗的碗、没擦的地和桌子上的残羹剩饭，厨房就象个肉铺。你可以在桌上满是黑色油渍的台布上写出你的名字；一块面包上长矛般地插着一把切奶油用的刀子；一盘又小又硬的燉唐棣上有一群苍蝇正在聚餐；一只巨大的苍蝇正在一块腌猪肉上不知羞耻地用力排着卵。

“我想清扫一下了，”约翰说，“但我一直没腾出时间。”

他看上去比这屋子更糟，穿着一件布拉母的旧工作服，衣服脏得僵硬，仿佛自己能立起来。他瘦了许多。

他的脸象骷髅，还咧着嘴，好象这样做有无穷的乐趣。

“欢迎你回到你的城堡。”他说着还躬了一下腰。

我狠狠地盯着他，心想以前怎么没发现他竟是这样。有件事可以确信，他用不着开车了。马蒙着眼睛都可以把他拉回家，象很久以前布拉母的那些马一样。

“我想你已经买不起酒喝了吧？”我说。

“你在这个世界上所需要的就是一点机灵，”他说，“一点自强。你常这样说。我们自己酿酒，这是我终生的工作。今年的浆果不行了，但我用土豆皮做了老式香槟。你想喝点吗？”

“不，我不想。你父亲在哪儿？”

“这一阵子他大都呆在前屋。他一生都没有用过那个房间，所以他想趁还在人世之际充分利用一下。”

我认为我走后不会有人打扫前屋的。灰尘发霉般地长在每件东西上——那把杰森·卡利曾坐着训练我算术题的金色橡木椅，那个放瓷器的橱柜、那把卡利家的雕刻长椅。我父亲的英国地毯仍铺在地上，但油污和鞋上带来的脏土已使原来黄褐色的图案难以分辨了。

布拉母双脚叉开着坐在椅子上。尽管天气很热他那件磨损的杂色毛线衫还是一直扣到了喉咙。他怎么变得这般瘦小了？宽大的身躯消失了，双肩弯曲，原来宽阔的胡须现在稀疏了。在他看我时，他的目光柔和模糊，毫无表情。回想起在过去的年代里我曾在深夜思念他的情景，真叫我倍感羞

愧。

他不认识我了。他没有叫出我的名字，他一句话也没有说，只是看了我片刻，然后眨了眨眼，目光移向了别处。

"该吃药了，爸爸。"约翰说。

开始我还在纳闷他怎么会有看医生或买药的钱，之后我看清楚了。他用杯子在地上的罐子里臼了一下，放到了那个老人的手中并帮他喝了进去，这样不至于洒在他身上太多。

"这就是他通常喝的东西吗？"我问。

"怎么，是的，"约翰说，"别那么蹙眉，天使。他得到了他所需要的东西。"

"约翰——"我大喊道，"你怎么了？"

"嘘——，这没什么。我知道什么是最好的。"

"你知道，呃？你确信你知道，对吗？"

"你呢？"约翰说，用的是一种令人恐惧的柔和口吻，"你确信吗？"

只有约翰一个人照顾布拉母，给他洗澡，带他到户外活动，清理时常发生的混乱。他们用一种激情和炽热的欢笑去执行这种仪式，看上去既友好又荒诞。

布拉母的女儿们杰丝和格雷狄斯仍住在马那瓦卡附近。她们从没有来看望过他。他长久地呆在黑暗之中，时而说些只言片语，时而也有片刻的清醒。只有一次他提到了我。

"那个哈格——我应该把她所有的白天也占有了，也许她能看出我有这份能力。你认为怎么样，我应该吗？"

我嗓子里的咸味和我心中的愤怒使我哑口无言。这愤怒也许不是对任何人的，而只是对上帝的，因为他给予了我们眼睛，却让它们视而不见。

布拉母有一天认出我了。

“你来帮忙了，是吗？”他说。“有意思——你把我当成了别人。”我说。

“谁？”他邪恶地问。我不会告诉他，或者我不能告诉他。

他似乎在很吃力地想着他把我当成谁了，脸色由于过度劳累变成了灰色。

“我不知道，也许是克拉拉。对，是她。”

我提醒他的是他那肥胖的，其壮如牛的前妻。

我和约翰开车去城里送鸡蛋。那些可恶的鸡们象是得到了上帝的某种恩赐，它们仿佛不用吃任何东西就可以活着，如果人能赶上它们一半就好了。在卡利商店的台阶上我们遇到了一个姑娘。她大约也就是约翰那个年龄，有些发胖。但一头金发很漂亮。不过她看上去似乎有些傻。她咋咋呼呼，一双白净净的手放在约翰毛绒绒的胳膊上，象只凸胸的鸽子一样叫着。约翰皱着眉，讥讽着她，她则顺势而上。

“你这些天做什么呢，约翰？”

“没做什么。星期天想去跳舞吗？”

“也许——”

“那么舞场见。”他说。她似乎不太愉快，希望约翰能约她一起去。他怎么能呢？他没有那笔开销。他和布拉母主要靠我寄给他们的钱生活。我觉得他认为我不会乐意让他把钱花在姑娘们身上，他想的对，我不会的。

最后他给我们介绍了一下。“妈妈，这是阿琳·西蒙斯。”

我以新的兴趣重新仔细打量着她。

“泰尔福德和洛蒂的女儿？”

“对。”

阿琳。相信洛蒂会给孩子起这种名字的，不伦不类，就象她打扮孩子的方式一样。约翰把一只胳膊放在姑娘的肩上，弄脏了她的白色凸纹布衣服。

“再见，呃？”他说。我们走开了，他打着口哨。我有些疑惑不解。

“你应该客气些。”走到她听不到的地方后我责怪他。“并不是我认为她很动人，不过——”

“客气！”他高声大笑着说，“那不是她想从我这儿得到的东西。”

“她想要什么——同你结婚吗？”

“结婚？上帝。不，她绝不会同希伯利家的人结婚的。同一个人约会能引起她的激情，就这些。”

“别这样说话。”我厉声说道，“别让我再听到你这样说话。约翰，不管怎么说，她不是你要找的那种人。她勇敢而且——”

“勇敢？她？她是个兔子，一个小毛鬼。”

“那么你喜欢她？”

“你不是在开玩笑吧。有机会我会跟她干那事的，就这些。”

“你同你爸爸说话一模一样，”我说，“同样粗俗。我希望你不要这样，你长得一点也不象他。”

“这你就错了。”约翰说。

有一天我在街上遇见了洛蒂。她奶油般肥胖，烫过的头发同我的一样是灰色的。穿着野鸭蓝绸套装。若不是那般肥胖，或许会得体些的。

“哎呀呀，哈格，”她唧唧喳喳地说，“这么久以后又见到你回来真是高兴。我们听到了很多关于你的好消息——你在西海岸发迹了，而且有那么好的工作——给一个靠进出口发家的老人做伴侣。”

“你听说的不准确，”我说，“我是他的管家。”

“噢——”她看上去很沮丧，不知说什么是好。“是吗？呃，你听到那些事了吧？我们在从马那瓦卡搬到西海岸的人那儿听到了新闻，她去那儿住了很多年了。上帝才知道她是怎么听的，她的消息可是挺灵通的，一直是这样。你还记得吗？她就是夏洛特·泰本，那个老泰本医生的女儿。她同马那瓦卡的海尔伯恩家的儿子结了婚，他从事保险业，大萧条之前很出色的。当然我们现在谁的境况也不好了，不过我们仍然在努力，这是主要的，对吗？阿琳是回来渡暑假的。她在大学学的是国内经济。你知道，她在市里教学。我得说有她在身边真是快乐。女人要是没有女儿，她就少了很多乐趣。你回来多长时间了？”

“已经有一个月了。不过我为奥特利先生做临时管家，如果需要我可以多呆一段时间。”

“这里出事了吗？”

“布拉母生命垂危。”我生硬地说，不想继续讨论此事了。

“噢，天哪！”洛蒂无力地说“我还没听说过此事。”

约翰常常在晚饭后出去，直到天边泛出鱼肚白或麻雀醒来之前我才会听到那辆由马拉着的汽车返回的声音。我从未问过他到哪儿去了，猜想他也不会告诉我，我熟悉这种逍遥

自在，以前见过。

“查理·宾现在在哪儿?”我问。

“他死了。”约翰说，“他死了好几年了。人们在多尔蒂家外面的雪地中找到的他，很象是喝酒后给冻僵了，没人确切知道到底是什么原因。”

“依我看这倒是他可喜的解脱。”

这只不过是一种机械性的回答，我希望我有这种答案。查理没有家庭，他孤独地死去了。我不认为马那瓦卡有任何活着的灵魂会去参加他的葬礼。

“他并不是位坏老头，”约翰说，“我小时候他常给我软糖而且让我坐多尔蒂家的两匹马雪橇——那是个非常漂亮的、黑色的雪橇，上面带有带垫的座位，而且有真正的野牛皮为你的腿挡风。”

我几乎想象不了查理这个施舍软糖并让别人坐雪橇的角色，我们好象是在分别回忆着两个不同的人。

“我从来不知道那些事。”

“如果我当时告诉了你，你是不会让我去的，”约翰说，“不然你会着急的，你会认为我会被扔到大雪里，或折断了脖子。你总是觉得不幸的事会降临到我的头上。”

“是吗？呃，人总会担心点什么，这很自然。还有些什么我不知道的事?”

他咬了咬牙。“嗯，我想还有许多事情。在你告诉我不许走过那座桥以后，我们，我同托内瑞的孩子们想出了另外一个游戏，那把戏就是走到桥的中间，看谁在那里呆的时间最长。当火车开来时，我们跳下铁轨，沿着桥梁溜到河里。我们总是希望火车通过时我们也能呆在那里，因为我们估算那

个边缘正好够我们躺着，但没人敢那么做。”

“我没想到你同那些孩子又混到一起了。”

“你当然想不到，”约翰说，“我就是同拉扎拉斯·托内瑞用家徽换的那把刀。那家徽也许现在还在他的手里，谁知道呢？”

“那把刀呢？”

“烟消云散了。”他说，“我把它换烟抽了。那并不是什么好刀。”

“看谁敢。”我说。

“什么？”

“呃——没什么。”

一天下午，我同约翰驱车去了马那瓦卡墓地。

“你去那里干什么？”他问。

“我去看看卡利家的墓地是否有人看管。我父亲的一部分遗产用在了这里。”

“噢，看在上帝的份上，”约翰说，“好吧，那么我们去吧。”

墓地座落在山坡上，虽有风但并不凉爽，因为风是热的，使人透不过气来。路旁的云杉在阳光下颜色黯淡。蚱蜢机械玩具般地蹦来跳去发出的微弱劈劈声是那天墓地里唯一可以听到的声音。家族的墓地有人照料，甚至浇过水。芍药花开得象过去一样茂盛。尽管除此而外的野花和杂草都枯萎得象瓷器里常放的作白花香用的干花瓣儿一样。

但有个地方发生了变化，片刻间我几乎不能相信竟会有如此事情发生。大理石天使俯伏在芍药花之间，黑蚂蚁在她

白色的石头卷发上乱爬着。约翰在我的旁边笑了。

“这位老夫人先行了一步。”

我失望地转向他，”谁干的这种事?”

“我怎么能知道?”

“我们应该把她竖起来，”我说，“不能让她这个样子。”

“竖起她来? 不可能。我想她一定有一吨重。”

“好吧——” 我愤怒地对他说，“如果你不做，我来。”

“你昏了头，”约翰说，“你弄不动。”

“我不让她这个样子，约翰，我拼了。”

我的声音很刺耳。

“噢，好吧，” 他说，“我来吧。要是她倒下来砸坏了我的骨头你可别吃惊。让该死的石头天使压断了脸，那可太妙了。”

他把肩放在天使的头上开始使劲。汗珠在他的笑脸上顺流而下，一撮黑发散落在他的前额上。我帮着他，不仅毫无作用而且很碍他的事。在我向上推的时候，总是觉得石头在向我压下来，我们就象两只鼹鼠一样在风沙和酷暑中挣扎着。我对自己的心脏担心起来，发胖以后，心脏一直令我担心。我感觉如果我太使劲，生命就会象拔出塞子后水池里的水一样消失殆尽。我坐到了一旁，让约翰一个人去搬。

我希望他能象雅各① 一样同天使较量，打败天使，以力量索取赐福。但约翰不是这样，他大汗淋漓，气愤地呻吟着。他脚下一滑，额头碰到了大理石天使的耳朵上，肿了。他拉紧胳膊，肌肉鼓了起来。最后，那个雕像移动了，倾斜

① 雅各：«圣经»中的人物，曾在梦中看见天使上下天梯。

了，终于竖了起来。约翰用手擦了擦脸。

“这下满意了吧？”

我看了一眼石头天使，仍然不能相信竟有人在大理石天使的嘴上和脸上用唇膏涂了色。尽管上面满是灰尘，但粉色依稀可见。

“噢，上帝，”约翰好象在对自己说，“涂了色。”

“谁干的？”

“如果你问我的话。她看上去漂亮多了，为什么不让她就这样？”

我不能容忍那座雕像的模样，甚至情愿离开她。现在我希望自己当时那样做了，可在当时，那是不可能的。

“西蒙斯家的墓地就在过道，”我说，“洛蒂每个星期天都来此给泰尔福德母亲的坟墓献花，我知道。你觉得我能让她把这事传播给每个人吗？”

“那会是个永久的耻辱。”约翰说。“呃——这是我的手帕，让我吐点唾沫把它擦掉。”

我擦了那座天使，尽管擦后她仍残留些颜色。唇膏比我想象的还要持久。我们离开了。

“这是谁干的？”我说，“谁这么放肆？”

“我怎么知道？”约翰重复着，“也许是某个醉鬼干的。”

他再也没有提及此事，尽管他知道我并不相信他。

玛文假期回来探望布拉母。他只呆了几天，其中有一半时间用于与约翰吵架。我憎恨听他们争吵，争吵使我头疼。如果他们不能安静下来，我就总觉得是我在他们小时候没有真正关心过他们的感情，或者他们之间真正有什么矛盾。

“你不能总是呆在这里。”玛文说。“看看那些离开这里到

城里找到工作的人——格雷狄斯的两个小儿子几个月以前就走了。即使这里的境况好也不行，你根本不懂农活，你是在城里长大的。”

“今年秋天我会接到救济的，”约翰说，“至少这里比我以往的那个2×4码的房间大。在那个你愿意见到我的地方——我觉得你总是在盯着我。”

“你要这么大的空间有什么用？”玛文说，“除非你想在家中酿酒。你可以同母亲一起回去，住在奥特利先生的那个房间里。”

“我不离开父亲。”

“就象你这种做法，用不着担心，快了。”

“如果你觉得自己能做得好些，你为什么不到这里来。”

“别犯傻。多丽丝根本就不会到这里来。而且我还得考虑小斯蒂文的事，他就要出生了。现在我已在贝特莫尔干了十年他们要是留我，我就继续干下去。”

“玛文，你已把一切都筹划好了，是不是？你还是教堂招待员吗？也许他们会提拔你为教区委员的。”

“够了。”玛文说，“我告诉你，我要为自己已得到的一切而工作。你觉得我看到别人被解雇我会怎么想？你知道什么时候会轮到我吗？这期间谁还刷房子？并不是只有你一个人遇到了困难。现在他们用些失业的人去修路，我敢打赌你肯定没去干过那种活。”

“住嘴，”约翰说，“你知道什么？”

“当然，你不会去干粗活。该死，我从战场上回来以后，先是伐木工，之后又当了搬运工。”

“呃，哪里，”约翰野蛮地说，“你是我们之中的勇敢孩子

及其它。”

“我那时才十七岁，”玛文生硬地说，“你懂什么？”

我真想询问一下那段时间他到哪儿去了，他都面对着什么？我想告诉他我会静静地坐在那里听他诉说一切的。但我不能，尤其是关于战争后期的事，他也不会说的。在我看来，玛文是个无名战士，是那种谁也不知道他名字的士兵。

“噢，上帝，玛文，”约翰突然有气无力且心平气和地说，“我不是有意说那些话的，真的。”

不过玛文也并不尴尬地接受了这种态度的转变。

“好啦，好啦，”玛文匆匆地说，“约翰，你最好尽快回到西海岸，我将尽一切努力帮你找点活干。你不用付奥特利先生的房钱。”

约翰双手交叉到一起。

“不，”他最后说，“我不同你争论，玛文。但我不回去，我再也不去住别人家的房子了。”

就他的父亲而言，玛文其实不必来这里了，因为布拉母已经认不出他了。不过在他离开的前一夜，我听到他走到布拉母的房间低声说：

“爸——”他说，“对不起，爸爸。”

布拉母醒着，或者是象他最近常有的那样接近醒着。

“谁？在说什么？”他焦急地唠咕着，“对不起什么？”

玛文没有回答，也许他不知道该怎么回答。

布拉母在同约翰提及我的时候称我为那个“女人”，象个雇工。只有一次，夜里我听他喊道——“哈格！”我去了他的房间，但他只是在说梦话。他弯曲着，虚弱地躺在我们曾睡

过的那张大床上。一想到自己曾同他睡在一起我就恶心，因为他现在萎缩得就象个年代久远的孩子，尽管如此，在我低头看他时，内心里还是不能容忍他过去所做过的一切。只有片刻我情愿把他从过去召唤回来，只对他说一次玛文曾说过的话。我充满疑惑地不知过去的那些时光究竟应该怪罪何人。轻轻地，我把手放在了他的前额上，发现他象孩子们在这种令人窒息的夏夜所通常有的那样，头发和皮肤有些发潮。但我不能为他做任何事，他现在什么也不需要。所以我回了我就寝的玛文的房间。

有天早晨我们发现他死去了。他死在夜里，没有惊动任何人，也没有任何人在他的身旁。当时我曾想要是能有个人在他的身旁就好了，而且为自己没能醒来而自责。现在我清楚了，他死之时一点也不象布拉母顿·希伯利，倒象个不熟悉的老人的尸体，就这些。

玛文不能回马那瓦卡参加葬礼，但他寄来了钱以贴补花费。在同一封信里他告诉我多丽丝生了个女儿，他们叫她克里斯蒂安娜，我的心因布拉母的过世而乱糟糟的，根本没去多想那个孩子，更没有想到我的孙女蒂娜后来能对我那么亲密。

布拉母的女儿们来了，义务般地哭了一场，收刮了一些她们母亲的东西然后离开了。由于布拉母没把房子留给她们，所以她们连葬礼都没有参加。房子为什么该归她们，她们为他只是做了那么微薄的一点点。

希伯利家在墓场没有一席之地。格雷狄斯和杰丝觉得他的下葬地离他的前妻越远越好。但我参与了进来，我把他葬在了卡利家的墓地里，在竖起的白色雕像旁立起了红色的大

理石墓碑，刻上了他家族的名字。所以这块墓地现在一边是卡利一边是希伯利。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这样做，我只是跟着感觉走。

“你认为我做得对吗，墓碑之事？”我问约翰。

“我不认为这有什么区别。”他不耐烦地说，“他已经死了，不会知道了也不会在乎了。他和卡利家的人不过象硬币的两面而已，在那边是完全可以在一起的。”

我不知道他是什么意思，他不说。我也不知道我们究竟是谁更在乎布拉母，或者是我们谁曾在乎过他。我只知道我过去曾唠唠叨叨地责骂过他，天知道我有我的理由。约翰曾给他洗澡、进食，帮他超脱——只有约翰自己知道他做了多少。至于他做的正确与否，是一种什么精神促使他这样做的，那只有上帝知道了。

不过在我们埋葬了布拉母回到家掌上灯的时候，是约翰而不是我哭了。

七

阳光照在身上，象针扎的一样难受。我从睡梦中睁开眼睛。为什么会四肢觉得僵硬，浑身酸痛？这是怎么了？过了好一会儿，定了定神，我才明白过来我这是在哪儿。我发现自己睡觉时居然连衣服和鞋子都没有脱——多亏身上那件羊毛衫才使我免遭风寒。我急不可待地想从这个又憋、又闷的鬼地方出去，好呼吸一下新鲜空气，可我又懒得动弹。在以前，如果我夜里睡得不舒服，多丽丝常常会把早饭端到我的床边来。要是我现在回家的话，她还会这样做的。

有好一阵儿，一种念头深深地诱惑着我：我可以缓缓地爬上那二百来级土台阶儿，从这个坑穴和山谷走出去，离开这下面的香柏树和大海，然后找到一个人，向他实事求是地讲明我的处境，再求他们把我送往当地的警察局——

不行，我不能这样做。如果我真的回去了，多丽丝会得意地说，她早就知道我离开她一分钟也不行。然后她会叹口气，再把这话讲给玛文听。接着她将——

对了，我差点忘了，他们会把我装在板条箱里，放到车上，然后象运送一包旧衣物一样把我送往养老院。到那时我将永远出不来了。唯一的解脱也许就是走进棺材。不行，任何人也强迫不了我，让所有的人都见鬼去吧。

心中有了主意以后，我才开始意识到自己的身体干燥得

不行了，我已经记不得是从何时开始滴水未沾的——一定很长时间了。奇怪的是我现在的感觉和想象中的口渴感觉不一样：嗓子并没有渴得冒烟儿，甚至连干燥的感觉也没有，但仿佛有个什么东西卡在那里，而且在向下吞咽时感到疼痛。我不能去喝海水，不是有人说它有毒吗？肯定有毒。到处都是水，却没有一滴是可以饮用，这就是我所处的困境。天哪，我究竟杀了什么信天翁①？喂，老水手，快从你那又脏又臭的床上爬起来，让咱们一起去看看能找到什么。

慢慢地，我几乎是心情舒畅地站了起来。鬼知道我怎么会有这种感觉。接着，我细心地掸去帽子上天鹅绒花瓣上的灰尘，然后戴上它，拎起装食物的兜子，走下台阶，出了门。

今晨格外明亮，宁静而且显得一尘不染，大地笼罩在金色之中。那个老罐头厂还在安详地沉睡着。空气暖洋洋的，走在海边，我能清晰地听见海水缓慢而有节奏地拍打海岸的声音。地很湿，昨夜一定下了雨，树上的灰尘也不翼而飞了，每片叶子都被雨水冲洗得干干净净，从而显露出各种各样的绿色来——有石灰石的黄绿、玻璃瓶子的墨绿、有绿宝石的翠绿、还有孔雀尾巴的嫩绿和鸽子羽毛的淡绿。我惊叹着大自然的天工之美。

一大群麻雀唧唧喳喳地扇动着它们的翅膀，欣喜若狂地旋转着，高翔着。我跟随着它们，既羡慕又嫉妒。出于谨慎，我的脚步很轻缓。它们盘旋了一会儿，停了一下，然后

① 传说有一个水手在杀了一只信天翁以后感到内疚，便终生在脖子上挂一只信天翁。

落了下来。我立即明白了它们的意图。在一个小棚子旁边有一个锈蚀了的、很瘪的桶，里面存积着雨水。这雨水是为它们准备的，当然我也有份。我一直很喜欢麻雀，今天它们又把我领到了一个野外的“水井”边，我已经嫌不得它的简陋了。

我尽可能客气地挥动着我的手臂，好把它们轰走。我知道它们飞到远处后还在责骂着我。桶中的雨水十分浑浊，夹杂着尘土、落叶和铁锈的味道，然而我已顾不得这许多了。远处的麻雀们还在责怪着，我则假装没看见它们，把这个破桶搬到了我的房子里面。剥夺了那群鸟的水桶，我觉得很过意不去，但在这个世界上，一个人若不去照顾自己，那么别人就更不会去照顾她了。

我沿着路向海边走去，空气中充满了咸味，还夹杂着浓浓的鱼腥。海岸边覆盖着经过海水数万次冲刷的白石头。我步履蹒跚地踩在上面，它们相互撞击着，发出喀啦喀啦的响声。不知是那条船的桅杆折断了，被海水冲上了岸，象一条天然的大板凳似的横在那里。碧蓝的海水十分清澈，浅水处，海底暗褐色的石头赫然可见，暗灰色的橄榄和石板在水下也换上了不同的衣服、闪着湿漉的光，仿佛摇身一变成了石榴石、猫眼石和一片片的玉石。一个黑色的球形的大海藻美人鱼般地漂来漂去，拖着它那一条条镶着花边的犹如淡褐色毛发的叶子。有几只被抛弃在那的贝壳——内脏可能是被水鸟美餐了——象海边垃圾堆里被遗弃的茶托一样，从潮乎乎的沙滩里露出来。一只大螃蟹带着它的大钳子傲慢地散着步。

两个孩子在不远的沙滩上玩耍着。起初看到他们我怔了

一下，转身准备躲进树林里，但我立即意识到惧怕两个孩子有多么可笑。于是我便坐在一根大木头上看着他们玩耍。他们都在全神贯注地摆弄着手里的活儿，所以没看见我。那是一个小男孩和一个小女孩，我猜都在六岁左右。那个男孩的头发又黑又直，而女孩的头发则是长长的、浅棕色，用一只橡皮套在脑后扎成了一束。显然他们是在玩“过家家”游戏。男孩儿在寻找着蚌壳，他沿着沙滩跑来跑去，低着头，眼睛在地上寻视着，时而在这儿时而在那儿蹲下去捡起一个……然后他把它们用海水冲干净，赤着脚径直蹚过水去，又再蹚回来。

“你看，”他对女孩说道，“这些蚌壳可以当碗。”

“不行，”她说，“它们应该是盘子。你看，咱们已经有足够的碗了。我得把它们拾掇好。这是咱们吃的东西。”

经过她的一番摆弄，每件东西都变得井井有条了。他们把蚌壳和一片片的树皮沿着一根长木头摆开，然后往里边装满了各种“美味”——苔藓、鹅卵石，还有一点作为沙拉和两朵花作为饭后的甜食。

“这是碗橱。”他建议道，“咱们把盘子摞起来放在这儿吧。”

“肯尼，这不合适，这个不应是碗橱，”她反驳道，“这应该是饭桌，我们该把盘子摆在它的四周，每人一个盘子。拿来，把盘子给我。”

多么无知的小姑娘！她什么也不懂，为什么不去夸上他一、两句呢？她对他也太苛刻了，他的忍耐是有限度的呀。我想提醒她，当心点，小姑娘，你这样做会失去他的。

枝无永常绿，根亦无久长。
汝将被摒弃，孰知为哪桩？

听听我的忠告吧，孩子，否则你会后悔的。

“你看，”她沾沾自喜说，“这样摆才对。”

她的巧手把“桌子”布置得的确很漂亮。可是那个男孩狠狠地踢了那木头一脚，饭桌颠了一下，翻到了一边。一个盘子掉到了地上，盘子里上等的烤苔藓洒了一地。

“噢！你把它们全给毁了！”她尖叫道，“笨蛋，你是个十足的傻瓜！”

如果你是我的孩子，小姑娘，我会用肥皂好好洗洗你的嘴巴，我想道。

“这又怎么了？”肯尼愤愤地说道，“你就只想着玩‘过家家’，真是一点意思也没有。”

我实在想帮他们和好，于是再也控制不住自己了。

“喂，”为了别吓着他们，我轻声地叫道，“我这儿有真的食品，你们家要不要点儿？”

听到声音，他们猛地一震，随即紧紧地靠到了一起，睁大了圆圆的眼睛，目不转睛地盯着我。我冲他们笑了一下，指了指我的食品兜。他们很腼腆，也许我不该向他们提吃的东西，很可能他们的母亲曾告诉过他们，不要吃陌生人的东西。

那个男孩抓起女孩的手。

“咱们走，”他粗野地说，“该回家了。”

她紧紧地抓着他的手。男孩默默地大步走着，她则在旁边用小碎步紧跟着。当他们走到树丛附近时，我清楚地看见

他们开始拼命地飞跑，就象在逃离吃人的恶魔。我站在那里，嘴张了半天，思索着是什么原因使我低估了那个小女孩或那个小男孩。

忽然我想我大概是吓着他们了。唉，愚蠢，愚蠢——我怎么会这么没脑子？在他们的眼里，我只是一个又胖又老的老太婆，穿着一件皱皱巴巴的脏衣服，戴着一顶黑帽子，帽子上还插着几只蓝色的颤巍巍的假花，这在这个地方是多么奇怪的装束啊！招呼他们时，露出不怀好意的目光而且手中还拎着一个油兮兮的纸袋子。现在他们一定是把自己想象成了汉索尔和格雷特，飞也似地穿过树林好逃离那个火炉。我为什么要和他们搭话？我怎么总是去打扰本来挺好的事物呢？他们飞快地离去以后，我不断地叹息着，如果他们再等上一会儿，哪怕只是一小会儿，我也会跟他们解释明白的：我无意伤害他们。不过既然他们无论如何也不会相信我，那么倒不如放他们走为好，可是我是多么希望能再看他们玩一会儿啊！看他们麻利而不失稳妥的一举一动，看他们的青春活力，看他们四肢上细微的汗毛反射着阳光的样子。事实上，我离他们并不算近，肯定不能看得那么细微，也闻不到他们身上夏日的泥土气息，当然更闻不到在暖和的日子里孩子们身上常有的那种汗味和甜甜的草香。我只不过是在回忆数年前的那些事情罢了。

我差点忘了到目前为止我还颗米未进。于是我在纸兜里摸索出几块苏打饼干和两块三角形的瑞士奶酪，我用指甲揭下上面的锡纸，然后把它放回纸兜，这是由于我最讨厌那种随意在沙滩乱扬杂物的人了。饼干又干又咸，奶酪也象肥皂一样难以下咽。我已经很久没有买这种小块的奶酪了，我记

得从前它们的质量都很好，吃起来也可口，如今一切东西质量都这么粗劣，净选一些低等的用料，真不值那个价钱。为了身体的需要，我闭着眼睛吞下那奶酪，也管不得它是苦胆味还是奶酪味了。

今天我还没排掉肠子中的废物呢，也许这就是为什么我觉得恶心的缘故。我忽然感到腹部一阵剧痛，于是我马上提起我的食品兜往回走。越过那片沉寂的建筑群，我走进了一直漫延到山上的树林，虽知自己爬不了太远，但想至少要爬到一个能遮蔽我的地方。现在我连走路都相当困难了，于是便在地上厚厚的松针上连蹭带滑地向前挪着，跌跌绊绊地在老骨头般地散在地上的各类植物和烂树枝中往前蹭着。香柏树枝不断地抽打着我的脸，我的腿也被荆棘划出了一道又一道血口子。我担心会踩在下面又深又空、上面软软的腐木和落叶土上，那样我就非摔倒不可了。

终于，我摔倒了。我的脚先在一块湿湿的苔藓上滑了一下，接着我就倒在了地上。我的双肘被粗糙的树皮刮去了一层皮。腿上伤口的血浸透了我的长筒袜。肋骨一蹦一蹦地疼，我能清晰地听到我的心在参差不齐地跳动着。

我无法动弹，更站不起来。我象一只后背着地、四肢朝天的硬壳虫，拼命地舞动着手和脚去乞求那永远不会到来的帮助。一切挣扎都是徒劳的，因为我的周围根本没人。直到我听到自己不均匀地喘着粗气时，才意识到自己在哭泣，与其说是由于疼痛倒不如说是出于懊恼。我周身都很疼痛，更糟糕的是，没有人来帮助我。

我变得气急败坏，象布拉母一样，头脑中想着一切记忆中的亵渎神灵的话，口中不停地在这寂静的树林里诅咒着。

也许就是这种怒气给了我力量，我抓住一根粗树枝，也顾不得上面是否长满了针棘，猛地用力一拉，我居然站了起来。你看，我对自己说，我早就知道你能自己站起来，瞧，这不是成功了吗？我象拿破仑（或卢西弗①）一样傲视着这块被我征服了的荒原。

我的肠扭结般地疼痛，这时我才想起来自己为什么跑到这儿来，于是我蹲下去，腹部用着力，可什么也没有。我怎么这么傻，居然没想到要带点泻药在身边。现在我象一个没有钥匙的银行地窖一样，锁在那里一动也不能动。过一会儿也许会好些，我安慰着自己，千万不能局促不安，这点小困难算得了什么，我会对此不屑一顾的，更不会为这点屈辱而动摇！——当你身体极不舒服时，当你由于白白费力气而使得全身汗水淋漓并瑟瑟发抖时，你就不会再想别的了，这也许是不光彩的一面，但使我聊以自慰的是周围没有人看见我这付狼狈样。

我裹紧了衣服，坐在地上的一棵树干上。我现在已经没有什么要紧的事可办了，我该歇一会儿了，我很得意这个斑驳陆离的蓝绿色地方——有阳光的地方温暖如春，有树荫的地方清凉风爽——这不是我喜欢的。也许，我并不是想藏起来，而是想出来寻找什么。如果我只坐在这儿，让我的心操纵一切，那又会怎么样呢？

然而我却不能静静地坐在那儿，即使是两秒钟也不行。事实上，我从来就没能过。尽管这个地方很舒适，可时间不适宜。我是多么不希望这段时间转眼即逝啊。

---

① 卢西弗：撒旦的别名，魔鬼。

我这时察觉到，这座森林根本就不寂静。急行穿梭的各种生灵在四处神出鬼没，一群蚂蚁排着队正穿行在我坐着的那棵树干上，它们表情严肃，站成单行正朝着某个微型战场或某个腐肉宴席行进着。一只肥大的黑蛞蝓象一条平静的小溪，懒洋洋地向前慢慢蠕动着。我身下的这根木头上长满了苔藓，我抓住它一拉，很大的一片就落入了我的手中，它象头发一样又卷又曲，倒挺适合作猫头鹰法官的假发，在它审判贼性不改的樫鸟或总吃腐肉的甲壳虫时或许用得着。我身旁还长着一层真菌，它的头下面毛绒绒的带着蘑菇的颜色，我轻轻一碰，手指上的指纹就清晰地印在了上面。在附近的地上，还有一只尖部是红色的印第安画笔，那是为法庭书记员准备的。现在我只需传讯麻雀来做陪审员了，可它们一定会埋怨我为什么这么仓促的。

我开始讨厌这个游戏了。我倒有点象那两个“过家家”的小孩子了，这只是因为我没有别的更适合的事可做。现在我想起了从前一些其他孩子用另一种不同的方式来玩这个游戏的场面。

当布拉母去世时，我打电报给奥特利先生，告诉他我哥哥不在人世了。我没有勇气说是我丈夫死了，因为他事实上多年以前就“死”了。虽然奥特利先生在他的信中说他十分不满意那个临时的管家，并且希望我不要在家呆得太久，可他还是同意我再多休几个星期。其实我本不想再在家里呆下去了，只是我舍不得把约翰一个人留在家里。

日子过得象蜗牛般缓慢，每个夜晚都象沙子流过计时器那般漫长。约翰总是不在家，我感到担忧并时常责备他两

句，可他却只是回答说在我们家周围无所事事，一个人整天呆在家里，如果找不到什么事，我会变疯的。于是我打扫了房子的每一个角落。天知道，这些房子早就该打扫了。在已有数年无人问津的阁楼上，在一堆旧报纸和散了架子的摇椅中间，我发现了一个表面磨光了的榛木盒，上面刻着“克拉拉·希伯利”。盒子里面有一个书签，是从前人们放在《圣经》里的那种。书签上粘着一条宽宽的蓝丝带，丝带上还印着一个圆圆的小点，一行字绣在丝带的小方块里：“没有主就没有一切。”

我怀疑这是否是克拉拉亲手制做的，也许是她在还小的时候制做的。尽管我相信她能从这条不正确的座右铭中得到勇气和正义，但却不能想她那粗如香肠的手指竟会穿针引线。盒子里面还有个小金戒指，四周是珍珠，中间是一个玻璃珠和一个微型的花环，——是过去用死人的头发编出来的那种。花环上的头发曾经是金黄色的，现在却变成了暗褐色。我猜测着这可能是谁的头发，突然我回想起布拉母曾告诉过我他的第一个孩子是个男孩，但不久就夭折了。我紧紧握住这个戒指，我猜可能是克拉拉太思念这个孩子了，于是她就耐心地做了这个花环，又把它藏到了这里。

我把盒子连同它里面的东西拿到楼下，我并不准备马上把它拿给杰丝看，但我实在是不愿自己呆在家里，连一瞬都不想多呆了。约翰把小马车带出去了，我又不会开卡车，幸好马厩里还有一挂老马车，布拉母的所有良马当然都不在了——有的死了，有的为了买卡车和拖拉机而卖了。除了约翰带走的那匹马外，只剩下了一匹老母马，它的一条前腿由于折断过而短于其它各条腿，于是走起路来一瘸一拐的。我

仍怀着几分恐惧把它套在车上。尽管我知道这匹马不会出什么乱子，我还是克服不了与生俱来的对马的恐惧心理。

杰丝住在三英里以外，当我赶到她那儿的时候，浑身又热又脏。我走进庭院，看见约翰的小马车停在那儿，令我大吃一惊。我把马的缰绳缠在篱笆墙的一根柱子上，然后向门走去。我好象三个智者之一拜见耶稣时那样在胸前捧着那个榛木盒。倾刻间我觉得自己活象个傻瓜，后悔自己不该来。约翰究竟在这儿干什么呢？我在经过窗户前迟疑了一下，听见了说话声。只有约翰和杰丝在厨房里，他们没有看见我。

"卡尔文回来了。"我听见杰丝说。

可能是她以为院中刚进来的马车是她丈夫的，她想她丈夫此时正在马厩里。我觉得我应在这时推门进去，可我又不愿错过这个偷听他们聊天的机会。

"哦。"约翰毫不感兴趣地应了一声。然后又象是恢复刚才被打断的谈话似地说："杰丝，你应明白这并不是什么突然的事情，他最后一次发病在一年多以前就开始了。"

"我尽可能经常地去看望他，"杰丝说，"这不那么容易，卡尔文上了年纪，所以目前就只有沃恩和我经营这个地方了。"

他们都象是自己在跟自己说话，彼此谈话的内容互不相及。

"那一次我请大夫来了，"约翰说，"他只是告诉我，爸爸的肝脏不行了，任何人也做不了什么了。"

"如果我去得再勤些，卡尔文可能就要闹得天翻地覆了。"杰丝说："我曾跟格雷狄斯说，'为什么你不来替换我一下，因为斯坦对每顿饭定不定时并没有什么特殊的要求。'而

卡尔文呢？如果我的饭晚五分钟，他就会大吵大闹。他现在变得更糟糕了，因为他的关节炎很重，他整天坐在厨房里，弄得我都要发疯了。”

“我曾尽力设法让他多吃点儿，”约翰说，“可他一点儿都不想吃。他还想让我怎么做呢？我给了他他想要的一切——在那个时候已经没有任何东西能对他有什么益处了。”

“格雷狄斯说我只是说的好听，”杰丝继续说，“但现在克瑞斯和小斯坦都不在那儿，这就意味着双倍的活儿要落在她的肩上。于是我对她说，格雷狄斯，别忘了，他可是你的亲父亲啊。”

约翰的拳头重重地落在了厨房的桌子上。

“有什么用？”约翰大声说，“不知为什么，这就是故事的全部了。”

暂短的沉默之后，杰丝试探着说：“怎么了，约翰尼？”

约翰尼？这也是她可以叫的？我身体变得僵直，把榛子盒紧紧地按在胸前，压得胸疼疼的。

“没什么，”约翰说，“没什么。”

“你不该喝那么多。”杰丝说，“它不象买来的那种酒。它会使你觉得精神低落，我敢说它会伤了你的胃的。”

听到她关心我的儿子，我很生气。可约翰并没有在意她的话。

“很久以前，他是什么样子的，杰丝？”他问道，“当你还小的时候，他是什么样的？”

“哦，他的脾气坏得要命。”杰丝若有所思地说，“但他对小格雷狄斯和我却比较和气。他好象又高又壮，总是留着黑胡子，即使是其他人都不时兴留胡子了，他还是留着。他十

分醉心于骏马——记住这个，约翰尼。他还常常喜欢开玩笑——他就是这种人，我们常被他逗得笑出了眼泪。天哪，这已经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当时我一定只是个小不点。”

“噢，上帝呀，”约翰不自然地说，“上帝呀——”

我不能再站在那儿了。我走过窗户，敲了敲纱门。约翰正头枕胳膊坐在桌子旁边。听到敲门，他抬起了头。我迈着沉重的腿走进了屋。杰丝正站在火炉旁，她长得越来越象克拉拉了。她个子不高，胖胖的，没有什么线条。棉布连衣裙上的曾是鲜花的图案现在只剩下模糊的淡淡的小斑点了。她的手和她妈妈的一样，总是湿漉漉的。我把盒子塞给了她。

“我是来把这个送给你的。它曾是你母亲的，我去阁楼上发现了它。”

“噢——谢谢。”她对我的来访感到突然，因为我们曾为布拉母应埋葬在哪里争吵过。这次我也不想让她觉得这是我想和好的表示。没那么容易！

“我想它应归你或格雷狄斯所有。”我冷冷地说，“所以我把它拿到这儿来，这是你们应合法继承的东西。”

“多谢了。”杰丝不情愿地说。

约翰看了看杰丝，“你看到了吧，我告诉过你，如果她知道我在这儿，她会来接我回去的。”

“不是的，”我争辩道，“不是的。”

“别再多说了。”他挥着手说，“我马上就来。”

他“温顺”地跟我走出来，此时我几乎承受不了他如此的恭顺。杰丝呢，手里捧着她妈妈留下来的盒子，自言自语道：“我要它做什么呢？”

当我和约翰到家的时候，我半生气半哀求地说：“你怎

么会跟她说那句话？你是知道我永远不会接你回来的，约翰，你为什么这么说？”

“对不起。”他说，“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对不起。”

直到有一天晚上，阿琳把约翰送回家，我才知道约翰和阿琳相好了。那天晚上，我听见汽车开进院子的声音，我向窗外望去，看见了泰尔福德的蓝那什车。阿琳开的车，约翰坐在她旁边的前排座位上，他的头向后仰着。

她把他从车里拖出来，他几乎都站不住了，于是她又把他弄进屋子。他黑黑的头发零乱地散在前额上，他费劲地挤出一丝傻乎乎的笑，可能是做给我看的，但那笑很快就消失了。他只是反反复复地嘟哝着：“我不舒服，妈妈，我感到恶心。”

当时我并未责怪他，责怪又有什么用呢？在那一刻，我几乎连对他的不满都没有，涌上我心头的只是一种母爱的慈祥。

“振作一下，”我轻声说，“振作一下，你就会没事的。”

我搂住他的脖子，搀扶着他，他一头栽到了厨房的沙发上。

“要是他能呕吐出来，他会感到好些的。”阿琳说。

她在某些方面倒是个蛮实际的姑娘。

“他向来很难呕吐，”我说。一时我也想不出什么别的话。“他从小就这样。”

“噢，是这样——”她在门口迟疑了一下，金色的头发散在肩上。“我想我该走了。”

我强迫自己打起精神来。我本想再问问她还有谁看到了约翰这副模样，但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

"谢谢你，阿琳。"我说了这么一句。

"没关系。"她充满敌意地看了我一眼，然后走开了。

第二天早晨，当我下楼时，发现约翰仍坐在沙发上，用他的手指梳理着头发。

"你昨晚去哪儿了？"我劈头便问。

他抬起头看了我一眼。"啊？噢，去黎�舞厅跳舞了。对了，我是怎么回的家？"

"是阿琳送你回来的。"

他吃惊地笑了一下，"是真的？"

"是真的，让她看到你那副模样，我感到不太舒服。"

"是她送我回来的——"他说，"对了，你还知道些什么？"

"你什么意思？"我捻了一下手指。

他脸上现出了茫然的表情。

"我一直以为她不可能看上我，只是喜欢与我随便玩玩而已。"

"你想说什么？"

"我昨晚与另一个小子打起来了。"约翰解释说。没有半点隐瞒的意思。"我吃得太多了，他一拳打在我的肚子上，我随即跳到舞厅的另一头去了。"

他向上看了一眼，龇牙笑了笑，咧着嘴——和我以前见到的某个人的表情一样。

"我象冰球一样在地板上滑着。"他说。

然后他的目光转向了别处。"我忘了告诉你——阿琳的父母当时也在场。"

世界上有那么多人，为什么这回偏偏又是洛蒂和泰尔福

德？我气得半天说不出话来。我向他大发雷霆。

"如果你想让我在这个城里永无抬头之日的话，那么你已经成功了！"

他没理睬我，仿佛连听都没有听。

"可她还是送我回家了，你能否认吗？"

我看着他，他给我的感觉是我们在平等交换意见。现在我确信好象他还蒙在鼓里——阿琳是在高兴地把他当猴耍——这只有我清楚。

终于我该回到海边去了。我再一次试图说服约翰跟我走，可他连提都不愿提这件事。我真懊悔离开家，因为从那以后我对家里的事就一无所知了。

第二年夏天，我又回到了马那瓦卡。奥特利先生去加州探望他的妹妹去了，于是给我放了两个月的假，薪水照付，他一向是很大方的。

当我走进希伯利家的厨房时，我发现有人最近把房子彻底清扫了，我仍能闻到屋子里费尔斯·纳普沙肥皂味儿，甚至连大方桌上的旧油布也被洗得一干二净。

"一定是你把每样东西都收拾得这么利索。"我对约翰说。

"不，不是我，"约翰说，"阿琳倒是总到这里来。"

"我原以为她还在城里教书。"

"她不再教了。他们精简人员时，她被解雇了。她找不到别的工作，外面干脆就没有工作可找。她现在和她的父母住在一起。"

"我相信她的父母一定很高兴她能在他们身边。"

"当然啦，他们确实很高兴，可她却不这么感觉。"

“为什么呢？泰尔福德那么有钱。”

“他不再那么有钱了，他们的好日子要过去了。不管怎样，这并不是问题的所在。”

那天下午，阿琳又来了。她瘦了，要是再胖些就好了，她的脸显得很憔悴，好象是经常忧虑的结果。她头发的颜色有点加深了。原来的金黄色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淡棕色。可当我后来向约翰提起此事时，他却说他没觉出与以前有什么不同。她下身穿着一条紧身的裙子，外面套着一件白色罩衣，显得十分朴素。这套衣服绝非是新的。到准备晚饭的时候了，她径直走到门后，从挂钩上取下一条围裙——她的围裙。我注意到她对碗橱里什么东西都放在什么地方了如指掌。

约翰到马厩去了。起初我一句话也没说，我想看看她到底会说什么。

“我一直很喜欢他，”她终于开口了，“小的时候就是这样。但那时他从不理我。我也不能怪他。”

“你说这话是什么意思？”

“噢，你知道我妈妈是怎样打扮我的吗？成天是各种腰带和发卡。我肯定显得与众不同。我小的时候，她总是想炫耀我。”

天知道，我从来没想到过会支持洛蒂，可当听到她的女儿这样谈论她时，我却感到很恼火。

“对，”我说，“这都该怪她。”

“我不是这个意思——确切地说。”她支吾着，过了一会儿，为了掩饰她的失口，她又说道，“不管怎样，现在是不同了。”

“有什么不同?”

“约翰和我,”她说,“我们谁都不名一文。我想他已告诉你我没工作了吧?”

“这很好,是吗?可我并不觉得这是件值得夸耀的事。”

“对我来说,从某个意义上来说是的。”

“你那么想是因为你从来没有缺过钱,”我说,“你认为一切都会很快好起来的,——或许会是这样的,但我并不这么指望。”

“我们会渡过难关的,”她说,“你会看到的。”

“你一定是在开玩笑。你该不会嫁给他吧?”

“为什么不?”她回答道。

“你们手里连一分钱也没有。”我说,“而且,无论怎么说,他不是适合你的男人。告诉你实话,他已不计其数次地伤我的心了。他总是过度饮酒,好多年来,一直是这样。”

“或许他会变的。”她固执地说,“你还不知道,他最近没喝多少酒。”

“如果你认为你会改变谁都无法改变的他,”我说,“那么你会大失所望的。我的好姑娘,我在跟你说,你是不会改变这个世上的一个孤独的灵魂的。”

“你说的人不是我。”她说,“我支持他,这就够了。如果我能为他多做一点事情的话,那么我会做的;然而我不能,他也不能。”

我不知道她将得出什么样的论断。但她的平静和近乎不屑与我谈话的神情惹恼了我。

“天知道我要说些什么,你做事真的这么草率吗?”

“他不象他的爸爸。”阿琳接着说道,“无论他有时怎样

谈论这件事，我都知道——他不象。”

“你了解他爸爸什么?”真荒唐，我在为她对布拉母的品头论足而发火。我就象一个钟摆，从这一边摆到那一边，再从那一边摆到这一边。我头脑中唯一能想到的是她没有权力对一个她一点都不了解的人加以毁谤。我又一次让自己稍许平静了一下，因为我意识到我对她这么大发雷霆毫无用处。

“我一直觉得约翰长得象卡利家的人。”我说，“可自从他回到这儿，象个无业游民似地生活的时候，我就不这么看了。”

“我不明白为什么你总是这样谈论他。”她说。

“你当真不明白？那么等着瞧吧，等你有了儿子，你对他寄予各种厚望，并象个小工似的为此奔波劳作，结果都变成了竹篮打水一场空时，你就明白了。”

“我觉得你对他一点也不了解。”阿琳说。

她自认为对他了解得很多，可能是在她审视他的灰眼睛时，错把它们当成他本人了。她也许真的很了解他，可她怎么说得出一个生他养他，二十五年来看着他长大的人会不了解他呢？看着她的厚颜无耻，我真的有点按捺不住胸中的怒火了。我本可以当场掮她两个耳光，打得她满地找牙，但最终我还是作出一副温文有礼的样子，强作善意地冲她笑笑，递给她一个装着豆角的滤盆。

“把那些豆角摘了，好吗？我来打土豆皮。”

她接过了盆，拿起了削皮刀，说，“希伯利夫人——”

“咱们现在先别谈这个了，阿琳，过一会儿再说吧。总之，我的看法是，你们羽翼未丰，而且身上一文不名。”

实际上他们都已不小了。约翰快三十岁了，而阿琳也肯定满二十八岁了。他们在我眼里显得小的原因可能是他们经济上还不能自给。我们吃了晚饭之后，谁也没有再提起这个茬儿。在约翰送她回城时，我一直等他回来再去睡觉。我晚上从来不到前屋去，因为那里又阴又暗，空空的装瓷器的架子象幽灵似地立那里，地上的地毯仍散发着我去年夏天放的卫生球味儿。布拉母好象还在那儿，边抽鼻子边嘟嘟哝哝，泪眼矇眬地看着我，又一次把我错当成了他的前妻。我呆在厨房里，坐在那张旧多伦多沙发上。沙发上带有荷叶边的印花棉布套已经变得一丝一丝的了，看上去象包心菜似的。灯芯该剪了，火苗一窜一窜的，薰得灯罩黑黑的。在奥特利先生家用惯了电灯以后，现在我已经不习惯点煤油灯了。在我剪灯芯时，突然想起当我还是个孩童时，总把“煤油”念成“某油”，唉，那些日子离现在已经好远好远了。

我向窗外望去，映入眼帘的是那单扇的大门和门外长在悬崖上黑压压的杨树。我在想，如果四十年前有人告诉我，我的儿子会拜倒在什么洛蒂·德莱塞的女儿的石榴裙下，我会笑出眼泪来的。

约翰终于回来了，他在门口停了一下，灯光照在他的脖子和看上去象阳光下棕色的车轮一样的锁骨上。他身上那件蓝色的工作服很干净，领口敞着。

“如果我没猜错的话，是她给你做的衣服吧？”

“那又怎么样？”他问。

“没什么，但我曾以为在所有你能认真对待的女孩中，她是最后一个。”

“其实在她还小的时候，我从没喜欢过她，”他说，“我

只知道她是泰尔福德·西蒙斯的女儿，我想——”

“看在上帝的份上，告诉我谁是泰尔福德·西蒙斯？”我插嘴道。

“如果我父亲说的属实的话，老比利·西蒙斯曾是这里的第一个殡仪工。身体很壮但很穷，在泰尔福德还小的时候，他的母亲通过给别人熨烫桌布和餐巾来挣一点额外的收入。西蒙斯一家无足轻重，所以我在给家里的信中从不提到他们。”

“你可能感到很吃惊，”约翰说，“但我并不是要跟她的祖父生活在一起，反过来也是如此，她也不是跟我的祖父生活在一起。”

“约翰，你——不会娶她吧？”

“我娶不娶是我的事，咱们别再谈这事了。”

“又来了。”我坚持着我的老调，“你觉得我从来不会理解这件事，对吗？可是如果你对我守口如瓶，我又怎么会理解呢？你难道不清楚我在关心你的一举一动吗？有一天你会明白的。人年轻的时候总爱自以为是，其实你能知道些什么呢？她又能知道些什么呢——她只知道淘气地揭你父亲的老底。”

我的思绪乱极了，我忘了我想说什么，也想不起来我要问他什么，我们就这样相对无语地坐了很长时间。

“乘了那么久的火车，你一定累了吧？”约翰终于打破了沉默，“我已经把你的皮箱放到了玛文以前的房间里了。要是你还想到前面的卧室去住，我会帮你搬过去的。”

前面的卧室曾是布拉母和我的。它是整座房子中唯一窗外有一棵树的卧室，也许那些麻雀还是每天早上都在那棵枫

树上喋喋不休地争吵个没完。

“不必了，”我说，“玛文的房子就可以了。”

“你上去时把灯也拿上去吧。”约翰说，“我不需要它。”

“难道你现在不上去吗？”

“我过一会儿。”他说。

我上楼了。留下他独自坐在黑暗中，向后摇着他的椅子，双手交叉着枕在脑后。他从小就不怕黑，他总是说，黑暗会使他更好地思考问题。我却向来讨厌黑暗，在我的眼睛里，黑暗中充满了梦魇、长着柔软的手指的各种灵魂的寄生虫、小精灵的声音，还有象眼睛一样闪烁不定的苍白的火苗。但我从来没让任何人知道过我的这种感觉。

酷热的下午几乎要把我烤晕了。午饭后，通常我会把窗帘拉上，然后在床上躺一会儿。有一天，从城里回来之后，我又乏又热，就来到前屋。躺在那个又笨又重的沙发上。沙发上蒙着阿富汗的织布，我十分欣赏这块布上面的上百种蓝色——有绿松石的青蓝、天空的蔚蓝、湖水的碧蓝、还有勿忘草的幽蓝。现在它上面的羊毛已变得粗糙不平了，那是用了太硬和或许太热的水洗过的结果——这无疑又是阿琳的功劳。我在不知不觉中睡熟了。当我醒来时太阳已经偏西了。此时我听到了一个逐渐靠近的声音：“妈——”

半梦半醒，我想答应来着，但由于脑筋还不完全清楚和出于好奇，我没有答应。原来约翰是从厨房上楼来的，不过过了一小会儿，他又下去了。由于前面的这间屋子很少被占用，他从来都不往里看一看。自从布拉母过世以后，他几乎再也没踏进过这里一步。

“她还没回来，”我听见约翰在跟人说话，“我今晨把她

带到城里去了，她将搭汉克·波尔的车回来。她说如果晚饭前她还没回来，她就是在波尔家了。我想不到晚上八、九点钟，她是不会回来的。”

“咱们俩终于又能单独在一起了，”阿琳说，“哪怕只是一小会儿也好。”

“她只有两个月的假，她走以后，咱们就又拥有这个地方了。”

“我们什么时候才能有个自己的家呢？”她问。

“不会太久了，”他不安地说，“很快就会的，阿琳。咱们以前过的那种日子不是很好吗？”

“好是好。”她慢吞吞地回答，“但如果总是那样过，说不准什么时候我会忘了晚上回家的。”

“你介意你父母怎么说吗？”

“我想我不会的。”她说，“可当你成天地忍受着——你知道我妈妈在说什么吗？”

“什么？”

“她说她怕我会象她妈妈一样……”阿琳说。

约翰笑了两声，“他们那时候什么都不知道。反正我们不会犯同样错误的。”

“我明白，”阿琳说，“可——”

“可什么？”

“我真想给你生一个孩子，”她单纯而又直爽地说，没有一丝的羞涩和迟疑。“你的孩子，我已由不得我了，是吗？”

“我想是的。”

“但你不想要，是吗？”

“我当然想，”他说，“只是——”

"只是什么，约翰?"

"我们还一文不名，"他说，"你明白吗?"

"我知道。"她说。

"但你仍得向前走，对不对?"

"人总不能无限期地等下去啊，"阿琳说，"我们会想出办法的。"

"当然啦。可你还不知道生小孩是怎么样的，阿琳。"

"如果我不是一心为你着想，"她说，"我是不会想要孩子的。这都只是因为我一心一意地想着你。"

"我明白，"他说，"这是女人的老调了。她们做每件事都是因为她们在乎，我想是这样的。可我的天，你也太走极端了。"

"咱们现在别谈这个了。"她警觉起来。

"我不是在逃避责任，"约翰反抗道，"阿琳，只等她一回去，咱们就结婚。不过咱们得先等把小孩生下来以后再说，别太催促我，好不好?亲爱的，对不起，可——"

"我知道，"阿琳说，"那咱们就等吧，会好起来的。"

实际上，对这个问题的争论以阿琳的胜利而告终，所以她现在当然要停止讨论这个话题了。

"咱们假设这就是咱们的家，"她说，"除了我们两个，谁也不能进来。再假设我们拥有世界上一切时间，我们也不准备要小孩，如果我们愿意的话，我们就可以整夜整夜地躺在这儿……"

他笑了起来，锁上了后门。接着我听到了他们扔衣服的声音和沙发弹簧吱吱咯咯的响声。

"你总是比我先行一步，"他说，"你——我的天——你

已经准备好了，是吗？”

我一动都不敢动了，几乎不敢喘气，脑袋里想着要是他们发现我象一条老毛毛虫似地躺在我的这个窠臼里该怎么办？出于窘迫，我浑身瘫软；在他们做爱的声音中，我迫使自己保持安静。

他们的前景不容乐观。银行里没有一分钱，所拥有的仅仅是他们周围这个灰色的壳——房子，和房子外面漫天泛黄的风沙。而他们却把自己关在壳子里面，彼此敞开心扉。真是难以置信，这个破旧与肮脏的地方竟能滋生出这种无怨无悔的生活来。约翰发出的声音是含混和断断续续的，仿佛是阵阵旋风；而她的声音则是从嗓子眼里爆发出来的：“亲爱的，噢，亲爱的——”

恍惚中，我仿佛被莫明其妙地带到了另一个地方，但只是一瞬间。随后我又马上恢复了知觉。在我脑中闪过的第一个念头是如果洛蒂看到这个场面，她一定会勃然大怒的。而对我来说，布拉母去世以后，这座房子就是我的了，而他们俩居然敢光天化日之下在我多伦多的沙发上干这种事情，真是不知羞耻。只要一想这事，我就怒不可遏。我瓮中之鳖般地躺在沙发上，在沉默中怒火中烧而又无能为力，胸中又闷又不舒服，身下的羊毛织物作怪地刺痛着我的双肘。

最后，他们象黎明到来般平静地起来了，开始弄晚饭。阿琳放好了桌子，约翰点着了炉子，一边敲着锅，一边打着口哨。饭好之后，他们在他们的“剧院”中享用着，只有他们两个人。我饿极了，肚子咕咕叫。但他们无论如何也是听不见的，他们完全投入到他们的游戏中去了。最后，他们出去了。此时，我已不再那么饿了，便回到床上去，思索着下

步该怎么办。

我怎么也不会想到自己会与洛蒂站到一条战壕里，但我们别无选择。我们坐在她的客厅里品着茶。她的房子还是老样子，到处是些用来做装饰的垃圾。洛蒂总是把好东西和废物放在一起。一个精致的带着蓝蓝的水的深邃的小桥两侧各放着一条熟石膏制成的鱼。鱼的眼睛突凸出来，样子很臃肿，鱼身上还涂了一种很刺眼的人工绿色。皇家杜尔顿卖花女孩与一个粉色的瓷狗摆在一个架子上。这个瓷狗是“一角钱商店”里为喜欢花生日钱的小姑娘们准备的那种。许多奇形怪状的小布头洒在地上，使这个房间看起来就象被猛烈的花边风暴席卷过一样。

洛蒂胖得象个尘菌球。如果你不小心碰她一下，她不被弹出去也得被捅爆——德莱塞一家人都长得那么丰满。我不大记得她妈妈长得什么样子了，因为她很年轻就过世了。但抚养洛蒂长大的以裁缝为生的姨妈，却象一只专门为圣诞喂的鹅一样整天蹒跚而行。

洛蒂穿着一身很得体的海军蓝丝衣服，可能她认为深颜色会掩饰她的腰围吧，当然，这只是个美丽的幻想罢了。她总是忘不了在脖子上缠上一串假珍珠。我虽并不苗条，但比较结实——从来不曾象她那样无节制地胖得浑身肥肉直颤。我穿着一件暗玫瑰红的丝西装，是去年春天在降价时买的；我还戴了一顶帽子与之相配。洛蒂看见我穿得这么漂亮感到很惊讶。

我们开始言归正题。

“当然，你不会再找到一个比约翰更好的男孩子了。”洛

蒂说，她的小眼睛故意回避着我的目光。“我并不是那个意思。我是说有的时候他很蠢。我相信你也知道这一点。可阿琳说他已到了而立之年已经安顿下来了，我希望她是对的。当然，我们都知道约翰能回来照顾他的父亲是很难能可贵的。我觉得即使是一个医生也不会再多做些什么了。约翰到我家来的时候，从未说过布拉母一个不字。我一直是很敬重孝道的，尤其在他父亲最后一年病得那么重时，约翰的表现就更令人敬慕了。”

“阿琳也是个可爱的姑娘。”我说，“由于是个独生女，她的优越条件当然不是每个人都具备的。她完全可以不去勤俭持家，但我确信她不会很奢侈——不象当今某些不谙世事的女孩那样。想起来真奇怪，在咱们还是小姑娘时，洛蒂，咱们做梦也没想到过会有这样的事，是不是？”

这些触到了她的痛处。她这是罪有应得，谁让她用那种口吻来谈论我的丈夫和儿子呢？她一只手拿本杂志扇着风，另一只没有血色的手够向我的茶杯。

“再来点茶吗，哈格？”

“好，谢谢。阿琳真是漂亮的姑娘，她有那么美的头发。”

洛蒂放松了一下。“是吗？她真幸运，长着一头金发，而且还有天然的波浪。在她还小的时候，我总是帮她一根一根地梳。”

她显得很自豪。突然带着一种信任的神情对我笑着，几乎改变了我下面要出口的话。但我不甘心就这样丧失了攻击她的一次良机。机不可失，时不再来。

“不过她看上去既不象你也不象泰尔福德，”我说，“她象

谁呢？”

“她酷似泰尔福德的母亲。”洛蒂的声音听起来象北极星一样遥远。

我痛快地呷了一口茶，显出很有礼貌的样子。

“其实我并不反对他们结婚，”我又说道。“我唯一心里没底儿的是他们目前的状况。他们毕竟身无分文。”

“泰尔福德和我也深有同感，他们要是能再等一等就好了，等到条件稍微好一点，等到他们有些过日子的东西了，到那时他们才会真正认真地考虑一下彼此是否诚心。”

我点了点头。“匆匆结婚，到头来发现那完全是出于一时的痴迷，这是不明智的。我对此太了解了。”

我不再怕我的这个弱点被曝光了。

“我知道你了解。”洛蒂松了一口气说。

“然而，钱还是主要问题。”我说。

事实也确实如此。当我说这几个字的时候，我几乎忘了洛蒂还在身边。我在想着他们两个将来靠救济金过日子，也许还领着几个孩子，我虽会时常接济他们一把，但只能是杯水车薪。我仿佛看见他们跟杰丝一样，生下了不计其数的孩子，个个流着鼻涕，提着大人穿过的裤子。我不敢再想下去了。当我想到我是怎样艰难地把小约翰从那种境况里解脱出来时，所有其它的一切都显得无足轻重了。我好象又闻到那种味道了，那疲惫的身体，还有那洗衣盆上肥皂沫形成的污渍。

我瞅了洛蒂一眼，发现她的眼中也闪过了同样一种恐慌。

“哈格，他们要是有了孩子可怎么办？你可能不相信，

泰尔福德和我只有很少的一点积蓄，我们不能——，我们不能——”

“我也不能帮他们。”我说，“洛蒂，我也想不出个万全之计。”

“阿琳是我的一切。”洛蒂说，“一切。在有她之前，我的两个孩子都没能活下来。她是我的一切，你不清楚——”

“约翰对我也是一样，”我说，“你成天祈祷千万不要出什么乱子。如果真的出了什么乱子，你是无法承受这个打击的。”

她点了点头。我们默默地又坐了一会儿。真奇怪，我们会在有生之年成为朋友！直到此时此刻，我们才得以真正彼此真诚相待。我们俩，两个胖老太太，坐在小布头和茶杯中间，不再争吵了，而是在共同绞尽脑汁试图去战胜上帝的意志。

“泰尔福德在东部的堂兄总想让阿琳去他那儿玩，”洛蒂说，“也许她应去那儿，如果他们能为她在那边找个工作——哪怕只是个薪水很低的工作——也比现在强。对了，卡洛琳有一座大房子，她现在又没有女佣……我今晚就给他写信。”

“那最好不过了。”我应和道，“不过得让卡洛琳提出这个建议。”

“当然喽。”洛蒂说。

我们东谈西扯，谈到了过去的时光以及我们认识的人。忽然，我的记忆深处闪现出某个下午，我于是脱口而出：

“还记得我们小时候，有一天在垃圾堆里看到的那群小鸡吗，洛蒂？我总是不理解为什么你想做什么就能做什么。我已经很多年没想起这件事了，而我当时一直不理解——这

难道不使你觉得自己与众不同吗？”

“小鸡？”洛蒂惊诧道，她笑了笑，“我根本不记得了。”

在接下来的那个月里，生活和以前一样延续着。阿琳到我们家的次数越来越频繁了，我最后终于有些发烦了。

“阿琳有必要每天都来吗？”我问约翰。

“如果你觉得那个的话，”他愤愤地说，“那么我永远也不会把她带回家了，这下你满意了吧？”

“说实话，是的。”

是什么促使我说了这几个字的？这些话一出口，我就开始后悔了。但我还不至于下贱到去收回我的话的程度。

在那漫长的一个月里，每天都有热气象黄色的悬崖上海市蜃楼的水珠一样盘旋在低空；风则象魔鬼喘出的气，烤焦了地上稀疏的几根小草，也吹跑了他们两个的家——水渠和盖满尘地的道边——尽是些寸草不生的地方。我再也没有查明他们去了哪儿，在哪儿安了家，以及他们后来怎么样了。

我猛然回到现实中，一只手里正抓着一块毛绒绒的苔藓。脚下有一只长长的黑蛤蝓一弯一曲地靠在我的鞋上。我刚才是被什么缠住了？我一定坐在这棵倒在地上的树干上有几十年了。林子里越来越凉，我又感到饿了，夜幕正悄悄降临。

我已决定不回那房子了，一来楼梯太长了，二来如果有强盗，他们多半会闯到那个房子里，而不会去罐头厂。我要去罐头厂，在那儿会更安全些，而且我还可以听到大海的声音，空气也会新鲜得多。

我小心翼翼地往回走。喝了两口桶里的雨水后，我穿过野草丛生的小路，打开了罐头厂的门，向里瞧去。

八

屋里堆满了破烂和乱七八糟的东西，活象一个粗犷的老水手的窝棚，布满了与大海搏斗的痕迹。这间房子巨大而空旷，上面是高高的又粗又重的椽子，象牛棚似的。厚厚的地板本来漆得黑亮，却早已被乌油和鱼血的长年腐蚀弄得渍迹斑斑。长满了铁锈的器械和碎片零乱地堆放着，仿佛是曾有人把它们临时放在这儿，打算过一会儿来取却永远也没能回来，而现在已被锈蚀得面目全非、无从辨认了。墙角放着一堆堆油乎乎的麻绳，乍看还以为是一堆堆蛇懒洋洋地盘在那里休息。曾一度堆放得整整齐齐的箱子，也不知什么时候整垛地坍塌下来，散落在地上，只有箱子的木头质地还清晰可辨。

房子的那一端远远地立着一艘破鱼船，引擎和舵轮都不见了，只剩下个光秃秃的船身靠在木垛上。周围尽是褪了色剥落了的油漆。这艘船是如此肢残体破，仿佛是在它的海盗主人死在海上之后，又经过几世纪的风吹浪打才被冲上岸来，弄得连一具完整的尸体都没留下，只剩下了一副船骷髅。我可不愿意靠近那面目可憎的破船，只在这堆箱子和鱼网中找个地方就行了。

这边还有一堆扇贝贝壳，一定是有人想把它们拿回家做烟灰缸，又忘了拿。贝壳里面满是沙子——这是大海仍在眷恋它们啊，尽管它们已经脱离了水的怀抱。贝壳外面呈棕色，

在微微皱起的表面上组合着令人费解的图案。我拾几只于掌内，翻转着，感受着它那粗糙无情的外表和柔和光滑的内壁。那内壁覆着一层丝质——再浓些可能就是珍珠了。

我需要的东西都有了。一个底朝上的箱子当桌子，另一个当凳子，我把晚饭摆出来，吃完以后，天还没有黑。我忽然看见脚边一个贝壳里有几只金甲虫，用指甲戳了戳，发现生命已不复存在，而死神却没能夺去它们迷人的光泽；这些金甲虫背呈绿色，发出淡淡的青辉，一条金属般的线条从正中穿过；整个腹部则铜质般闪闪发亮。如果说在这儿荒凉的地方我发现了珠宝的话，别的不能做，我至少可以戴上它们。为什么不呢？不会有人说我是个傻瓜的。我摘下帽子——这顶一本正经、缀着花朵的帽子与这里太不协调了——小心翼翼地把这些玉石和铜片缀到头发上，然后打开钱包，照了照里面的小镜子，效果好极了：它们使我满头的灰发有了生气，容颜也变得娇嫩起来。我静静地端坐着，两手随意搭在膝上，俨然是蛾中皇后，蝶中女王。

我突然感到疲倦了，浑身的气力消散得一干二净。胸口隐隐的疼痛变得越来越强烈。鞋子把两只肿胀的脚箍得难受，双腿酸痛。一天的活动使我精疲力竭——尽管除了走一点路以外我什么也没做。我想不起来上午做什么了，是到树林里去了，还是吃完午饭才去的？什么时候去的倒无所谓，讨厌的是我竟记不得了。我绞尽脑汁。这个上午却仍然在同我捉迷藏；也许是打扫那个房间了吧？我永远不能忍受一个乱糟糟的房间。

我感到头晕恶心。不知怎么搞的，竟从箱子上滑下来，坐到地板上了，两条腿象两根柱子般僵硬地伸着，双手压在

挺得象汽球般的肚子上——如果不用手按着，恐怕这个汽球就得飘出去。

屋里不知什么时候进来一只海鸥，扇动着双翅上下飞着。它显然是由于沦陷此处而受到了惊吓，没头苍蝇般乱窜着。我尤其讨厌飞到屋子里来的鸟，它们往往由于惊慌而显得很怪异。千万不要让这只该死的海鸥碰着我。有句老话叫夜猫子进宅，无事不来——当然是胡说八道，但这个透着凶气和绝望的东西，使我感到害怕和恶心。它象一只鹰一样低低地盘旋着，而我几乎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抓起一个木头箱子就朝它扔过去，本来只想吓它一下，没想到竟然歪打正着，那鸟掉下来，跌在离我只有一巴掌远的地方，拍着一只流血的翅膀，嘎嘎大叫着，不知是翅膀断了，还是怎么了。我该不该把它弄死？倘若不是身临其境，而是听说或想象这件事的话，我会为这海鸥鸣不平的。至少在想到它迎风翱翔的样子时，会感到一丝遗憾。但是现在我只是希望它离我远远的，把嘴闭上，别让我听到它的号叫。要不是我根本动不了的话，我倒真愿意杀了它。

如果玛文在这儿，他会知道怎么办的。玛文很务实，他总是知道该做什么。这只海鸥不知哪儿来那么多邪劲，一刻不停地号叫着、挣扎着，半支起身子，又倒下去，在由于达不到目的而激起的狂怒中把地板撞得砰砰响。最后，它折腾到了一堆鱼网上，躺在那里哀号。我丝毫动弹不得，只有坐在那儿任凭它去号叫，真是太不公平了。

玛文怎么不来呢？他就是这么一点也不关心我。他正和多丽丝闲逛，很可能在看电影。这两个东西，一点也不管我的死活。好吧，等着瞧吧，我不会让我的房子那么轻易地就

落入你们手中的。玛文要是敢卖了它，我就上法院去告他。

夜色变浓加重，我说不出来自己在这儿干什么，仿佛这对于我也不再是什么性命攸关的大事了。最后一丝光亮从罅隙中渐渐隐退，不可抗拒的黑暗向每一处延伸着。那艘旧船和那些机器荒凉笨拙地站着，只剩下一团团模糊的轮廓。没有一件东西是正常的，一切都变了形状，整个房间布满了绰绰阴影，也许我该唱支歌吧？

永驻我心，
黄昏飞逝
夜已深沉
主啊，永驻我心——

我的声音在颤抖中哆嗦着，被一个突如其来的悲凉的喉声哽住了。调子大概也跑到太平洋去了。

而后我听到了凄厉的狗吠，声音中透着冷酷与无情。遇见它们就跟遇见疯子一样，恳求是无济于事的，它们根本不会予以理睬。

从山边远远传来的两只狗的沉闷而嘶哑的声音渐渐清晰而高亢起来，我听得见它们在湿漉漉的小径上奔跑的声音了。它们很兴奋，显然是冲着某一目标而来的。这些狗在追赶什么东西或什么人呢？它们肯定会发现我的，说不定正是循着我的气味而来的呢！

狼嚎般的狗吠又响了起来，急不可待又充满了报复欲。它们如果得逞就不会放过任何生灵。我想站却站不起来，只

好爬到一堆箱子后面，寻求这明知是徒劳的庇护。我感觉到身旁就是那个海鸥刚才躺过的鱼网，我倒把这只海鸥给忘了，现在已听不到它的动静了。它是不是找到门出去了，回到了海上，正在用盐水治疗伤口，或者是已经葬身于那片蓝色的碧波里了？

我在箱子中间等待着。外面，狗在草丛和落叶中穿梭往来，用鼻子嗅着，寻找着。一只狗突然发出一声胜利的呼叫，另一只则匆匆应声而去。我屏住了呼吸，以为它们已经找到了进来的路，凝神静待末日宣判的降临，然而外面却安静了下来，接着听到几声莫名其妙的狺狺和拖曳的步子了，它们离去了！我听得见它们经过时的喘息声和穿过树林跑上山去的轻微的足音。我无法相信它们真的去了，说不定一会儿还会回来呢，我必须离开这儿，换个安全点的地方。我躺在这儿，周身颤抖着，流着汗，几乎什么都不在乎了，让它们回来，愿意干什么就干什么好了，要是它们现在扑过来，我将毫不抵抗。

但是，一个轻微的卡嗒声又把我的恐惧呼唤回来了。我听见开门的声音，一个人走了进来。但是我什么也看不见，天已经完全黑了，黑得伸手不见五指。我只知道有个人在那儿站着。

刺拉一下划火柴声，一个豆子般的火苗跳动了一会儿。我从箱子的缝隙中窥见了一张男人的脸，被火光照亮的颧骨和在微光的暗影中闪烁的双眼。然后听到了一声重重的叹息——是他还是我发出的这拉风箱般的声音？火柴灭了，我们在黑暗中对峙着。

“谁？”他的声音高而尖，令人想起古代的太监。

“你要是想要我的钱包，”我说，“尽管拿去好了。尽管那里边也没有多少钱。”

他小心地悄悄往前挪了一步，又划着一根火柴。

“一个老太太－－”他突然松了一口气，发出的声音比哭还难听：“天哪！我还以为……简直是……”

直到这时我才知道他所受的惊吓绝不亚于我，那颤颤巍巍的尖嗓子原来是给吓出来的。我觉得很滑稽，竟然能有人被我吓成这样。火柴烧着了他的手，他扔掉了，然后在身上摸索了一会，等到又一根火苗跳起来的时候，他手上拿了一根蜡烛。他看着我，直勾勾的目光使我意识到了自己的狼狈相：蜷曲在箱子中间，浑身衣服皱皱巴巴，脸上是深一道浅一道的灰印，发髻也松了，散落下来的头发在额前飘来荡去。我抬手理了理头发，觉得触到了一个硬硬的东西，用手指甲一掐，只听啪的一声脆响，一股臭味扑鼻而来，我这才想起头上的金甲虫，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

“希望我的存在没有给你带来不便。”我说。

“你这是说哪里话呢！”他说，“我没吓着你吧，太太？你怎么到这儿来了？”

一个念头忽然划过我的脑海，我知道他来此的目的了。可恶的，我倒真情愿他是个贼。

“你是来找我的，是不是？告诉你，我决不回去。玛文一定没跟你说他要拿我怎么办。哼！他们是不会告诉任何人的。那个地方根本不能养什么老，更不会舒适！那些名字都是骗人的鬼把戏！他们一旦把你骗进去，你就得在那里老老实实规规矩矩地住一辈子，任人摆布。我可不愿意象个麻袋包似地给拖来拖去。”

“求求你，太太，安静点行不行？”他嘶哑着嗓子说，“我根本不知道你在说什么。说实话我真不知道。我不是冲着你来的……我叫莫利·里斯，在生活保险公司干了二十多年的莫利·弗·里斯。”

我怀疑地看着他，仅凭一根烛光是难以把一个人看透的。他穿着一件松松垮垮的粗呢上衣，身旁放着一只他带来的大纸袋；干瘪的脸上生就一双迟钝的眼睛，下唇向前嘟嘟着，似乎总在品尝那撇淡淡的八字胡。

“真的？你不是玛文派来的？”

“指天发誓，太太。我连玛文是谁都不知道。”

“玛文·希伯利，我儿子。我叫哈格·希伯利。”

“认识你很高兴。”他说，“你尽管放心好了。我只是想到这儿来清静清静——有时候我愿意一个人想想，象今天晚上就是。我可以坐下吗？”

“请坐。”

他坐在我身旁的鱼网上。这个人很可能在撒谎，尽管如此，我也不愿再去享受一个人的孤独了。

“有两条狗在追我，”他可怜巴巴地说，仿佛受到了极大的侮辱，“它们倒是不能把我怎么样，不过我也不愿尝试它们到底能把我怎样。”

“我听见那些狗叫了，也吓坏了。”

“我说我吓坏了吗？我也没说呀！”

“你没害怕？”

“啊，”他的调门低了下去，“我想我是有点害怕了。”

“那狗是谁的？”

“我怎么知道？”他说，“你总不会认为我常常到这儿来

吧？”

“我只是说——”

“是守林人的狗，”他说，“他住在山上，上岁数了。因为那些台阶的缘故，他很少到这下面来。”

“它们怎么会突然转回去了呢？”

“它们发现了一只受伤的鸟儿，就只顾抢了。好象是只海鸥，就在外边的林子里。”

“哦，原来是它！”不知出于什么原因，我把那只鸟的故事讲给他听了。

“你打中那只鸟倒使我走了运。”他说。

“也许是吧。但我只是想让它离远点，真希望我不曾伤着它。”

“什么？”他怒道，“难道让我被那两条狗撕成碎片吗？”

“没那个意思，我只是希望那只鸟也没有落入它们口中。”

他点燃了一支烟，贪婪地吸了两口，然后把烟盒递了过来。

“抽烟吗？”

使他惊讶的是，我拿了一支。他为我点上，然后从纸袋里拿出一瓶葡萄酒放在地上。他装备得挺齐全，甚至还带了个塑料杯。他倒了一杯酒给我。

“想喝点吗？当然不是上好的。不过要喝五毛钱就一加仑的酒，也就将就了。”

“谢谢，我可以少喝点，半杯就够了。”

他自己用瓶子喝。我从杯子里啜了一口，味挺甜，微微带点酒精味。在喝了一整天的雨水之后，这简直美如甘露。

我一口气把剩下的全喝了。

“你一定渴了，”他说，“今天吃过东西了吗？”

“你想得真周到，我吃了。你呢？”

“当然吃了，你以为我是个要饭儿的，还是个流浪儿？”

“噢，不。我是说我这儿有些饼干，你可以吃。”

“不用了，我现在还不饿，谢谢你的好意。”

然后他低声笑了起来。

“怎么啦？”我问。

“我们可真有礼貌。”他说。

“我看不出人们有什么理由可以不顾自己的教养，”我的思绪有些飘忽不定，“不管他们身处何境。”

“是吗？”他说，“实话说，我看有的是理由呢。嗨！管他妈有理由没理由，管那么多有什么用！？再来点吗？”

“你真是个好心人，先生——”

“我姓里斯。莫利·弗·里斯。”他把瓶子举起来扬脖灌了一口。看得出来，他对这一套挺在行。然后心满意足地开始说：“弗代表弗耐。莫利·弗耐·里斯。我妈妈大概指望我当个诗人，给我取了这个名字。弗耐是我妈妈未出嫁时的姓。和我爸爸结婚时，她因为不得不改姓氏而难过得要命。她特别喜欢这两个字，所以就用它做了我的名字。她叫罗斯·弗耐，一向自以为是个很动听的名字。”

他放声笑了。

“她长的很瘦小，一副弱不禁风的样子，”他接着说道，“把家务操持得一团糟。”

“她一定是干够了，”我说，“一天天从早到晚忙完上顿忙下顿，伺候完老的伺候小的，连一句好话也听不到。”

“信不信由你，根本就不是这么回事。”他说。

我深深叹了一口气，又喝了一口酒。“对一件事持什么观点是看你从哪个角度去考虑。”

“对极了。”他说道，“比如说我吧，人们常说靠保险金过日子的人是寄生虫，我就不这么看。万一有一天哪个人的生活没了着落，那他该怎么办呢？谁敢说自己肯定不会出问题呢？但是如果人们知道无论发生什么意外，他们的生活都能有所保障的话，他们就可以高枕无忧了。我从一九三四年开始为人们排忧解难——从经济大萧条时期开始为保险公司工作，到现在也没后悔过。在那之前，我可是穷得叮当乱响。”

他不住地唠叨着，这个人可真乏味。但他的声音里有一种使我感到安慰的东西。葡萄酒使我浑身暖洋洋的，胸口似乎也不那么疼了。

外边波涛声此起彼伏，海水一下一下冲打着一直延伸到水边去的地板。如果我是一个人的话，绝不会在这唰唰的声音中感到丝毫的宁静与安详；我将被退潮的海水冲卷而去，一波一波推向大海深处，推向一个遥远的星球。白昼里温情和煦的大海不见了，黑夜的海装满了海蛇狡诈的眼睛、恶鲸和鳞光闪闪的怪物，是一个吞噬一切、毁灭一切的黑海，丧尽气力的海鸥、船边飘浮的垃圾，还有人——只有一双眼睛和软弱恐惧的躯体做为保护的人，都被这黑夜的大海消化在腹内。但是，我因有一同伴而是安全的。海，只不过是水拍木板的声音而已。

“我这份工作是靠祈祷得来的。”他接着说，“看我这样子，不象，是不？但它确实是祈祷来的。我当时非常相信这一点，那阵子我是耶酥忠实的信徒呢，我爷爷就是个巡回牧

师。”

“巡回马戏团员①？”

“嗯。尼罗马戏团。尼罗是个早期的基督教徒，我是说他从事布道。他常常四处周游讲道，在镇子边上的游乐场外面搭了帐篷，上面挂块牌子：‘闻名遐迩的演说家，著名福音传教士托勒迈克·李今晚在此布道。内容：罪行的超度。这是拨开你心头迷雾的及时雨，千万不要错失良机。’诸如此类等等。他出售的拯救灵魂的良药是烈性酒，特难喝。不过喝下去了，你还真感觉挺好。他是泥瓦匠出身，后来才改行以耍嘴皮子为生——我爸爸常这么说他，尽管这恐怕是有些不恭。我爸爸在北边黑蝴蝶镇开了一个鞋店。他属于联教派，所以连看也不愿看那老头子一眼。我就在黑蝴蝶镇长大的。”

“这个地名可挺怪的。”

“你要是在夏天里去一次的话，就不会奇怪了。那些讨厌的小东西飞来飞去，叫人一刻也不得安宁。我妈妈对那老头子更是不闻不问。等到基督教堂在黑蝴蝶建好以后，我爷爷就常到那儿去。与那个破帐篷相比，他更喜欢教堂。教堂的讲坛是用棕色橡木做的，四周围着有金色流苏的白绸布，前面绣着褐色的字：拯救灵魂。妈妈不许我去教堂，可我还是去了。她甚至在街上面对面碰上爷爷时也径直走过去。有时爷爷到鞋店来，爸爸就偶尔给他块八毛的，把他打发走。妈妈说只要爷爷还在镇上，她在黑蝴蝶就抬不起头来。我喜欢见到爷爷，他的嗓门铜钟般又高又亮，即使在他指挥一群

---

① 在英文中“巡回牧师”和“巡回马戏团员”发音相近。

人齐唱时，我仍能听出他的声音——

‘这是圣灵的血，这是耶稣的血

用它洗去你手中的罪恶，

用羔羊纯洁而友爱的血洗去你手上的罪恶。’”

他声音刺耳，上气不接下气地唱着，一点乐感也没有。

“这曲调真令人难受，”我说。

“一点都不，他们唱得奇妙极了。当时我被完全感动了，不能不信那是真的。等我长大也成了耶稣信徒以后，妈妈说这是返祖现象。可怜的妈妈，神经质般成天就知道担心。她是圣公教教徒，总是担心别的圣公教教徒看见我出入耶稣教堂。天下简直没有她不担心的事：夏天她担心自己身上有味，每隔半个小时就跑到卧室擦一遍爽身粉；等到去体臭香水上市后，她又怕香水会在衣服上留下痕迹，担心让别人看见而一直不敢用。”

“噢，可怜的人，”我舌头有些发硬，又把塑料杯送到口边，“为了别人会怎么想而活着，她性格一定相当软弱。”

“软弱？你注意过牵牛花没有？看上去那么纤弱，似乎你朝它们吐口痰它们就会噤若寒蝉。但是你要把它们拔出来，试试看你有多大力气吧。去他妈的软弱，我加入了耶稣教会以后，她搅得全家鸡犬不宁。最后我实在呆不下去了，不得不离开了黑蝴蝶。她甚至比罗依主意还正。”

“罗依——是你妻子吗？”

他又抬起瓶子喝了一口，然后用手抹抹嘴。

“是啊，我和她是在一个学圣经露营地里认识的。她长得又高又壮，一头红发，这个女人，象个软乎乎的大床垫。真的，那学圣经露营地真是妙极了。”

看得出来，这是一个粗俗的男人。我对他的话不能不嗤之以鼻。他似乎察觉到了什么，瞅了瞅我，自卫般地说：

“我很喜欢她——岂止是喜欢，我简直为她发狂了。那时她是多么美好，如果她俯身祈祷的话，天使也会为她而降落。待她躺在青苔中，展开那两条雪白的大腿时，整个世界再也没有比那儿更甜蜜的地方了。”

他的直言不讳使我大为吃惊，也很窘迫，我几乎无法正视他。

“天使和……，这两者放在一起相提并论，让人觉得真怪。”

“人们都会象你这么看的，”他不高兴地嚷道，“上帝是爱，可上帝和爱却不可同日而语。好吧，我是在说我爱她。”

“你管那叫爱？”

“夫人，”他说，“那不叫爱叫什么？”

“我不知道，我真的不知道。”

我深深地叹了一口气，“好累啊，这些日子我累坏了，一辈子也没感到这么疲劳过。那大夫真是愚蠢透顶，有他那X光，还不如给我开包补药。”

“你没事吧？”我的同伴问，“是不是要我别再聒噪了？”

我笑了，事实上他是个死到临头也不会住嘴的人。

“不是——你接着讲吧，我听得挺来劲呢。”

“真的？好。你的杯子呢？”

“别，我真的不能再喝了。你要不够喝了。”

“别担心，”他说，“有你作伴我很高兴。正如我刚才说的，我和罗依比以前预想得早得多地结了婚。倒无所谓，可她却愁得不得了，一下子也变成了一个忧心忡忡的人。为了

向人们证明这个孩子是早产儿，她天天只吃土豆，以减少热量，但是东尼出生时，足有八斤重，真似一场灾难。”

他把杯子递过来，我喝了两口。这酒喝时不觉怎么，实际劲蛮大，我觉得浑身轻飘飘的，很舒服，身上也不疼了。他耸起了肩。

“我搂着她告诉她没关系，”他说，“但是一点用也没有，她总认为那是上帝的惩罚。即便是上帝的惩罚吧，我说，得到这么一个健康壮实的孩子有什么不好？既没长两个脑袋又不缺一个眼睛。但她就是不这么想，简直叫人难以相信，她再也不是过去的她了。”

“真是那样吗？怎么会呢？”

“她变得谨小慎微了，说话做事总是言不由衷，倒是对教堂更加笃信了，到现在仍是如此。我却不再相信了。”

他往后一靠，看着我的眼睛。

“我失去了信仰，”他郑重其事地说，仿佛在向我宣布一个重大的秘密，“就象把它放错了地方，再回去找时，怎么也找不到了。”

“也许你根本就没有过什么信仰。”我提醒道，同时觉得他这个人真不知趣，说得那么神秘兮兮的，好象我多感兴趣似的。

“我原以为自己是相信上帝的，”他有些疑惑地说，“不过也许真的从来就没有，我把这些事看得是比较开的——同有些人相比——但在做献祭和祈祷时也同样癫狂地高叫过。当罗依为东尼而狂呼乱叫时，我感到厌倦了。那一次彻底导致了我和它的决裂。”

“到底是怎么回事？”

“那时候我们的教堂里有个布道者，他本来是刷标语的，拎着一桶白灰，在公路旁的大石头上写标语，象什么‘罪恶乃毁灭之源’之类的话。我猜他是再没有白灰可用了，所以跑到云雀街教堂来告诉我们毁灭即将来临。我敢说你一定以为这种事不时兴了，可是，不，它永远也不会过时的。”

“这些教派和教义从来与我无关，所以我一点也不了解。”我说。

“这证明你没有碰到一个好教派，”莫利·弗说，“这个人——他叫帕尔塞福——很有说服力，我不得不承认这一点。你知道这种人是什么样：高大，但不很英俊，有一种可信赖感。听他讲话会觉得，嘿，他说得那么肯定，怎么会错呢？罗依把他的话全盘接受，奉为圣旨。他也不肯冒险，不说这世界将在九月二十四日下午三点灭亡之类的话，决不这么说。他只说这世界即将毁灭，而且还能引用《圣经》上的章节来加以证明，说我们应该派人守夜，日夜祈祷上帝昭示准确的时间，以便有所准备。我对罗依说，即使知道了准确的时间又有什么用？你能阻止它吗？求上帝行行好，推迟到你成了老太婆那天不成？‘根本不是那么回事，莫利，’她说，‘要紧的是你不能去守夜吗？’她自然要去守夜的。要是我不去，那就活该我倒霉。”

我边听边犯起困来，但是仍能听得见他的声音。他又喝了点酒，然后把瓶子送到我面前，我拿着酒瓶往杯子里倒酒，结果却倒在了地上。他心疼地惊呼一声，赶快把瓶子抓过去，替我倒了一杯，一滴也没洒，其实他已经半醉了，足见其经验丰富。我丝毫没有嘲笑他的意思，这个人还是很有

值得称道之处的。我现在挺喜欢他，尽管他有一张兔子脸和一种咬胡子的习惯。他的种种奇怪之处都使我感兴趣，我怀疑自己刚才怎么会觉得他讨厌。我以前曾听说过救世主和他的信徒们的事，却从未亲自同任何人打过交道，就连做梦也没想到自己会和他们有什么关系。

"那么，你去守夜了吗，里斯先生？"

"去了，"他说，"我认为——，他妈的！为这个不值得跟她吵。吵架往往弄得我头晕脑胀。罗依吵起来的时候能把整个房子震塌。但是你瞧，这个形势使我在保险公司的工作很尴尬，我该怎么办呢？我跟罗依说，假如我知道我的雇主没有一个能活到六十岁，我怎么再兜售退休生活保险呢？是红口白牙地说谎骗他们，还是告诉他们别白费金钱了？不管是哪一种情况，我跟她说，那个新世界最好早点降临，否则我们就该付不起房钱了。她却说，反正还有更多的理由去祈祷确切的时间。"

"你不相信真的有毁灭和新世界之说吧，是不是？"

他伸出两手摊在我的面前，露出被啃得光秃秃的指甲。

"当我在教堂和其他人在一起的时候，我相信。你想啊，他们都相信，我也不能成为唯一一个不相信的人。但说不定他们也这么想呢，也不定没有，反正你无法知道，一想到这一层我就心烦。"

"但是你自己信不信，当你不和他们在一起的时候？"

"我自幼就不断听到这类话，听多了也就无所谓了。我不能象罗依那样一心一意忙活这个。嗯——或许也可能，反正不能那么轻易投入就是了，我需要一种外来的动力，明白吗？不管怎样，那天晚上我还是去了。"

他顿了顿，眼光向周围和屋子深处投去。头上高高的椽子隐在黑暗中，那艘破船只有船头依稀可辨。微弱的烛光照在舵手室的脏玻璃上，象镜子一样从里面映出一只小蜡烛。我用手顶住发闷的肋骨，往前靠了靠，关切地看着他。我突然忘了他的名字，但他转过来的脸上肃穆哀切的神情分明是在对我说：听着，你必须好好听着。他跷着腿坐着，声音中有一丝颤抖和变化。

"昭示，上帝呀！对那几个忠实的信徒昭示吧。昭示你神秘的意图，好让他们准备到你的殿堂参加神的庆典，在你新的王国里再度端起幸福的葡萄酒……"

他停住了，瞟了我一眼看我有什么反应。我看着他，在蜡烛一圈圈的阴影中，他的脸向后靠了靠，又突然移近了。我只看见他的脸在动，仿佛他的其它部分都不存在了似的。我感到害怕，希望他不要再讲下去，我不想再听了。

"他们的祈求也只不过是，"他说，"如果我们要毁灭的话，上帝，求你发发慈悲，告诉我们是什么时候吧。正是这种悬念令我们无法忍受。"

"也不是什么了不起的情形。"我木然地说。

"嗯？可能是吧。我跪在那儿，地板硬得象铁一样，裤线也给压坏了。当我突然抬起头时，我看见老帕尔塞福正闭着眼睛摇头晃脑。我一下子意识到如果没有这场灾难的话，他是不会被宽恕的，他会失望的。我想到两件事：一是如果上帝有点幽默感的话，他此时会笑断肠子的；另一个是如果这世界真的在什么时候毁，上帝自己一定会比我们更觉得不可相信。'在这待下去是没用的，莫利。'我告诉自己，然后又对罗依说，'愿意祈祷你就一个人待在这儿吧，但是我他

妈的要回家了，况且我们也不该把东尼一个人扔在家里那么久。’她没有听见。我从她的挎包里拿出家门钥匙她也没察觉，她只顾祈祷天堂的钥匙了。”

他喝酒的时候我看得见他的喉结在上下滚动，使他显得丑陋可笑。我竟因此感到很后悔，所以做为补偿而不是因为想听下去，我碰了碰他的手。

“后来呢？”

“真是滑稽，她以为这场灾难要从很远的地方来，以为天空中要有一个万能的声音，然后蝗虫伴着血雨而来，以为月亮会变黑而星星会乱飞，却没想到灾难竟近在眼前。”

他停了停攒些力气接着讲道：

“我在房子起火后十五分钟赶到了家。火是从地下室里着起来的。这是一幢老房子，有二十五年了，墙壁的木板非常干燥，整个房子全完了——当然我们保过险。”

“但是孩子——”

他点了点头，他的面部透露着困惑的神情，一种说不出来的迷惑。

“他们说火着得很快。”他说，“孩子并没有给烧死，而是先呛死的，火后来才烧到他的尸体。”

他转过身来，“这是他们告诉我的，但我怎么知道那火确实着得很快呢？说不定根本不是那样的，我当时没在场，我怎么能知道呢？”

他又扭过头去，“我真希望的确是那样。”他说。

他觉得触到了痛苦的伤疤。可我能对他说什么呢？也告诉他一两件事吧。但当我细细搜寻时，却什么事也找不到。多年生活的积累似乎都被一阵风一股脑吹散了，我能想起的

只有一件事儿。

“我有过一个儿子，”我说，“后来又失去了。”

“那么，”他说得很快。“你能理解我了。”

我们默然而坐，忘掉了周围的一切，凝神倾听上帝的笑声，听到的却只是海的低喟。

“我不知道那是谁的错。”他说，“是我祖父的，因为他首先成了一个圣经的崇信者；是我妈妈的，因为她使我宁要地狱的烈火也不要闻到爽身粉味；是罗依的，因为她坚持说东尼不会出事；还是我的，没有早点说出来哪怕让我上天堂我也不去？”

他为什么还在不停地絮叨这个？我已经听够了。

“这并不是哪个人的错。”

“可是……要知道，我每次去守夜前都要在地下室喝两杯，提提神。也许我掉了个烟头没踩灭……我实在记不清了。”

他把手放在瓶子上，“你知道罗依怎么说？”

“说什么？”

“她说我现在有了一个极好的借口，而我不能说她说的完全没道理。也许现在的确是这样，那已是几年前的事了。”

他站了起来，“你的饼干在哪儿？我现在能吃几块吗？”

他拿着蜡烛晃晃悠悠地走过去，把我留在黑暗里。我闭上眼睛小憩了一会，等眼前连一丝使我镇作的晃动的影子也没有了的时候，我感到一股凉意袭上脊髓，把我向深渊中拉去。我觉得自己即使睁开眼睛也回不来了，就象一只受伤的海鸟无力抵抗肆虐的风暴，被无情地卷入阴森冰冷的海底。

他回来了，我睁开眼睛，发现屋里一点光亮也没有了。

“蜡烛用完了，”他若无其事地说了句，“没有光亮屋里显得更冷了，是不是？你只穿了一件毛衣，一定挺冷吧？”

这么说他注意到我的穿着了。我惊慌地伸手摸摸身上是否哪儿划破了。衣服皱皱巴巴，我感觉到自己的身体在冷风中发颤。这么拽来拽去把衣服弄得更糟了。反正已没了蜡烛，我什么样他也看不见了。

“我不冷，”我说，“这羊毛衫很厚。你不会走吧？你是不是太冷了？”

“我没事。”他低声说，“我在考虑把上衣给你穿，你真的不冷？”

“当然，一点也不冷。”

“那好吧，我只是想想罢了。”

我们又都沉默了。我又一次闭上了眼睛。

约翰有天下午回来后，告诉我阿琳要到东部去一年。

“她堂叔要她去帮着操持家务。雇人做家务活，真是没事找事——安排得可真他妈的妙！”

“既然这样，她又何必去呢？”

“哼，表面看来倒不坏——这种事总是堂而皇之。他们的邀请是那么恳切，阿琳无法拒绝，即便是看在她父母的份上她也得去。她觉得自己这么大了还让父母养活着，欠他们的太多了。现在有机会挣点钱，她决心要尽量偿还父母为她花的钱。就这一年，她说，然后我们便自由了。”

“你不会阻拦吧？我很高兴她还有这么强的责任感。”

“那种债务，”约翰说，“要是债主不放手，你永远也别想还清。西蒙斯夫妇并不想要钱，他们想要的是她。她不能

把自己从他们那里赎出来。莫说一年，十年八年也还是如此。”

“真有意思，”我说，“为了留住她反而把她送走。”

约翰耸耸肩，“这在目前算是最好的办法了。也许她会在多伦多遇上一个合适的人，那样泰尔福德退休后，他和洛蒂就可以搬到东边去了。”

整个事情中最令我不满的是听到约翰有意这样粗鲁，竟然对泰尔福德和洛蒂直呼其名。

“你说话怎么这么没礼貌？”我说。

“没有礼貌怎么了？你听了这件事却一点没惊讶，你是不是早就知道了？”

“胡说！”我高声说，“我可毫不知情。”

“真的吗？”他说，然后发狠道，“她两个星期后才动身。从今天起我每天晚上都把她带过来，她要是怀孕了，那就最好不过了！”

“你敢！”我朝他喊道，“你嫌人们在马那瓦卡议论你议论得还不够吗？只有小孩子才急不可待地想得到他想要的东西。”

“你说我象小孩？”约翰说，“也许是因为你从未真正爱过谁，所以才不会急不可待地想得到他。”

我立即泄了气，只能定定地看着他，恳求他能明白过来。

“我希望你幸福。”我说，“你不知道我是多么希望你能幸福，我不愿看到你犯错误，在有限的范围内给自己担上太多的责任。我知道那将是什么样，你以为我不明白，其实我很清楚。约翰，请你理解……”

他也缓和了下来，一双灰眼睛看着我，透出一种闪烁不定、难以捉摸的光彩来。

“但是，这太没道理了，”他说，“你把事情整个弄反了，我刚刚——这么长时间，我现在刚刚要好起来，难道你没看出来吗？”

“一文不名，既没本钱又没本事，你凭什么好起来？”

“你总把赌注押错地方，”约翰轻柔地说，“玛文才是最爱你的，可你总是意识不到这一点。”

那天夜里和接下来的几个夜里，他都开着卡车出去，而不使用马车。我猜他大概是觉得再没有必要节省了。但是他从没有象说过的那样把阿琳带回来，他们再也没来希伯利家的房子里玩过。

这天晚上我决定不再等他。他近来回来得很晚，而且一天比一天更晚。每当想到卡车用的汽油是我的钱买的，我就愤然不已。他没权用它拉着阿琳四处兜风。这天晚上我跟他明明白白讲了，不料他却说他记着一共花了多少钱，等他一有钱就还我。而且，他还说，一共也没用多少汽油，因为他们从来不远走。

“这我倒不怀疑，”我说，“你们这一对寡廉鲜耻的，只要到西蒙斯家的灌木丛里就够了。”

我知道我的话有点刻薄，但他已经习惯了我的方式，不会当真的。他一定会知道我这都是为了他好。

“在一个谁都认识谁的地方。你不但要避开邪恶，而且要避开貌似邪恶的事情。”我后来又说。

没想到他竟微微一笑。

“那就难喽。好吧，我知道了。”他打开厨房门，“再

见，我过会儿回来。”

他出去了。我上了床，但睡不着。年轻时睡眠来得那么容易，我从未设想过那也是一件礼物。但是现在，我不得不在侦探小说中寻找睡意。那天晚上小说也没能使我昏昏入睡，八月的空气又沉又闷，我靠在枕头上，不知该不该向安眠药投降。

这时响起了敲门声，又响又急。可能是刚从火车上下来的逃荒者前来寻求住处和食物的，也可能是一个走投无路的人万般无奈来抢马的。我等在那里，不知自己该不该下去，然后听见有人叫我的名字："哈格——哈格——"

我打开门，见亨利·珀尔站在门外。他显然是一时不知说什么是好，沉吟半天最后急促地说道：

"你跟我走一趟吧，哈格，是约翰。"

"怎么了？出了什么事了？"

但是亨利什么也说不出来。他这几年瘦多了，衣服穿在身上又肥又大，脸上老树皮般布满了皱纹。他有三个儿子，都极稳重，从不给他惹麻烦——或许也惹祸，只不过我不知道罢了。我只知道约翰出事了。福米明顿舞厅晚上常有斗殴事件发生，听说有时啤酒瓶子被扔得象鸟一样到处乱飞。

"亨利，到底出了什么事？"

"赶快穿好衣服跟我来，"他说，"我边走边跟你说。"

通往马那瓦卡的几里路仿佛有几千里漫长，亨利开着他那辆破福特车，以令人痛苦的速度慢吞吞地说着，我恨不能大喊大叫让他快点说出来。

"他在医院里，"他说，"这是一次事故，哈格，他……"

"他怎么样？严重吗？"

“我不知道，”他低声说，“目前可能还很难说。”

接着他告诉我，他大儿子去跳舞，看见约翰几个月来第一次喝醉了，和托内瑞打赌，说他能开着卡车从桥架上过去，阿琳竭力劝他不要去，他不肯听，结果她就和他一起去了。

“他弄清了那时没有火车通过，”亨利叙述着，“你知道我的意思，他并没有太糊涂，汉克说，他查清了那时的确没有火车。”

“那么卡车……掉进了……”

“没有，”亨利说，“他开过去了，天知道怎么开的，他径直开过去了。”

“那……”

“是一趟临时货车，”他说，“列车表上没有。是送土豆等救济品的临时货车，经过沃克瓦河，正好在那桥头转弯，他们在撞上之前根本看不见它。”

并非任何人的过失，但事情的起因究竟在哪儿，又可以追溯到多远？

“阿琳，”我忽然想起她，“她伤得重吗？”

亨利用一只胳膊搂住我的肩膀，几乎是道歉般地，仿佛这种事不得不告诉我是他的罪过一般。

“他们说她当时就死了。”他说。

我觉得一定是弄错了，这不可能是真的，这一切的一切都不可能是真的。转折是如此突然，人们不可能不认为是什么地方搞错了，几个小时以前他们俩还好好的，这么短暂的时间不可能发生这么大的变化。

“他会活下来吗？”我问。

亨利没有回答，我明白此时向另一个凡人问这问题有多蠢。

医院在黑暗中格外沉寂，死气沉沉的走廊里偶尔有丝风旋过。一个满面严肃的护士走进来，领我进去。我脑子空空，什么也想不起来，只在默念着：如果他真的会死，千万别死在我的面前吧。

他的脸被划破了。但这只是表面的伤痕，真正威胁着他的伤口是看不到的。他仍处在昏迷状态。我坐在又高又窄的病床边守护着，医生、护士们出出进进，例行他们的公事，不时彼此跟我说句话。我对他们一点反应也没有，只注视着他这张棕色的瘦削的脸庞和他一头又黑又硬的头发。然后——是在我来到这儿后的几分钟还是几小时后呢？——他睁开了眼睛，还是那双灰色的眼睛，在最初的时刻里对世界流露出无限热望，转而又充满无限痛苦。

"阿琳，"他说，"她怎么样？"

"她很好，"我说，"你放心，安心休息。"

他呼吸有些困难。慢慢闭上了眼睛。

"我不是故意想惹事，"他说，"对不起——"

他把头转过来点，又一次睁开眼睛，象以前那样有些苦恼而不可思议地笑了一下。

"我简直象个孩子，是不是？"他说，"到现在我应该知道凭意气用事是于事无补的。"

"别说话，"我说，"一切都会好起来的。"

他静了一会儿，一阵疼痛突然攫住他，继尔完全控制了他，他叫喊了起来。待到再张口说话时，声音变得断断续续，软弱无力了。

“妈妈……疼，好疼啊，你能……不能叫他们做点什么？叫他们……给我治一治？”

我刚要告诉他我这就去叫护士来打镇静剂，但是还没等我来得及说话和动身的时候，他发笑了，一种加剧他疼痛的喑哑的笑声，他的语气变了。

“不，你不能，是不是？不要紧，没关系。”

他把一只手放在我手上，仿佛是为了进一步表示安慰我。

我不知道自己说没说话，说什么了，他听没听见，等等。这一切我统统都不知道。他无言地躺在那里，呼吸越来越急促，然后死了。我的儿子死了。

等护士把我领出来，沿着整洁的大厅走到休息室时，亨利仍耐心地等在那儿。我看见壁凹里有一张起初我没注意到的床，上面覆盖着白布；活象一桌没人动过的圣餐。护士尴尬地咳了一声。

“天啊，殡仪馆的人还没有来。西蒙斯夫妇刚才在这儿。多可爱的一个女孩子！”

“那到底是什么，是谁？”

我粗野地转向他，歇斯底里地说道。

他温柔地抱住我的肩膀，“你哭吧，哭出来会好受些的。”

但是我把他推开了，慢慢地挺直了我的身子——虽然这是我一生中最悲伤的一件事，但我不会在陌生人面前流泪，决不。

但是当我终于回到家，一个人独处在玛文的房间里时，我发现自己的泪水终因忍得太久而流不出来了。儿子死去的这一夜，我变成了石头人，一滴眼泪也没有。当帮忙的女人

们煮好咖啡送到我手上时，我听见她们低声议论着我是多
坚强。我只能抬眼干巴巴地望着她们，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我们之间相距得太遥远了。我脑子里只有一个念头：我还
那么多话要对他说，那么多事要解释清楚，可他等不及听
听就去了。

我想他们会觉得奇怪——马那瓦卡的一些人确实感到怪，等到装殓仪式结束后，我竟不肯到墓地去。我不想看他被放在什么地方，不想看见他被放在他父亲身旁和我的墓旁，放在那个装模作样的大理石墓碑下。

几天以后，我去看望洛蒂，但我们之间似曾有过的那线默契现在已经不复存在了。我们的会面只有几分钟，没有互相责备，却都无话可说。这件事对她打击太大，使她卧床不起了。当泰尔福德迟缓地托着我的臂肘把我领进屋时，我只看见亚麻布枕头上的粉色丝绸睡衣和一双紧闭的眼睛。

“她实在承受不了，”泰尔福德说，“我相信你能理解。”

我看着他，心里在想着有一个体贴的男人在身边将是什么样子，使你竟可以享受到躺在床上，饭菜由托盘端上来的奢侈。也许我对她不太公平。我不能倒下，我倒下了谁来看护我呢？

我把值钱的东西——胡桃木的壁橱、橡木圆桌、躺椅、沙发以及剩下的几件瓷器——装了箱运给玛文。然后把希伯利家房子的代卖业务托付给了接替卢克·麦克韦第的那个律师，自己返回海滨奥特利的住处，刚好在他从加州回来之前把房子清理干净。

第二年奥特利先生死了。他在遗嘱里留给我一万加元，我买了一幢房子——当时那钱实在没有别的好用场。就在这

一年，马那瓦卡的雨从春天下到夏天，一直淹没了小麦的梢头。

几年以后，战争开始了。小麦价格猛涨，过去连一分钱也没有的农民买了收割机、汽车，还装上了电灯。马那瓦卡的很多男孩子都战死了，我在报纸上读到了这些消息。他们大多数人在一个团里——卡麦隆高地团。在迷拜那个地方，这个团伤亡极其惨重。报纸上的轻描淡写，仿佛他们是从石缝里生出来的而根本不是任何人的儿子。活着回来的士兵可以从政府那里得到足够的款项前去上大学或做生意。

玛文或许战死了，或许活下来了，谁能知道呢？人们的命运往往就是掌握在外部世界手中。

我大概哭了，手在脸上摸到了光滑湿漉的泪水。一个声音突然在耳边说道：

"欸，别这样。"

我吓了一跳，不知是谁在说话。而后才记起曾经有个男人在这儿，我们谈过话，我还喝了他的酒。但是我并没有打算告诉他这些呀！

"我说出声了吗？"

"没关系，"他说，"说出来会好受些。"

我难受得象是有小虫在浑身乱爬，不过很快就没关系了，他的声音是友好的。我现在很高兴他在这儿，一点也不后悔跟他说了这么多。真怪我竟会不后悔。

"太不值了，"我说，"真是毫无意义为了打赌而去做这种事。"

"有时候人就是这样。"那人说。

“我知道，不用别人告诉我也知道！但是我不能接受，我无法接受。”

黑暗中我觉得他耸了一下肩，“不接受又能怎样？”

我颤抖起来，一股愤怒哽在喉头，几乎不能说话。“我气愤，这口气我到死也咽不下去。不是对任何人，而是对命运。”

“生气有什么用？”

“我知道，我很清楚，但我无法摆脱愤怒。”

“我知道。”他晃晃瓶子，“空了。”

他似乎对此有些惊讶，语气象个孩子似的。不知是我的感觉还是他的声音里确实有些不悦。总之，在他的后两个字传到我这里之后，我们之间在黑暗中竖起了一道墙。

“罗依要发脾气的，我该回去了。不过我得先睡会儿，就一会儿。”

“你不要走，”我请求道，“别告诉玛文我在这儿行吗？我一切都好，这儿挺舒服的，是不是？”

“是，是，我知道。”

“那么你发誓不要讲出去。”

“我发誓。”他说。

我相信了他，感觉平静些。

“天哪，这儿好象是越来越冷了，你说呢？”

“是啊，真冷，我还从来没这么冷过。”

我们往一块挤了挤，以便互相取取暖，然后两个人靠着箱子都睡着了。

我半夜醒来，发现今夜一点月亮也没有。夜是如此深沉，空气不分季节地寒冷，最近白天已令人感到灼热了，想

不到夜晚还能这么冷气袭人。也许是要下雨吧，这么久没有下雨了，真能下场雨该多么令人兴奋。这张床太不舒服了，这房间早该换张床了——我们的钱似乎总是入不敷出。玛文住这间屋的时候从没抱怨过，真不知为什么。

我现在非常难受，胃壁痉挛着，反着胃酸，喉咙发干发紧。我这是怎么了？我心里烦躁起来。噢，我怎么这么没出息，把这么肮脏的东西流了一地。它来得是那么突然，令我来不及找个盆，更来不及下楼。

我呼吸急促而困难，我感觉到心跳加剧到了极点。我到底怎么了？我想站起来，却动弹不得。

"天哪——我要死了。"我的声音又沙又哑。

接着我的耳畔响起了一个声音，"你怎么了？病了吗？我的天，你吐了！真不该让你喝那么多，都浪费了。"

是一个男人的声音，他在说什么？他划着一根火柴，然后我看到一张熟悉的脸正低头看着我。

"天哪，你真的病了……"

他的语气很紧张，我竭力朝他笑笑以示我没事，但是只勉强牵动了一下嘴角，简直比哭还难看。

"不要紧，我没事，"我说，"有你在我身边我感觉好多了。"

"你真的没事吗？我该怎么办呢？"

"别担心，亲爱的，我真的一点关系也没有。我挺好。有你这份关心就够了，别管我了，你上床睡觉吧。"

火柴燃尽了。但我能感觉到他在什么地方，我轻轻抓住了他的手腕。

"你的说话声有点……我看得找个医生看看。"

“净说废话，除了你以外我谁也不需要。我很高兴你今天没回来那么晚，你不用为了我回来。但是你回来了我还是很高兴。”

“真糟糕，”他说，“你把我当成——？”

我现在觉得好一些了，轻松了许多。我的手仍放在他的手腕上，这只手是那么瘦，我感觉得到它脉搏的搏动。如果有机会说说心里话的话，那么，还有比这更好的机会吗？

“我并不是真的不许你带她到这儿来，也不是有意要伤你的心。有些话不知怎么就脱口而出了，我脾气不好。我不想让你觉得你们不能待在家里，晚上你们可以到这儿来，我不会说什么的。我可以到前厅去，或到楼上，都行。我不想碍你们的事。就这样，行吗？”

我这番话说得情真意切，入情入理，他不会不同意的。我等待着他的回答，最后终于听到了一声令人难以理解的叹息。我很着急，以为他还在生气。但是他说话了，声音里并没有恼怒的意思。

“别担心，”他说，“我知道你一直都是为我好。现在一切都好了，睡吧，别想那么多了。”

我满意地叹了口气。他拉过毯子给我盖好。我这时真想乞求上帝的原谅，求他原谅我有时对他的不恭。

“我要睡了。”我说。

“这就对了，”他说，“睡吧。”

九

晨曦若霜，刺痛了我的眼睛。我头依一只箱子，躺在地板上，直挺挺睡了一整夜了。此时，肌肉和关节都麻木了，动弹不得。腹部一阵阵痉挛，嗓子眼儿渴得直冒烟。

我发觉一件花呢大衣盖在我身上，不算太好看，是那种经济拮据时用劣质衣料东拼西凑而成的旧大衣。它是谁的呢？

我回忆着，慵倦地向四周瞟了瞟。他走了。我的记忆现在异常清晰，就象冷冷冒着水泡的山泉。那不可能是我，哈格·希伯利，我最好吹毛求疵，怎么能和一位素不相识的一起喝酒，又紧靠着他睡着了呢？我绝不相信。但事实就是如此。坦白地想一想，好象又并不那么可怕，身临其境与否总是不一样的。

昨晚还发生了一些别的事，说了些别的话，我记不得了，也许一辈子也记不起了。但为何我感到若有所失呢？好象最近刚刚失去谁似的。这种莫明其妙的失落感沉甸甸地压着我。死者的火将永远熄灭，上苍绝无怜悯之心。

我糊涂了。那人心肠还好，留下了他的大衣。一百个人中很少会有一个这么做的。要是有杯水喝该有多好。我想他会回来的。

他们会把我埋在一块方圆十亩的地里也未可知，不必为

购买鲜花而浪费一分钱，也不必为超渡我的灵魂而多费口舌，我会死得象条青花鱼。很难想象我不在了这个世界会是什么样子，一切都会随我一起终止吗？傻丫头，你以为你是谁呀？哈格，世界上独一无二的哈格。

我浮想联翩，思绪无拘无束如天马行空。他为何还不来呢？他一定会来的——我有把握。他最好快点来，我渴，觉得很虚弱。如果吃点东西，我会好的。说不定他会带点桔子来，我现在可以吃下一个桔子了。或许——不，我还是不相信我能吃东西。一杯水才是我真正想要的。

我听到脚步声了，不是一个而是好几个人的。我必须立即整理一下自己，可我没有。我一动不动地躺在那儿，恼恨着自己的一动不动。不可能是他，他会一个人来的，他发过誓。

"就在这儿，那是门。"

是他的声音？他不会背叛我的。他发过誓，我相信他啊。门开了，可我却踌躇着不愿去看，后来我微微转过头去。玛文站在那儿，还是那身做工考究的深灰色西服，皱着眉头；在他身旁，是多丽丝，挽着他的胳膊，气喘嘘嘘的。一个陌生人站在他们旁边，那是个干瘦的家伙，长着一双机警的兔子般的眼睛，黑黑的眼袋松弛下来，还有一抹暗红色的胡须。

"嗯，感谢上帝。"玛文的声音平稳、缓慢，毫无感情。"是时候了，我们已找遍了所有地方。"

多丽丝穿着一身暗色的人造丝外套——又是那种可恶的棕色——飞奔着跑过屋子，俯下身在我身上这儿碰碰那儿摸摸，就象顾客在挑拣一块牛肉似地拨弄着我。

“噢，亲爱的，你真吓坏我们了。你不该这么做的。到底是为什么，妈妈？我从商店回来，发现你不见了。我差点急疯了，这多令我们担忧啊！还得上警察局，我们真感到难堪，他们都怪异地盯着我，就象我没有悉心照料你似的，可我哪里知道你会做出这种事呢？”

“够了，亲爱的。”玛文说，“她受到了刺激，正难受着呢，难道你看不出来吗？”

“噢，天哪，真是一团糟。”多丽丝呻吟着，看看我，又看看这间屋子和肮脏的地板，整个巡视了一遍。

我躺在那儿，身躯庞大却无法动弹，象一只被捕的老兀鹰，圆睁双目一眨不眨。我不会开口的，由他们叽哩咕噜去好了。玛文跪下了。

“妈妈——你能明白我吗？你听得见我说话吗？”

陌生人舔着他的胡须，仿佛里面含有某种神秘可口的味道。他没看我。

“她有点胡涂了。”他说，“她以前一定也胡涂过。正象我告诉你的，希伯利先生，当时我正从一位邻居家返回，听到了呻吟声，便进去瞧瞧，结果发现她在那儿。”

“我们感激不尽。里斯先生。”多丽丝叽叽喳喳地说，“是吧，玛文？”

玛文意味深长而又疑虑重重地看了那人一眼，“是的，我们感激不尽。但是假如你早点上警察局，那就更好了。”

那人摆了摆手。“嗯，是的，我告诉过你，我得先回家——”

我无声地感谢玛文，他不会轻易上当的。在内心深处我得承认，见到他使我宽慰，可我又鄙视这种愉悦的感觉。难

道我竟脆弱到了必须为被捕被活捉而庆幸的地步吗?

我盯着陌生人的眼睛，用我全部的傲慢逼视着他。他一定知道我现在很清醒，他的眼神告诉了我，它们是那样的惊恐不安。他向我伸出了双手。

“你知道，我不能不这样做，”他喃喃地说，“是为了你好。”

他凝视着我的眼睛，一动也不动。我惊奇地发现，他在期待着我的原谅。我差点就要说出——我知道，我知道，你的确不能不这样做，这不是你的错。可我没这么说。

“为何不去——”今天我第一次开口讲话，声音有些嘶哑，“天生如此——好管闲事，好管闲事——为何不去拯救自己的灵魂?”

他看着玛文，耸了耸肩。

“她胡涂了，”他说，“我告诉过你。”

玛文搀扶我起来，“试着走一走，妈妈，你还行吗?来，让我扶着你。”

陌生人想去扶我的另一只胳膊，但我打掉了他的手。

“不要碰我，离我远点，你。”

“行，行。”他无可奈何地说着，倒退了几步，“我只是想帮帮你，我——”

“不要这么凶嘛，妈妈。”多丽丝抗议了，“里斯先生毕竟救了你的命。”

这可笑的观点差点让我笑出声来。但此时，盯着陌生人的眼睛，一些零星的记忆又回来了，他昨晚对我说的那些话以及我对他说的。多丽丝的话又好象不那么可笑了，我竟不由自主地去摸他的手腕。

“我不是故意冲你发脾气的，我——我很遗憾，对你孩

子的不幸。”

说完，我觉得轻松多了。他看起来是那样震惊，但不知怎的很快又恢复了平静，“没关系——我知道你不是故意的。”他说，“而且——谢谢，你说的话，对我很有益处。”

我只能默默地点点头，当着玛文和多丽丝的面为他的老练而感动。

“呃，我想我得走了。”他窘迫地说，“除非你需要我的帮助。”

“让我来，”玛文粗鲁地说，“你不必费心了。”

那人走了，返回自己的生活天地去了。他的离去并不让我遗憾，因为我已没有别的话要对他说了。与他的相遇让我感觉获得了一种怜悯，而这种获得又神秘地和今晨我体会到的失落掺杂在一起了。

“你是指谁呢，”玛文说，“哪个孩子？”

“哦，没什么，他曾提起过的。我忘了。我怎么才能爬上这几级楼梯呢，玛文？”

“挺住，”他说，“让我们来。”

他连推带拽，弄得满头大汗，脸红筋胀，摇摇晃晃把我往上拉。我有点眩晕，迷迷糊糊地任他们摆布，一级一级又一级地无休止地往上爬。玛文的胳膊象只铁箍似的挽着我，他真强壮。但我们是永远也不能到达顶端的，我敢肯定。

“噢，我不能——”

“就快到了，坚持。”

最后当我睁开眼睛时，我们已经坐在一辆轿车里了，我被毛毯和枕头裹得严严实实。

“现在——我猜是直接去那个地方——”

"不，"玛文缓缓地说，眼睛注视着公路，"太迟了，如果你不得肺炎就是奇迹了。你得去医院。医生说了，现在不能管别的事儿。"

"我很好。"我叫道。"有点累而已。我一点毛病也没有。哪所医院我也不去。"

"我们本不想告诉你的，"他歉意地说，"但既然你大吵大闹不愿上医院，看来只得告诉你了。"

然后他就告诉了我X光照片的显示结果。这无关紧要，真的，一个名称而已，可以是任何东西。如果它不是这个，也会是别的什么东西，不过我听他说完后却惊呆了。

奇怪。到现在我才明白该发生的事是不可逃脱的。

主啊，这世界怎么变得如此渺小，收缩成了一间巨大的屋子？里面满是白色的铁床，窄窄的，躺着形态各异的女人。我不想住公共病房，可玛文说医生告诉他没别的房间了。我纳闷，我真纳闷，假如我是个有地位的人，就象你在上流社会所见到的那些个穿丝挂缕、涂红抹绿的王侯们的寡妇，她们会很快找到房间的。我敢用我的老命打赌，这间病房一定有三十或更多的床位，象间疯人院。我躺在床板上，被单一直拉到下颏。腹部象一堆盖着的胶冻，随着呼吸微微颤抖。我的腿被支了起来以防抽筋。我整个人就象博物馆里的展品，谁都可以踱步而过，或驻足翘首观赏，免费入场。

我闭上眼睛，幻想能拥有片刻的安静。但太嘈杂了。床帘拉开合拢时发出一片连续不断的叮叮当当声。每张床都可以关闭，形成一个小天地。但他们一到晚上就会取消你这项权力。我曾让护士放下我的床帘，她拒绝了，说我需要新鲜

空气，而且巡夜护士喜欢一眼望见每个人。你睡在这里就象睡在兵营或制陶工地，紧挨着上帝才知道是谁的人。

白衣护士和蓝衣助理轻快地走来走去，推着叮当作响的手推车，里面装着便盆、几壶苹果汁、几盘食品和几纸杯药片，她们把这些东西递给你时就象你还是生日晚会上的孩子正在伸手要你的那份糖果。发药护士的声音又甜又腻，让我觉得浑身不自在。

“希——希伯利夫人，是吧？来，让我们看看今晚为你准备了些什么。一大片粉红的和一小片黄色的，接住。”

“我不要，我不需要。我不能服用药片，它们粘我的喉咙。”

“嗬，嗬，”她笑了，象个圣诞老人。“那么喝一大口水，你一定能把它吞下去的。医生说你需要吃药。所以呢，我们别无选择啦，对吧？来，乖女孩。”

假如我还有力气的话，我会一刀插入她的心脏的。见鬼去吧，乖女孩，这个卤莽的家伙。

“我不要。”我的眼睛冒着火，沉甸甸地快要流出泪来了。但我不会让她看见的，“我不知道它们是什么。你也不必强迫我，否则我会把它们吐出来的。”

“我不能整夜都耗在这儿啊，”她说，“我还有四十个病人要照料呢，来吧，把它们吃下去，啊，一片是二九〇二，另一片是安眠药，就这些。”

她趁我要开口说话的当口，把药片弹进了我的嘴里，就象男孩玩玻璃球似的。我不得不咽了咽，它们粘住了我的喉咙，我就知道会如此的。我想呕吐。

“来点水，”她把玻璃塞到我面前，用那糖浆似的声音说，“还不坏，是吧？”

我仰面躺着，感觉着疼痛扇动着翅膀在胸膛里拍击着我的肋骨。渐渐地拍击越来越弱，我慢慢地放松了。灯熄了，周围并不宁静的黑暗里传来各种女人的呼吸声。有粗厉刺耳的鼾声；有低低的梦呓；有偶尔的呻吟，一定是伤病处在隐隐作痛。还有缕缕的歌声，在幽幽地哼着一首德文歌曲；离我不远处有喃喃的祈祷声；还有护士鞋跟轻拍地面敲门般的声音。这些无休无止的声音就象被关在楼里的鸟儿一样在黑暗中扑腾着。

噢，我可怜的背——
你在哪儿，护士？给我一个便盆。
我不知道这意味着什么——①
汤姆，你在那儿吗，汤姆？——
圣母啊，为我们祈祷吧
我是多么不幸啊——②
我叫啊叫啊可没人听——
病人的健康，罪人的堡垒——
汤姆，你在那儿吗——
来自古老时代的童话——③
就快断落了，我的背——
使徒们的女王，殉道者的女王，为我们
祈祷吧——

这对我毫无意义——④

---

①②③④ 原文为德文。

汤姆

药力把我卷入了大海冰冷的深处。

"量体温了，希伯利夫人。来吧，醒一醒，张开嘴巴，那里——"

我网中之鱼般地被人从沉醒中拽了出来。

"怎么回事？怎么回事？你是谁？"

尽管她着了装，我却一时不知自己身居何处。后来我回过神来。他们抓住了我，把我关到了这里，我出不去了。就在我记起了前因后果的时候，疼痛汹涌而至，我一下抓住了护士的手。

"噢——"

"疼吧？唉，科比医生说在你发作时要吃一片二九〇二。亲爱的，你再坚持几分钟，我去给你弄点药来。"

她话说得如此温和，一声"亲爱的"叫得如此真诚，我立即就信任她了。她不是那个发药的护士，这女人不一样。斑白的褐色头发，落落大方，实实在在。我的斗志一下子给涣散了。每当我遇到知音时总是如此。我发现自己正不知害臊地靠着她的胳膊不住地痛哭流涕呢。

她轻轻地搂住我颤抖的肩膀。

"好啦，好啦，就会好的。你稍等一会儿，我去去就来。"

"谢谢你，护士，你真好。"

"这是我的工作。"她微笑着轻快地答道。

哦，这的确是她的工作，我不必感到惭愧。这种想法帮助我获得了解脱，因为我忍受不了受惠于人的惭愧感觉，只

要不是被迫的，我可以象周围的人一样去感激别人。她走了，我想再睡一会儿，可睡不着，在我的周围，刚刚苏醒过来的人们发出各种清晨的喧嚣，哈欠声、被褥的窸窸窣窣声、空隔声以及从肠部排出的各种火山爆发般的气体声此起彼伏。

邻床的女人不停地哼着，时而嚎出一声莫名其妙的歌来。

“噜，噜——”她唱道。

她是这么干瘪，竟然还能站起来，真是个奇迹。她小心翼翼地挪下床，弯着腰，手捂着肚子，仿佛不小心就会掉下来什么东西似的。她皮包骨头，简直就象恐怖童话插图上的女巫。她至多五英尺高，弯腰时就象个侏儒，一个微不足道的小家伙，再卷缩一点就整个消失了。

“喂，昨晚过得怎么样？”她问道，“乱哄哄的，嗯？”

她的声音里带有那种令我难以忍受的自命不凡。我此时的心境和她的兴高采烈格格不入。上帝啊，让她走开吧，我要单独呆一会儿。

“我几乎一夜没合眼，”我回答道，“在这鬼哭狼嚎的地方谁能睡得着呢？在火车站都比睡在这儿强。”

“你说话最多，”她说，“我就听你说话了。你起来两次，都被护士弄了回来。”

我冷漠地看着她，“你一定搞错了，我一个字也没说，我整夜都呆在床上，连脚趾头都没动过。”

“你当然是这么认为喽，”她说，“雷利夫人可以为我做证。”

她冲对面的床尖叫起来。

“喂，雷利夫人，你醒了吗，亲爱的？昨晚你听见这位夫人说话了，是吧？难道不是她弹簧玩具似的上上下下的吗？难道这不是事实吗？”

一座肉山在咯吱作响的床上微微晃了晃，但传出来的说话声却异常清晰悦耳，充满了乐感，而且带着明显的爱尔兰口音——与她那微微发颤的肉堆是那么不相称，我禁不住谜似地盯着她。

“我听见她说话了，可怜的老太太。我的确听见了。”

我突然意识到了她在说什么。这不是真的。我一点印象都没有。我觉得站在床边的这个干瘪的老太婆有点不怀好意。到底关她什么事？她在撒谎，我知道。

“你错了，我在这儿躺了大半夜，一直在清醒地倾听着。我根本睡不着，太吵了。有谁是德国人吗？”

“有啊，多贝莱尼尔夫人。”这家伙向对面努努嘴，“她不太会讲英语，可唱歌却很好听，一只训练有素的草原之雀。一会儿让她唱唱你就知道了。最近多了许多外国佬，嗯？”

她俯身尖叫道，“多贝莱尼尔夫人，你能给我们唱支歌吗？”她显然以为尖锐的声音可以冲破语言障碍。

“唱歌，你懂吗？噜，噜——”

她突然停了下来，冲我摇摇头。

“她有时情绪不太好，”她装模作样地细声说道，“你知道，语言不通，你得象圣徒一样耐心才行。唉，太遗憾了，你没睡好觉。睡好了可大不一样，是吧？”

“周围人一多，我就睡不着，”我心烦意乱地说，“这世

界没法让我睡好，他们不得不把我安置在这儿，玛文说过，他们没有专用病房。我还会失眠的，你等着瞧吧。”

“专用病房？”她尖声说道，“很好，如果你能住得起的话，我无话可说。我，就算立刻给我一千万个专用病房我也不会住的。玛文是你的儿子吗？昨天我见到他了，挺帅的小伙，你真好运气。我可没有象他那样的孩子。”

“没孩子？”

“没有。可不是不想要。我猜这一定是上帝的意志。我和汤姆不养鸡，也没养儿子。”

“汤姆？噢——你就是昨晚我听到的老问汤姆在不在的人？”

“差不多吧。”她平静地说，“我不会矢口否认的。我晚上总是和他在一起，应该是我问的。今年八月我们就结婚五十二周年了，我现在七十岁，十八结的婚。你的男人叫什么？约翰，是吧？”

我目瞪口呆地盯着她。她咯咯笑道，“你看，告诉过你昨晚我听到你说话了，这下相信我了吧？”

我转过脸去，却无处可躲，床帘永远打开着。我用一只手遮住脸，可这个小老太婆却总是在我耳边跳来跳去。

“嘿，不要这样嘛，”她说，“我不是有意想伤害你的。他还——他已不在了，是吗？对不起，我不是有意要让你难过的。”

她是好意的，我想。她穿着刚刚及膝的长袍——象是儿童型的。她那长着蓝色静脉的胫骨嶙峋地突凸着。那件袍子，象一只漂白过的面袋，在颈后用带子系着。当她俯身去细看我床脚边的卡片时，长袍子一下翻开了，露出两片凹

陷、干瘪的屁股。我差点笑出声来，要不是我猛然意识到自己也穿着同样的长袍的话。

“哦，知道了，你是希伯利夫人。”她说，“让我们来认识一下，我是加戴因夫人，爱尔娃·加戴因。那位是我们刚才提到的多贝莱尼尔夫人，那位胖的是雷利夫人。”

她俯身靠近了我。

“你一辈子见过这么胖的人吗？他们是用轮椅把她推进来的，又请了三个脚夫把她抬上了床。一定是她的腺体有毛病。唉，这才是活受罪哟。汤姆总是对我说，——爱尔娃，你太轻了，象根羽毛，你应该在骨头上长点肉啊。但现在，我却要告诉这个不公平的世界，我很高兴。你还不算太瘦，希伯利夫人，但你也当不了她身上的一块补丁。”

“噢，为了怜悯——”我几乎不知自己在说什么，只是疯狂地渴求安静一会儿，“我有点，不好受，你能让我单独呆一会儿吗？”

“哦，行。”她哼了哼，“如果你真的感觉不好的话。”

她悻悻地走开了，依然是那样深深地弯着腰。白日漫长，我尽力想再睡一会儿。我时而倾听外面街上的汽车声，它们听起来忙碌而执著，可它们不是真的，只是些玩具汽车；街道也只是一种幻觉，所有真实的东西都在这屋里。时而又有点头晕，恶心。一位新来的护士送来几片镇静药以后，我便开始昏昏欲睡了。

“妈妈——”

是玛文，会是他吗？

“多丽丝有点不舒服，她明天会来的。你怎么样？”他站在那儿，漫无目的地打量着我，搜肠刮肚地想找点话说。

他宽大红润的脸庞上缀着汗珠。今天蛮暖和，我刚才怎么没注意到呢？他用手背揩了揩唇上的汗水。看见他，让我感到一种难以言喻的喜悦，我不想再抱怨了，可一张口，就说了一大堆。

“你不会相信的，玛文，晚上这儿有多么嘈杂，我一辈子也没领教过这样的鼾声和梦语，我睡不着，我旁边那女的是个话匣子，打开了就关不上，哪怕一分钟。真令人讨厌，讨厌，时时刻刻。噢，要是你亲身经历了你就知道了。”

“你想要个专用病房吗？”

“哪儿都比这强，你还不明白吗？”

“行，”他说，“我会尽力的，你还需要什么吗？”

“不，我想没有了。在这个地方我还会需要什么？欧，你叫多丽丝把我那两件丝绸睡袍——粉红的，嗯，对了，和蓝色的——拿来；我看不惯这里的袍子，它们象布袋子，太沉，还刺人。欧，对了，我的发箍，我戴的那个弄丢了，在我梳妆台上面抽屉里有个备用的。别忘了，告诉她一定把我的发网捎来——不要那些沉甸甸晚上用的，要别的，她知道的。还有，带一些发夹来，让她把蒂娜送我的那瓶科隆香水也带来。”

“行，我一定都记住。你需要别的吗？比如食物或其它什么的？”

“我没胃口，这儿提供的食物都是些汤汤水水，粘乎乎的，没人会吃那种东西，我更吃不下。你知道他们午餐给什么吗？一只荷包蛋。天哪，就这些。见不着一丁点儿肉。我讨厌鸡蛋。甜食是一种果子冻，也不是什么好东西。告诉你吧，在这儿，他们非常会利用病人的钱呢。”

“他们给你开的是所谓软饮食，”他不太高兴地说，“这是大夫吩咐的，并不是他们在骗你。”

“软饮食，不错。你是说头脑发软。那个医生——他叫什么来着？那个泰本医生——我对他不以为然。”

“科比医生。泰本是早年间马那瓦卡的那一位。”

“是，是，我知道，我没想就说了，就这样——”

他的纠正使我很难堪，我真想对他大发其火。他玩牌从不讲究技巧。

“要是你不得不吃这些糊糊，你很快就会明白——”

“你要点葡萄吗？他说可以吃水果。”

“暖——”我缓和了一些，可仍然有点难为情。我不愿妥协，因为我知道是我蛮不讲理。不是玛文的错，不是任何人的错。软软的令人恶心的鸡蛋，狭窄的世界以及夜里传来的送丧哀泣般的声音。要找一个该受责难的人为什么总是这么难？而我却总想找到这么一个呢？就象唯其如此才能于事有补似的。

“我明天给你捎点来，”玛文说，“你再睡一会，好吗？”

人们总在让我睡觉，仿佛睡眠能治愈我的病似的。

“我会的，我很好，真的。”

“真的？”他疑虑地盯着我。我无法忍受自己呜咽着的样子。

“当然。你怎么不去关心一下你自己呢，玛文？”

“嗯，我很关心，”他说，“这很自然。”

哦，是的，我能从他的脸上看得出来。

“多丽丝怎么啦？严重吗？”

“噢，她又有点鬼迷心窍了，”他说，“她心脏不好，你

是知道的。”

他站在那儿，皱着眉头。

我明白了。他担心，为了我也为了他自己。他喜欢她，她是他的寄托，我想这很自然。但我对此很淡泊，很难理解或接受。

“我保证弄一间房子。”他许诺道。然后就走了。又一次只剩下我自己了，被困在这喵喵叫的老太婆托儿所里，我也是其中之一，可很少有人这样看。

邻床，爱尔娃·加戴因的男人汤姆坐在一张直背椅上，两手紧握在一起，关节噼啪作响。他是一个秃顶老人，长着黄白胡子，非常安静。也难怪，和这种女人生活在一起，我觉得他不可能健谈。

“医生说明天就可以拆线了，”她连珠炮般地说。“真够快的，他说，你是一位模范病人，加戴因夫人。他对我说，一般不会这么早拆线的。我现在几乎可以自己上厕所了，很不错啦。”

“他没说你啥时可以回家吗，爱尔娃？”

“嗯，没有。他没有明确表示过。但以我目前这个进展，不会太久的。”

“我真希望如此。”

“你好吗，汤姆？你过得好吗？”

“我过得很好。可是——噢，你知道，这不一样。”

“是啊。唉，不会太久的。加维夫人说请你吃饭的，请了吗？”

“请了两次。”他重重地说。“她是个蹩脚的厨师。我很看重她的邀请，也很感谢她，可她却连豆角都做不好，真让

人失望。”

“别放在心上，我就快回去了。”

“好啊，太好了。我真希望如此。爱尔娃，你需要什么吗？”

“不，”她断然地说道，“我好极了。”

“伙食呢？还不错，你说的？”

“是啊，最近的尤其不错呢。”她说，“很精细。今晚我吃了一片火腿，一点巧克力蛋糕，这对我来说足够了，我向来就吃得不多。”

“你吃的东西还不够养活一只小鸟，”他埋怨道，“你得多吃点，爱尔娃。不往炉里加煤，火焰就会熄掉的。”

“你又来了。”她说。

她的声音是如此温柔，以至我不好意思再听下去了。我转过头去，静静地躺着。铃响了，探望者离去了。走廊上响起了汤姆·加戴因沉重的脚步声。

万籁俱静。我听见邻床有动静，是加戴因夫人。她在哭，过了一会儿，我又听见她在擤鼻涕。

“唉，他来我也不会好的快些的。”她喃喃自语，“那是注定了的。”

她拉开金属床头柜的抽屉，开始在里边找东西。

“我的梳子呢？哦，在这儿。哎呀，要不要好好洗一下头——”

她梳着头皮上稀疏的白发。

她轻轻地哼着，嘴里含着几根发夹，我禁不住侧身偷偷望去，只见她小心翼翼地把发夹从唇间取下来别在头上。我不明白她为什么要用发夹——她的头发少得可怜，根本别不

住。她又在唱了，这次还有歌词。她的嗓音尖细得象支笛子，升降调都搞反了。

你去拿鱼线，我去取鱼杆，亲爱的，
你拿鱼线，我取鱼杆，宝贝。
你拿鱼线，我取鱼杆，
咱们去那鱼多的地方。
亲爱的，我的宝贝——

她的假牙象正在断裂的龟甲在嘴里啪哒作响，她从嘴里拉出这些刺耳的牙齿，放在手上，忧郁地端详着它们。她瞟见了我，我急忙转过头，但却晚了一步。

"汤姆讨厌见我不戴假牙，"她说，"可这该诅咒的玩意儿从不好好呆着，他在这儿时我才戴它。没有它我照样可以嚼东西，除非是硬壳的。"

见我没搭茬儿，她便去招呼对面床，那床上的被子下一座肉山在悸动，发出呼哧、呼哧的声音。

"你女儿还好吗，雷利夫人？我见她送给你一些鲜花。"

"剑兰，那是剑兰。粉红的，非常好看，这些可爱的剑兰。"

我又一次被这声音的清晰悦耳所震惊。雷利夫人抬起一只胳膊去摸花，那是一只巨大的白色胳膊，滚动起伏着几寸厚的脂肪。

"它们很耐看呢。"爱尔娃附和着说。

"我女儿脚有毛病，可怜的东西。"雷利夫人说，"是成天站柜台的缘故，总而言之很糟糕。"

“她是个胖姑娘，她的重量可不轻啊，是吧？”

“她不能节食，一点不能，她不能，那会让她很虚弱的。我本人就是这样，节食会要了我的命的。你肯定不会相信我今晚得到的是一份什么样的晚餐，加戴因夫人。”

“是，你给我看了。唉，这真是明目张胆的剥削。但也是为了你好啊，雷利夫人，是你的医生这么说的。亲爱的，你得学会视而不见才行。身上的肉太多对你的心脏很危险。”

雷利太太害怕地吸了口气，“这是实话，我也知道。可吃东西不就点面包你就很难下咽，我总爱就着面包吃东西。”

“很怪，不是吗？”爱尔娃说，“象我，比如说吧，我可以只用面包填肚子，直到撑破肚皮为止，但我却不能胖哪怕宝贵的一盎司。唉，人长胖也是上帝的意愿啊。”

“是这样的，”雷利夫人说，“我真是个不开化的家伙，还得靠你这个新教徒指点迷津。加戴因夫人，我应该感到惭愧才对。”

她的温顺真让我倒胃口。我要是她，我会大吼着要面包，直到嘶哑，或者如果我愿意的话，吼死为止。

“盆。”

这声音象一缕轻烟，飘缈模糊。片刻后，这声音又来了，有点绝望。

“盆，勤（请）——勤（请）——”

爱尔娃·加戴因伸长了干瘪的脖子，象桅楼上的老水手眺望陆地一样。

“噢——噢。护士呢？护士！呜——呜，多贝莱尼尔夫人要一个便盆。”

“可以。”附近响起了一个淡漠的声音，“稍等一会儿。”

“你最好快点，”爱尔娃·加戴因说，“要不然就迟了。”

护士走过来，拉开床帘。她看上去很疲倦。

“今晚缺人手，而所有的病人又都同时要便盆。我还从没听说便盆短缺呢。好吧，给你一个，多贝莱尼尔夫人。”

“非常感谢，太谢谢了。你的心肠真好①。”

爱尔娃·加戴因慢慢爬下床。

“这回我得试试用自己的两腿上厕所了。”

护士从帘边探出头来。

“等一等，加戴因夫人，让我帮你。”

“我想我能行，瞧——怎么样？”

“蛮好，你能挺住吗？”

“挺不住我就叫你，别害怕。”

她蹒跚着，双手捂着腹部，后背弯曲得象支钩子。

护士冒了出来。“你好吗，希伯利夫人？”

“哦，今晚好点了。刚才服了一片药，感觉舒服些了。她快回家了吗，那位加戴因夫人？”

“她？”护士很惊讶地说，“哦，不，她才动了一次手术，在她好之前，还得再动两次，如果她还能好的话。”

“什么？她是什么病？”

“畯，不少呢。”护士含糊其辞地说，仿佛不应该说这么多似的。“这不干你的事，你好好休息，啊？”

“是，是，我会的，我现在只会好好休息。”

“你不该抱这种态度。”她说。

她刚想走，又转回身来，“你要便盆吗？趁我还在这

---

① 原文为德文。

儿。”

“不，谢谢你，我完全能自己上厕所。”

“啾，别——”她象受了惊吓，“你千万别这样。”

“我能行，我当然能。如果那个小家伙都能行，我想我也能行的。”

“不，”护士说，“这不一样，你不能下床。”

难道我比爱尔娃·加戴因还差？那个象飞蛾翅膀一样脆弱的家伙？

“我很快就会出院的，是吧？我好多了，我很快就可以回家了吧？”

“再说吧，你现在应该休息。”

“哼，我有的是时间休息。”

“你不能抱这种态度。”

“我应该往乐观方面想喽，嗯？”

“这就对了”。她说。

她注视着我，很迷惑的样子，似乎并不理解我的苦笑缘何而发。她耸耸肩，走了。爱尔娃·加戴因回来了，在我旁边的一把椅子上坐下来歇着。

“现在想说说话吗？”她很主动，象一只小老鹰似的。“很痛吧，亲爱的？”

“噢——有点儿。有时痛得厉害些。”

“我知道你想说什么。唉，很痛的话你就喊，不喊没人会理睬你的。下次大夫来查房时别忘了告诉他，如果他不留下指示，她们连阿斯匹林都不会给你的——你知道吗？连洗头也得经过他同意。你应该知道这里的‘救生圈’在哪儿，要不然你会被淹死的。我在这儿已经三个月了，他们花了许

多个星期给我催肥，好开刀。”

“三个月了，这么久？”

“嗬，这还不算久呢。多贝莱尼尔夫人已经呆了七个月了。可怜的人儿，她可受够了。有一个病房助理是德国姑娘，就是那个粗壮的送果汁儿的，想起来了吗？唉，她告诉过我多贝莱尼尔夫人不唱歌时在嘀咕些什么。”

“什么？她嘀咕些什么？”

“她在祈祷着快死去。”爱尔娃·加戴因的声音有点阴森可怕，模仿着受到惊吓的神态，又有点可笑。她往后一靠，十指交叉，注视着我的反应。

“我绝不会那样做的，你呢？”她说，“但谁知道呢，说不准啊。雷利太太也在祈祷，可她祈祷神明降临。”

她又往前凑了凑，故作神秘状，“她以为只有她知道怎么祈祷，有意思，是吧？她很大方，可以把身上的衣服脱给你。我和她很要好，爱开她的玩笑。我对她说，我也祈祷，你怎么解释呢，老狗？她笑了笑，很有礼貌。可她不相信我会祈祷，真的。”

她吃吃地笑着，然后大声唱道：

“耶稣期吾作阳光

吾愿为之放光芒——”

她停下来。“我只是跟她闹着玩。她有时真让我恼火。真的，日久生厌哪。汤姆过去常给她们唱那首赞美诗，更是糟透了，你懂我的意思吗？他根本不适合于干这类教堂里的事。我一直喜欢这支歌，百听不厌。我在弗里荷德上了三十年的主日学校。”

“哦——你从弗里荷德来？”

"是的，你听说过那个地方吗？"

"嗯，当然啦。我从马那瓦卡来，距弗里荷德只有25英里，是吧？"

"差不多。唉，我从没去过。你是马那瓦卡的？我认识马那瓦卡的许多人。汤姆和我的家就在弗里荷德。你认识珀尔一家吗？"

"当然喽。我和亨利·珀尔一起上学，我非常了解他们。"

"太巧了！我姐姐的大女儿——詹妮斯，是她——她嫁给了鲍勃，他是老亨利的儿子吧？"

"亨利有三个儿子。他大概是老幺吧？嗬，真巧啊，他现在做什么呢？"

"我最后一次听说他在弗里荷德开了一家杂货店。"她说，"我想他生意一定很红火。他们生了四个小家伙。我知道的就这么多。我姐姐在五年前去世了。"

"我很了解他们。珀尔一家，勤劳忠厚。"

"嗯，至少鲍勃是如此，我有事实依据。我姐姐就对他大加赞赏。许多弗里荷德人都说马那瓦卡人是势力眼，可我从没听哪个笨蛋这样议论过鲍勃。你再也找不到比鲍勃更好的小伙了。他从没有小瞧过弗里荷德，尽管它比马那瓦卡要小得多。"

"你种地，是吗？"

"是。你住城里？"

我怎么这样傻呢？居然立刻为她的这种想法而感到高兴不已。

"嗯，不完全是。我在城里长大，我丈夫种过地。"

"是吗？他去世很久了吧？"

“是的，很久了。”

“你的日子一定很不好过啰，”她说，“我母亲刚三十就守寡了。那日子真没法过。”

我们相视而望，这女人眼里流动着亲善的光芒。

“他也是个大高个，”我说，“象匹马一样健壮。络腮胡子黑得象黑桃老A。他很帅，是个英俊的男人。”

“有时是他们先离去。”她说，“唉，你很不幸。我和汤姆还算好运气，在我来这儿之前，我们从没分开过。他在钱的方面十分吝啬，汤姆就这点不好。但倘若他不这样的话，天知道我们现在会怎么样呢。”

她俯身端详起我来，“你脸色难看极了。明天医生来查房时别忘了叫他给你开点药。啊？不然的话，你连药味都闻不着，听我的。”

我从被子底下伸出手去放在她瘦骨嶙峋的手上。

“我非常感谢你，加戴因夫人。”

“别放在心上。你好好睡觉，如果夜里需要护士的话，你就叫醒我，啊？有时她们会注意不到你的灯亮了。你只管叫醒我，由我来喊护士。我的嗓子很洪亮，连我自个儿都记不清在弗里荷德唱诗班唱了多少个年头了。”

“你——”我此刻真的不知该怎么说，说什么是好了，“你真好，加戴因夫人。”

“唉，我们这些大草原的老农们，应该互相依靠才行。叫我爱尔娃，好吗？我习惯别人这样叫我。”

“叫我哈格。”

“好的，哈格，明早见。”

已经有多长时间没听人叫我哈格了？她蹒跚着回到了自

己的床上。

“晚安，雷利夫人。”她招呼道，“睡个好觉，亲爱的。”

“上帝使你安睡。”那座肉山睡意朦胧地嘟哝着。

灯灭了。黑暗拥抱了我们，床间的交谈声消失了。每个人都生活在自己的夜里，靠着药力，遨游在黑沉的昏睡里，不时又浮到嘈杂的表面。

倘若你凝视一下强光，然后闭上眼睛，你就会在黑暗中看见有蓝色和红色的星点闪烁。嘈杂就象那星点，仿佛是黑色画布上残留的画痕，我不再害怕它们，因为我现在知道它们来自何方了。较远处的床位上传来的呢喃声太微弱了，不知在说些什么。可附近的几个——我都可以叫出名字了。因为害怕万一忘了，我一遍又一遍地回想着这些名字：雷利夫人、多贝莱尼尔夫人、加戴因夫人。我怎么想不起她的名字了？她肯定告诉过我的。爱达？爱欧维纳？她丈夫叫汤姆，他们的家园在弗里荷德。我昏昏欲睡可又睡不着。疼痛令我难以入眠。

“护士——”

我叫啊叫，她却姗姗来迟。噢，她们总是慢腾腾的，这些女孩子。

“药——你能给我点药吗？痛——在这儿——”

“哦，亲爱的，”她说，“我可以再给你一片二九二〇。可医生没有指示我给你催眠药，对不起。”

对不起，我打赌她是很对不起，“如果你知道——”

“我很抱歉，真的。”她说，“我没得到指示——”

“你为什么要关心呢？疼的又不是你，噢，你知道什么？”

我为自己发辣的声音感到了羞耻，但我却无法住嘴。

“你太关心——”

她递过来一片药，我猛地一把抓住，仿佛她会不给我似的。她又递给我水，然后走了。稍过片刻，疼痛缓解。我厚着老脸叫回护士。

“护士——”

“是？怎么回事？”

“很抱歉，我刚才说过的话——”

“噢，没关系的。”她平静地说，“你不必担心，我习惯了。你睡觉吧，好吗？”

“好的，我会的。”我此时只想让她高兴，说些让她开心的话。“我一定，我发誓。”

我睡了一会儿又醒来了。嘈杂声象落叶打在窗上，沙沙地令人烦躁不安。

汤姆，你不要担心——

圣母啊，请为我们祈祷吧，那时——

上帝啊，救救我吧——①

你记得那次吗，汤姆？我记忆犹新——

我很抱歉伤害了你，因为我爱你——

把我从痛苦中拯救出来吧——②

布拉母！

一个声音几乎在尖叫，过了好一阵子，我才意识到那是我自己的声音。

我在哪儿？我只知道我得上厕所。我摸不着那个讨厌的电灯开关。多丽丝在哪儿？我叫啊叫，可她不会答应的，我

---

①② 原文为德文。

还以为她至少会应一声呢。我靠着床沿，摸摸索索往前走。

“护士，护士!”谁在叫?这恐怖刺耳的声音好象就在我的附近。“快来，希伯利夫人下床了。”

我仿佛站在一条长长的走廊上，周围传来一阵阵沙沙的呼吸声。远处有一点光，我知道我得朝它前进。

“你最好快一点，护士，她朝大厅去了——”

护士?走近的脚步声，喀嗒喀嗒飞快地响着。我明白了。

“来吧，希伯利夫人，让我帮你，咱们回去。”

“我——只是想上厕所，仅此而已，没什么错，对吧?”

“没错。你跟我来。我们会很快让你舒服的，来，抓住我的胳膊——”

“噢，我讨厌别人帮我——”我的声音有点愠怒，根本无法与我内心的狂怒相提并论，“我总是自己帮自己。”

“难道你一辈子就没帮过别人?现在轮到别人帮你了。你不妨这样想，这是你的利息。”

她是对的。我不必感到受人恩惠。可我想不起过去我曾给别人过多少帮助，这让我不安。我曾帮助过丹尼尔拼写，我这方面比他强多了，可他却很少为此而感谢我，他认为是他在帮我，而非我帮他。可当我告诉父亲时，他相信了我，他知道丹尼尔很笨。我现在非常后悔当初把这事告诉了父亲，可那时我正在气头上——劳而无功，这不公平。

我无所适从。听任她扶上床，盖好被子。我静静地躺着，听到邻床在询问我：

“现在还好吗，哈格?”

我转过脸去面对她，尽管我看不见她。

“是，是。爱尔娃，我还好。”

“哎，要是你忘了，我明天会提醒你向大夫要安眠药的。你有了它，会睡得好些的。”

“噢，你会提醒我？我的记忆通常都很好。可有时一件事会突然被我遗忘了——”

“是的，彼此彼此。好吧，睡个好觉，梦中见。”

我会心地笑了笑。一会儿，我便感觉自己滑向梦乡了。

第二天，医生来看我。他的名字？我忘了，也不会问的。

“嗯，我们大家觉得怎么样啊？”他询问道。

是我们大家。“我不知道你怎么样，可我得承认自己感觉不错。”

“不太坏啰，嗯？”

“我想不坏。”我为什么撒谎？突然，我为自己的骄傲虚伪，也为他的麻木不仁而愤恨不已。“很疼——这儿。夜里特别疼。噢，你不知道——”

由于讨厌自己呜咽的声音，我转过脸不去看他，却看见邻床爱尔娃在做手势，用食指猛戳她的上臂。哦，我想起来了。

“你不能给我点药吗？”

他点了点头，盯着我，现出了一个不易察觉的、被迫的微笑，看来他也并不简单啊。

“我当然能，你不要担心，希伯利夫人，我会留下指示的，你会舒服些的。”

当玛文来看我时，多丽丝也一道来了。他们给我送来了鲜花，惊喜总是有的，并且它们不是一般花园里的花，而是

从花店里买来的，淡淡的含苞欲放的花蕾，插在绿色玻璃花瓶里，用嫩绿的枝条依托着。

“噢，你们不必——”

“我们想你会喜欢它们的。”多丽丝说，“鲜花最能让人精神焕发了。这是你的睡袍——粉红的和蓝色的，是你想要的吗？还有你的科隆香水和发网。想要我帮你梳理一下头发吗？”

“好，你梳吧，我受够了。这些头发总象这样披散在我的肩膀上，我忍受不了自己披头散发的样子。”

“你好吗。妈妈？”玛文问道。

多么愚蠢的问候，可我却给了他他所期待的回答，因为这样简单点。

“哦，我想我很好。”

“昨天我们收到了蒂娜的来信。”多丽丝说。

“她好吗？”

多丽丝叹了口气，把最后一根发夹别在我的头发上，然后扑通一声坐在床边的椅子上。她穿着那件灰色真丝西服，有点皱了，却显得很随和。她就这样，上一趟医院也要打扮一下。她帽子上的花丛傻乎乎地点着头，这女人对帽子的品味奇差，总爱在上面点缀些假花假草的，以至使她的头部看起来象座长满塑料秋海棠的温房，炫丽的花瓣展示着肉红色、绯红色、血红色等各种各样的鲜红色，此时，她看上去很忧虑。

“出什么事了，多丽丝？老天，蒂娜怎么啦？”

“她快结婚了。”多丽丝说。

我轻松地大笑起来。“我还以为她至少是摔断了一条腿

呢！结婚有什么大惊小怪的？男的是谁？”

“她几个月前才认识的一位年轻律师。噢，我相信他是一个很不错的小伙子，而且，据蒂娜说，他的业务也很好。可他们相识的时间太短了。”

“瞎说，她又不是小孩。她已经二十五了，是吧？”

“九月份满二十七。”多丽丝说。

“哼，就算她六十了，对我来说也是一样。”

“对我不一样。”多丽丝绷紧了嘴唇，“我想她——”

“好了，好了，”玛文插话道，“不要吵了。我告诉过你，多丽丝，蒂娜已经长大了，知道该怎么做了。”

“或许是吧，可我不能不希望他是我们的某一位熟人。”

“她是个理智的姑娘，不是吗？”我说，“告诉她——”

我能告诉她什么呢？我的话对她有什么用呢？她比我结婚时懂事多了。或许她还不懂，真的，可谁去告诉她呢？我没有话要对她说，我的孙女，没有。我拽着自己的右手，使劲拉扯摇晃着，终于把那只戒指拔了下来。

“你把这送给她，行吗？这是我母亲的蓝宝石戒指，我希望蒂娜能戴着它。”

多丽丝喘息着。“你——你肯定你真的想这么做吗？妈妈？”

她的眼神里有些东西让我悲哀得想转过头去。

“我当然肯定。它对我还有什么用呢？几年前我本该给你的，可我那时不忍和它分离。我可真傻，太对不起你了，你从没戴过它。我如今不想要了，送给蒂娜吧。”

“妈妈——”玛文有时声音很大，“你肯定？”

我无言地点了点头，为什么要大惊小怪呢？我真想把这

破玩艺儿要回来，让他们住嘴。多丽丝象是猜到了我的心思似的迅速地把戒指塞进了皮包。玛文挪挪脚，清了清嗓子。

“噢，差点忘了告诉你，房间我安排妥了。他们今晚就会把你转移到一间专用病房里去的。”

我突然感到一阵失落，仿佛我被逐出了这里。我茫然无措，应该感谢他，可我一个字也没说。我盯着他，眼泪不由自主地流了出来。我羞愧地眨了眨眼，想阻止它们，可他已经看见了。

“怎么啦？你不是说要专用病房吗？不是吗？你说你睡不着。”

“是的，是的，我知道，可我已经习以为常了，不需要再搬了。”

“是这样。我不知道，”他说，“我不知道说什么好，我没法让你称心如意的，所有事情都办妥了，你必须搬，我很抱歉，可没办法。”

我知道搬是不可避免了。这不是他的错，我的确告诉过他想搬走。我就是看不惯他，他为何就不能明白一个人是可以慢慢习惯一个环境的。他总以为人是一成不变的，噢，不——不是的，他一点想象力都没有。我后悔把蓝宝石给了他们，他们说什么也欣赏不了它的，只能把它当做毫无价值的装饰品罢了。

“不要这样，玛文，不要这样说我，我搬，我搬。你要怎么样都行。把我搁哪儿还不一样。”

“噢，上帝，”玛文说，“我说服不了你，是吧？”

“我搬，我搬。难道我说不搬了吗？”

“我肯定你会喜欢那儿的。”多丽丝劝说道，“你到那儿

就会喜欢的，那是新房子。”

“我的确需要，”我恼怒地说，“一座新房子。”

“没用，玛文，”她小声地说，“你知道一点用也没有。她不想搬，我们还是走吧。”

可他不走。

“你能不能确切地说出你到底想要的，妈妈——”

我累了，有点精疲力竭了。“我无所谓，玛文，一点都无所谓。”

“真的？”他皱眉道。

“真的，搬不搬对我都一样。”

“那么，好吧。我只是觉得很蠢，如果叫他们再重新安排的话，当我——”

“我知道，你最好现在就走，玛文，我今晚有点累了。”

他走后，我翻身合上眼睛。爱尔娃·加戴因经过我的床边，停了下来。我感到她粗糙的袍子拂着我，我紧闭着双眼。

“睡着了。”爱尔娃轻轻地说，“这对她真是太好了。”

这是我听她说的最后几个字。后来，她们推来一个大手推车，放我上去，然后把我推走了。爱尔娃的床帘闭着，她正和护士进行着秘密的仪式，不知道我正离去。雷利夫人象一块沉睡的巨木打着鼾。当轮椅经过走廊时，我听到了多贝莱尼尔夫人尖细的、蚊子似的歌声。

欢笑和悲伤

都把我带到他的身旁——①

---

① 原文为德文。

十

现在，这个世界甚至更小了，它收缩得太快，以至下个房间就将是最小的了。

"下个房间就将是最小的了。"

"什么?"护士心不在焉地边塞枕头边说。

"只够我自己住。"

她悚然了。"别谈这个。"

对极了，令人难堪的话题最好别提。当我还是女孩子的时候，就对内衣和双背怪物的爱情感到不自在。但我想拉住她的胳膊，强迫她注意。听，你必须听，这很重要，这——是大事。

只对我，不对她。我不会拉住她的胳膊，也不会说话，那将使她难堪的，她不知道该说什么。

这间屋子明亮通畅，墙壁是樱草色的。还有一间专用厕所。淡黄色的床帘上印着蓝色的飞燕草。我一向喜欢朴素淡雅的印有花草的东西。可这样一间屋子一定相当昂贵，想到这里，我深深地忧虑起来。天知道要花多少钱。玛文从没说过。我得问他，不能忘了。万一我的钱不够呢?我不能让玛文和多丽丝出这笔钱。玛文会出的——我知道，但我不能让。他们还得把我搬走，只能如此。

这儿还有一张床，是空的，现在就我自己。进来一位护

士，不是先前那位。这位不会超过二十岁，她非常娇小，让你纳闷如此轻薄的架子怎么会支撑起生命。她腹部凹陷，乳房象两个深紫色的李子。很时髦，我想。极可能她很喜欢现在这样。她那狭窄的臀部真令人担心，她怀上孩子怎么办？或者，结了婚怎么办？她里面是不会宽过一杆豆子枪的。

“如今你们女孩子都这么苗条。”

她微笑着，已经习惯于老太婆们毫无意义的絮叨了。

“我敢打赌你年轻时也一样苗条。希伯利夫人。”

“噢，你知道我的名字。”后来我想起它就在床脚的卡片上，觉得自己很傻。“是呀，我在你这么大时也相当苗条，长长的黑发直垂腰部，有人还认为我很漂亮呢，可现在看看我，你是绝对不会这么想的。”

“是，说不准呢，”她说，并后退几步打量着我。“我不会说你很漂亮——但我说很俊。你脸型刚毅，骨骼是不会变的。你仍然很俊。”

我明白她这是在奉承，可我仍然很高兴。她是个友好的女孩，看上去她是出于友好而非怜悯。

“你很好，是个好姑娘，你很幸运你还年轻。”

我后悔加了后面那句。我从不想到哪说到哪，我怎么越来越随便了呢？

“是吗？”她微笑着，和以前不同有点冷漠，“也许你才是幸运。”

“怎么讲，快告诉我。”

“噢，好吧——”她闪烁其辞地说，“你拥有那些个岁月，没有什么能把它们带走。”

“孰知是好是坏呢，真的。”我面无表情地说。她当然

理解不了我的意思。刚才我们谈得挺投机，现在却不行了。一些东西潜伏在她眼里，我却不知是什么。她担心什么呢？还有什么东西能让她好担忧呢？年轻、貌美、健康和工作技能她都拥有。然而，想到这儿，我知道这问题很傻，忧虑的瘟疫总是代代相传的。

“你现在好好休息，”她说，“过一会儿我来看你是否还好。”

可直到长夜降临，她也没来。这里没有嘈杂，听不到一一点生命的声息。我睡了醒，醒了睡，直到再也分不清是睡着后梦见醒了，抑或是醒来后想家自己睡着了。

地板冰冷，不知拖鞋放在哪儿了。感谢上帝多丽丝在床边放了一张席子。这是真正的危险，人站在上面只会滑倒。呼吸是如此缓慢，而且每次都引发疼痛，多奇怪啊，过去它曾容易得让人根本不用理会。光线来自敞开的门外。假如我朝那儿走去，一定有人说话。会是那个我总是在倾听的声音吗？

是什么阻止了他？他蛮可以说些什么。又不会伤害他，就说一个字，哈格。他是唯一用名字称呼我的人。说话又不会伤害他，我所求不多。

“希伯利夫人——”

一个受惊的声音尖叫着，一个女孩的。而我，一个梦游者被惊醒了，只能木木地站着，被她尖叫的冲击给震呆了。之后有一只手抓住了我的胳膊。

“没什么，希伯利夫人。一切正常，你只要跟我来就行了。”

噢，我在这儿，是吗？我在四处游荡，把这女孩吓坏

了，因为她得为我负责。她把我带回床上，又做了些手脚，起初我还没明白是怎么回事。

“这只是件睡觉穿的背心，真的，它什么也不是，只是用来使你不受伤害，是为了保护你的。”

它感觉起来象粗亚麻布。她把我的手轻轻地搁了进去，然后紧紧地把我绑在床上。我拉了拉，发现自己被缠住了，象一只被缚的小鸟。

“我不要。我无法忍受。这不对，噢，它象——”

这护士的声音很低，仿佛对她的所做所为有所歉疚。“我很抱歉，可你也许会摔倒的。你明白，如果——”

“你以为我疯了吗？得用这个装置固定起来吗？”

我听出了她声音里的绝望。现在想想，她还能做别的吗？她又不能整夜呆在我的床边。

“我不得不这样做，”她说，“不要生气。”

她不得不这样做。不错，这不是她的错，连我都看得出来。

“没关系。”我几乎听不见自己的声音，但我听到了她轻微的答复般的叹息声。

“对不起。”她无助地说。她不必道歉。是为了上帝吗？上帝可从不道歉。那么对不起的应该是我。

“我让你费心了——”

“不，你没有。我现在要给你一片儿安眠药，一会儿你就会舒服些的，说不定还能睡着呢。”

难以置信的是我真的睡着了，尽管被关在这帆布牢笼里。

当我醒来以后，另一张床上有了居民。她坐在床上，正

在看一本杂志，或者是在假装看。时而尖叫一声，用一只手捂住肚子。我估计她大概十六岁左右，脸蛋俊美匀称，皮肤呈橄榄色。她的眼睛匆匆瞟了我一眼，是黑色的，微微有点乜斜。她的头发又浓又黑又直，闪闪发光，她就象我们过去常说的仙女一般。

“早安。”我不知是否该说话，可她并没见怪。她放下杂志，冲我微笑着，不，是咧嘴一笑——如今的小孩的笑都有些玩世不恭。

“嗨，”她说，“你是希伯利夫人，我看见你的卡片了。我是桑德拉·翁。”

她说话完全象蒂娜，看来她也是在这个国家出生的。

“你好。”

我对这孩子的一本正经感到可笑。因为我突然认定她是某位裹足小脚女人的外孙女，当娶东方女人作妻子还遭到非议时，由奥特利先生用他那装有秘密夹层货舱的船只走私进来的小脚女人。说不定我的房子还是靠她外祖母的船票款才建筑起来的。奥特利先生曾给我看过她们的一只鞋子，尽管是成年女人穿的，却如小孩的鞋一样大小。一个丝边小套是搁脚的地方，嵌着祖母绿宝石和黄金；底下是一个弦月型的平板，用线和石膏做成。她们走起路来一定象踩着两块小小的摇板。我不会告诉她这些的，对于她，这已经是老掉牙的历史了。

“我得割掉阑尾，”她说，“他们很快就会安排妥的，是急诊。昨晚我病得很重，真把我吓坏了，我妈也一样。你割掉阑尾了吗？很糟糕吗？”

“很多年以前割的，”我说，尽管事实上我甚至连扁桃

腺也没割过，“这不是大手术。”

“是吗?”她说，“是真的吗?我以前从未动过手术。如果这是你的第一次，你真不知该期待些什么。”

“嗯，你不用担心，”我说，“如今这只是很一般的手术；你还来不及明白是怎么回事就完事了。”

“你真这样认为吗?哦，我才知道。昨晚我给吓坏了，我讨厌麻醉剂。”

“瞎说。那没什么，只是会令你感觉有点不舒服，仅此而已。”

“是真的吗?你真这样认为吗?”

“当然。”

“这么说你一定知道，”她说，“我猜你动过许多手术，呃?”

我差点大笑起来，但那会伤害她的，所以我控制住了自己。

“你为何要这样想?”

“噢，嗯——我觉得，一个人——你知道——不那么年轻——”

“是，当然。可是，我却没动过几次手术，或许是我很幸运吧?”

“我猜是这样的，我妈妈前年就动过子宫切除手术。”

我在她那个年龄是不会知道什么是子宫切除手术的。

“天哪，太不幸了。”

“是啊，那次很严重，一点没错。可你知道，它不仅是一次手术，而且涉及到事后的感情波动。”

“真的?”

"真的。"她煞有介事地说，"我妈妈烦躁了好几个月。她很伤心，你知道，她再也不能生小孩了。我不明白她为什么还想要。算我她都生五个了。我是老二。"

"一点不错，已经是颇具规模的一家了。你父亲是做什么的？"

"他开了一家百货店。"

"哎呀，我父亲也是。"

可我不该提这事。我们差距太大，她不会想要任何共同点的。

"哦？"她淡淡地说，看了看表，"他们说过马上就过来，怎么还不过来呢？在这么大的地方，一个人是很容易被遗忘的，我敢打赌。"

"他们很快就能来的。"

"唧，真希望不要太快。"她说。

她的眼睛在变化、拓宽、扩展，直到变得象两个桃核似的，琥珀色的中心闪烁着光芒。

"他们不让我妈妈留下来，"然后又不服气地说，"不是我需要她，而是因为她在这我们可以互相陪伴。"

一位护士疾步走来，拉起她的床帘。

"噢——到点啦？"她的声音幽怨而又有点不知所措，"会疼吗？"

"你什么也感觉不到的。"护士说。

"时间会很长吗？我妈事后会来看我吗？你带我去哪儿？噢，你们要做什么？你们会把我那儿给刮了吗？"

这么多疑问，听起来她的确很恐慌。真好笑，这么点小事也会受到惊吓。我稳稳地躺着，心里幸灾乐祸地想——她

会知道的。

· · · ·

几个钟头以后，他们把她送了回来。她非常安静。床帘放下来了，她偶尔呻吟一下，残留的麻醉剂使她仍然处于半昏迷状态。白天慢悠悠地过去了，他们送来了食物，我努力想吃点，可吃不下，好象一点胃口也没有。我盯着天花板，那里被太阳抹上了一片片光辉。有人往我的肉里扎了一针，我哎哟了吗？哎哟了又能怎样，可我宁愿没有哎哟。

我喜欢那片森林。我想起了羊齿草，清凉的、花边般的羊齿草。我渴了，所以我就来到了这里。那个男人叫弗尔尼，他谈起了他的妻子，她再也不是从前的她了，这对他不公平。她只是不知道，可他也不知道。他从没说过她怎样对待这孩子的死。我象只大海藻似的漂浮着，周围仿佛一片空虚。

“妈妈——”

我把自己拖出表面。“什么？怎么回事？”

“是我，多丽丝。你好吗？玛文今晚没来，他去拜访一位主顾了。我把托利先生带来看你了。你记得托利先生，不是吗？我们的牧师。”

噢，天哪，还有什么花样？没有片刻的安宁。我很记得他呢。

他冲我微笑着，脸盘象个满月似的又圆又红。

“你好吗？希伯利夫人？”

难道到这儿来的所有人就知道这么一个短语吗？我小心翼翼地睁开双眼，仿佛血管会破裂似的，大大地瞪着他。

“好极了，好极了。你看不出来？”

“喂，妈妈——”多丽丝提醒我，“喂，请——”

很好。我会循规蹈矩，我会让他们满意的。噢，要是多丽丝再不收起她脸上那副假惺惺的苦恼，我会挖出一、两个布拉母的形容词砸向她的，那样她才能顺眼点。

“我得马上去找个护士，”她撒谎的技术并不高明，“你也许想和托利先生谈谈。”

她蹑手蹑脚地走了出去。我们保持着浓浓的沉默，我和托利先生。我瞥了他一眼，知道他在挣扎着想说话可又发现艰难得几乎不可能。他以为我很难缠，真叫人哭笑不得。他大汗淋漓，我差不多快为他感到难过了。我顽固地沉默着，为什么我应该帮他？药性正在消退，我的骨头酸疼起来，这种酸疼就象干草上的火苗，迅速蔓延了整个身体。突然间，托利先生迸出一句话来。

“你愿——意祈祷吗？”

就好象他在邀请我跳下一曲舞似的。

“我已等了这么久，”我答道，“我还可以再等一会儿。”

“你不是这个意思，我肯定。如果你愿意试——”

他如此热切地看着我，让我束手无策。这是他的召唤，他在尽力而为，这不是他的错。

“我不能，”我说，“我一直理解不了它。可是——托利先生，你请自便吧。”

他面部放松了，他是何等如释重负啊。他单调地祈祷着，仿佛上帝只听一个音调似的。我根本听不进这种嗡嗡的祈祷。突然我想起了什么。

“有一句——”我冲动地说，“以‘居住在地球上的所有人类’开头的——你知道吗？”

"我当然知道。你想听吗？现在？"他似乎有点吃惊，仿佛这根本不合适一样。

"除非你不愿意。"

"噢不，没关系，只是通常它是用来吟唱的，仅此而已。"

"那么，你就唱吧。"

"什么？在这儿？"他惊呆了。这个年轻人真叫我不耐烦。

"为什么不呢？"

"好吧。"他双手开合着，涨红了脸。然后向四周窥探了一下，看是否有人在听，仿佛有人在的话他就会无地自容似的。可我发现他还算有点性格，就算无地自容，他也会唱的。他还行，我佩服他这点。

然后他就张口唱了起来。这回轮到我吃惊了。他不应该总是说，而应该总是唱，他应该用歌声来布道。他讲话时的笨拙没有了，唱歌的声音坚定而执著。

居住在地球上的所有人类，
向上帝吟诵着欢乐的歌谣，
他施予幸福，他散播赞美，
来吧，让我们尽情欢笑。

我本应该渴望它的。这个想法的出现是如此地强烈且带有摧毁性，并掺杂着我从未感受过的苦楚。我一定总是，总是向往着——去欢笑，只有欢笑。为什么我从不能呢？我知道，我知道，我知道多久了？或许在我心灵深处的缝隙里，

一些被埋得太深，藏得太久的缝隙里，我一直就知道？我应拥有的每一份欢乐，和我的男人，和我的孩子，甚至在晨曦中，在泥土上，都被循规蹈矩的刹车给中止了——噢，为谁循规蹈矩？我什么时候说过心里话？

高傲是我的荒原，领我去那儿的却是恐惧这个魔鬼。我除了孤独还是孤独，可又从未自由过，因为我在心中给自己戴上了枷锁，这枷锁又溢出我的身体，束缚住我接触到的一切。噢，我的人儿，我死去的两个人儿，你们是死在自己手上，还是我的手上？没有任何力量可以带走那些岁月。

托利先生停下来不唱了。

“我让你难过了，”他不知所措地说，“对不起。”

“不，你没有。”我的声音有点哽咽，我用手把双眼挡住不让他看见，他一定认为我有些神不守舍了。“我只不过是很久没听到这支歌了。”现在我可以面对他了，我放下手看着他，他迷惑而又担忧。

“你肯定没事吗？”

“当然没事，谢谢你。独自高歌，那不容易。”

“如果我让你难过了，”他懊悔地说，“那也是我自己的错。”

他认为他失败了。而我却不能找些话语来安慰他，因此他只好快快而去了。

多丽丝回来了。她小题大作地帮我摆放枕头，安置鲜花，梳理头发。我真希望她不要这样小题大作，她的大惊小怪总让我神经紧张。托利先生离开了，在外面大厅里等待着。

“你们谈得很投机吗？”她若有所思地说道。

求她了，不要用话来激我。

“我们什么也没说。”我回答。

她咬着下唇，脸扭向一边。我很惭愧，可我不会收回我说的话，这到底与她有何相干？

噢，我无法改变，我不能悔过自新。我说话还是这样，总是为小事而烦恼。

“多丽丝——我刚才没说实话，他给我唱歌了，这对我很有好处。”

她疑虑地瞟着我，不相信我。

“好了，没人会说我不悉心的。”

“是，没人会说。”

我叹了口气，便转过去背对着她。我不在了，她还能对谁悉心呢？她会深深怀念我的。

后来，她和托利先生走后，又有人来看我，起初我没认出他来，尽管看上去很眼熟。他咧嘴冲我笑道：

“嗨，奶奶，你不认得我了吗？史蒂文。”

我激动了，见到他真叫人高兴，可又为没能立刻认出他来感到惭愧。

“史蒂文。好啊，好啊。当然，你好吗？很久没见你了，你看上去蛮精神。”

“新西装，很高兴你喜欢它。我得看起来有派才行，你知道。”

“不光看起来如此，你人本身就是有派，不是吗？”

“就算是吧。”

他是个建筑师，非常聪明。不知他的脑子是从哪得来的，我想不会是从他的父母那里得来的吧？但玛文和多丽丝

显然保住了他的聪明，而且独自把他拉扯到大学毕业，我得承认。

“是你母亲叫你来看我的吗？”

“当然不是。”他说，“我突然想起应该来看看你了。”

我听出来他有点心虚，便知道了他在撒谎。不过这没什么。如果是他自己想来的就更好了。

“蒂娜结婚了。”我试探着说。

我累了，并没有为他的到来而感到精神振奋。可我还是希望他能多呆一会儿。我喜欢看他，他是个很帅的男孩。男孩，是的——他大概快三十了吧？

“我听说了，”他说，“她也该结婚了。母亲想让他们在这儿举行婚礼，可蒂娜说她没时间，奥古斯特也没有——他就是她要嫁的小伙子，所以母亲打算飞到东部去参加婚礼。”

直到现在我才意识到我完全被隔绝了。我一直喜爱蒂娜，多丽丝起码应告诉我。

“她没告诉过我，她只字未提。”

“也许我不该说——”

“有人能告诉我这些，很好。她从不管，你母亲，她就没想过——”

“嗯，她可能是忘了。她是——”

“我打赌她忘了。我赌一个小甜饼。她几时动身，史蒂文？”

长时间的停顿。我孙子的脸红了，他转过脸去盯着我的玫瑰花。

“我想一切都还没安排好。”他终于说话了。

突然我懂了，而且也知道，为什么多丽丝从不提及此

事，他们在等着瞧这会发生什么，我给他们带来多么大的不便啊。快了吗？他们在问自己。我妨碍了他们所有计划，对他们而言——我是一个累赘。

史蒂文又凑近了我。“需要什么，奶奶？我能给你带点什么来吗？”

“不，不需要。我什么也不要。”

“真的？”

“那你把你那包烟留给我吧，史蒂文行吗？”

“噉，行，没问题。给你——现在要一支吗？”

“谢谢。”

他为我点火，拿烟灰缸，小心翼翼地靠近我的手腕，就象断定了我是个易燃品似的。然后他看着我笑了，我再次为他们的相似而震惊。

“你很象你祖父，史蒂文。只不过他有胡须。你几乎就是年轻时的布拉母顿·希伯利。”

“噉？”他并不太感兴趣，却又搜肠刮肚地想发表点评论，“我应该感到高兴吗？”

“他是个英俊的男人，你的祖父。”

“母亲总是说我象南德舅舅。”

“什么？多丽丝的兄弟？胡说八道！你一点都不象他。你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希伯利。”

他笑了，“你是个老小孩，你知道吗？”

他的语调含有爱意，倘若不带迁就的意味，我会很高兴的，就象叽叽喳喳的夫人们对仪态的赞美一样——乖乖，宝贝，多可爱啊。

“不要放肆，史蒂文，你知道我不喜欢这一套。”

“我不是那个意思，不要介意。我感激你，你应该高兴才对。”

“你感激我?”

“当然啦，”他爽快地说，“我向来如此。难道你忘了过去你常给我便士去买糖果，当我还是小孩的时候？母亲常常发火，因为担心牙医的帐单。”

我忘了。我苦涩地笑了笑，嘴里象灌满了胆汁。对他而言，我只是一个拿钱给他买糖果的祖母。他还知道我什么？一无所知。如今我被那些岁月给哽住了，那些发生过的往事，那些说过和没说过的话。我想告诉他。得有人知道，我想，真得有人知道这些事情。

可我从何说起呢？这和他有什么关系呢？说了或许更糟，至少他现在还记得一件美好的事情。

“我记得，”我说，“你那时是一只小猴子，总在盯着我的钱包。”

“我就是善于抓住时机。”他说，“甚至小时候就这样。”

我狠狠地瞪了他一眼，因为在他的声音里我听到了约翰那嘲讽的调子。

“史蒂文——你好吗？真的？你满足了吗?”

他吃了一惊。“满足？我不知道。我估计我和别人一样富有。怎么问起这个?”

现在我明白了，他有他的我所不知的烦恼，我不想去知道，此时我再也不想为任何新事操心了。太多了。我只得随它去了。就算我自以为是地问他，他也不会说的。他为什么要说呢？那是他的生活，不是我的。

“谢谢你的香烟，”我说，“并且谢谢你来看我。”

"没关系。"他说。

我们之间再也无话可说了。他俯身在我的脸颊上象征性地飞快地吻了一下，然后就走开了。我想告诉他无论他喜欢什么或做什么，我都非常珍惜他，也希望他珍惜我。但这会令他难堪的，也会令我难堪。

我的这点不舒服顽固地持续到我想呕吐。疼痛又发作了，被子象绷带似的绑着我。今晚如此温热，闻不到一点风的气息。

"护士——"

又得打针，我都上瘾了。她还没准备好我就伸出了胳膊。快，快，我等不及了。打完以后，药性还没来得及发作。我就已经放松了，因为我知道它在我的体内开始起作用了。

女孩的床帘被拉开了。她醒着，她看上去乱蓬蓬的。双眼朦朦胧胧。她在哭泣。此时我注意到了她的母亲，一个黑衣女人，长着黑发，歉意地微笑着，正在边挥手边往外走，她摆动着的手显出一种无可奈何；那女人走出了门，女孩注视了一会儿，便掉转过头去。

"感觉怎么样？"我问。

"糟透了。"她说，"我感觉真是糟透了。你说过不会太糟的。"听起来她象是在责怪我。起初我非常抱歉，觉得自己欺骗了她，后来又感到十分恼怒。

"我告诉你如果这就是你所经历的最糟的事情，我的姑娘，你是非常幸运的。"

"噢——"她尖叫着，狂怒了，然后又陷入了闷闷的沉默之中。她不说一个字，甚至不看我一眼。护士来了，这女

孩对她耳语，被我听见了。

“我一定得和她呆在这儿吗？”

我愤怒了，感觉受到了侮辱。我在床上转身去摸斯蒂文的烟，然后听见护士回答道，“你忍耐点，她——”

我没听清后面的低语，然后是女孩的清晰洪亮的声音。

“欧。唧。我不知道，可万一——？噢，请把我换走吧，求你了。”

难道我对她也是累赘？万一晚上会发生什么事？这就是她所担心的。

“你现在好好休息，桑德拉。”护士说，“我们会尽力安排的。”

夜间，这间屋子象煤桶一般又深又黑，而我就象那煤桶底层的一块黑煤。我被那女孩的声音惊醒了，从此再也不能入睡。我讨厌人的哭声。她呜咽、抽泣，然后再呜咽。她不会停止的，而且很可能整夜都是如此。真是厚颜无耻。我希望她能想办法安静点，可这个家伙却不会自我控制，一点不会。我几乎想让她死去，或至少昏厥过去，免得我一小时一小时地听着这种猫儿叫春的声音。

我记不起她的名字了。翁，那是她的姓。如果我能想起她的名字，我会叫她的。我还能怎样称呼她呢？象我这么一大把年纪的人叫她“翁小姐”，听起来一定很愚蠢。不能叫“我亲爱的”——太肉麻；年轻的夫人？女孩？你？嘿，你——太鲁莽。桑德拉，她的名字叫桑德拉。

“桑德拉——”

“嗳？”她声音很弱，怯生生的，“什么事？”

“你怎么回事？”

“我得上厕所。”她说，“我喊过护士了，可她听不见。”

“你亮灯了吗？你床头上那盏灯。你应该用它来叫护士。”

“我够不着，我不能起来。疼。”

“那我把我的灯打开。”

“啾，是吗？嗳，万分感激。”

亮起了一点微弱的光线，我们等待着，可是没有人来。

“他们今晚一定很忙。”为了安慰她我这样说道，“有时是得等一会儿。”

“要是我坚持不住了怎么办？”她笑了，笑得勉强而且气喘吁吁的，我感觉到她的苦恼和极度的难堪。对于她，这不可思议。

“不要担心，”我回答道，“那只能怪她们。”

“是，也许是的。”她说，“可这感觉糟透了——”

“狗护士。”我恨恨地说，只感到很同情这个小姑娘，而再也不去想刚才遭受的永恒般的煎熬。“她为什么还不来？”

女孩又叫了起来，“我支持不住了，肋骨疼得厉害——”

她过去从未怜惜过她的器官，疼痛和屈辱只是听说过而已。我突然被激怒了，这不公平，她这么大的年龄不该知道这些。

“我去给你取只便盆。”

“不——”她说，一副受惊吓的样子。“我还行。真的，你不能去，希伯利夫人。”

“我会的，我再也忍受不了这种事哪怕一分钟。她们把

便盆放在厕所里了，就在这儿，一步就到。”

“你觉得你能做到吗？”

“当然，你等着。我给你取来，你瞧着吧。”

猛地，我把自己拖了起来。当我把腿挪下床时，一只脚抽筋了。我茫然了几分钟，抓住床，把脚趾头按在冰冷的地板上，止住了抽筋，然后站了起来。我身上的肉沉甸甸地压着我，头发披散着，长长地搭在赤裸、冰冷的肩上，象戈尔根头上的蛇。我的绸缎睡袍皱折着、扭曲着，阻碍着我，使我步履蹒跚。我好象有点摇晃，肌肉在不停地愚蠢地颤抖着，每一块都跳跃、抖动着。我很冷，感觉今晚异乎寻常地冷。我等了一会儿，好了，现在好点了。就几步，我知道。

我慢慢地挪动着，心想象这样走路真太奇特了。居然不能让自己迈步向前走。一步又一步，快到了，哈格，加油。

好了，我抵达厕所了。我拿起一个光亮的钢盘，这不太难，真的。可回去的路要长些。我一失足，晃了晃，险些跌倒。我想抓住什么，我的手碰到了一个窗台，它稳住了我。我继续前进。

“你行吗，希伯利夫人？”

“还——行。”

我不禁笑了，这辈子我从没用过那个字。行——伙计——这些俗语。我过去常告诉约翰，用词标志着一个人。

我突然停了下来，我得调整一下呼吸，我都快断气了。我的肋骨火辣辣地疼，然后又消退了。我依然摇晃着，一阵

阵眩晕。可我会抵达目的地的，这很容易。现在，前进吧。

到了，我到了，我就知道我会的。现在我却纳闷我这样做到底是为了她还是为了我自己？这无所谓。我取来了她想要的，又回到了这里才是真的。

“噢，多谢，”她说，“我非常高兴——”

就在此时，天花板上的灯恶狠狠地亮了。一个胖乎乎的中年护士站在门口，魂飞魄散的样子。

“希伯利夫人，你下床到底在干什么？今晚怎么没人给你戴上防护衣呢？”

“她们忘了，”我说，“可她们做得也对。”

“我的天哪，”护士说，“你万一摔倒了呢？”

“我摔倒了又能怎么样？”我针锋相对，“我摔倒了又能怎么样？”

她没作声，把我领回到床上，安顿好我们俩，她就走了。只留下我和那女孩。然后我听到这屋子里有动静，那女孩在笑。

“希伯利夫人——”

“嗳？”

她忍住了笑，可又忍不住笑了起来。

“噢，我不能笑，我不许笑。它扯动我身上缝的线。可你从前见过象她脸上的那种表情吗？”

我嗯了一声，回忆着。

“她吓呆了，真的，不是吗？见我站在那儿。我还以为她会晕倒呢。”

痉挛的狂笑象一只重拳击中了我。可我还是笑个不停。

疯了，我一定是疯了。我这样会伤害自己的。

“噢——噢——”女孩气喘吁吁的，“她看着你，就好象你刚刚犯了罪似的。”

“是的——她就是象你所说的那样。可怜的人儿。噢，可怜的人儿。我们真让她担心了。”

“谁说不是呢？真的。”

在疼痛的笑声中，我们痉挛着、咆哮着、喘息着，然后安静地睡着了。

自从那女孩动手术到现在，一定又过了好几天了。她已经可以下地活动了，挺立着而不用弓腰捂肋。她常常来到我的床前，给我送一杯水或在我打瞌睡之时给我放下床帘。她是个很苗条的姑娘，充满了朝气，女孩的朝气，她脸庞的骨骼十分优美，穿着一件蓝色的丝缎便服——她告诉我这是她父亲店里出售的，是去年她过生日时送给她的。那时她十七岁。我摸了摸衣料——她伸出一只袖子，让我试试感觉并看看怎么会有这种感觉。这是纯丝的，上面有红色和金色的刺绣，绣着菊花和精美的庙宇。这让我忆起了我们过去总在走廊里挂起的纸灯笼，我想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

疼痛加剧了，而后护士来了，把一支针插入我的身体，就象一个游泳者无声地滑入湖中一般。

休息，然后摇荡，飘忽，旋转，反反复复，我记起了一年一度的集市上的弗雷斯转轮。哇！它飞快地旋转着，我们头晕目眩地欢笑着，祈祷着它快些停下来。

“这是我妈妈给我买的科隆香水，叫做‘陶醉’，来一点？”

“怎么——行，你多吗？”

“嗯，当然，一大瓶呢——看见了吗？”

“啊，是的”。但我看到的只是远处玻璃的闪烁。

“来，每个手腕上来一点。现在你闻上去就象一座花园。”

“哈，焕然一新啰。”

我肋骨疼，没人知道。

“哈啰，妈妈。”

玛文，就他自己。我的意识浮了上来，象一条鱼浮上海面，再上来点——起，好了。

“哈啰，玛文。”

“你好吗？”

“我——”

我不能说。现在我终于没法开口说——我很好了。我什么也别说，我早该学会缄口不语了。可我没有，我听见自己在说些什么，令我大吃一惊。

“我——害怕玛文，我真害怕——”

然后我凝视着他，双眼明亮得令人悚然。他坐在我床边，一只大手抚摸着自己的前额而后又慢慢移向了眼睛。他低着头。我疯了吗？我想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说这样的话，可耻。然而说出来却让我获得了某种解脱。那么，他会怎么说呢？

“如果这些年我有对不住你的地方，”他低沉地说，“我并非故意的。”

我盯着他。然后，颇出人意料地他拉起了我的手，紧紧

地握住。此时，他就象一个真正的雅各，牢牢地抓着，讨价还价道："除非你祝福我，我才放你走。"我明白了，或者从一开始我就被奇怪地牵制住了。除非我解脱他，才能解脱我自己。

我心里想请他原谅，可那不是他想从我这儿得到的。

"你从没对不起我，玛文。你对我一直很好。你是个好儿子，比约翰强。"

死人没有恶意和好心，死人不会不安，活人才会。玛文的那双老眼切切地盯着我，他相信了我。他没想到落到我这种地步的人还会说谎。

他放开了我的手，收回了自己的。

"你这儿缺什么？"他粗声说道，"想让我给你捎点什么吗？"

"不，不用。谢谢。"

"好吧，再见。"玛文说，"回头见。"

我点点头，闭上了自己的眼睛。

他出去后，我听见护士在走廊上和他说话。

"你的母亲令人吃惊地强健。尽管别的一切都已死去，心脏却还在不停地工作。她就属于这种类型。"

稍停。然后玛文回答道：

"她真是太可怕了。"

我倾听着，感到这已大大超出了我对生活应该抱有的希望，因为在他说那话时，带着如此的愤怒和温情。

我想起了最后一次到马那瓦卡的情景。玛文和多丽丝驱车前往东部度假避暑，我陪着他们。路过马那瓦卡时，我们拐向了希伯利的老地方。我已经认不得它了，一座新房子伫

立在那里，一座新的、错层式的、涂成绿色的房子。仓库和篱笆都是新的，大门周围也没有野草丛生。

“看啊，”玛文打着口哨，“一台旁提亚克牌汽车，今年新型的，那伙计一定很有钱。”

“走吧，”我说，“停这儿没用。”

“我看，”玛文说，“改进了不少。”

“噢，这无可争议，可停在这儿，羡慕着别人的房子，未免太荒唐。”

我们驶向墓地。多丽丝没下车。我和玛文漫步走向自家的那块领地。天使依然屹立着，但由于寒冬和疏于护理，她已经变样了。霜打的泥土落在她的周围，她倾斜着，嘴是白色的。我们没去碰她，只是凝视着她，终有一天她会倾倒的，没有人再会费劲去把她立起来了。

一个年轻的守护人，是个瘸子，走上来和我们攀谈。我们互不相识，他还当我们是好奇的游客呢。

“刚路过吗？你们？”他说。我点点头。“我们这儿的墓地很不错，非常古老，是全省最古老的。我们有座墓碑可以追溯到一八七〇年。这是事实。这儿的一些墓碑非常有趣，拿这块来说吧——我打赌你以前从没见过雕有两个姓的墓碑，呃？不寻常啊。它就是这儿的卡利——希伯利墓碑。这两家是亲家，都是本地最早的先驱者。这是泰尔福德·西蒙斯市长告诉我的，而他自己也是老本地人了。当然喽，我不认识他们，那时还没我呢，我本人是在南沃克瓦长大的。”

两家都是。完全一样。他们早已一去不复返了。本应如此的，我再也不想呆下去了，转身回到了车上。玛文站在那儿与他又聊了一会儿，然后也回到了车上，我们驱车继续往

前走。

我躺在自己的茧里，丝线交织着把我缠得紧紧的。之后，年轻人来了，把针插入我。丝线放松了。好了，好些了。现在我又可以呼吸了。

如果可能的话，我愿意要一个吹风笛者在我的坟头吹风笛交响曲。森林之花——那是风笛交响曲吗？我怎么知道的？我从未到过苏格兰高地，我的心不在那儿。可是——我希望能去，就象我希望去见我父亲一样。有谁能解释这种荒谬呢？

轻快的脚步声在我的身边停了下来。她俯下身，心型的脸庞象一片精美的紫丁香叶子悬挂在我的眼前。

"大夫告诉我了，再有两、三天我就可以出院了。噢，多么高兴啊。我能回家了，好极了，不是吗？"

"是的，好极了。"

"我希望你也能很快出院，"她说，然后意识到了自己的语病，"我是说——"

"我知道。谢谢你，孩子。"

她去了。我躺在那儿尽力回忆着这九十年来我所做过的真正自由的事情。我只能想起两件，都很勉强而且都是最近发生的：一件是一个玩笑——而这个玩笑却和所有的胜利一样，有点小题大作；另一件是一个谎言——而又不是谎言。因为在我最终说出它的时候，至少带着点或许是爱的东西。

当我的第二个儿子出生时，起初他呼吸很困难，他是喘

息着进入到这片陌生的空气中来的。他以前可能不知道，或者根本就不相信这儿的生物进行的是呼吸。也许别处也是如此，你绝对不会怀疑它，因为你对它一无所知。直到——妄想。如果真的发生了，我会吃惊得昏过去的。天使们也会昏厥吗？

我应该请求神赐福我吗？事情都已经发生了。啊——不，我不想要这种祷告。我所想的全部就是——赐福与否，主啊，随你的便。因为我从不乞求。

疼痛膨胀着塞满了我，我自己也随之膨胀，象一堆肿胀的软肉漂浮在海里。恶心，我讨厌如此，我喜欢整洁的东西。可恶心也不会持久的，它也会消失，剩下的就只有紧迫感；这世界是一根针。

“快，快——我等不了——”

“稍等一会儿，希伯利夫人，我很快就来。”

她去哪儿了，蠢女人？

“多丽丝，多丽丝，我需要你！”

她在我身边。

“我说，你怎么慢腾腾的，快点。现在——”

我必须回去，回到我柔软的茧里，我在那儿才舒服，才能借助药力安静一会儿。在那里，我能沉思。沉思才是我要做的。

“你太慢——”

“对不起，好点了吗？”

“是，不，我——渴。你能不能——”

“来，给你，你行吗？”

“当然，你以为我是谁呢？你把我当什么了？来，把它

给我。噢，行行好，让我自己拿住它吧。”

我拒绝她只能击败我自己。这我知道——我知道得很清楚。可我控制不住——这是我的天性。我要么从这杯里喝水，要么打翻它，别无选择。我不会允许任何人帮我的。可是——如果她处于我这个位置，我会认为她很蠢。我推开了她的手，我当然能更好地把握着它。

我从她的手中夺过杯子，里面的水满满的，都是可以喝的，我把它抓在了自己的手中。好了，好了。

而后——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石头天使
作者＝（加拿大）玛格丽特·劳伦斯著　　秦明利译
页数＝２９２
ＳＳ号＝１０４９９１０３
出版日期＝１９９４年０６月第１版